

# Canon

數碼相機

# EOS 70D

## EOS 70D (W)

## EOS 70D (N)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務必先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請務必妥善保管好本書，以便日後能隨時查閱。  
請在充分理解內容的基礎上，正確使用。  
本說明書的結尾部份提供「快速參考指南」。

C

使用說明書

## 介紹

EOS 70D (W/N)是一部高性能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配備有約2,020萬有效像素的精密CMOS影像感應器、DIGIC 5+數碼影像處理器、高精度高速19點自動對焦(全十字型對焦)、約7.0張/秒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全高清(Full HD)短片拍攝及Wi-Fi功能\*。

本相機在任何拍攝環境中均可隨時作出迅速反應，功能可滿足高水平拍攝，並可使用各種系統配件擴展拍攝功能。

\* 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

### 要進一步熟悉本相機，請在使用本相機時參閱本手冊

使用數碼相機，您可立即檢視拍攝的影像。閱讀本說明書時，請試拍幾張並熟悉相片拍攝的步驟，以便更清楚了解本相機。

為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及意外，請先閱讀「安全警告」(第445至447頁)及「操作注意事項」(第18、19頁)。

### 拍攝前，請先測試相機及閱讀責任聲明

拍攝後，請播放影像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出現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電腦，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佳能公司並不承擔責任。

### 關於版權

除個人欣賞外，貴國的版權法律可能禁止您將記憶卡中所記錄的影像、受版權保護的音樂及配有音樂的影像作其他用途。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仍可能禁止拍照。

## 兼容的記憶卡

無論記憶卡容量如何，相機可使用以下記憶卡：

- SD記憶卡
  - SDHC記憶卡\*
  - SDXC記憶卡\*
- \* 支援UHS-I記憶卡。

###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拍攝短片時，請使用表中所示的讀取/寫入速度較快的大容量記憶卡。

壓縮方法(第265頁)	記憶卡
IPB	6 MB/秒或更快
ALL-I (只限I)	20 MB/秒或更快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確記錄。如您播放讀取速度低的記憶卡上的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 如要在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則需要速度更快的記憶卡。
- 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



在本說明書中，「記憶卡」代表SD記憶卡、SDHC記憶卡及SDXC記憶卡。

\* 本相機沒有附送用以記錄影像/短片的記憶卡。請另行購買。

## 設備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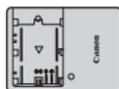
使用前，請檢查您的相機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設備。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絡。



**相機**  
(附機身蓋)



**電池**  
LP-E6  
(附保護蓋)



**電池充電器**  
LC-E6E\*



**相機帶**  
EW-EOS70D



**介面連接線**

\* LC-E6E 隨附電源線。

- 隨附的使用說明書及光碟在下頁列明。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鏡頭包括在套裝內。
- 視乎鏡頭套裝類型而定，鏡頭使用說明書可能包括在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一項設備。

## 使用說明書及光碟

使用說明書包含手冊及電子版說明書(光碟中的PDF檔案)。手冊中介紹了基本操作。有關所有功能和操作的詳細說明，請參閱光碟中的詳細版本說明書。



相機基本使用說明書



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基本)



快速參考指南



Wi-Fi注意事項\*

\* EOS 70D (N)未提供。



### 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

包含以下PDF說明書：

- 相機使用說明書(詳細版本)
- 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詳細版本)
- 快速參考指南

有關瀏覽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的說明，請參閱第452頁。



### 軟件光碟(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包括各種軟件。有關軟件簡介及安裝步驟的資訊，請參閱第456至458頁。



### 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

包含PDF格式的軟件說明書。有關瀏覽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的說明，請參閱第452頁。

# 快速入門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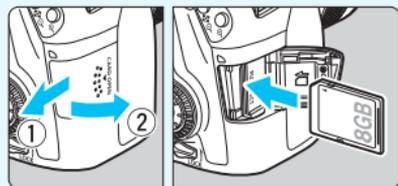
1



**裝入電池**(第30頁)。

- 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2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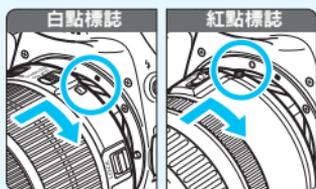
2



**插入記憶卡**(第31頁)。

- 將記憶卡標籤一面朝向相機背面插入記憶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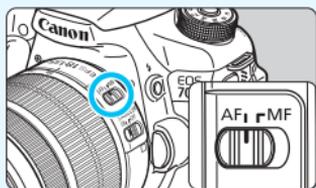
3



**安裝鏡頭**(第40頁)。

- 將鏡頭的白點或紅點安裝標誌與相機上相同顏色的安裝標誌對齊。

4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第4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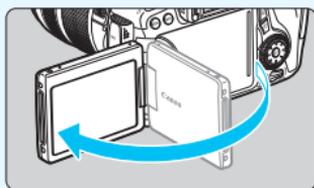
5



**將電源開關設為<ON>，然後將模式轉盤設為<A<sup>+</sup>> (智能自動場景)** (第72頁)。

- 持續按下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 所需的相機設定將會自動設定。

6

**打開液晶螢幕**(第34頁)。

- 液晶螢幕顯示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時，請參閱第37頁。

7

**向主體對焦**(第45頁)。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觀景器中央對準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向主體對焦。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升起。

8

**拍攝相片**(第45頁)。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9

**檢視相片**(第60頁)。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2秒。
- 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按鈕(第290頁)。

- 如要在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請參閱「即時顯示拍攝」(第215頁)。
- 如要檢視已拍攝的影像，請參閱「影像播放」(第290頁)。
- 如要刪除影像，請參閱「刪除影像」(第322頁)。

#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



: 表示主轉盤。



: 表示速控轉盤。



: 表示多功能控制器及推按方向。



: 表示設定按鈕。

4、6、10、16 : 表示該功能在釋放按鈕後保持有效的時間為4秒、6秒、10秒或16秒。

\* 本說明書中的相機按鈕、轉盤、設定的圖示及標記，均與相機及液晶螢幕上的圖示及標記一致。

**MENU** : 表示可按下<MENU>按鈕及變更設定來更改的功能。

☆ : 出現於頁面右上角時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4頁)。

(第\*\*頁) : 補充資訊的參考頁碼。

: 避免拍攝問題的提示警告。

: 補充資訊。

: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 : 問題解決方案。

## 基本假設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所有操作都假設電源開關設為<ON>，<LOCK>開關設定於下方(多功能鎖釋放)(第35、48頁)。
-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本說明書使用裝有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的相機為例。

# 章節

第1章及第2章為首次使用數碼單鏡反光相機的用戶介紹相機的基本操作及拍攝步驟。

	介紹	2
<b>1</b>	使用前準備	27
<b>2</b>	基本拍攝	71
<b>3</b>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99
<b>4</b>	影像設定	115
<b>5</b>	進階操作	157
<b>6</b>	閃燈攝影	187
<b>7</b>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即時顯示拍攝)	215
<b>8</b>	拍攝短片	251
<b>9</b>	影像播放	289
<b>10</b>	後期處理影像	327
<b>11</b>	清潔影像感應器	339
<b>12</b>	打印影像	345
<b>13</b>	自訂相機	361
<b>14</b>	參考	393
<b>15</b>	檢視光碟使用說明書/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451

<b>介紹</b>	<b>2</b>
兼容的記憶卡 .....	3
設備清單 .....	4
使用說明書及光碟 .....	5
快速入門指南 .....	6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	8
章節 .....	9
功能索引 .....	16
操作注意事項 .....	18
部件名稱 .....	20
<b>1 使用前準備</b>	<b>27</b>
為電池充電 .....	28
安裝及取出電池 .....	30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	31
使用液晶螢幕 .....	34
開啟電源 .....	35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	37
選擇介面語言 .....	39
安裝及移除鏡頭 .....	40
鏡頭影像穩定器 .....	43
基本操作 .....	44
 拍攝功能速控 .....	50
 選單操作 .....	52
 使用輕觸式螢幕 .....	54
使用前準備 .....	57
格式化記憶卡 .....	57
關閉提示音 .....	59
設定關閉電源時間 / 自動關閉電源 .....	59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	60
關閉 / 開啟液晶螢幕 .....	60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	61
顯示格線 .....	64
 顯示電子水平儀 .....	65
功能指南及說明 .....	69

## 2 基本拍攝 71

 全自動拍攝 (智能自動場景) .....	72
 全自動拍攝技巧 (智能自動場景) .....	75
 關閉閃光燈 .....	77
 創意自動拍攝 .....	78
SCN：特殊場景模式 .....	81
 拍攝人像 .....	82
 拍攝風景 .....	83
 近攝 .....	84
 拍攝運動主體 .....	85
 拍攝夜間人像 (使用三腳架) .....	86
 拍攝夜景 (手持) .....	87
 拍攝逆光場景 .....	88
 速控 .....	90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92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96

## 3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99

AF：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	100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103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106
自動對焦失敗時 .....	109
MF：手動對焦 .....	110
 選擇驅動模式 .....	111
 使用自拍 .....	113

## 4 影像設定 115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	116
ISO：設定 ISO 感光度 .....	120
 選擇相片風格 .....	126
 自訂相片風格 .....	129
 註冊相片風格 .....	132

設定白平衡 .....	134
 自訂白平衡 .....	135
 設定色溫 .....	137
白平衡修正 .....	138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	140
設定消除雜訊 .....	141
高光色調優先 .....	145
鏡頭周邊亮度 / 色差校正 .....	146
建立並選擇資料夾 .....	149
檔案編號方法 .....	151
設定版權資訊 .....	153
設定色彩空間 .....	155

## 5 進階操作 157

<b>P</b> ：程式自動曝光 .....	158
<b>Tv</b>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160
<b>Av</b>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162
景深預覽 .....	163
<b>M</b> ：手動曝光 .....	164
 選擇測光模式 .....	165
設定曝光補償 .....	167
 自動包圍曝光 (AEB) .....	168
 自動曝光鎖 .....	170
<b>B</b> ：B 快門曝光 .....	171
<b>HDR</b> ：HDR(高動態範圍) 拍攝 .....	172
 多重曝光 .....	175
 反光鏡鎖上 .....	182
使用接目鏡遮光片 .....	183
 使用快門線 .....	184
 遙控拍攝 .....	184

<b>6</b>	<b>閃燈攝影</b>	<b>187</b>
	⚡ 使用內置閃光燈.....	188
	⚡ 使用外接閃光燈.....	193
	設定閃光燈.....	195
	使用無線閃燈.....	203
<b>7</b>	<b>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b>	<b>215</b>
	📷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216
	拍攝功能設定.....	222
	🕒 使用濾鏡效果拍攝.....	224
	選單功能設定.....	228
	使用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方式).....	233
	📷 使用輕觸式快門拍攝.....	245
	MF：手動對焦.....	247
<b>8</b>	<b>拍攝短片</b>	<b>251</b>
	🎥 拍攝短片.....	252
	拍攝功能設定.....	263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265
	使用短片數碼變焦.....	267
	設定錄音.....	268
	設定時間碼.....	270
	選單功能設定.....	273
	拍攝短片隨拍.....	277
<b>9</b>	<b>影像播放</b>	<b>289</b>
	▶ 影像播放.....	290
	INFO.：拍攝資訊顯示.....	292
	🔍 快速搜尋影像.....	296
	🔍/🔍 放大檢視.....	298
	👉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299
	🔄 旋轉影像.....	301

設定分級 .....	302
 播放時的速控 .....	304
 欣賞短片 .....	306
 播放短片 .....	308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	310
幻燈片播放 (自動播放) .....	312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	316
 保護影像 .....	320
 刪除影像 .....	322
變更影像播放設定 .....	324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	324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	325

## 10 後期處理影像 327

 使用相機處理 RAW 影像 .....	328
 重設 JPEG 影像的尺寸 .....	333
 應用創意濾鏡 .....	335

## 11 清潔影像感應器 339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	340
加入除塵資料 .....	341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	343

## 12 打印影像 345

準備打印 .....	346
 打印 .....	348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 (DPOF) .....	355
 直駁打印附有打印指令的影像 .....	358
 指定相簿影像 .....	359

## 13 自訂相機 361

設定自訂功能 .....	362
自訂功能 .....	363

自訂功能設定 .....	365
C.Fn I：曝光 .....	365
C.Fn II：自動對焦 .....	368
C.Fn III：操作 / 其他 .....	375
☉：微調自動對焦的焦點 .....	377
☉：自訂控制 .....	383
註冊至我的選單 .....	389
<b>C</b> ：註冊自訂拍攝模式 .....	390
<b>14 參考</b> .....	<b>393</b>
<b>INFO.</b> 按鈕功能 .....	394
查看電池資訊 .....	396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	400
📶 使用 Eye-Fi 卡 .....	401
各拍攝模式可用功能列表 .....	404
選單設定 .....	408
系統圖 .....	416
疑難排解指南 .....	418
錯誤代碼 .....	432
規格 .....	433
操作注意事項：EF-S18-55mm f/3.5-5.6 IS STM、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	443
安全警告 .....	445
<b>15 檢視光碟使用說明書 /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b> .....	<b>451</b>
檢視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 .....	452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	454
軟件概覽 .....	456
安裝軟件 .....	458
索引 .....	460

# 功能索引

## 電源

- 為電池充電 → 第28頁
- 電量檢查 → 第36頁
- 電池資訊檢查 → 第396頁
- 家用電源插座 → 第400頁
- 自動關閉電源 → 第59頁

## 記憶卡

- 格式化 → 第57頁
- 不裝入記憶卡  
釋放快門 → 第32頁

## 鏡頭

- 安裝/移除 → 第40頁
- 變焦 → 第41頁
- 影像穩定器 → 第43頁

## 基本設定

- 語言 → 第39頁
- 日期/時間/時區 → 第37頁
- 提示音 → 第59頁
- 版權資訊 → 第153頁
-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 第61頁

## 觀景器

- 屈光度調整 → 第44頁
- 接目鏡遮光片 → 第183頁
- 電子水平儀  
(拍攝時) → 第66頁
- 電子水平儀  
(拍攝前) → 第67頁

## 液晶螢幕

- 亮度調整 → 第324頁
- 輕觸式螢幕 → 第54頁
- 電子水平儀 → 第65頁
- 功能指南 → 第69頁
- 說明 → 第70頁

## 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操作 → 第100頁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第103頁
- 自動對焦點選擇 → 第105頁
- 自動對焦微調 → 第377頁
- 手動對焦 → 第110頁

## 測光

- 測光模式 → 第165頁

## 驅動

- 驅動模式 → 第111頁
- 自拍 → 第113頁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第119頁

## 記錄影像

- 建立/選擇資料夾 → 第149頁
- 檔案編號 → 第151頁

## 影像畫質

- 影像記錄畫質 → 第116頁
- ISO感光度 → 第120頁
- 相片風格 → 第126頁
- 白平衡 → 第134頁
- 自動亮度優化 → 第140頁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第141頁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第143頁
- 高光色調優先 → 第145頁
- 周邊亮度校正 → 第146頁
- 色差校正 → 第147頁
- 色彩空間 → 第155頁

## 拍攝

- 拍攝模式 → 第24頁
- HDR → 第172頁
- 多重曝光 → 第175頁
- 反光鏡鎖上 → 第182頁
- 景深預覽 → 第163頁
- 遙控 → 第184頁
- 速控 → 第50頁

**曝光調整**

- 曝光補償 → 第167頁
- 自動包圍曝光 → 第168頁
- 自動曝光鎖 → 第170頁
- 安全偏移 → 第367頁

**閃光燈**

- 內置閃光燈 → 第188頁
- 外接閃光燈 → 第193頁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第195頁
- 無線拍攝 → 第203頁

**即時顯示拍攝**

- 即時顯示拍攝 → 第215頁
- 對焦 → 第233頁
- 連續自動對焦 → 第228頁
- 長寬比 → 第229頁
- 創意濾鏡 → 第224頁
- 輕觸式快門 → 第245頁

**短片拍攝**

- 短片拍攝 → 第251頁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第273頁
- 短片記錄大小 → 第265頁
- 數碼變焦 → 第267頁
- 錄音 → 第268頁
- 時間碼 → 第270頁
- 靜止影像拍攝 → 第261頁
- 短片隨拍 → 第277頁

**播放**

- 影像檢視時間 → 第60頁
- 單張影像顯示 → 第290頁
- 拍攝資訊顯示 → 第292頁
- 索引顯示 → 第296頁
- 影像瀏覽(跳轉顯示) → 第297頁

- 放大檢視 → 第298頁
- 影像旋轉 → 第301頁
- 分級 → 第302頁
- 短片播放 → 第308頁
- 幻燈片播放 → 第312頁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 第316頁
- 保護 → 第320頁
- 刪除 → 第322頁
- 輕觸式播放 → 第299頁

**影像編輯**

- RAW影像處理 → 第328頁
- 重設尺寸 → 第333頁
- 創意濾鏡 → 第335頁

**打印**

- PictBridge → 第345頁
- 打印指令(DPOF) → 第355頁
- 相簿設定 → 第359頁

**自訂**

- 自訂功能(C.Fn) → 第362頁
- 自訂控制 → 第383頁
- 我的選單 → 第389頁
- 自訂拍攝模式 → 第390頁

**清潔影像感應器及除塵**

- 清潔影像感應器 → 第340頁
- 加入除塵資料 → 第341頁

**軟件**

- 概覽 → 第456頁
- 安裝 → 第458頁

**Wi-Fi\***

- Wi-Fi → 獨立的手冊

\* 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

# 操作注意事項

##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請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諮詢。請用乾淨的乾布拭去水珠。如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扭乾的濕布擦拭。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亦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體，如大型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如陽光直射的車廂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試圖自行拆卸相機。
- 請勿用手指等阻礙反光鏡操作，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請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觀景器、反光鏡及對焦屏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如有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交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子接點，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調節至室溫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相機出現凝結，請勿使用，以免損壞相機。相機出現凝結時，請從相機上移除鏡頭、取出記憶卡及電池，待凝結消散後再使用相機。
- 如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的乾爽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按鈕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於具有會導致生鏽或腐蝕的化學品的地方，如化學實驗室中。
- 如相機已有一段長時間沒有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如即將去國外旅行)，請將相機送交佳能經銷商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如長時間使用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相機可能會變熱。這並非故障。

## 液晶面板及液晶螢幕

- 雖然液晶螢幕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造，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剩餘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一些只顯示黑色或紅色等顏色的壞點。壞點不是故障。壞點並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液晶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呈現異常，從螢幕上可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 在低溫情況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在高溫情況下看起來可能較昏暗。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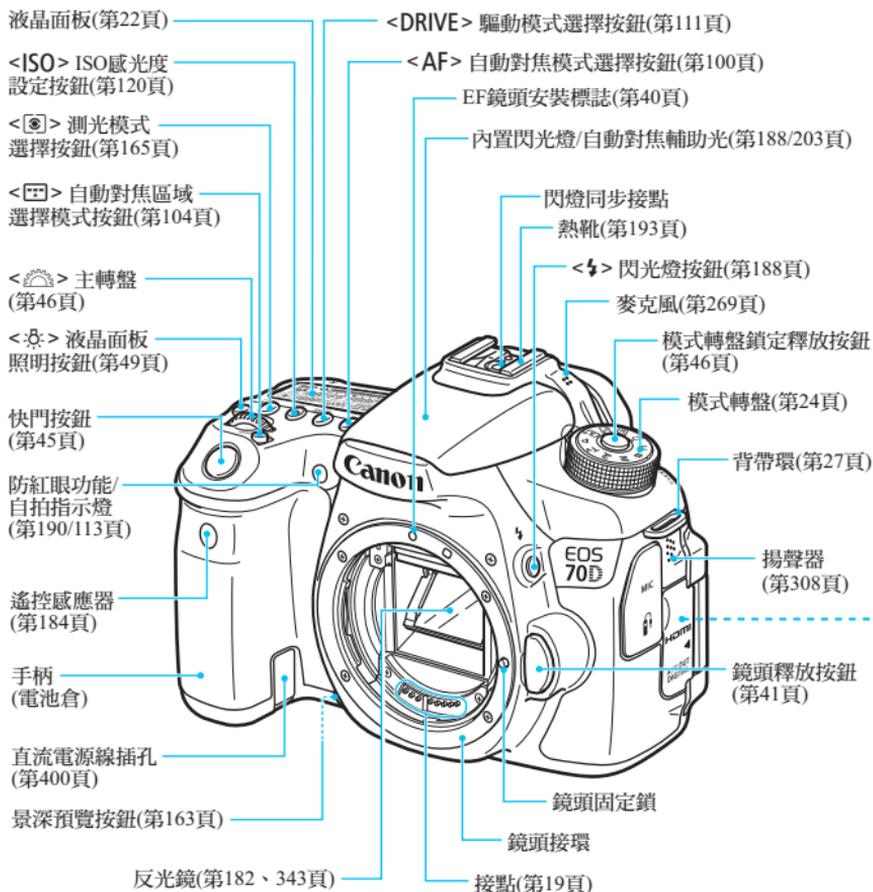
- 請勿摔落、屈曲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電子接點。
- 請勿在記憶卡上貼任何標籤。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 鏡頭

將鏡頭從機身移除後，請將鏡頭後端向上豎立放置並裝上鏡頭蓋，以免刮擦鏡片表面及電子接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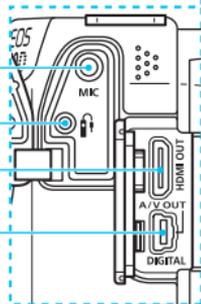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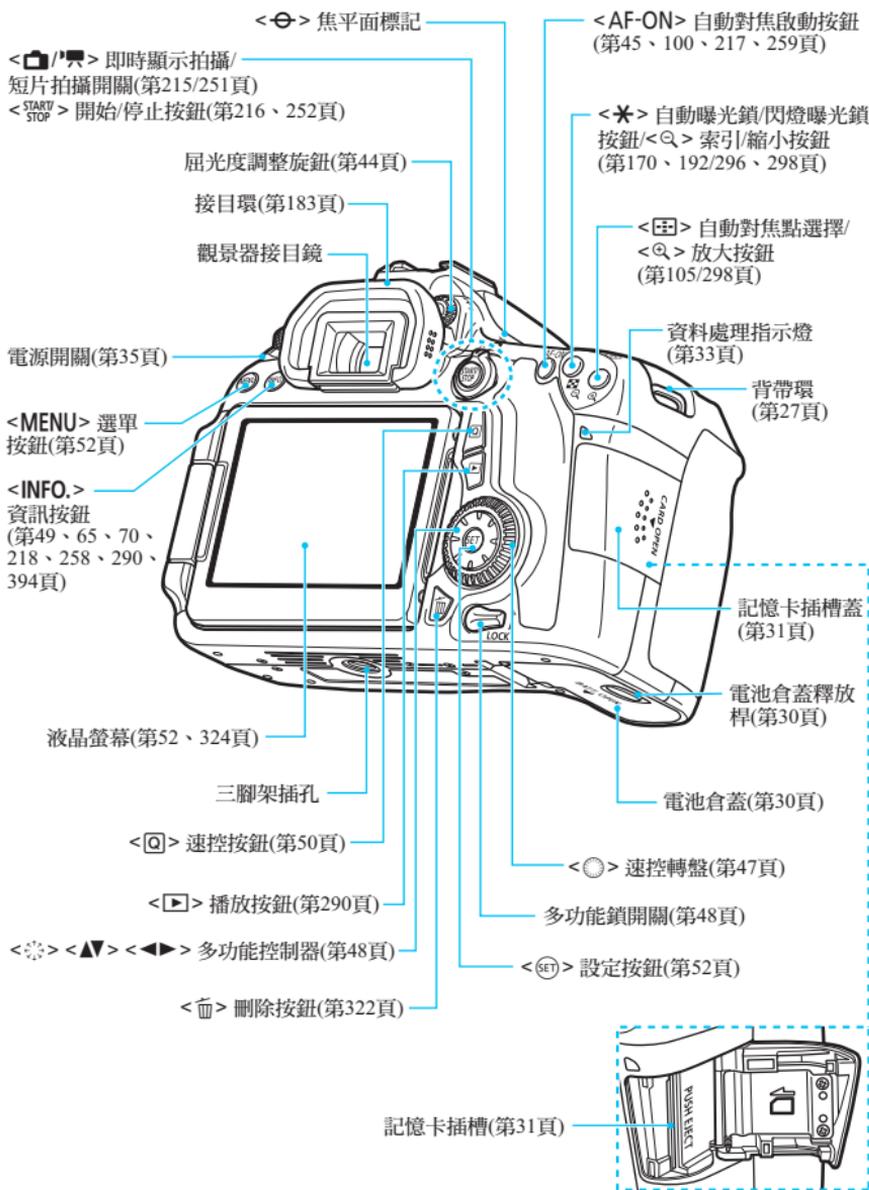
# 部件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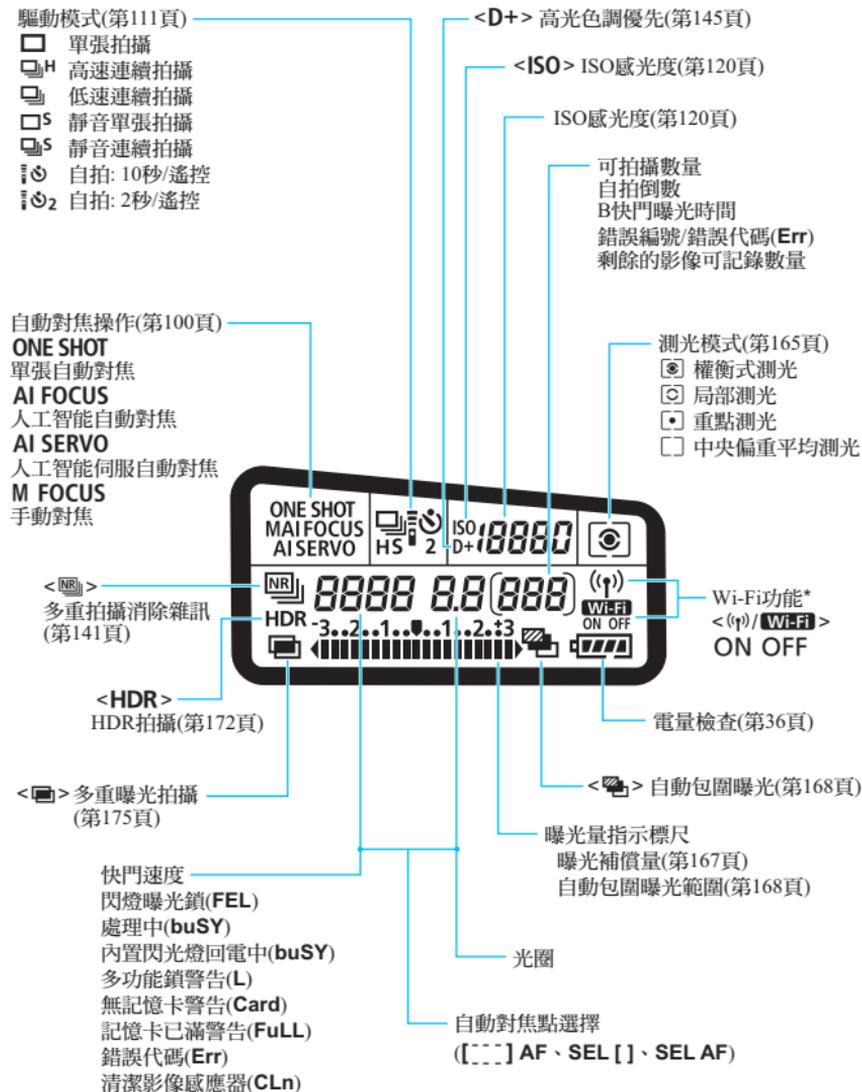
機身蓋(第40頁)

- <MIC> 外接麥克風(MIC)輸入端子(第269頁)
- <⏏> 遙控端子(第184頁)
- <HDMI OUT> HDMI迷你輸出(HDMI mini OUT)端子(第316頁)
- <A/V OUT/DIGITAL> 音頻/視頻輸出/數碼端子(第319/346、45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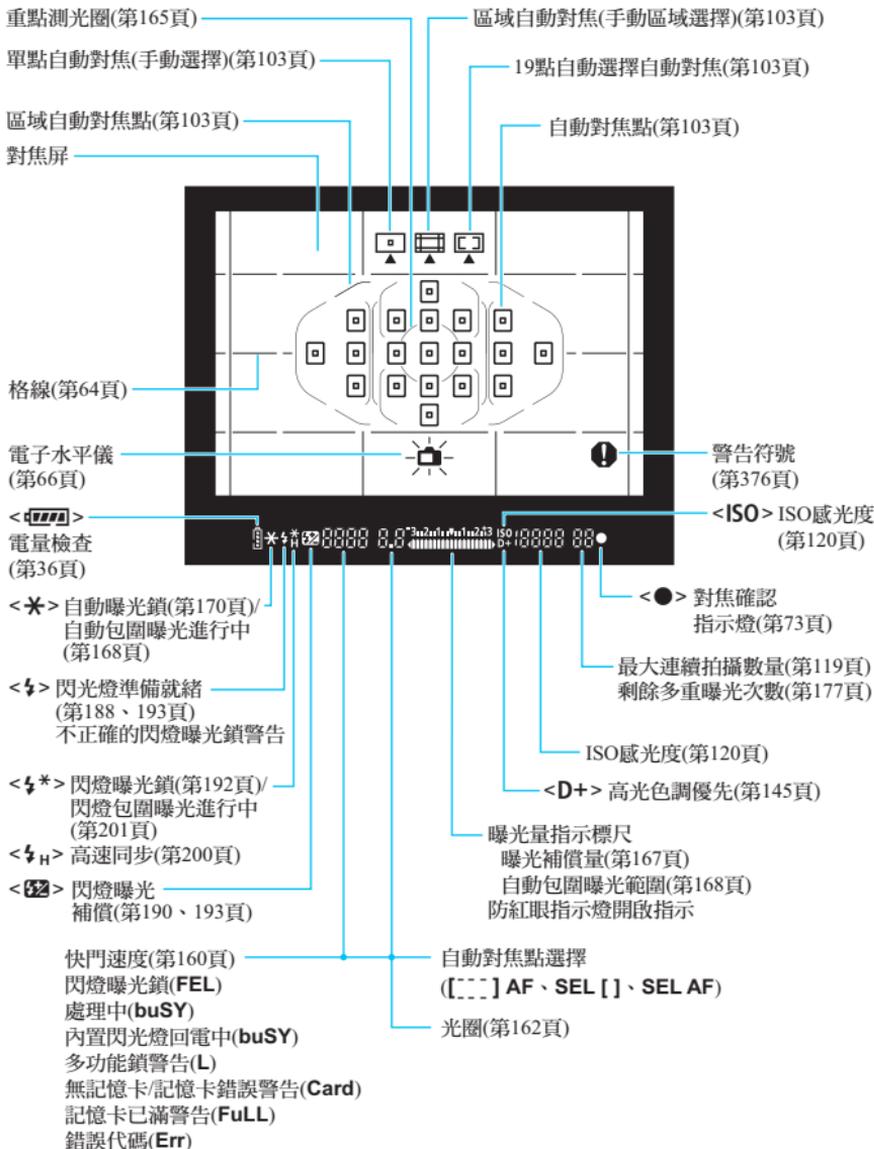
## 液晶面板



\* 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不會顯示)。

\*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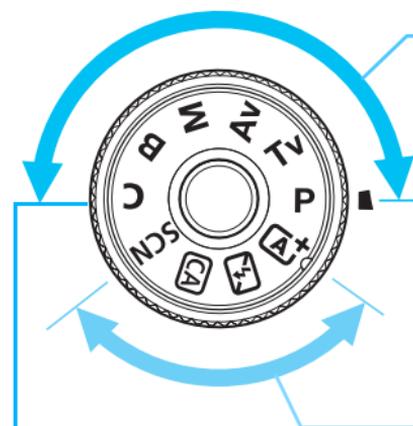
## 觀景器資訊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 模式轉盤

持續按下模式轉盤中央(模式轉盤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 創意拍攝區

這些拍攝模式讓您更容易掌握各種主體的拍攝。

- P**：程式自動曝光(第158頁)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第160頁)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第162頁)
- M**：手動曝光(第164頁)
- B**：B快門(第171頁)

### 基本拍攝區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會自動進行各項設定以配合主體或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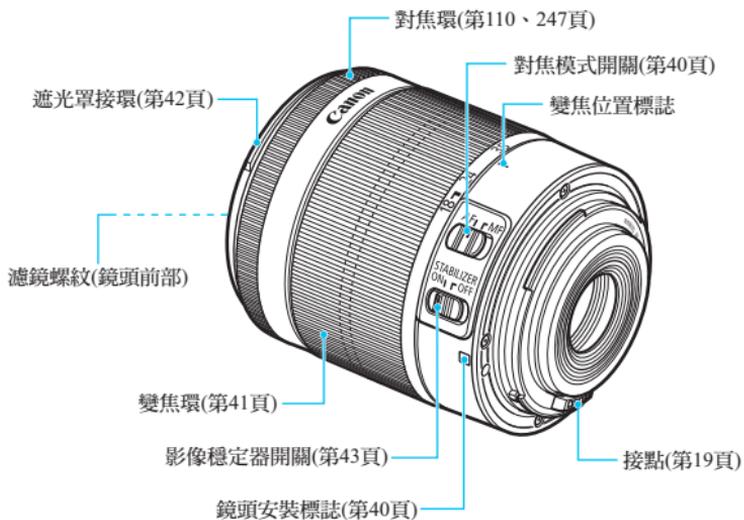
### 自訂拍攝模式

您可將拍攝模式(**P/Tv/Av/M/B**)、自動對焦操作、選單設定等註冊至**C**並進行拍攝(第390頁)。

- A+**：智能自動場景(第72頁)
- [Flash Off]**：閃光燈關閉(第77頁)
- CA**：創意自動(第78頁)
- SCN**：特殊場景(第81頁)
  - [Portrait]**：人像(第82頁)
  - [Landscape]**：風景(第83頁)
  - [Close-up]**：近攝(第84頁)
  - [Sports]**：運動(第85頁)
  - [Night Portrait]**：夜間人像(第86頁)
  - [Handheld Night Scene]**：手持夜景(第87頁)
  - [HDR BKT]**：HDR背光控制(第8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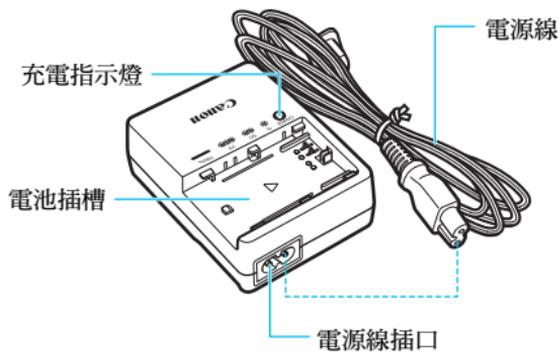
## 鏡頭

### 無距離標度的鏡頭



## 電池充電器LC-E6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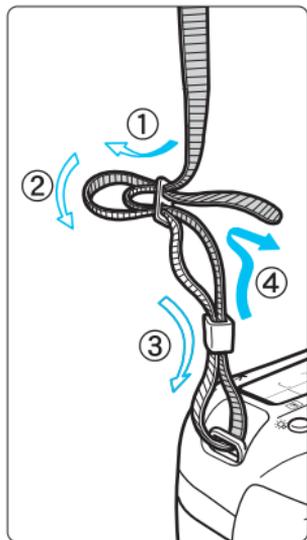
電池LP-E6的充電器(第28頁)。



# 1

## 使用前準備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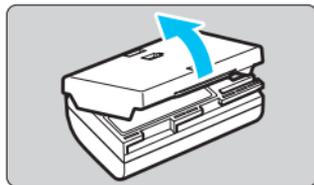
### 安裝背帶

將背帶末端從下面穿過相機的背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其穿過背帶鎖扣。拉緊背帶，確保背帶不會從鎖扣鬆脫。

- 接目鏡遮光片亦連接在背帶上 (第18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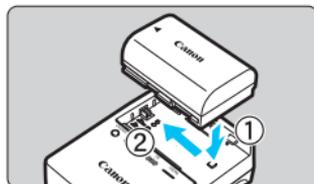


##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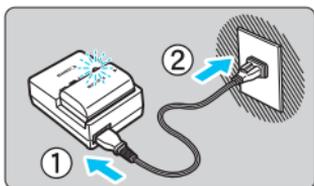
### 1 移除保護蓋。

- 取下電池隨附的保護蓋。



### 2 裝上電池。

- 如圖所示，將電池穩固地裝入充電器。
- 如要移除電池，請以相反方向執行上述步驟。



### 3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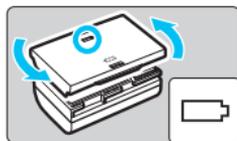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閃爍橙色。

充電電量	充電指示燈	
	顏色	顯示
0-49%	橙色	每秒鐘閃爍一次
50-74%		每秒鐘閃爍兩次
75%或以上		每秒鐘閃爍三次
充滿	綠色	亮起

- 室溫(23°C/73°F)時，將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完全充滿需要約2.5小時。因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剩餘電量而異，充電所需的時間可能會有較大差異。
- 為安全起見，在低溫環境(5°C - 10°C/41°F - 50°F)充電需時較長(最多約4小時)。

## 💡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 **剛購買的電池未完全充滿電。**  
使用前請為電池充電。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充滿電量的電池即使存放起來，電量亦會逐漸消耗。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中斷連接充電器。**
- **您可以不同的方向安裝保護蓋，以區分已充電及沒有充電電池。**  
如電池已充電，請在安裝保護蓋時，將電池形狀的小孔<☐>置於電池藍色標籤上。如電池電量已耗盡，請以相反方向安裝保護蓋。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及縮短電池壽命。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裝上保護蓋。存放充滿電量的電池可能會降低電池性能。
- **在國外亦可使用此電池充電器。**  
此電池充電器兼容100至240 V交流電，50/60 Hz電源。請按需要裝上市面有售的對應國家或地區的插頭轉接器。請勿將任何便攜式變壓器連接至電池充電器，否則會損壞電池充電器。
- **如電池充滿電量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檢查電池充電效能(第396頁)並購買新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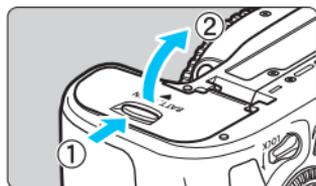


- 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後，在約10秒內請勿觸摸充電器的電源插頭。
- 如電池剩餘電量(第396頁)為94%或以上，您將無法為電池充電。
- 充電器無法為電池LP-E6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安裝及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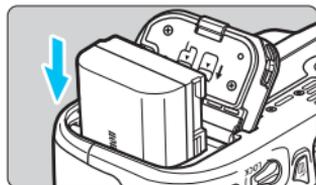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6裝入相機。裝入電池時相機的觀景器變亮，取出電池時觀景器變暗。

### 安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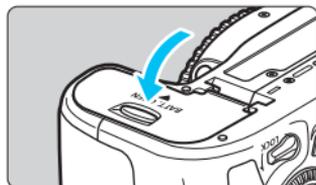
#### 1 打開倉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拉動釋放桿，然後開啟倉蓋。



#### 2 裝入電池。

- 將電池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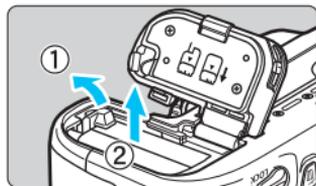


#### 3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直至鎖上。

 只可使用電池LP-E6。

### 取出電池



#### 開啟倉蓋，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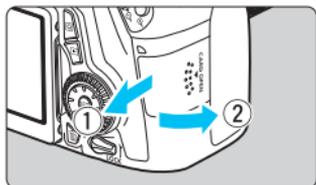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鎖定杆，然後取出電池。
- 為避免電池接點短路，請確保為電池安裝隨附的保護蓋(第28頁)。

#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相機可使用SD、SDHC或SDXC記憶卡(另行購買)。亦可使用UHS-I Speed Class SDHC或SDXC記憶卡。拍攝的影像記錄在記憶卡上。

**請確保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設定至上方以啟用寫入/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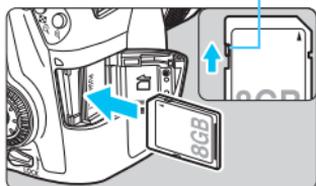
## 安裝記憶卡



### 1 打開倉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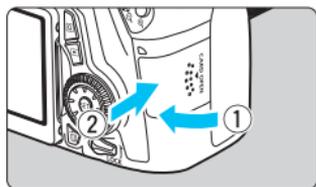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以開啟插槽蓋。

寫入保護開關



### 2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將記憶卡的標籤一面對著自己，然後插入記憶卡直至安裝到位。



### 3 關閉倉蓋。

- 關閉插槽蓋並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插槽蓋直至鎖上。
- 電源開關設為<ON>時，最多可拍攝數量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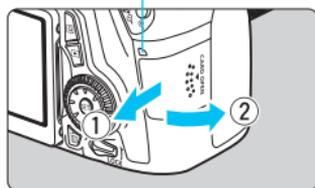
可拍攝數量



- 最多可拍攝數量因記憶卡剩餘容量、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等而異。
- 將[1：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設為[關閉]，以防忘記插入記憶卡(第40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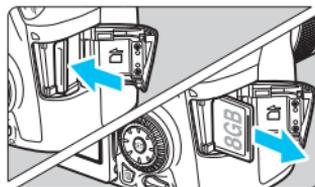
### 取出記憶卡

資料處理指示燈



#### 1 打開倉蓋。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確保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然後開啟倉蓋。
- 如顯示[記錄中...]，請關閉倉蓋。



#### 2 取出記憶卡。

- 輕輕按下記憶卡，然後釋放以彈出記憶卡。
- 直接取出記憶卡，然後關閉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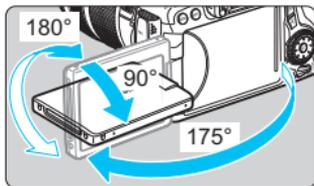
- 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表示記憶卡正在寫入或讀取影像、刪除影像或傳輸資料。此時切勿打開記憶卡插槽蓋。另外，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則可能損壞影像資料、記憶卡或相機。
  - 取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151頁)。
- 如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顯示在液晶螢幕上，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插入。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他記憶卡。  
如可將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第57頁)。記憶卡可能會恢復正常。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接點。
- 多媒體記憶卡(MMC)無法使用(會顯示記憶卡錯誤)。

## 使用液晶螢幕

打開液晶螢幕後，可以設定選單功能、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拍攝短片以及播放影像和短片。可以變更液晶螢幕的方向和角度。



### 1 打開液晶螢幕。



### 2 旋轉液晶螢幕。

- 打開液晶螢幕時，您可以向上或向下旋轉液晶螢幕，或將其正面對著主體。
- 所示的角度只是一個估計值。



### 3 將液晶螢幕對著自己。

- 一般情況下，請將液晶螢幕對著自己。



旋轉液晶螢幕時，請勿對絞鏈施加壓力以免損壞絞鏈。



- 不使用相機時，請將螢幕朝向內側關閉液晶螢幕。這樣可以保護螢幕。
- 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時，將液晶螢幕對著主體會螢幕上顯示反光鏡影像。

## 開啟電源

開啟電源開關時如出現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請參閱第37頁以設定日期/時間/時區。



- <ON> : 相機開啟。
- <OFF> : 相機關閉，操作停止。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 每次將電源開關置於<ON>或<OFF>時，影像感應器清潔都將自動執行。(可能會聽到很小的聲音。)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液晶螢幕上會顯示<+□+>。
  - 即使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您仍可半按快門按鈕(第45頁)以停止清潔影像感應器並拍攝相片。
- 如您在很短的時間間隔內重複切換電源開關<ON>/<OFF>，<+□+>圖示可能不會顯示。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 MENU 自動關閉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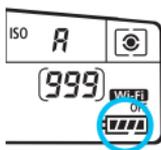
-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於停止操作1分鐘後將自動關閉。如要再次開啟相機，只需半按快門按鈕即可(第45頁)。
- 您可使用[**Y2**: 自動關閉電源]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59頁)。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置於<OFF>，[記錄中...]將會顯示，待記憶卡完成記錄影像後電源才會關閉。

## 查閱電池電量

電源開關設為<ON>時，電池電量將顯示為以下六種電量的其中一種。閃爍的電池圖示()表示電量即將耗盡。



顯示							
電量(%)	100 - 70	69 - 50	49 - 20	19 - 10	9 - 1	0	

## 最多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室溫(23°C/73°F)	低溫(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1300	1200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920	850

- 以上數字是在使用充滿電量的 LP-E6 電池且不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條件下，以 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得出。
- 使用電池手柄BG-E14時的可拍攝數量
  - 使用兩枚LP-E6電池時：可拍攝數量約為不使用電池手柄時的兩倍。
  - 在室溫(23°C/73°F)下使用AA/LR6鹼性電池時：不使用閃光燈時約490張，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時約320張。



- 以下任何操作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經常使用液晶螢幕。
- 視乎實際拍攝情況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視乎使用的鏡頭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少於以上數值。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最多可拍攝數量，請參閱第217頁。
- 請參閱[4：電池資訊]以檢查電池的詳細情況(第396頁)。
- 如於電池手柄BG-E14中使用AA/LR6電池，將會顯示四級電量指示。( [] / [] ) 將不會顯示。 )

## MENU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首次開啟電源時或重設日期/時間/時區後，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會出現。首先按照以下步驟設定時區。如您將相機正確設定為當時居住地的時區，則旅行至其他時區時便可輕鬆將相機設定為目的地的正確時區以自動更新相機的日期/時間。

請注意，附加至記錄影像的日期/時間將以此日期/時間設定為準。請確保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 2 在[]設定頁下，選擇[日期/時間/時區]。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時間/時區]，然後按下<SET>。



### 3 設定時區。

- [倫敦]為預設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時區方塊。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時區，然後按下<SET>。(返回<◀>。)



- 選單設定步驟會在第52至53頁介紹。
- 在步驟3中，顯示於螢幕右上方的時間是與世界協調時間(UTC)相比較的時差。如未看到您的時區，請參考與UTC的時差設定時區。



## 4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然後按下<SET>。(返回<◀▶>。)



## 5 設定夏令時間。

- 按需要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然後按下<SET>。
- 夏令時間設為[☀]後，步驟4中設定的時間會前進1小時。如設為[☁]，將取消夏令時間，時間會後退1小時。



## 6 結束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日期/時間/時區及夏令時間將會設定，選單會重新出現。

⚠ 如果您在取下電池後儲存相機或相機電池電量已耗盡，日期/時間/時區可能會重設。如發生此情況，請重新設定時區及日期/時間。

- 在步驟6中按下<SET>時，將會開始設定的日期/時間。
- 變更時區後，確保已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 MENU 選擇介面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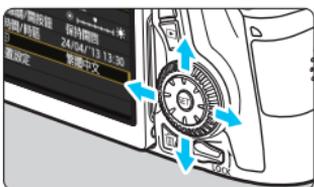
###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 2 在[☛2]設定頁下，選擇[語言]。

- 按下<◀▶>鍵以選擇[☛2]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 3 設定所需的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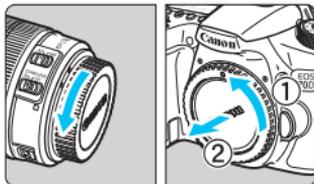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 ▶ 介面語言將會變更。

English	Norsk	Română
Deutsch	Svenska	Türkçe
Français	Español	العربية
Nederlands	Ελληνικά	ภาษาไทย
Dansk	Русский	简体中文
Português	Polski	繁體中文
Suomi	Čeština	한국어
Italiano	Magyar	日本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SET OK

# 安裝及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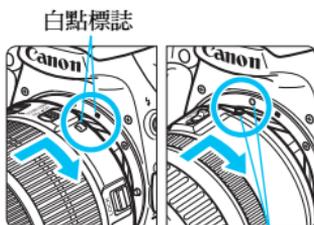
本相機兼容所有佳能EF及EF-S鏡頭。本相機無法與EF-M鏡頭配合使用。

## 安裝鏡頭



### 1 移除鏡頭蓋及機身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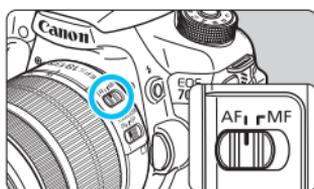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及機身蓋並將其移除。



### 2 安裝鏡頭。

- 將鏡頭的紅點或白點安裝標誌與相機上相同顏色的安裝標誌對齊。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安裝到位。

紅點標誌



###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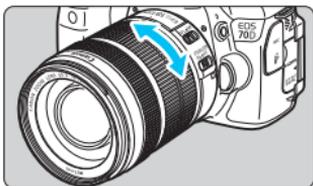
- <AF>代表自動對焦。
- 如設為<MF>(手動對焦)，則不能進行自動對焦。

### 4 移除鏡頭前蓋。

#### 減少灰塵

- 更換鏡頭時，請在灰塵較少的地方快速進行。
- 存放沒有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上面的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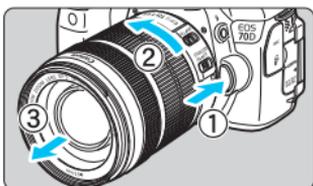
## 變焦



請用手指轉動鏡頭的變焦環。

- 如要變焦，請在對焦前進行。完成對焦後轉動變焦環可能導致脫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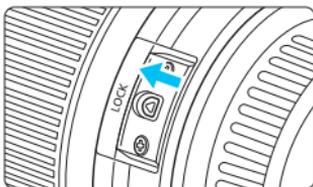
## 移除鏡頭



按住鏡頭釋放按鈕，然後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安裝鏡頭後蓋至移除的鏡頭。

- 對於使用EF-S18-200mm f/3.5-5.6 IS鏡頭的擁有者：



攜帶相機移動時，為防止鏡頭向外突出，請將變焦環設為18mm廣角端，然後滑動變焦環鎖定杆至<LOCK>。變焦環只能在廣角端鎖定。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安裝或移除鏡頭時，請將相機的電源開關置於<OFF>。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 如您購買包括EF-S18-55mm f/3.5-5.6 IS STM或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的鏡頭套裝，請參閱第443頁的「操作注意事項」。



### 影像換算係數

由於影像感應器大小不足35mm菲林的幅面，看起來相當於鏡頭焦距增加了約1.6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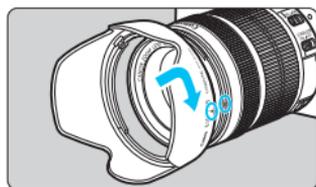
影像感應器大小(約值)  
(22.5 × 15.0 mm / 0.88 × 0.59吋)

35mm影像大小  
(36 × 24 mm / 1.42 × 0.94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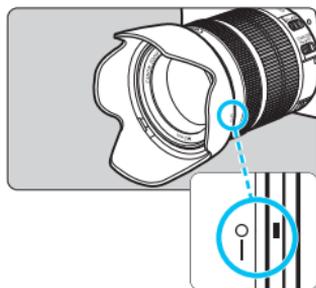
## 安裝鏡頭遮光罩

鏡頭遮光罩可遮擋雜光，並避免雨雪及灰塵等黏附在鏡頭前端。將鏡頭存放在袋中等之前，您可以反方向安裝遮光罩。

- 如鏡頭及鏡頭遮光罩具有安裝標誌



- 1 將遮光罩上的紅點與鏡頭邊緣的紅點對齊，然後按箭咀所指方向轉動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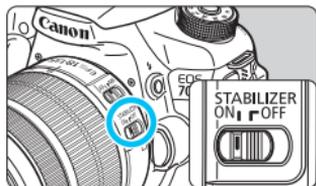
- 2 如圖所示轉動遮光罩。
  - 順時針轉動遮光罩，直至牢固安裝到位。

- 如未正確安裝遮光罩，影像周邊可能會因為受到遮光罩阻擋而顯得較暗。
- 安裝或移除遮光罩時，請在轉動遮光罩時握住其底部。轉動時若握住遮光罩的邊緣可能致使遮光罩變形並無法轉動。

## 鏡頭影像穩定器

使用IS鏡頭的內置影像穩定器時，相機震動會被校正以拍攝較清晰的影像。此處所述步驟以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為例。

\* IS代表影像穩定器。



- 1 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
  - 將相機電源開關亦置於<ON>。
- 2 半按快門按鈕。
  - ▶ 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 3 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畫面穩定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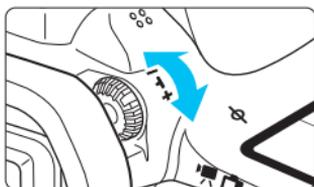
- 如曝光時主體移動，影像穩定器可能無法校正「主體模糊」。
- 使用B快門曝光時，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FF>。如設為<ON>，可能會引起影像穩定器操作失誤。
- 劇烈震動(如在晃動的小船上)時影像穩定器效用可能有限。



- 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或<MF>時，影像穩定器均會啟用。
- 使用三腳架時，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仍可以正常拍攝。然而，為節省電池電量，建議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FF>。
- 即使將相機安裝至單腳架時影像穩定器仍然有效。
- 使用某些影像穩定器鏡頭時，可手動切換影像穩定器模式以適合拍攝條件。但是，以下鏡頭可自動切換影像穩定器模式：
  - EF-S18-55mm f/3.5-5.6 IS STM
  -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 EF-S18-200mm f/3.5-5.6 IS

## 基本操作

### 調整觀景器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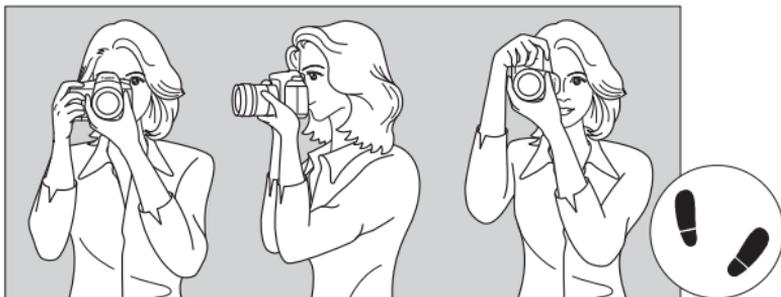
####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 向左或向右轉動旋鈕，使觀景器中的自動對焦點顯得清晰。
- 如難以轉動旋鈕，請移除接目環(第183頁)。

 如執行屈光度調整後，相機仍無法獲得清晰的觀景器影像，建議使用E系列屈光度調整鏡片(另行購買)。

### 相機握持方法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穩固握持相機以減低相機震動。



水平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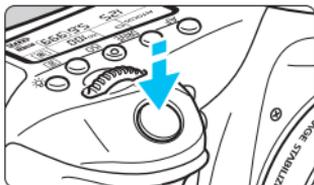
垂直拍攝

1. 用右手緊握相機手柄。
2. 用左手托住鏡頭底部。
3. 將右手食指輕輕放在快門按鈕上。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
5. 將一只腳稍微向前跨，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6. 將相機貼近面部並檢視觀景器。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6及215頁。

## 快門按鈕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完全按下。



### 半按

這將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自動曝光系統。

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會顯示在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4)。



###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 防止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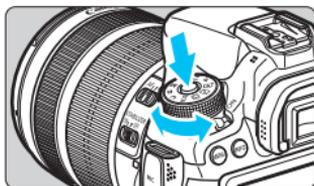
在曝光時手持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這會導致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事項：

- 如上一頁所示穩固握持相機。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按下<AF-ON>按鈕將進行與半按快門按鈕時相同的操作。
- 如您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片刻才可執行拍攝。
- 即使在顯示選單、播放影像或記錄影像時，亦可半按快門按鈕以立即返回拍攝狀態。

## 模式轉盤



持續按下轉盤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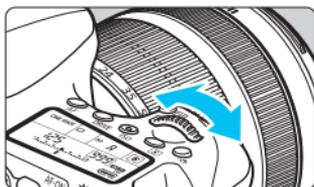


## 主轉盤



- (1) 按下一個按鈕後，轉動<  >轉盤。  
按下<AF> <DRIVE> <ISO> <  >等按鈕時，其相應的功能會保持為計時器設定的時間(⌚6)。這時您可轉動<  >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功能選擇結束後或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進入拍攝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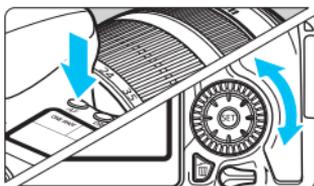
- 使用此轉盤以選擇或設定自動對焦操作、驅動模式、ISO感光度、測光模式、自動對焦點選擇等。



- (2) 只轉動<  >轉盤。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  >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 使用此轉盤以設定快門速度、光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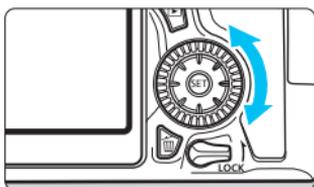
 即使<LOCK>開關置於上方(多功能鎖，第48頁)，亦可以進行(1)中的操作。

## 速控轉盤



- (1) 按下一個按鈕後，轉動<☉>轉盤。  
按下<AF><DRIVE><ISO><☉>等按鈕時，其相應的功能會保持為計時器設定的時間(☉6)。這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功能選擇結束後或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進入拍攝狀態。

- 使用此轉盤以選擇或設定自動對焦操作、驅動模式、ISO感光度、測光模式、自動對焦點選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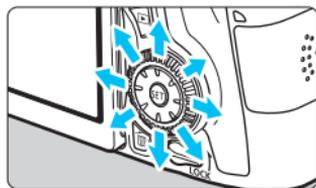
- (2) 只轉動<☉>轉盤。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 使用此轉盤以設定曝光補償量、手動曝光光圈設定等。



即使<LOCK>開關置於上方(多功能鎖，第48頁)，亦可以進行(1)中的操作。

## 多功能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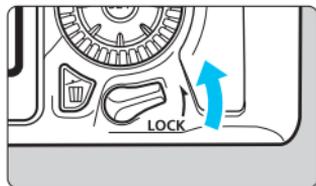
多功能控制器<⦿>的八個按鍵會按照箭咀所示方向傾斜。



- 八個按鍵可用以選擇自動對焦點、修正白平衡、移動即時顯示拍攝時的自動對焦點或放大框、捲動播放時放大的影像等。
- 對於選單及速控畫面，多功能控制器只在垂直及水平方向<▲▼><◀▶>有效。對角線方向的操作無效。

## LOCK 多功能鎖

已設定[點.C.Fn III-2：多功能鎖](第375頁)且<LOCK>開關置於上方時，可以防止主轉盤、速控轉盤及多功能控制器移動並意外更改設定。



- <LOCK>開關置於下方時：  
鎖定釋放
- <LOCK>開關置於上方時：  
鎖定

如<LOCK>開關置於上方且嘗試使用已鎖定的相機控制項，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會顯示<L>。在拍攝功能設定顯示中(第49頁)會顯示[LOCK]。

## ☀ 液晶面板照明



按下<☀>按鈕以開啟(☀6)/關閉液晶面板照明。B快門曝光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關閉液晶面板照明。

## 顯示拍攝功能設定

按<INFO.>按鈕數次，會顯示拍攝功能設定。

拍攝功能設定顯示時，可轉動模式轉盤以查看各種拍攝模式的設定(第39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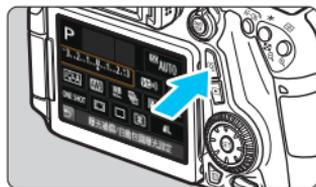
按下<Q>按鈕會啟動拍攝功能設定速控(第50頁)。

再次按下<INFO.>按鈕以關閉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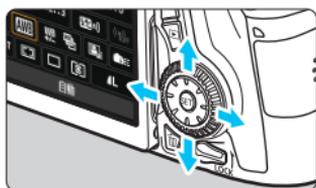
## Q 拍攝功能速控

您可直接選擇並設定顯示在液晶螢幕上的拍攝功能。這稱為速控。



### 1 按下<Q>按鈕。(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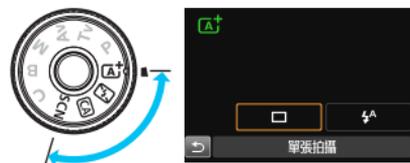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 2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選定功能的設定會顯示。
- 轉動<☀>或<🕒>轉盤以變更設定。

#### 基本拍攝區模式



#### 創意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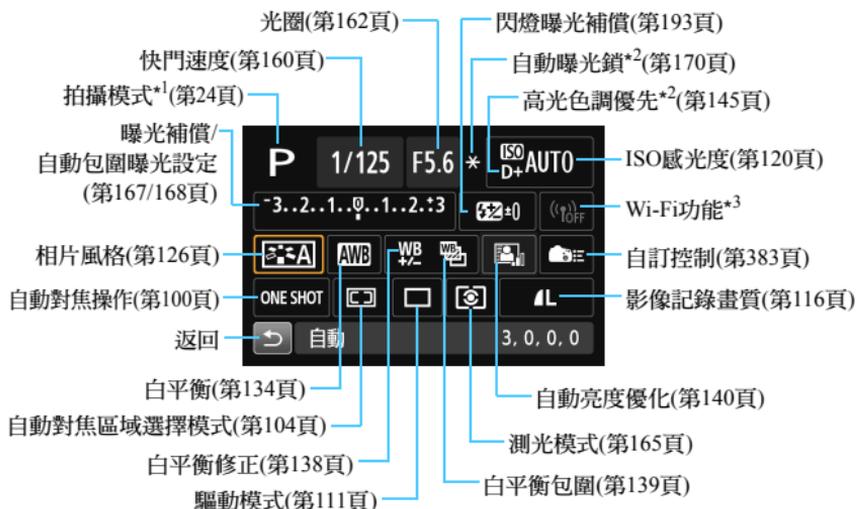


###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會顯示。

- 有關基本拍攝區模式下可設定的各項功能及設定步驟，請參閱第91頁。
- 在步驟1及步驟2中，您亦可使用液晶螢幕的輕觸式螢幕(第54頁)。

## 速控畫面中的可設定功能



\*1：模式轉盤設為<SCN>以外的模式時，此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2：這些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3：請參閱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 功能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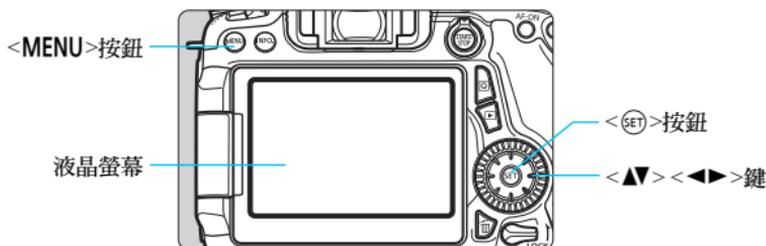
↓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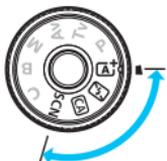
- 選擇所需功能，然後按下<SET>。功能設定畫面會出現。
- 轉動<☀>或<☾>轉盤或按下<◀▶>鍵以變更設定。按下<INFO.>、<☰>或<☷>按鈕亦可設定一些功能。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速控畫面。
- 選擇<☰>(第383頁)或<☷>(第103頁)並按下<MENU>按鈕時，拍攝功能設定顯示會重新出現。

## MENU 選單操作

您可使用選單設定各種功能，如影像記錄畫質、日期/時間等。檢視液晶螢幕時，使用相機背部的<MENU>按鈕、<▲▼><◀▶>鍵及<SET>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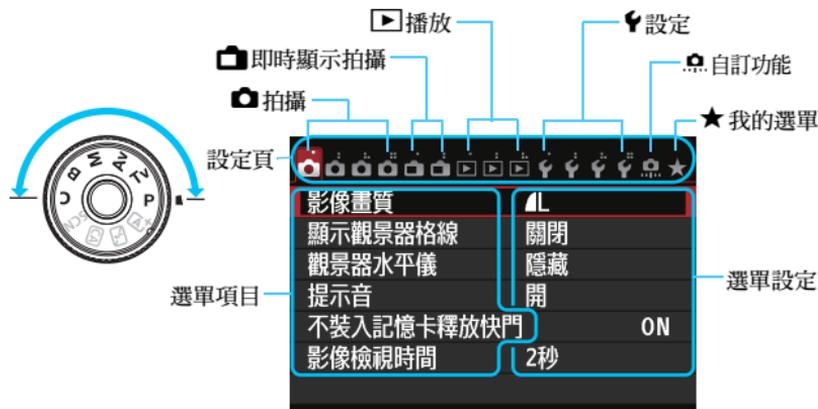


### 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的選單



\* 部份選單設定頁及選單項目不會顯示於基本拍攝區模式。

### 創意拍攝區模式中的選單



## 選單設定步驟



###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 2 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選單設定頁。
- 例如，在本說明書中，「[4]設定頁」表示選擇從左數第四個 (拍攝)設定頁 []時顯示的畫面。



### 3 選擇所需的項目。

- 按下<▲▼>鍵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 4 選擇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設定。(部份設定需要按下<▲▼><◀▶>鍵進行選擇。)
- 目前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 5 調整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變更。

### 6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拍攝功能設定顯示。



- 在步驟2中，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選單設定頁。在步驟4中，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某些設定。
- 在步驟2至步驟5中，您亦可使用液晶螢幕的輕觸式螢幕(第54頁)。
- 以下介紹的選單功能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畫面。
- 如要取消操作，請按下<MENU>按鈕。
- 有關各選單項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408頁。

## 使用輕觸式螢幕

液晶螢幕是可用手指操作的輕觸感應面板。

### 輕點

#### 速控(範例顯示)



- 用手指輕點液晶螢幕(用手指觸摸螢幕並快速移開)。
  - 透過輕點，您可選擇液晶螢幕上顯示的選單、圖示等。
  - 輕觸式螢幕操作可用時，圖示周邊會出現邊框(選單畫面除外)。
- 例如，輕點[Q]時，速控畫面會出現。輕點[↶]可回復之前的畫面。



#### 可透過輕點螢幕進行的操作

- 按下<MENU>按鈕後設定選單功能
- 速控
- 按下<AF>、<DRIVE>、<ISO>、<☉>、<☒>或<☒>按鈕後設定功能
- 即時顯示拍攝時輕觸快門
- 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功能
- 拍攝短片時設定功能
- 播放操作

## 拖曳

### 選單畫面(範例顯示)



- 輕觸液晶螢幕時滑動手指。

### 標尺顯示(範例顯示)



### 可透過在螢幕上拖曳手指進行的操作

- 按下<MENU>按鈕後選擇選單設定頁或項目
- 設定標尺控制項
- 速控
- 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功能
- 拍攝短片時設定功能
- 播放操作

## MENU 輕觸操作時取消提示音



如[**📷 1：提示音**]設定為[**觸控時**]，輕觸操作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 MENU 輕觸控制設定



### 1 選擇[輕觸控制]。

- 在[43]設定頁下，選擇[輕觸控制]，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輕觸控制。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標準]為一般設定。
- [靈敏]可提供比[標準]更好的輕觸反應效果。請試用這兩種設定並選擇您偏好的設定。
- 要關閉輕觸式螢幕操作，請選擇[關閉]。

## 輕觸式螢幕操作的注意事項

- 由於此液晶螢幕並非以壓力式操作，因此請勿使用指甲或原子筆等尖頭物件進行輕觸操作。
- 請勿使用弄濕的手指進行輕觸式螢幕的操作。
- 如液晶螢幕或手指潮濕，輕觸式螢幕可能會沒有反應或可能會發生錯誤操作。這種情況下，請關閉電源並用布擦乾液晶螢幕。
- 請勿將任何保護貼(市面有售)或標籤貼在液晶螢幕上。否則可能會使輕觸操作反應變慢。
- 如設為[靈敏]時快速執行輕觸操作，輕觸反應可能會變慢。

# 使用前準備

## MENU 格式化記憶卡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及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當中沒有需要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及資料傳輸至電腦等。**



### 1 選擇[格式化記憶卡]。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格式化記憶卡]，然後按下<SET>。



### 2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格式化記憶卡。
- ▶ 格式化完成後，選單將重新出現。



- 如要執行低階格式化，請按下<☐>按鈕以使用<✓>勾選[低階格式化]，然後選擇[確定]。

### 以下情況請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為新卡。
- 記憶卡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
- 記憶卡已存滿影像或資料。
- 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第432頁)。

#### 低階格式化

- 如記憶卡的記錄或讀取速度減慢，或希望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請執行低階格式化。
- 由於低階格式化會格式化記憶卡中的全部可記錄碟區，格式化時間會比一般格式化稍長。
- 選擇[取消]可停止低階格式化。即使在這種情況下亦可完成一般格式化並正常使用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資料後只有檔案管理資訊發生改變，實際資料並沒有完全刪除，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丟棄記憶卡前，請執行低階格式化或將記憶卡徹底毀壞，以防個人資料洩漏。
- 使用新Eye-Fi卡前，請務必將卡中的軟件安裝至電腦，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Eye-Fi卡。

-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 本裝置採用Microsoft授權的exFAT技術。

## MENU 關閉提示音

您可避免提示音在成功對焦時、自拍操作時以及進行點選螢幕的操作時響起。



### 1 選擇[提示音]。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提示音]，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關]。

- 選擇[關]，然後按下<SET>。
- ▶ 任何操作時都不會發出提示音。
- 如選擇[觸控時]，只有在進行輕觸式螢幕操作時才不會發出提示音。

## MENU 設定關閉電源時間/自動關閉電源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不操作達設定時間後便會自動關機。如您不希望相機自動關機，請將其設為[關]。電源關閉後，您可按下快門按鈕或其他按鈕以重新開啟相機。



### 1 選擇[自動關閉電源]。

- 在[**2**]設定頁下，選擇[自動關閉電源]，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所需的時間。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即使已設為[關]，液晶螢幕亦會在30分鐘後自動關閉以節省電源。(相機電源並沒有關閉。)

## MENU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您可設定影像拍攝後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時間。如要持續顯示影像，請設定[持續顯示]。如不要顯示影像，請設定[關]。



- 1 選擇[影像檢視時間]。
  - 在[1]設定頁下，選擇[影像檢視時間]，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所需的時間。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如設定為[持續顯示]，影像會保持顯示直至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為止。

## MENU 關閉/開啟液晶螢幕

可以將拍攝功能設定畫面(第49頁)設定為在半按快門按鈕時顯示或關閉。



- 1 選擇[液晶螢幕關/開按鈕]。
  - 在[2]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關/開按鈕]，然後按下<SET>。
- 2 完成所需的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保持開啟]：即使半按快門按鈕，顯示亦會保持開啟。要關閉顯示，按下<INFO.>按鈕。
- [快門按鈕]：半按快門按鈕時，顯示將關閉。釋放快門按鈕時，顯示會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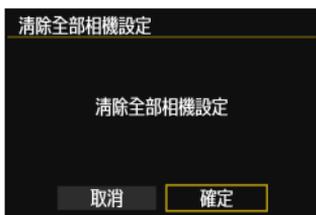
## MENU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相機的拍攝功能設定及選單設定可回復預設設定。



### 1 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 在[4]設定頁下，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設定[清除全部相機設定]將重設相機至以下預設設定：

### 拍攝功能設定

自動對焦操作	單張自動對焦	防紅眼功能 開/關	關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自動選擇：19點自動對焦	多重曝光	關閉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HDR模式	關閉HDR
ISO感光度	自動	反光鏡鎖上	關閉
ISO感光度範圍	最低限制：100 最高限制：12800	顯示觀景器格線	關閉
自動ISO範圍	最低限制：100 最高限制：6400	觀景器水平儀	隱藏
最低快門速度	自動	自訂功能	未變更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	閃光燈控制	
曝光補償/AEB	取消	閃光燈閃光	啟動
閃燈曝光補償	0(零)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自動

### 影像記錄設定

影像畫質	L
相片風格	自動
自動亮度優化	標準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保留校正資料
色差校正	開/保留校正資料
白平衡	(自動)
自訂白平衡	取消
白平衡修正	取消
白平衡包圍	取消
色彩空間	sRGB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關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標準
高光色調優先	關閉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
自動清潔	啟動
除塵資料	刪除

### 相機設定

自動關閉電源	1分鐘
提示音	開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
影像檢視時間	2秒
高光警告	關閉
顯示自動對焦點	關閉
播放時格線	關
顯示直方圖	亮度
短片播放時間	未變更
透過HDMI控制	關閉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0張)
自動旋轉	開
液晶螢幕亮度	
液晶螢幕關/開按鈕	保持開啟
輕觸控制	標準
日期/時間/時區	未變更
語言	未變更
視頻系統	未變更
功能指南	啟動
按鈕顯示選項	全部選定項目
自訂拍攝模式	未變更
版權資訊	未變更
Eye-Fi傳輸	關
我的選單設定	未變更
從我的選單顯示	關閉
Wi-Fi*	關閉

\* 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不會顯示)。



有關Wi-Fi功能設定的資訊，請參閱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 即時顯示拍攝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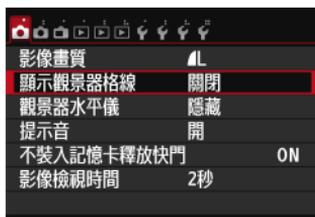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
自動對焦方式	☺+追蹤
連續自動對焦	啟動
輕觸式快門	關閉
顯示格線	關
長寬比	3:2
曝光模擬	啟動
靜音即時顯示拍攝	模式1
測光定時器	16秒

## 短片拍攝設定

自動對焦方式	☺+追蹤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啟動
靜音即時顯示拍攝	模式1
測光定時器	16秒
顯示格線	關
短片記錄大小	1920x1080/IPB
數碼變焦	關閉
錄音	自動
時間碼	
向上計算	未變更
開始時間設定	未變更
短片記錄時間	未變更
短片播放時間	未變更
NTSC掉幀	未變更
短片隨拍	關閉

# 顯示格線

可在觀景器中顯示格線以便拍攝較直的影像或對影像進行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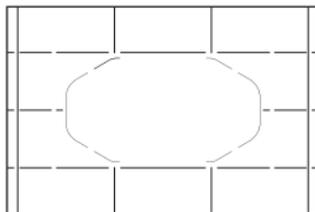
## 1 選擇[顯示觀景器格線]。

- 在[📷1]設定頁下，選擇[顯示觀景器格線]，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啟動]。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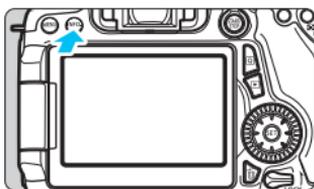
- ▶ 退出選單時，觀景器中會顯示格線。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液晶螢幕上亦會顯示格線(第229、276頁)。

## 顯示電子水平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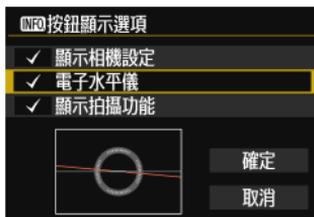
可以在液晶螢幕上及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以幫助校正相機傾斜。請注意，只可以查看水平傾斜，無法查看前/後傾斜。

###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電子水平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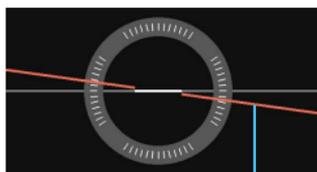
#### 1 按下<INFO.>按鈕。

- 每次按下<INFO.>按鈕，畫面顯示將會變更。
- 顯示電子水平儀。
- 如電子水平儀沒有出現，請設定[**3**：**INFO** 按鈕顯示選項]以顯示電子水平儀(第394頁)。



#### 2 查看相機的傾斜。

- 水平傾斜以 $1^\circ$ 為單位顯示。傾斜標尺以 $5^\circ$ 為單位標記。
- 紅色線條變為綠色表示傾斜已校正。



水平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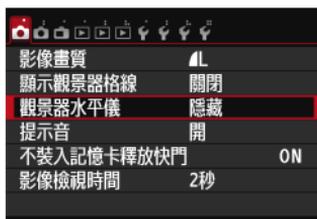
- 即使傾斜已校正，仍可能有 $\pm 1^\circ$ 的誤差幅度。
- 如相機傾斜幅度很大，電子水平儀的誤差幅度會較大。



在即時顯示拍攝時及拍攝短片前(使用 $\text{L}$ +追蹤除外)，亦可如上所述顯示電子水平儀(第218、258頁)。請注意，短片拍攝期間無法顯示電子水平儀。(電子水平儀會在開始拍攝短片時消失。)

## MENU 拍攝時在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

帶有相機圖示的簡單電子水平儀可顯示在觀景器的正下方。因為電子水平儀可在拍攝時顯示，所以可在手持拍攝時校正任何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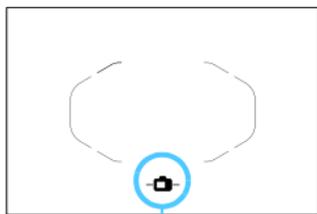
### 1 選擇[觀景器水平儀]。

- 在[📷1]設定頁下，選擇[觀景器水平儀]，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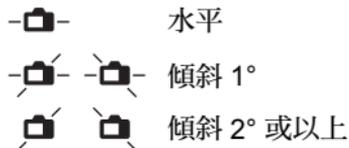
- 選擇[顯示]，然後按下<SET>。



電子水平儀

### 3 半按快門按鈕。

- ▶ 如圖所示，電子水平儀將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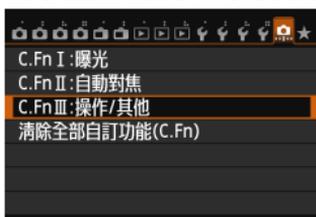


- 這亦適用於垂直拍攝。

即使傾斜已校正，仍可能有 $\pm 1^\circ$ 的誤差幅度。

## MENU 拍攝之前在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

觀景器使用自動對焦點可顯示電子水平儀及格線。該功能便於在使用三腳架拍攝之前校正任何相機傾斜。



### 1 選擇自訂功能III。

- 在[.]設定頁下，選擇[C.Fn III：操作/其他]，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C.Fn III -4 [自訂控制]。

- 按下<◀▶>鍵以選擇[4：自訂控制]，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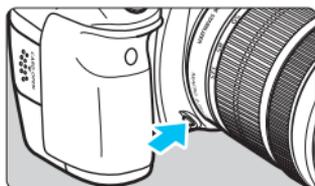
### 3 選擇[.]。

- 選擇[.]：景深預覽按鈕]，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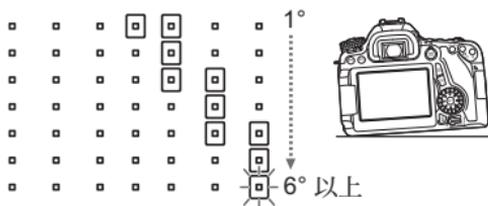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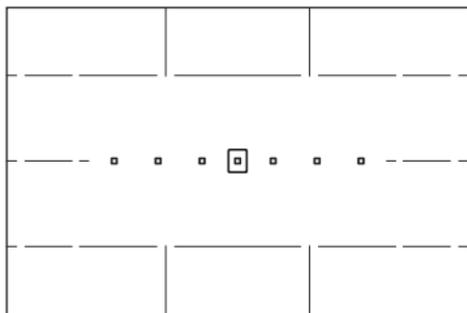
### 4 選擇[.]。

- 選擇[.]：觀景器電子水平儀]，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退出選單。



## 5 顯示電子水平儀。

- 按下景深預覽按鈕。
- ▶ 觀景器使用自動對焦點將顯示電子水平儀和格線。



- 即使傾斜已校正，仍可能有 $\pm 1^\circ$ 的誤差幅度。
- 如相機傾斜幅度很大，電子水平儀的誤差幅度會較大。
- 如已使用[觀景器電子水平儀]指定景深預覽按鈕，景深預覽(第163頁)將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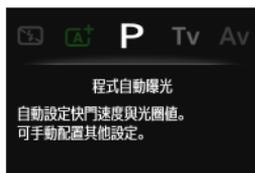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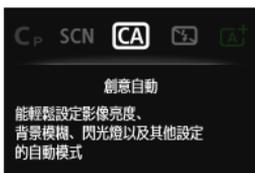
# 功能指南及說明

功能指南及說明顯示有關相機功能的資訊。

## 功能指南

變更拍攝模式或設定拍攝功能、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或播放時速控時會出現功能指南，並顯示該模式、功能或選項的簡明內容。在速控畫面上選擇功能或選項時亦會顯示內容。繼續執行操作時，功能指南會消失。

### ● 拍攝模式(範例)



### ● 速控(範例)



拍攝功能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



播放

## MENU 關閉功能指南



選擇[功能指南]。

- 在[**Y**3]設定頁下，選擇[功能指南]，然後按下<**SET**>。
- 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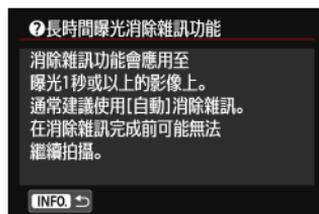
## ? 說明

選單畫面底部顯示[INFO 說明]時，按下<INFO.>按鈕可顯示該功能的內容(說明)。如說明需要多個畫面顯示，螢幕右方會出現捲動列。可轉動<◀▶>轉盤或按下<▲▼>鍵進行捲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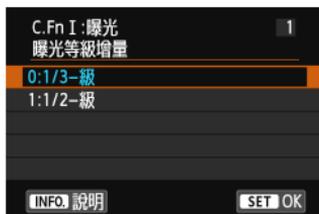
- 例如：[📷 4：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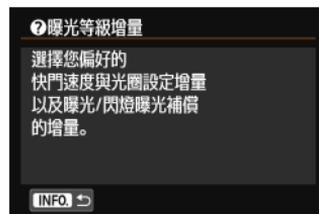
INF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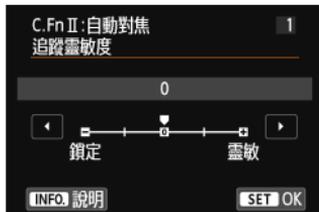
- 例如：[📷 C.Fn I -1：曝光等級增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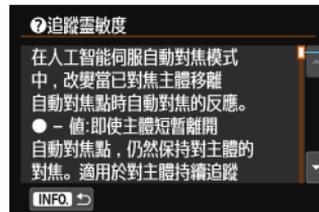
INFO.



- 例如：[📷 C.Fn II -1：追蹤靈敏度]



INF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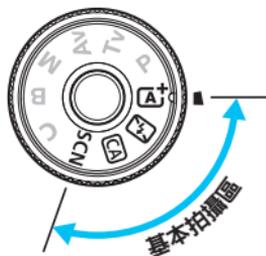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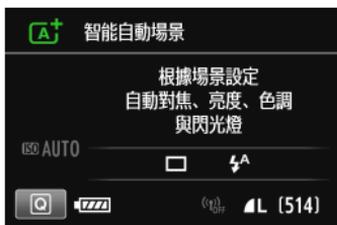
捲動列

# 2

## 基本拍攝

本章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基本拍攝區模式以獲得最佳的拍攝效果。

使用基本拍攝區模式，您只需對準主體並進行拍攝即可，相機會自動完成所有設定(第91、404頁)。另外，為避免因錯誤操作而出現劣質影像，無法變更進階拍攝功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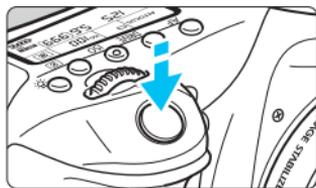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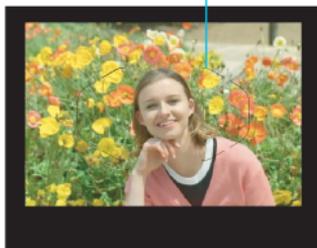
❏ 如在液晶螢幕關閉時將模式轉盤設為<SCN>，拍攝前按下<Q>按鈕(第81頁)或<INFO.>按鈕(第394頁)可查看設定的拍攝模式。

# **A<sup>+</sup>** 全自動拍攝(智能自動場景)

<A<sup>+</sup>>是全自動模式。相機會自動分析場景並設定最佳設定。透過偵測主體是靜止或是移動，亦會自動調整對焦(第75頁)。



自動對焦區域框



對焦確認指示燈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sup>+</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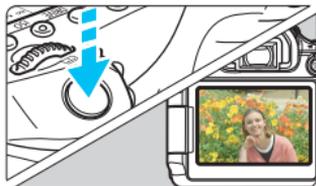
- 持續按下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 2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對準主體。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用於對焦，而通常會對焦最近的物體。
-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的中央對準拍攝主體會更易於對焦。

##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鏡頭對焦環會轉動以對焦。
- ▶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同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亮起。
- ▶ 在低光照環境下，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升起。



##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2秒。
- 完成拍攝後，用手指按下內置閃光燈。



<A+>模式拍攝自然、室外及日落景色時，色彩更顯美麗。如未獲得理想色調，請使用創意拍攝區模式並選擇<E-A>以外的相片風格進行拍攝(第126頁)。

## ? 常見問題

- **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無法對焦。**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對準對比度較大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第45頁)。如您距離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對焦。
- **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亮起。**  
所有這些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只要覆蓋所需拍攝主體的自動對焦點亮起，您便可拍攝相片。
- **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  
這表示相機正在持續對運動主體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可拍攝出運動主體清晰的相片。  
請注意，這種情況下無法使用對焦鎖定(第75頁)。
- **半按快門按鈕無法向主體對焦。**  
如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手動對焦)，請設為<AF>(自動對焦)。

- **即使是在白天，閃光燈亦會閃光。**  
拍攝逆光主體時，閃光燈可能會閃光，幫助照亮主體上較暗的區域。如您不希望閃光燈閃光，請使用速控將[閃光燈閃光]設為[☺](第90頁)或設定<☒>(閃光燈關閉)模式並進行拍攝(第77頁)。
- **閃光燈閃光，相片顯得極為明亮。**  
請遠離主體後進行拍攝。進行閃燈攝影拍攝時，如主體距離相機太近，相片可能會顯得極為明亮(曝光過度)。
-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  
半按快門按鈕可能會觸發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以輔助自動對焦。這稱為自動對焦輔助光。其有效範圍約4米/13.1呎。
- **使用閃光燈時，拍出的相片底部顯得異常昏暗。**  
由於主體距離相機太近，導致鏡頭筒的陰影被拍攝至相片中。請遠離主體後進行拍攝。如鏡頭上裝有遮光罩，請在拍攝閃光燈相片前移除遮光罩。

## **A<sup>+</sup>** 全自動拍攝技巧(智能自動場景)

### 重新構圖



視乎場景而定，將主體向左或向右移動以平衡背景並獲得更好的視角。在<**A<sup>+</sup>**>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對靜止主體對焦時，焦點會鎖定。您可重新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這稱為「對焦鎖定」。對焦鎖定也可在其他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使用(<>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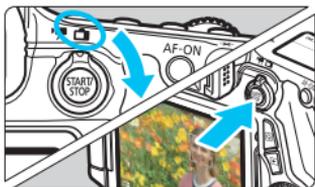
### 拍攝運動主體



在<**A<sup>+</sup>**>模式下，如在對焦時或對焦後主體移動(與相機的距離變更)，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將會啟動，以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半按快門按鈕時，只要保持自動對焦區域框對準主體，對焦便會持續進行。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 即時顯示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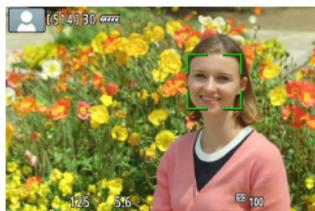
您可在檢視液晶螢幕上的影像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15頁。



1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相機圖示 >。

2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START/STOP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以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 START/STOP >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您亦可在不同方向上旋轉液晶螢幕(第34頁)。



正常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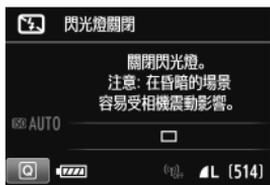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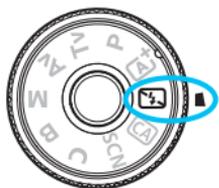
低角度



高角度

## 關閉閃光燈

<閃光燈圖示>是不使用閃光燈的全自動拍攝模式。適合在博物館、水族館及其他禁止使用閃光燈的場所使用。此模式亦適用於拍攝特定氣氛的場景，如燭光場景。



## 拍攝竅門

- **如觀景器中的數字顯示閃動，請注意避免相機震動。**  
在低光照環境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內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即使手持相機時亦請使用廣角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人像。**  
在低光照情況下，要求主體保持靜止，直至拍攝完畢。拍攝時主體的任何移動都可能會導致相片中的主體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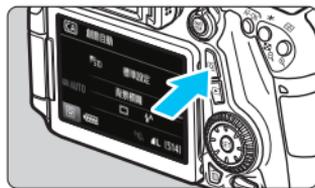
## CA 創意自動拍攝

在<CA>模式中，您可輕鬆使背景虛化及變更驅動模式與閃光燈閃光。您亦可選擇希望在影像中表現的氣氛效果。預設設定與<A+>模式相同。

\* CA代表創意自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CA>。



2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9頁)將會出現。
- 有關各項功能的設定步驟及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9至80頁。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按下<Q>按鈕，進行以下設定：

### (1)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您可選擇希望在影像中表現的氣氛效果。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所需氣氛。您亦可按下<ET>，從清單中選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92頁。

### (2) 使背景虛化/銳化



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左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模糊。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右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清晰。按下<◀▶>鍵進行設定。您亦可轉動<☀>或<☾>轉盤移動標記。如要模糊背景，請參閱第82頁的「拍攝人像」。視乎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背景可能不會太模糊。在<A>或<A>模式中升起內置閃光燈時，無法設定此功能(顯示為灰色)。如使用閃光燈，將不會應用此設定。

(3) **驅動模式**：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所需的驅動模式。您亦可按下<>，從清單中選擇。

<> **單張拍攝**：

一次拍攝一張影像。

<> **高速連續拍攝**：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拍攝速度最快約7.0張/秒。

<> **低速連續拍攝**：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拍攝速度最快約3.0張/秒。

<> **靜音單張拍攝**：

拍攝聲音比<>小的單張拍攝。

<> **靜音連續拍攝**：

拍攝聲音比<>小的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 **自拍：10秒/遙控**：

<> **自拍：2秒/遙控**：

按下快門按鈕10秒或2秒之後拍攝相片。亦可使用遙控器拍攝。

(4) **閃光燈閃光**：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所需的設定。您亦可按下<>，從清單中選擇。

<> **自動閃光燈**：閃光燈會根據需要自動閃光。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燈閃光。

<> **關閉閃光燈**：禁止閃光燈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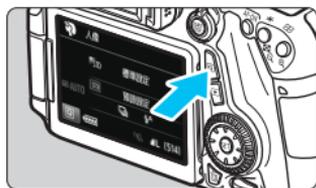
- 使用自拍時，請參閱第113頁的  註釋。
- 使用<>時，請參閱第77頁的「關閉閃光燈」。

# SCN：特殊場景模式

當您為主體或場景選擇拍攝模式時，相機會自動選擇合適的設定。



1 將模式轉盤設為<SCN>。



2 按下<Q>按鈕。(約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選擇拍攝模式。

- 按下<▲▼><◀▶>鍵以選擇拍攝模式圖示。
- 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拍攝模式。



- 您亦可選擇拍攝模式圖示並按下<SET>以顯示拍攝模式清單並從其中選擇一種。

## <SCN>模式中的可用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頁碼
	人像	第82頁
	風景	第83頁
	近攝	第84頁
	運動	第85頁

拍攝模式		頁碼
	夜間人像	第86頁
	手持夜景	第87頁
	HDR背光控制	第88頁

## 👤 拍攝人像

<👤>(人像)模式將使背景虛化以突出人物主體，亦能讓膚色及頭髮更顯柔和。



## 💡 拍攝竅門

-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越好。**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背景看起來就會越模糊。純淨深色的背景下的主體亦會更加突出。
- **使用遠攝鏡頭。**  
如有變焦鏡頭，請使用遠攝端使主體上半身覆蓋整個畫面。必要時，請向主體靠近。
- **對面部對焦。**  
檢查覆蓋面部的自動對焦點是否閃爍。近攝面部時，請對焦眼睛。

📷 預設設定為<📷>(低速連續拍攝)。如您按住快門按鈕，便可連續拍攝以獲得主體姿勢及面部表情的細微變化(最快約3.0張/秒)。

## 🏔️ 拍攝風景

使用<🏔️>(風景)模式拍攝遼闊的風景或由近至遠清晰對焦整個風景。用於拍攝鮮豔藍色、綠色及非常清晰的影像。



## 💡 拍攝竅門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  
使用變焦鏡頭的廣角端時，近處及遠處的物件比使用遠攝端時更容易同時清晰。使用廣角端亦可增加風景的廣度。
- **拍攝夜景。**  
<🏔️>模式會關閉內置閃光燈，因此亦適合拍攝夜景。拍攝夜景時，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即使在逆光或低光照情況下，內置閃光燈亦不會閃光。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此閃光燈將會閃光。

## 🌸 近攝

如您要拍攝近距離的花朵或細小的主體，請使用<🌸>(近攝)模式。如要使細小的主體顯得更大，請使用微距鏡頭(另行購買)。



## 💡 拍攝竅門

- **使用簡單背景。**  
簡單的背景可以更加突出諸如花朵等小型物件。
- **盡量靠近主體。**  
檢查鏡頭的最短對焦距離。部份鏡頭上有<MACRO 0.39m/1.3ft>等標誌。鏡頭最短對焦距離為相機上方的<⊖>(焦平面)標記至主體的距離。如您距離主體太近，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如您使用閃光燈而相片底部顯得過於昏暗，請遠離主體。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遠攝端。**  
如您有變焦鏡頭，使用其遠攝端可使主體顯得更大。

## 🏄 拍攝運動主體

使用 <🏄> (運動) 模式拍攝運動主體，如奔跑的兒童或移動的車輛。



### 💡 拍攝竅門

- **使用遠攝鏡頭。**  
遠距離拍攝時建議使用遠攝鏡頭。
- **使用自動對焦區域框追蹤主體。**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拍攝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以在自動對焦區域框中進行自動對焦。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如無法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 <●> 將會閃爍。  
預設設定為 <📷H> (高速連續拍攝)。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如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連續拍攝主體運動時便可保持自動對焦(最快約7.0張/秒)。



- 在低光照環境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左下角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請穩固握持相機並執行拍攝。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此閃光燈將會閃光。

## 📷 拍攝夜間人像(使用三腳架)

要在夜間拍攝人物並獲得自然的夜景作背景，請使用<📷>(夜間人像)模式。建議使用三腳架。



### 💡 拍攝竅門

- **使用廣角鏡頭及三腳架。**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獲取廣闊的夜間景觀。另外，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查看主體亮度。**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閃光以獲得更好的主體曝光效果。建議拍攝後播放影像以查看影像亮度。如主體顯得昏暗，請靠近主體，然後再次拍攝。

- **亦可使用其他拍攝模式進行拍攝。**

由於夜間拍攝容易產生相機震動，亦建議使用<A+>及<📷>進行拍攝。



- 吩咐主體即使閃光燈閃光後也要保持靜止狀態。
- 如自拍時使用閃光燈，拍攝相片後自拍指示燈將會短暫亮起。
- 請參閱第89頁的注意事項。

## 📷 拍攝夜景(手持)

使用三腳架拍攝夜景會獲得最佳效果。但使用<📷>(手持夜景)模式，您可手持相機拍攝夜景。在此模式中，每張相片會進行四次連續拍攝，從而記錄下明亮並減少相機震動影響的相片。



## 💡 拍攝竅門

### ● 穩固握持相機。

拍攝時，請穩固握緊相機。在此模式中，四張影像會被對齊並合併為一張影像。但是，如因相機震動而導致四張影像中的任何一張影像對齊效果很差，最終影像可能不會準確對齊。

### ● 拍攝人物時請開啟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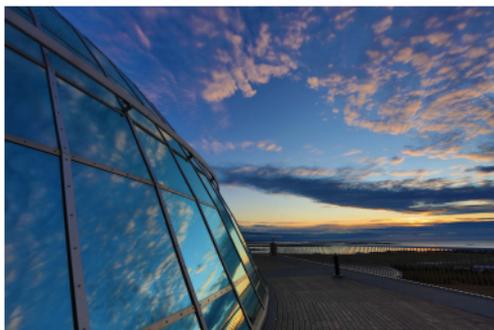
如要拍攝包含人物的相片，按下<📷>按鈕並設定<🔦>(開啟閃光燈)。為獲得滿意的人像效果，第一次拍攝會使用閃光燈。叮囑主體不要移動，直至完成所有四張連續拍攝。



請參閱第89頁的注意事項。

## 🌄 拍攝逆光場景

拍攝同時具有明亮及黑暗區域的場景時，請使用 <🌄>(HDR 背光控制) 模式。在此模式中拍攝一張相片後，會以不同曝光連續拍攝三張影像。最終生成的一張影像會擁有寬廣的色調範圍，將逆光導致的陰影減至最少。



## 💡 拍攝竅門

### ● 穩固握持相機。

拍攝時，請穩固握緊相機。在此模式中，三張影像會被對齊並合併為一張影像。但是，如因相機震動而導致三張影像中的任何一張影像對齊效果很差，最終影像可能不會準確對齊。

- ❗ 無法進行閃光燈拍攝。在低光照環境下可能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第102頁)。
- 請參閱第89至90頁的注意事項。

📄 HDR代表高動態範圍。



#### 有關<☒>夜間人像及<☒>手持夜景的注意事項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可能難以對焦發光點，如夜景中的發光點。這種情況下，請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並手動進行對焦。

#### 有關<☒>手持夜景及<☒>HDR背光控制的注意事項

- 與其他拍攝模式相比，拍攝區域會比較小。
- 無法選擇RAW或RAW+JPEG。如設為RAW，影像將會以 $\blacksquare$ L畫質記錄。另外，如設為RAW+JPEG，影像將會以設定的JPEG畫質記錄。
- 如拍攝運動主體，主體的運動可能會產生殘像或主體周圍的區域可能變暗。
- 對於重複的圖案(格子、線條等)或單色調的平面，或由相機震動而導致連續拍攝的影像之間移動幅度很大，影像對齊功能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與一般拍攝相比，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需時會更長。影像處理期間會在觀景器中及液晶面板上顯示「buSY」，處理完成前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如拍攝模式設為<☒>或<☒>，將無法進行直駁打印(第346頁)。

#### 有關<☒>夜間人像的注意事項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主體的面部顯得昏暗時可能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請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並手動進行對焦。

#### 有關<☒>手持夜景的注意事項

- 進行閃燈攝影拍攝時，如主體距離相機太近，相片可能會顯得極為明亮(曝光過度)。
- 如使用閃光燈拍攝光線較少的夜景，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對齊。這會導致相片模糊。
- 如使用閃光燈，人物主體距離背景很近而背景亦被閃光燈覆蓋，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對齊。這會導致相片模糊。亦可能會出現不自然的陰影及異常色彩。
- 外接閃光燈覆蓋範圍
  - 使用具有自動閃光燈覆蓋範圍設定的閃光燈時，無論鏡頭的變焦位置如何設定，變焦位置都會固定於廣角端。
  - 使用需要進行手動閃光燈覆蓋範圍設定的閃光燈時，請將閃光燈頭置於廣角(正常)位置。

## 有關HDR背光控制的注意事項

- 請注意，影像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可能會顯得不正常或有明顯雜訊。
- 對於強烈背光的場景或對比度極高的場景，HDR背光控制可能無效。

## Q 速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拍攝功能設定畫面時可按下<Q>按鈕顯示速控畫面。下頁表格說明了在各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以使用速控畫面設定的功能。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基本拍攝區模式。



例如：人像模式



### 2 按下<Q>按鈕。(約10)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 3 設定所需的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9頁)將會出現。
- 亦可使用<☀>或<☾>轉盤選擇功能。

## 基本拍攝區模式下的可設定功能

●：預設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功能		A+	T	CA	SCN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	●	●	●	○	●
	H：高速連續拍攝	○	○	○	○	○
	L：低速連續拍攝	○	○	○	●	○
	□S：靜音單張拍攝	○	○	○	○	○
	S：靜音連續拍攝	○	○	○	○	○
	自拍(第113頁)		○	○	○	○
		○	○	○	○	○
閃光燈 閃光	A：自動閃光	●		●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	○		○	○	
	：關閉閃光燈	○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第92頁)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第96頁)					○	○
使背景虛化/銳化(第79頁)				○		

功能		SCN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	●	○	●	●	●
	H：高速連續拍攝	○	●	○	○	○
	L：低速連續拍攝	○	○	○	○	○
	□S：靜音單張拍攝	○	○	○	○	○
	S：靜音連續拍攝	○	○	○	○	○
	自拍(第113頁)		○	○	○	○
		○	○	○	○	○
閃光燈 閃光	A：自動閃光	●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	○			○	
	：關閉閃光燈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第92頁)		○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第96頁)		○	○			
使背景虛化/銳化(第79頁)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則此設定將回復預設設定(自拍除外)。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您可選擇拍攝的氣氛效果，但在<A+>、<M>及<S>基本拍攝區模式下除外。

氣氛	CA	SCN						氣氛效果
								
STD 標準設定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無設定
V 鮮豔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弱/標準/強
S 柔和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弱/標準/強
W 暖調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弱/標準/強
I 強烈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弱/標準/強
C 冷調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弱/標準/強
B 較明亮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弱/中/高
D 較昏暗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弱/中/高
M 單色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藍/黑白/褐

- 將拍攝模式設為<CA>或<SCN>。
  - 如拍攝模式為<SCN>，請設為以下任何模式：<P>、<L>、<F>、<N>、<S>或<P>。

-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ON>。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TART/STOP>按鈕以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在速控畫面上選擇所需的氣氛。
  - 按下<Q>按鈕(10)。
  - 按下<▲>鍵選擇[STD 標準設定]。[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會在畫面上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氣氛。
  - ▶ 液晶螢幕將顯示影像使用選定氣氛的效果。





## 5 設定氣氛效果。

- 按下<▲▼>鍵選擇效果列，畫面底部出現[效果]。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効果。

## 6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要返回觀景器拍攝，按下<START/STOP>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則設定將回復[STD標準設定]。



- 應用氣氛效果設定顯示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的相片不完全相同。
- 使用閃光燈可能減弱氣氛效果。
- 在明亮的戶外，液晶螢幕上所見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相片的亮度及氣氛效果可能不完全相同。設定[2：液晶螢幕亮度]為4，在液晶螢幕未受外界光線影響時查看即時顯示影像。



如設定功能時不想顯示即時顯示影像，在完成步驟1之後按下<Q>按鈕，然後設定[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及[效果]。

## 氣氛設定

### **標準設定**

各拍攝模式相應的標準影像特性。請注意，<>的影像特性適用於人像拍攝，而<>適用於風景拍攝。每種氣氛都是對各拍攝模式影像特性的修飾。

### **鮮豔**

主體顯得清晰而鮮豔。相比用[ **標準設定**]拍攝的相片看起來更生動。

### **柔和**

主體顯得更柔和精緻。適用於人像、寵物、花朵等的拍攝。

### **暖調**

暖色令主體顯得更柔和。適用於人像、寵物及其他想使用暖色表現的主體。

### **強烈**

稍微降低整體亮度，突出主體以獲得更強烈的感受。使人物或動植物主體更加突出。

### **冷調**

更冷調的偏色使整體亮度稍微降低。陰影中的主體看上去更寧靜深刻。

**B 較明亮**

相片顯得更明亮。

**D 較昏暗**

相片顯得更暗。

**M 單色**

相片將顯示為單色。可選擇單色為黑白、褐色或藍色。選擇[單色]時，觀景器上會顯示<❗>。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在<☉>、<☀>、<☁>及<☔>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在設定符合照明或場景類型時進行拍攝。一般情況下，[STD 預設設定]已足夠，但如設定符合現場照明條件或場景，相片的視覺效果會更準確。

即時顯示拍攝時，如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及[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第92頁)，應首先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這樣更容易在液晶螢幕上查看設定的效果。

照明或場景	SCN			
	☉	☀	☁	☔
[STD] 預設設定	○	○	○	○
☀ 日光	○	○	○	○
☁ 陰影	○	○	○	○
☁ 陰天	○	○	○	○
☀ 鎢絲燈	○		○	○
☀ 光管	○		○	○
☀ 日落	○	○	○	○

### 1 將拍攝模式設為<SCN>。

- 設為以下任何模式：<☉>、<☀>、<☁>或<☔>。

### 2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3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TART/STOP>按鈕以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4 在速控畫面上選擇照明或場景類型。

- 按下 <Q> 按鈕 (⊗10)。
- 按下 <▲▼> 鍵選擇 [STD 預設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會在畫面上顯示。
- 按下 <◀▶> 鍵以選擇所需的照明或場景類型。
- ▶ 會顯示應用所選照明或場景類型的最終影像。

#### 5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要返回觀景器拍攝，按下 <START/STOP>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 <OFF>，則此設定將回復 [STD 預設設定]。



- 如使用閃光燈，設定會切換至 [STD 預設設定]。(但是，拍攝資訊將顯示設定的照明或場景類型。)
- 如要配合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進行此項設定，請設定最適合已設定氣氛的照明或場景類型。例如，[日落] 的設定會突出暖色，因此設定的氣氛可能無法奏效。



如設定功能時不想顯示即時顯示影像，在完成步驟1之後按下 <Q> 按鈕，然後設定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照明或場景類型設定

### 預設設定

適用於多數主體的預設設定。

### 日光

適用於拍攝日光下的主體。使藍天與草木更顯自然，更好地呈現淺色的花朵。

### 陰影

適用於拍攝陰影中的主體。適用於偏藍的膚色以及顏色較淺的花朵。

### 陰天

適用於拍攝陰天的主體。使在陰天顯得晦暗的膚色及風景看上去更溫暖。對淺色的花朵同樣有效。

### 鎢絲燈

適用於拍攝鎢絲燈下的主體。減少因鎢絲燈造成的橙紅色偏色。

### 光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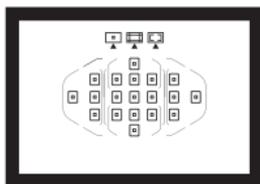
適用於拍攝光管照明下的主體。適用於所有種類的光管照明。

### 日落

適用於拍攝日落時美麗的色彩。

# 3

##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觀景器中的19個自動對焦點使自動對焦拍攝適用於各種主體和場景。

您亦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及主體的最佳自動對焦操作及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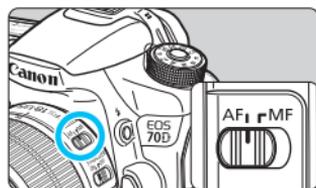
- 頁面標題右上方的☆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P/Tv/Av/M/B**)中可用。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定自動對焦操作及自動對焦點(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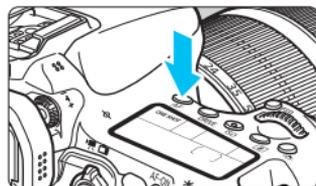
<AF>代表自動對焦。<MF>代表手動對焦。

## AF：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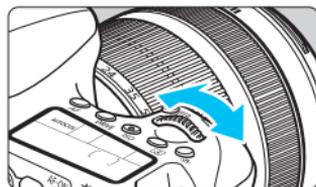
您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操作特性。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定最合適相應拍攝模式的自動對焦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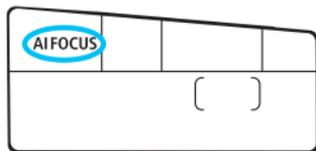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2 轉動模式轉盤至創意拍攝區模式。



3 按下<AF>按鈕。(ⓘ6)



4 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或<☲>轉盤。

**ONE SHOT**：單張自動對焦

**AI FOCUS**：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AI SERVO**：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您亦可按下<AF-ON>按鈕進行自動對焦。

##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點  
對焦確認指示燈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只會執行一次對焦。

- 成功對焦後，會顯示對焦成功的自動對焦點，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亦會亮起。
- 使用權衡式測光時，成功對焦的同時會設定曝光設定。

-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將會鎖定，然後您可根據需要重新構圖。



- 如無法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將會閃爍。如發生此情況，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亦無法拍攝相片。請重新構圖並嘗試重新對焦，或參閱「自動對焦失敗時」(第109頁)。
- 如[**1**：提示音]設定為[關]，成功對焦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成功對焦後，您可鎖定主體對焦，然後重新構圖。這稱為「對焦鎖定」。對焦自動對焦區域框覆蓋範圍以外的主體時，這十分方便。

## 適用於運動主體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操作適用於對焦距離不斷變更的運動主體。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將會向主體連續對焦。

- 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設為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第103頁)時，相機首先使用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如主體從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移開，只要自動對焦區域框能夠覆蓋主體，會繼續跟蹤追焦。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即使完成對焦亦不會發出提示音。另外，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亦不會亮起。

##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操作的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如靜止主體開始移動，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會自動將自動對焦操作從單張自動對焦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單張自動對焦中向主體對焦後，如主體開始移動，相機會偵測到移動，然後自動將自動對焦操作變更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並繼續追蹤運動主體。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下成功對焦時，相機將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但是，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不會亮起。請注意，這種情況下無法鎖定對焦。

##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的自動對焦輔助光

在低光照情況下，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內置閃光燈可能會進行一次短暫的閃光。這會照亮主體以便更易進行自動對焦。

-  ● 在<[M]>、<[A]>或<[S]>模式中，或在<[A+]>、<[CA]>、<[P]>、<[M]>或<[M]>模式下[閃光燈閃光]設為<[ON]>時，內置閃光燈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中無法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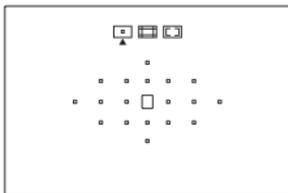
-  ● 內置閃光燈發射的自動對焦輔助光有效範圍約4米/13.1呎。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使用<[Q]>按鈕升起內置閃光燈時，自動對焦輔助光會根據需要閃光。

##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19個自動對焦點可滿足自動對焦。您可選擇適合場景或主體的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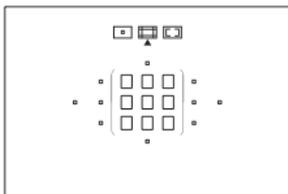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您可從三種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中選擇其中一種。有關選擇步驟的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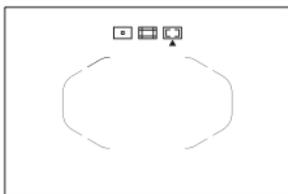
####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 ：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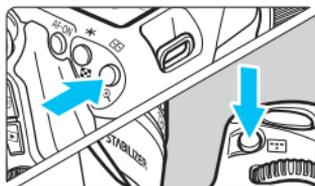
將19個自動對焦點分割為五個區域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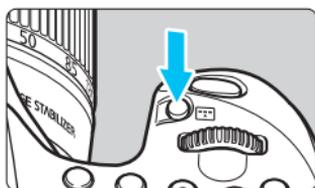
####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用於對焦。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設定此模式。

##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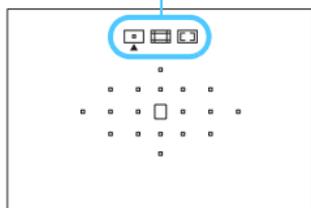


- 1 按下 <☐> 或 <☐> 按鈕。(☉6)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按下 <☐> 或 <☐> 按鈕。



- 2 按下 <☐> 按鈕。
- 每次按下 <☐> 按鈕，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將會變更。
  - 當前設定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顯示於觀景器上方。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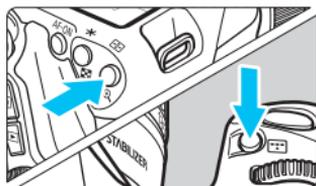


- ☐: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 ☐: 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
- ☐: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 透過 [☉ C.Fn II-7: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可限制選定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第372頁)。
- 如將 [☉ C.Fn II-8: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方法] 設為 [☐ → 主轉盤]，可透過按下 <☐> 或 <☐> 按鈕，然後轉動 <☉> 轉盤來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第37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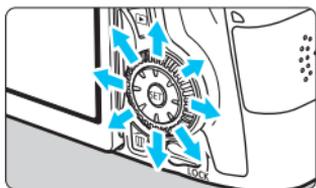
## 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可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如已設定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可選擇用於啟動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的任何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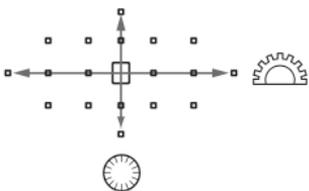
### 1 按下<AF-ON>或<AF-ON>按鈕。(☉6)

- ▶ 自動對焦點將在觀景器中顯示。
- 在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選定的區域將會顯示。



###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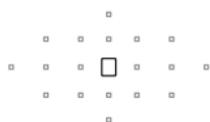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點選擇將會在<AF-ON>傾斜方向上變更。如按下<SET>，會選擇中央自動對焦點(或中央區域)。
- 您亦可透過轉動<AF-ON>轉盤選擇水平自動對焦點，透過轉動<AF-ON>轉盤選擇垂直自動對焦點。
- 在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轉動<AF-ON>或<AF-ON>轉盤會變更環形次序的區域。



- 持續按下<Q>按鈕並轉動<AF-ON>轉盤時，可選擇垂直自動對焦點。
- 按下<AF-ON>或<AF-ON>按鈕後，液晶面板會顯示以下內容：
  -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和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 ]自動對焦
  -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SEL [ ](中央)/SEL AF(偏離中央)
- 透過[點.C.Fn II-10：手動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可設定[在自動對焦區域邊緣停止]或[連續](第373頁)。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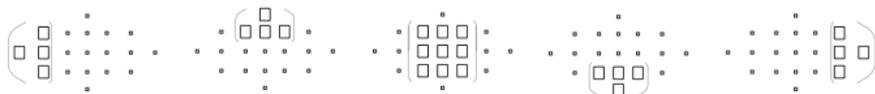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 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

將19個自動對焦點分割為五個區域進行對焦。選定區域中的所有自動對焦點可用於自動選擇對焦點。與單點自動對焦相比，此功能更容易成功對焦，且適合拍攝運動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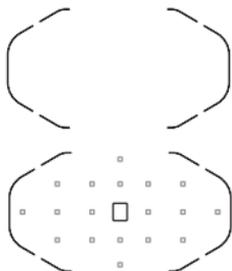
然而，因為此功能易於對焦距離最近的主體，所以比單點自動對焦更難以對焦特定目標。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顯示為<□>。



##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用於對焦。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設定此模式。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會顯示已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如顯示多個自動對焦點，表示這些點都已成功對焦。此模式傾向於對焦距離最近的主體。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會首先使用手動選擇的(第105頁)自動對焦點<□>完成對焦。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顯示為<□>。



- 使用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或區域自動對焦設定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時，有效的自動對焦點<□>將持續切換以追蹤主體。但是，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如主體較小時)，可能無法追蹤主體。另外，低溫環境下的追蹤反應會稍慢。
- 如相機無法使用EOS專用外接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進行對焦，請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設為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並選擇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點亮起時，觀景器的部份或全部區域可能亮起紅光。這是自動對焦點顯示(使用液晶螢幕)的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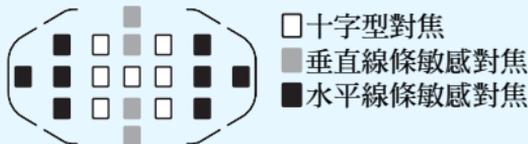
如將[**● C.Fn II-9：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設為[1：選擇不同的自動對焦點]，可為縱向與橫向拍攝分別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與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第373頁)。

## 自動對焦操作及最大鏡頭光圈

### 最大鏡頭光圈：f/3.2至f/5.6

使用所有自動對焦點，十字型自動對焦對垂直及水平線條均敏感。然而，使用以下鏡頭，周邊的自動對焦點僅偵測垂直或水平線條(非十字型對焦)。

#### 不支援使用周邊自動對焦點進行十字型對焦的鏡頭



使用以下鏡頭無法在<■>與<■>自動對焦點進行十字型對焦：

EF35-80mm f/4-5.6、EF35-80mm f/4-5.6 II、EF35-80mm f/4-5.6 III、  
EF35-80mm f/4-5.6 USM、EF35-105mm f/4.5-5.6、EF35-105mm f/4.5-5.6 USM、  
EF80-200mm f/4.5-5.6 II、EF80-200mm f/4.5-5.6 USM

### 最大鏡頭光圈：f/1.0至f/2.8

除十字型對焦(同時偵測垂直及水平線條)外，中央自動對焦點亦可進行高精度的對垂直線條敏感的自動對焦。\*

如同最大鏡頭光圈為f/3.2至f/5.6一樣，剩下的18個自動對焦點都會執行十字型對焦。

\* 使用EF28-80mm f/2.8-4L USM及EF50mm f/2.5 Compact Macro除外。

## 自動對焦失敗時

對於以下主體，自動對焦可能無法成功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閃爍)：

### 難以對焦的主體

- 對比度很低的主體  
(例如：藍天、色彩單一的牆壁等)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強烈逆光及反光的主體  
(例如：車身非常反光的汽車等)
- 自動對焦點同時覆蓋遠近主體  
(例如：籠中的動物等)
- 重複的圖案  
(例如：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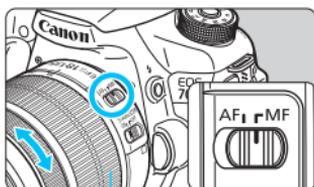
在這些情況下，請使用以下方法對焦：

- (1)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對焦與主體距離相同的其他物件，然後在重新構圖(第75頁)前鎖定對焦。
- (2)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並手動對焦(第11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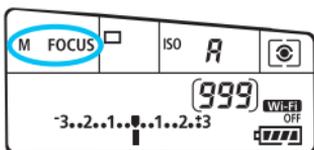
對於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期間使用[+追蹤]、[FlexiZone - 多點]或 [FlexiZone - 單點]難以對焦的主體，請參閱第241頁。

## MF：手動對焦



對焦環

-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 <M FOCUS>將會顯示於液晶面板上。
- 2 向主體對焦。
  - 轉動鏡頭對焦環進行對焦，直至主體在觀景器中變得清晰。



如您在手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和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亮起。

## 選擇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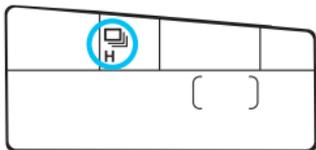
相機具有單張拍攝及連續拍攝驅動模式。



1 按下<DRIVE>按鈕。(📷6)

2 選擇驅動模式。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或<>轉盤。



：單張拍攝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只會拍攝一張影像。

H：高速連續拍攝(最快約7.0張/秒)

：低速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

S：靜音單張拍攝

拍攝聲音比<>小的單張拍攝。

S：靜音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拍攝聲音比<>小的連續拍攝。

：10秒自拍/遙控

2：2秒自拍/遙控

有關自拍的資訊，請參閱第113頁。有關遙控拍攝的資訊，請參閱第184頁。

- 設為 S 或 S 時，從完全按下快門按鈕至拍攝相片的時滯會比一般單張拍攝或連續拍攝時長。
- 電池電量低時，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稍慢。
-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中，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因主體及所使用鏡頭的不同而變得稍慢。
- H：在以下情況下\*可實現最快約7張/秒的連續拍攝速度：使用1/500秒或更快的快門速度及最大光圈(因鏡頭而異)。因快門速度、光圈、主體情況、亮度、鏡頭、閃光燈使用情況、溫度、電池剩餘電量等而異，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下降。
  - \* 自動對焦模式設為單張自動對焦及影像穩定器處於關閉的狀態下使用以下鏡頭時：  
EF300mm f/4L IS USM、EF28-135mm f/3.5-5.6 IS USM、EF75-300mm f/4-5.6 IS USM、EF100-400mm f/4.5-5.6L IS USM。
- 使用電池手柄BG-E14(另行購買)及AA/LR6電池時，高速連續拍攝速度會變慢。

## 📷 使用自拍

如要自拍，請使用自拍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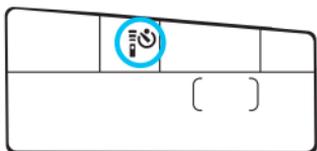
1 按下<DRIVE>按鈕。(📷6)

2 選擇自拍。

- 檢視液晶面板並轉動<🔧>或<🕒>轉盤以選擇自拍延時。

📷🕒 : 10秒自拍

📷🕒<sub>2</sub> : 2秒自拍



3 拍攝相片。

- 檢視觀景器，向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您可使用自拍指示燈、提示音及液晶面板上的倒數顯示(以秒為單位)檢查自拍操作。
- ▶ 拍攝相片兩秒前，自拍指示燈將會亮起，提示音將會加快。



📷 如您按下快門按鈕時不透過觀景器取景，請安裝接目鏡遮光片(第183頁)。如拍攝相片時有光線進入觀景器，可能會影響曝光。

- 📷 您可使用<📷🕒<sub>2</sub>>進行拍攝而毋須接觸安裝在三腳架的相機。這可在您進行靜物寫生或長時間曝光拍攝時避免相機震動。
- 執行自拍後，建議播放影像(第290頁)以查看對焦及曝光。
- 使用自拍拍攝自己時，您可對拍攝位置附近的物件進行對焦鎖定(第75頁)。
- 要在自拍開始後取消自拍，請按下<DRIVE>按鈕。



# 4

## 影像設定

本章介紹影像相關的功能設定：影像記錄畫質、ISO感光度、相片風格、白平衡、自動亮度優化、鏡頭周邊亮度校正、色差校正及其他功能。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只可以按照本章所述進行以下設定：影像記錄畫質、鏡頭周邊亮度校正、鏡頭色差校正、資料夾建立及選擇、影像檔案編號。
- 頁面標題右上方的★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P/Tv/Av/M/B**)中可用。

## MENU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您可選擇像素數及影像畫質。JPEG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有八種：**L**、**L**、**M**、**M**、**S1**、**S1**、**S2**、**S3**。RAW影像畫質設定有三種：**RAW**、**M RAW**、**S RAW** (第118頁)。



### 1 選擇[影像畫質]。

- 在[**1**]設定頁下，選擇[**影像畫質**]，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如要選擇RAW設定，請轉動<>轉盤。如要選擇JPEG設定，請按下<**◀▶**>鍵。
- 螢幕右上角的「\*\*\*M(百萬像素)\*\*\* x \*\*\*」表示記錄的像素數，而[\*\*\*]為最多可拍攝數量(最大顯示為999)。
- 按下<**SET**>完成設定。

###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範例

#### 只記錄 **L**



#### RAW + **L**



#### 只記錄 **RAW**



#### **S RAW** + **M**



如RAW及JPEG均設定為[-]，將設定為**L**。

##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指南(約值)

影像畫質	記錄像素	打印尺寸	檔案大小(MB)	可拍攝數量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JPEG	L	20M	A2	6.6	1000	40 (65)
	M			3.5	1920	130 (1920)
	L	8.9M	A3	3.6	1840	100 (1840)
	M			1.8	3410	3410 (3410)
	S1	5.0M	A4	2.3	2790	430 (2790)
	S1			1.2	5200	5200 (5200)
	S2* <sup>1</sup>	2.5M	9×13 cm	1.3	4990	4990 (4990)
	S3* <sup>2</sup>	0.3M	-	0.3	19380	19380 (19380)
RAW	RAW	20M	A2	24.0	260	15 (16)
	M RAW	11M	A3	19.3	370	9 (10)
	S RAW	5.0M	A4	13.3	470	11 (13)
RAW + JPEG	RAW	20M	A2	24.0+6.6	200	8 (8)
	L	20M	A2			
	M RAW	11M	A3	19.3+6.6	270	8 (8)
	L	20M	A2			
S RAW	5.0M	A4	13.3+6.6	320	8 (8)	
L	20M	A2				

\*1：S2適用於數碼相框中的影像播放。

\*2：S3適用於作為郵件附件傳送影像或用於網站。

- S2及S3為 (精細)畫質。
- 檔案大小、可拍攝數量及連續拍攝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是以使用8 GB記憶卡及佳能測試標準(3:2長寬比、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測試。這些數字會因主體、記憶卡品牌、長寬比、ISO感光度、相片風格、自訂功能及其他設定而異。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適用於< H>高速連續拍攝。括號中的數字適用於以佳能標準測試的UHS-I級的8 GB記憶卡。



即使使用UHS-I級的記憶卡，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指示亦不會變更。將會應用表格括號內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如您選擇RAW及JPEG，影像將會以設定的影像記錄畫質同時記錄RAW及JPEG至記憶卡。這兩張影像會以相同檔案編號記錄(JPEG檔案副檔名為.JPG，RAW檔案副檔名為.CR2)。
- 影像記錄畫質圖示如下：**RAW** (RAW)、**M RAW** (中RAW)、**S RAW** (小RAW)、JPEG、 (精細)、 (一般)、**L** (大)、**M** (中)、**S** (小)。

## RAW影像

RAW影像是影像感應器輸出並轉換為數碼資料的原始資料。RAW影像沒有經處理而記錄在記憶卡，您可選擇以下畫質：**RAW**、**M RAW**或**S RAW**。處理**RAW**影像可使用[ 1：RAW影像處理](第328頁)，並將其儲存為JPEG影像。(M RAW及S RAW影像無法使用相機處理。) 您可根據不同條件處理RAW影像，從而建立任何數量的JPEG影像，但RAW影像本身並沒有改變。

您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456頁)對所有RAW影像進行各種調整，然後將調整後的影像儲存為JPEG、TIFF等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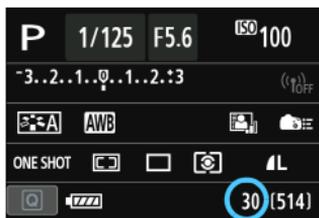
- 要在電腦上顯示RAW影像，建議使用隨附的軟件(第456頁)。
- 市面有售的軟件可能無法顯示相機拍攝的RAW影像。有關市面有售軟件的詳細資訊，請聯絡軟件製造商。

##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大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顯示於觀景器右下角及拍攝功能設定畫面上。

如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為99或以上，「99」將會顯示。



即使相機中沒有插入記憶卡時亦會顯示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拍攝前請確保已插入記憶卡。



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顯示為「99」，表示可以連續拍攝99張或更多影像。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至98或以下及內置緩衝記憶體已滿時，「buSY」將會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拍攝將會暫時停止。如您停止連續拍攝，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增加。捕捉的影像全部寫入記憶卡後，可重新開始連續拍攝，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如第117頁表格中所列。

# ISO：設定ISO感光度☆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應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照水平。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122頁)。  
有關短片拍攝時的ISO感光度，請參閱第254及257頁。



1 按下<ISO>按鈕。(ⓘ6)



2 設定ISO感光度。

- 檢視液晶面板或觀景器時，轉動<☀>或<☾>轉盤。
- 可在ISO 100–ISO 12800之間以1/3級為單位設定ISO感光度。
- 「A」表示自動ISO。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122頁)。
- 顯示左側所示螢幕時，可按下<INFO.>按鈕將其設為「AUTO」。



## ISO感光度指南

ISO感光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閃燈範圍
ISO 100–ISO 400	天氣晴朗的戶外	ISO感光度越高，閃燈範圍越遠。
ISO 400–ISO 1600	陰天或傍晚	
ISO 1600–ISO 12800、H	光線不足的室內或夜間	

\* 高ISO感光度將會導致影像顆粒感較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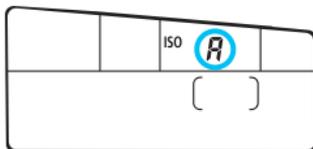


- 如[4：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時，無法設定ISO 100/125/160和「H」（相當於ISO 25600）（第145頁）。
- 在高溫中拍攝可能導致相片顆粒感更明顯。長時間曝光亦可能引致影像出現異常色彩。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雜訊（如亮點及條紋）可能更加明顯。
- 在會產生大量雜訊的情況下（如使用高ISO感光度在高溫情況下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時，影像可能會無法正確記錄。
- 由於「H」（相當於ISO 25600）為擴展後的ISO感光度設定，雜訊（如亮點及條紋）及異常色彩會更加明顯，解像度會比一般情況下低。
- 如使用高ISO感光度及閃光燈拍攝近處主體，可能會導致曝光過度。
- 如設為「H」（相當於ISO 25600）後要拍攝短片，將切換至ISO 12800（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時）。即使切換回靜止影像拍攝，ISO感光度亦不會回復至原來的ISO感光度。



- 在[3：ISO感光度設定]下，您可使用[ISO感光度範圍]將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最多擴展為ISO 25600（H）（第123頁）。
- 設定「H」擴展的ISO感光度時，<>會顯示在觀景器中（第376頁）。

## 自動ISO



如ISO感光度設定為「A」（自動），半按快門按鈕時將會顯示實際要設定的ISO感光度。

如下所示，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以配合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ISO感光度設定	
$\text{A}^+$ / $\text{A}$ / CA	在ISO 100 – ISO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	
SCN	$\text{A}$ / $\text{A}$ / $\text{A}$ / $\text{A}$ / $\text{A}$	在ISO 100 – ISO 1600範圍內自動設定
	$\text{A}$	在ISO 100 – ISO 12800範圍內自動設定
	$\text{A}$	在ISO 100 – ISO 12800範圍內自動設定 <sup>*1</sup>
P / Tv / Av / M	在ISO 100 – ISO 12800範圍內自動設定 <sup>*1</sup>	
B	ISO 400 <sup>*1</sup>	
使用閃光燈	ISO 400 <sup>*1*2*3*4</sup>	

\*1：實際的ISO感光度範圍因[自動ISO範圍]中設定的[最低]及[最高]設定而異。

\*2：如補光閃光引致過度曝光，將設為最低的ISO 100(M和B模式中的設定除外)。

\*3： $\text{A}^+$ 、 $\text{A}$ 和 $\text{A}$ 模式中的設定除外。

\*4：在CA、 $\text{A}$ 、 $\text{A}$ 、 $\text{A}$ 、 $\text{A}$ 或P模式中使用外接閃光燈進行反射閃光時，會在ISO 400 – ISO 1600範圍內自動設定ISO感光度。

**MENU 設定ISO感光度範圍**

您可設定可手動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最低及最高限制)。您可在ISO 100—ISO 12800範圍內設定最低限制，在ISO 200—H(相當於ISO 25600)範圍內設定最高限制。

**1 選擇[ISO感光度設定]。**

- 在[**3**]設定頁下，選擇[ISO感光度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ISO感光度範圍]。**

- 選擇 [ISO感光度範圍]，然後按下 <SET>。

**3 設定最低限制。**

- 選擇最低限制方塊，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SET>。

**4 設定最高限制。**

- 選擇最高限制方塊，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SET>。

**5 結束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選單會重新出現。

## MENU 設定自動ISO的ISO感光度範圍

您可在ISO 100–ISO 12800範圍內設定自動ISO的自動ISO感光度。您可以整級為單位在ISO 100–ISO 6400內設定最低限制，在ISO 200–ISO 12800內設定最高限制。



### 1 選擇[自動ISO範圍]。

- 選擇[自動ISO範圍]，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最低限制。

- 選擇最低限制方塊，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SET>。



### 3 設定最高限制。

- 選擇最高限制方塊，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SET>。

### 4 結束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選單會重新出現。

 [最低]及[最高]設定亦會同時應用於ISO感光度安全偏移的最低及最高ISO感光度(第367頁)。

## MENU 設定自動ISO的最低快門速度

設為自動ISO時，您可設定最低快門速度(1/250秒至1秒)，以免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太低。

在<P>及<Av>模式中使用廣角鏡頭拍攝運動主體時，此功能比較方便。您可同時減少相機震動及主體模糊。



### 1 選擇[最低快門速度]。

- 選擇[最低快門速度]，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所需的最低快門速度。

- 按下<◀▶>鍵選擇快門速度，然後按下<SET>。
- ▶ 選單會重新出現。



- 如使用[自動ISO範圍]設定的最高ISO感光度限制無法獲得正確曝光，將設定低於[最低快門速度]的快門速度以獲得標準曝光。
- 使用閃燈攝影時將不會應用[最低快門速度]。

##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您可獲得符合拍攝意念或適合主體的影像特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為<[A]>(自動)。



###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4]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畫面會出現。



### 2 選擇相片風格。

- 按下<▲▼>鍵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將會設定。

## 相片風格特性

### 自動

相機會自動調整色調以配合場景。尤其在拍攝自然、室外及日落景色時，藍天、草木及日落的色彩更顯生動。



如使用[自動]未獲得理想色調，請使用其他相片風格。

### 標準

影像顯得鮮豔、銳利、清晰。這是一種適用於一般場景的通用相片風格。

### 人像

使膚色效果更佳。影像顯得更柔和。適用於人像特寫。  
您可變更[色調](第129頁)以調整膚色。

 **風景**

用於拍攝鮮豔藍色、綠色及非常清晰的影像。拍攝生動的風景效果更佳。

 **中性**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用於拍攝自然的色彩及柔和的影像。

 **忠實**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在5200 K的色溫下拍攝主體時，相機會根據色度調整主體色彩。影像比較昏暗、柔和。

 **單色**

製作黑白影像。



以JPEG拍攝的黑白影像無法回復色彩。如果您想在之後拍攝彩色相片，請確保已取消[單色]設定。



設定[單色]時，觀景器上會顯示<❗>(第376頁)。

 **使用者定義1-3**

您可註冊基本風格，如[人像]、[風景]、相片風格檔案等，然後根據需要進行調整(第132頁)。任何未設定的使用者定義相片風格均與[自動]相片風格的預設設定相同。

## 符號

相片風格選擇畫面的符號表示如[銳利度]及[對比度]等參數。數字表示每種相片風格的參數設定，如[銳利度]及[對比度]。



## 符號

	銳利度
	對比度
	飽和度
	色調
	濾鏡效果(單色)
	色調效果(單色)

## 自訂相片風格☆

您可調整各個參數如[銳利度]及[對比度]以自訂相片風格。要查看最後的自訂效果，請試拍幾張。如要自訂[單色]，請參閱第131頁。



###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4**]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畫面會出現。



### 2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INFO.>按鈕。



### 3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 4 設定參數。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 按下 <MENU> 按鈕以儲存調整後的參數。相片風格選擇畫面將會重新出現。
- ▶ 非預設值的參數設定均顯示為藍色。

## 參數設定及效果

● 銳利度	0：柔和的輪廓	+7：銳利的輪廓
● 對比度	-4：低對比度	+4：高對比度
● 飽和度	-4：低飽和度	+4：高飽和度
● 色調	-4：微紅的膚色	+4：微黃的膚色

- 選擇步驟3中的[預設設定]，可將各種相片風格回復其預設參數設定。
- 如要使用調整後的相片風格，首先選擇調整後的相片風格，然後拍攝。

## 單色調整

使用單色時，除上一頁介紹的[銳利度]及[對比度]以外，您亦可設定[濾鏡效果]及[色調效果]。

### 濾鏡效果



將濾鏡效果應用於單色影像後，可使白雲或綠樹更加突出。

濾鏡	效果示範
N:無	無濾鏡效果的普通黑白影像。
Ye:黃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清晰。
Or:橙	藍天顯得略暗。夕陽顯得更燦爛。
R:紅	藍天顯得很暗。秋天黃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G:綠	膚色及唇色顯得更柔和。綠色的樹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增加[對比度]會使濾鏡效果更加明顯。

### 色調效果



應用色調效果，可以該顏色建立單色影像。這樣可使影像更加生動。

可選擇以下選項：[N：無]、[S：褐]、[B：藍]、[P：紫]或[G：綠]。

## 註冊相片風格☆

您可選擇一種基本相片風格，如[人像]或[風景]，根據需要調整其參數並註冊在[使用者定義1]、[使用者定義2]或[使用者定義3]中。

您可建立銳利度及對比度等參數設定不同的多種相片風格。

您亦可調整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456頁)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

###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4]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畫面會出現。

### 2 選擇[使用者定義\*]。

- 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按下<INFO.>。



### 3 按下<SET>。

- 選擇[相片風格]後，按下<SET>。



### 4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

- 按下<▲▼><◀▶>鍵以選擇基本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要調整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請在此處選擇相片風格。





## 5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 6 設定參數。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29頁的「自訂相片風格」。



- 按下 <MENU> 按鈕以註冊更改的相片風格。相片風格選擇畫面將會重新出現。
- ▶ 基本相片風格將顯示於[使用者定義\*]右方。
- ▶ 如在[使用者定義\*]中註冊的相片風格的基本相片風格設定已修改，相片風格的名稱會顯示為藍色。



- 如相片風格已在[使用者定義\*]中註冊，變更步驟4中的基本相片風格將使已註冊的相片風格參數設定無效。
- 如執行[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第61頁)，所有[使用者定義\*]設定將會回復預設設定。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註冊的相片風格只能將更改的參數回復為預設設定。



- 如要使用調整後的相片風格，請選擇已註冊的[使用者定義\*]，然後拍攝。
- 有關註冊相片風格檔案至相機的操作步驟，請參閱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 MENU 設定白平衡☆

白平衡(WB)可使白色區域呈現白色。一般情況下<AWB>(自動)設定將獲取正確的白平衡。如使用<AWB>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或拍攝白色物件以進行手動設定。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AWB>。



### 1 選擇[白平衡]。

- 在[3]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白平衡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顯示	模式	色溫(約值 K : Kelvin)
	自動	3000-7000
	日光	5200
	陰影	7000
	陰天、黎明、日落	6000
	鎢絲燈	3200
	白光管	4000
	使用閃光燈	自動設定*
	使用者自訂(第135頁)	2000-10000
	色溫(第137頁)	2500-10000

\* 適用於具備色溫傳輸功能的閃光燈。否則將固定為約6000 K。

## 白平衡

對於人的肉眼來說，所有光源下白色物件都會呈現出白色，然而對數碼相機而言，則需使用軟件調整色溫使得白色區域呈現出白色。此調整為色彩校正的基礎，使用此功能可拍攝色彩自然的相片。

## 自訂白平衡

使用自訂白平衡可更準確地為指定光源進行手動設定白平衡。在實際拍攝光源下執行此步驟。



### 1 拍攝一個白色物件。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整個虛線方塊 (如圖所示) 對準白色無花紋物件。
- 手動對焦並為白色物件設定標準曝光。
- 您可使用任何白平衡設定。



### 2 選擇[自訂白平衡]。

- 在[**3**]設定頁下，選擇[自訂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 自訂白平衡選擇畫面會出現。



### 3 匯入白平衡資料。

- 轉動<DISP>轉盤以選擇步驟1中拍攝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在出現的對話畫面上，選擇[確定]，資料會匯入。



#### 4 選擇[白平衡]。

- 在[3]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5 選擇自訂白平衡。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如步驟1中獲得的曝光與標準曝光差別很大，可能無法獲得正確的白平衡。
- 在步驟3中無法選擇以下影像：相片風格設為[單色]時拍攝的影像、多重曝光的影像及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 灰度圖或18%灰度反光板(市面有售)能產生比白色物件更精確的白平衡。
- 使用隨附軟件註冊的個人白平衡將註冊至[]。如您執行步驟3，所註冊個人白平衡的資料將會刪除。

## K 設定色溫

您可以設定白平衡的色溫數值。這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 1 選擇[白平衡]。

- 在[**3**]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色溫。

- 選擇[**K**]。
- 轉動<轉盤>轉盤以設定色溫，然後按下<SET>。
- 色溫可在約2500 K至10000 K之間以100 K為單位設定。



- 設定人造光源的色溫時，請按需要設定白平衡修正(洋紅色或綠色)。
- 如將[**K**]設為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計測出的讀數，請試拍並調整設定以補償色溫計及相機之間的色溫讀數差異。

## MENU 白平衡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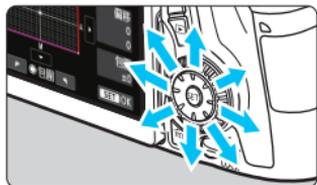
您可修正已設定的白平衡。這種調整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效果相同。每種色彩都可修正為九級中其中之一。  
該功能適用於熟悉使用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的進階使用者。

### 白平衡修正



#### 1 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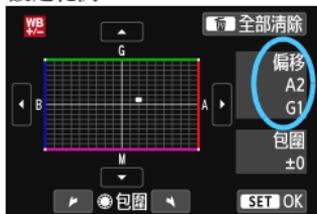
- 在[**3**]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白平衡修正。

- 使用<◂>移動「■」標記至所需的位置。
- 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各自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在螢幕的右側，「偏移」表示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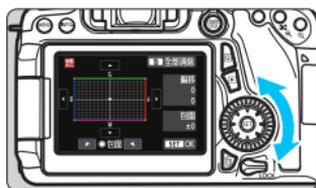
設定範例：A2、G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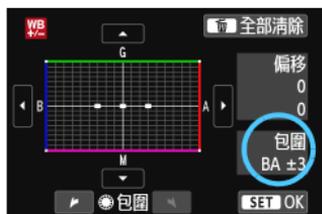
- 設定白平衡修正時，<❗>會顯示在觀景器中(第376頁)。
- 一級藍色/琥珀色修正相當於約5 Mired的色溫轉換濾鏡。(Mired：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的計量單位。)

## 白平衡自動包圍

只要拍攝一次便可同時記錄三張不同色調的影像。在目前白平衡設定的色溫基礎上，影像將進行藍色/琥珀色偏移或洋紅色/綠色偏移包圍。這稱為白平衡包圍(WB-BKT)。白平衡包圍可以整級為單位作最高±3級調整。



藍色/琥珀色偏移±3級



### 設定白平衡包圍量。

- 在步驟2中進行「白平衡修正」時，如您轉動<☉>轉盤，螢幕上的「■」標記將變為「■■■」（3點）。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藍色/琥珀色包圍，向左轉動轉盤設定洋紅色/綠色包圍。
- ▶ 在右方，「包圍」表示包圍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 包圍曝光次序

影像將會按照以下次序包圍曝光：1.標準白平衡、2.藍色(B)偏移、3.琥珀色(A)偏移，或1.標準白平衡、2.洋紅色(M)偏移、3.綠色(G)偏移。



- 白平衡包圍時，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亦將減少至約正常數量的三分之一。
- 您亦可在設定白平衡包圍時設定白平衡修正及自動包圍曝光。如您配合白平衡包圍設定自動包圍曝光，每次拍攝將會記錄共9張影像。
- 由於每次拍攝將記錄三張影像，因此拍攝後寫入記憶卡的時間較長。
- 您可更改白平衡包圍的拍攝張數(第366頁)。
- 「包圍」代表包圍曝光。

## MENU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如影像昏暗或對比度低，亮度及對比度會自動修正。此功能稱為自動亮度優化。預設設定為[標準]。對於JPEG影像，拍攝影像時會進行修正。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為[標準]。



### 1 選擇[自動亮度優化]。

- 在[**3**]設定頁下，選擇[自動亮度優化]，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按需要以校正的亮度及對比度進行記錄。

- 如[**4**：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自動亮度優化將會自動設為[關閉]並無法變更此設定。
- 因拍攝條件而異，雜訊可能會增加。
- 如設為[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您使用曝光補償或閃燈曝光補償使曝光變暗，影像可能仍是明亮的。如需要較暗的曝光，請將此功能設定為[關閉]。
- 如設為HDR模式(第172頁)或多重曝光拍攝(第175頁)，自動亮度優化會自動設為[關閉]。取消HDR模式或多重曝光拍攝後，自動亮度優化會回復至原本設定。

在步驟2中，如您按下<INFO>按鈕並取消勾選<✓>[在M或B模式中關閉]設定，自動亮度優化亦可在<M>及<B>模式中進行設定。

## MENU 設定消除雜訊 ☆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此功能可減少影像中產生的雜訊。雖然消除雜訊應用於所有ISO感光度，但在高ISO感光度時尤其有效。低ISO感光度時，影像中較暗區域(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



#### 1 選擇[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在[4]設定頁下，選擇[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等級。

- 選擇所需的消除雜訊等級，然後按下<SET>。

#### ● ：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與消除雜訊設定成[高]時相比，該選項的影像畫質更高。對於每張相片，每次拍攝會連續拍攝四張影像，然後自動對齊並合併為一張JPEG影像。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進行雜訊消除後記錄。



### 設定多重拍攝消除雜訊的注意事項

- 如因相機震動導致影像明顯未對齊，消除雜訊效果可能會不明顯。
- 如您正手握相機，請穩固握持以免相機震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 如拍攝運動主體，主體的運動可能會產生殘像或主體周圍的區域可能變暗。
- 對於重複的圖案(格子、線條等)或單色調的平面，對齊影像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與一般拍攝相比，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需時會更長。影像處理期間會在觀景器中及液晶面板上顯示「buSY」，處理完成前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無法選擇RAW影像。您無法使用自動包圍曝光和白平衡包圍。[4：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4：除塵資料]、[4：多重曝光]和[4：HDR模式]將無法設定。如已進行這些選擇或設定，[多重拍攝消除雜訊]將無法設定。
- 無法進行閃光燈拍攝。會根據[C.Fn II -5：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設定而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您無法為B快門曝光設定[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 如關閉電源，將拍攝模式變更為基本拍攝區模式或B快門，或者切換至短片拍攝，設定會自動切換至[標準]。
- 直駁打印無法使用(第346頁)。



如您使用相機播放 **RAW** 影像或直接打印影像，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的效果可能會不明顯。請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456頁)查看消除雜訊效果或打印雜訊減少的影像。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對1秒或以上曝光的影像均可進行消除雜訊。



### 1 選擇[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在[**4**]設定頁下，選擇[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然後按下<SET>。



### 2 完成所需的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 自動

關於1秒或以上時間的曝光，如檢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此[自動]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有效。

#### ● 開

對所有1秒或以上的曝光均執行消除雜訊。[開]設定可消除使用[自動]設定無法檢測的雜訊。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進行雜訊消除後記錄。

- 使用[自動]及[關]時，拍攝相片後的消除雜訊過程可能需要與曝光相同的時間。消除雜訊時，只要觀景器中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指示顯示「1」或以上則仍可進行拍攝。
- 使用ISO 1600或更高的ISO感光度拍攝影像時，設定為[關]時的顆粒感可能比設定為[關]或[自動]時更明顯。
- 使用[關]時，如在即時顯示影像時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buSY」會在進行消除雜訊時顯示。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前將不會有任何即時顯示。(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MENU 高光色調優先☆

您可盡量減少過度曝光的高光區域。



### 1 選擇[高光色調優先]。

- 在[4]設定頁下，選擇[高光色調優先]，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啟動]。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提高高光細節。從標準18%灰度到明亮高光的動態範圍得以擴展。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在應用高光色調優先後記錄。



- 使用[啟動]時，自動亮度優化(第140頁)會自動設為[關閉]並無法變更此設定。[高光色調優先]設為[關閉]時，自動亮度優化會回復至原本設定。
- 使用[啟動]時，影像雜訊(顆粒感及條紋等)可能會比使用[關閉]時稍多。



使用[啟動]時，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ISO 200—ISO 12800(短片最大為ISO 6400)。另外，啟用高光色調優先時，<D+>圖示將會顯示在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

## MENU 鏡頭周邊亮度/色差校正

周邊亮度下降是由於鏡頭的特性而導致影像四角顯得較暗的一種現象。主體輪廓邊緣的顏色被稱為色差。兩種鏡頭像差均可以校正。兩種校正的預設設定均為[啟動]/[開]。

### 周邊亮度校正



#### 1 選擇[鏡頭像差校正]。

- 在[2]設定頁下，選擇[鏡頭像差校正]，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周邊亮度]，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第148頁的「鏡頭校正資料」。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以校正的周邊亮度記錄。



因拍攝條件而異，影像周邊可能會出現雜訊。



- 應用的校正量會比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456頁)時可設定的最大校正量稍低。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會越低。

## 色差校正



### 1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色差校正]，然後按下<SET>。
- 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下頁的「鏡頭校正資料」。

### 2 拍攝相片。

- 會記錄色差校正後的影像。



如播放校正色差後拍攝的RAW影像，相機中會顯示未應用色差校正的影像。請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456頁)查看色差校正。

## 鏡頭校正資料

本相機已包含約25種鏡頭的周邊亮度校正資料及色差校正資料。如您選擇[啟動]/[開]，而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時，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將會自動應用。

利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您可以檢查哪些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您亦可為沒有註冊的鏡頭註冊校正資料。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中的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 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的註釋

- 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無法應用於已拍攝的JPEG影像。
- 如使用非佳能鏡頭，即使[備有校正資料]會顯示，仍建議將校正設為[關閉]/[關]。
- 如在即時顯示拍攝時使用放大檢視，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將不會反映至螢幕上所示的影像中。

- 如校正效果不明顯，請拍攝後放大並再次查看影像。
- 即使已安裝增距器或原尺寸轉換器，亦可應用校正。
- 如安裝的鏡頭的校正資料未註冊至相機，效果與設定校正為[關閉]/[關]時相同。
- 如鏡頭沒有距離資訊，校正量會稍低。

## MENU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

您可自由建立並選擇要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這是非強制選項，因為用於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會自動建立。

### 建立資料夾



#### 1 選擇[選擇資料夾]。

- 在[**1**]設定頁下，選擇[選擇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建立資料夾]。

- 選擇[建立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 3 建立新資料夾。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編號大一個數字的新資料夾將會建立。

## 選擇資料夾



- 顯示資料夾選擇畫面時，選擇一個資料夾並按下<SET>。
- ▶ 這會選擇將要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 隨後拍攝的影像會記錄至選定的資料夾。



### 資料夾

以「100CANON」為例，資料夾名稱以三位數字(資料夾編號)開始，以五位字母數字字元結束。資料夾中可儲存多達9999張影像(檔案編號0001—9999)。資料夾已滿時，將會自動建立資料夾編號大一個數字的新資料夾。另外，如執行手動重設(第152頁)，亦會自動建立新資料夾。可建立編號為100至999的資料夾。

### 使用電腦建立資料夾

在螢幕上開啟記憶卡，建立一個名稱為「DCIM」的新資料夾。開啟DCIM資料夾，然後按需要建立多個資料夾以儲存並管理您的影像。資料夾名稱必須使用「100ABC\_D」的格式。前三位數字為100—999的資料夾編號。後五個字元為從A到Z的大小寫字母、數字及底劃線「\_」的任意組合。不能使用空格。另請注意，即使每個名稱中其他五個字元不同，兩個資料夾名稱中的三位數字資料夾編號亦不能相同(例如：「100ABC\_D」及「100W\_XYZ」)。

## MENU 檔案編號方法

影像檔案將按照影像拍攝的順序從0001至9999進行編號並儲存至資料夾。您可變更指派檔案編號的方法。

(例如)IMG\_0001.JPG

檔案編號



### 1 選擇[檔案編號]。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檔案編號]，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檔案編號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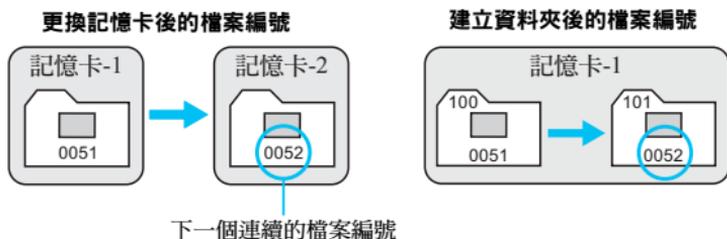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連續編號

即使更換記憶卡或建立了新的資料夾，亦可繼續檔案編號次序。

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或建立新的資料夾，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直至9999，以便您將多張記憶卡或資料夾中編排在0001至9999之間的影像儲存至電腦的同一個資料夾。

如更換的記憶卡或已有的資料夾中已經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上或資料夾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使用連續檔案編號，建議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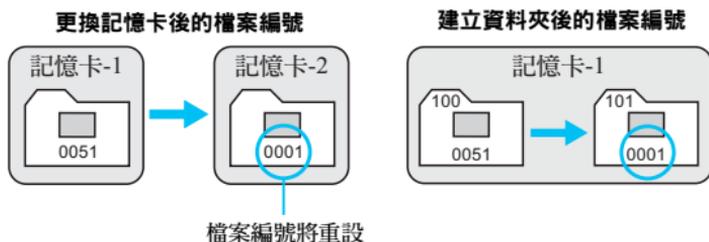


## 自動重設

每次更換記憶卡或建立新資料夾後，檔案編號會從0001重新開始。

更換記憶卡或建立新資料夾後，新儲存的影像檔案編號會從0001重新開始。該功能便於您按記憶卡或資料夾管理影像。

如更換的記憶卡或已有的資料夾中已經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上或資料夾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檔案編號從0001開始儲存影像，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 手動重設

在新資料夾中重設檔案編號至0001或從0001開始編排檔案編號。

手動重設檔案編號時，會自動建立一個新資料夾，儲存至此資料夾的影像的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

例如，您想將前一天拍攝的影像及當天拍攝的影像儲存至不同的資料夾時，此功能非常方便。手動重設後，檔案編號方法會回復連續編號或自動重設。(不會出現手動重設確認畫面。)

如編號為999的資料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即使記憶卡上仍有儲存空間，亦無法繼續拍攝。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提示您更換記憶卡的訊息。請更換新記憶卡。

對於JPEG及RAW影像，檔案名稱會以「IMG\_」開始。短片檔案名稱會以「MVI\_」開始。JPEG影像的副檔名為「.JPG」，RAW影像的副檔名為「.CR2」，短片的副檔名為「.MOV」。

## MENU 設定版權資訊 ☆

設定的版權資訊將會作為Exif資訊記錄至影像。



### 1 選擇[版權資訊]。

- 在[**4**]設定頁下，選擇[版權資訊]，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要設定的選項。

- 選擇[輸入作者姓名]或[輸入版權細節]，然後按下<SET>。



### 3 輸入文字。

- 按下<Q>按鈕。文字區域會高光顯示在一個彩色框中，即可輸入文字。
- 按下<▲▼><◀▶>鍵以移動黃色框。
- 選擇[Aa=1@]並按下<SET>後可變更輸入模式。
- 選擇所需字元，然後按下<SET>。
- 您最多可輸入63個字元。
- 按下<☒>按鈕以刪除字元。
- 如要取消文字輸入，請按下<INFO.>按鈕，然後在確認畫面上選擇[確定]。

## 4 結束設定。

- 輸入文字後，按下<MENU>按鈕，然後選擇[確定]。
- ▶ 資訊將會儲存，畫面會返回步驟2。

### 查看版權資訊



選擇步驟2中的[顯示版權資訊]時，您可查看輸入的[作者]及[版權]資訊。

### 刪除版權資訊

選擇上一頁步驟2中的[刪除版權資訊]時，您可刪除[作者]及[版權]資訊。



您亦可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456頁)設定或查看版權資訊。

## MENU 設定色彩空間 ☆

可重現色彩的範圍稱為色彩空間。使用本相機，您可將所拍攝影像的色彩空間設為sRGB或Adobe RGB。對於一般拍攝，建議使用sRGB。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sRGB。

### 1 選擇[色彩空間]。

- 在[📷3]設定頁下，選擇[色彩空間]，然後按下<GET>。

### 2 設定所需的色彩空間。

- 選擇[sRGB]或[Adobe RGB]，然後按下<GET>。



## Adobe RGB

這種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業印刷及其他工業用途。如您不熟悉影像處理、Adobe RGB及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或更高版本)，則不建議使用此設定。由於這種影像在sRGB電腦環境中及不兼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或更高版本)的打印機上呈現的色彩飽和度較低，因此需要用電腦軟件對影像進行後期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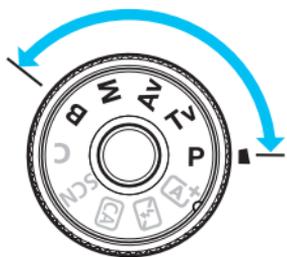


- 如拍攝的靜止影像的色彩空間為Adobe RGB時，檔案名稱的首字元為底劃線「\_」。
- ICC色彩描述檔不會加入。請參閱光碟中軟件使用說明書中有關ICC色彩描述檔的介紹。



# 5

## 進階操作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快門速度及/或光圈以設定所需曝光。透過更改相機設定可獲得各種結果。

- 頁面標題右上方的 ☆ 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P/Tv/Av/M/B)中可用。
- 半按快門按鈕後釋放，曝光量會在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保持顯示約4秒(⊙4)。
- 有關每種拍攝模式下可設定的各項功能，請參閱第404頁。



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

##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適應主體的亮度。這稱為程式自動曝光。

\* <P>代表程式。

\* AE代表自動曝光。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P>。



### 2 向主體對焦。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觀景器右下角的對焦確認指示燈<●>會亮起(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
- ▶ 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並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 3 查看顯示。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顯示不閃爍時，將會獲得標準的曝光。



###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如快門速度「30"」及較低的f值閃爍，表示曝光不足。請提高ISO感光度或使用閃光燈。
- 如快門速度「8000」及較高的f值閃爍，表示曝光過度。請降低ISO感光度或使用中灰濾鏡(另行購買)以減少進入鏡頭的光量。



### <P>與<A+>模式的區別

在<A+>模式下，自動對焦操作及測光模式等多種功能會自動設定以避免拍攝失誤。您可設定的功能是有限的。使用<P>模式時，只有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您可自由設定自動對焦操作、測光模式及其他功能(第404頁)。

### 程式偏移

- 在程式自動曝光模式中，您可自由變更相機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及光圈組合(程式)，而保持曝光不變。這稱為程式偏移。
- 如要執行程式偏移，請半按快門按鈕，然後轉動<☀>轉盤直至顯示所需的快門速度或光圈值。
- 測光定時器(☀4)結束(曝光設定顯示關閉)後，程式偏移將自動取消。
- 程式偏移無法與閃光燈配合使用。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在此模式中，您設定快門速度後，相機會自動設定光圈以獲得適應主體亮度的標準曝光。這稱為快門先決自動曝光。較快的快門速度可凝固動作或移動主體。較慢的快門速度可模糊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代表時間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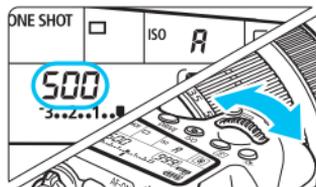
虛化動作  
(低速快門速度：1/30秒)



凝固動作  
(高速快門速度：1/2000秒)



1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光圈會自動設定。



4 查看觀景器顯示，然後拍攝。

- 只要光圈值不閃爍，即可獲得標準曝光。



- 如較低的f值閃爍，表示曝光不足。  
轉動<



- 如較高的f值閃爍，表示曝光過度。  
轉動<



### 快門速度顯示

從「8000」至「4」的快門速度表示分數形式快門速度的分母。例如，「125」表示1/125秒，「0"5」表示0.5秒，「15"」表示15秒。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在此模式中，您設定所需的光圈後，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以獲得適應主體亮度的標準曝光。這稱為光圈先決自動曝光。較高的f值(較小的光圈孔徑)會使更多前景與背景在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另一方面，較低的f值(較大的光圈孔徑)會使更少的前景與背景在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

\* <Av>代表光圈值(光圈孔徑)。



虛化的背景  
(使用低光圈f值：f/5.6)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使用高光圈f值：f/32)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快門速度會自動設定。

4 查看觀景器顯示，然後拍攝。

- 只要快門速度不閃爍，即可獲得標準曝光。





- 如快門速度「30"」閃爍，表示曝光不足。轉動<



- 如快門速度「8000"」閃爍，表示曝光過度。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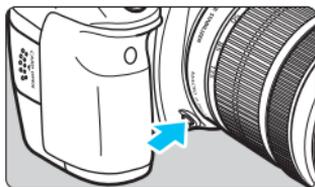


### 光圈值顯示

f值越高，光圈孔徑將越小。顯示的光圈值會因鏡頭的不同而異。如相機沒有安裝鏡頭，光圈值將顯示為「00」。

## 景深預覽☆

光圈孔徑(光闌)只在拍攝影像的瞬間改變。其他時候，光圈保持完全打開。因此，在透過觀景器或液晶螢幕查看場景時，景深會顯得淺。



按下景深預覽按鈕以縮小鏡頭光圈至目前光圈設定並查看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 較高的f值會將更多的前景與背景納入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然而，觀景器會顯得較暗。
- 變更光圈及按下景深預覽按鈕時，您可在即時顯示影像上清晰查看景深預覽效果(第216頁)。
- 按下景深預覽按鈕時會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

# M：手動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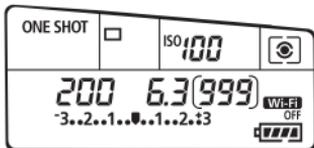
在此模式中，您可根據需要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如要確認曝光，請參閱觀景器中的曝光量指示標尺或使用市面有售的曝光表。這種方法稱為手動曝光。

\* <M>代表手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M>。

2 設定ISO感光度(第120頁)。



3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轉盤。
- 如要設定光圈，請轉動<☉>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然後轉動<☰>或<☉>轉盤。

4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會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 曝光量標記<▮>表示目前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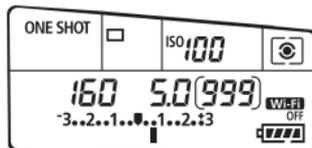
標準曝光指數



曝光量標記

5 設定曝光值並拍攝相片。

- 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並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及光圈。
- 如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差距超過±3級，曝光量指示標尺的末端會顯示<◀>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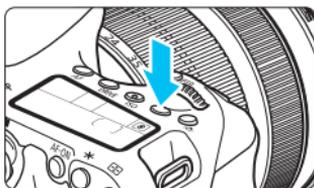
如設為自動ISO，ISO感光度設定會變更為適合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設定以獲得標準曝光。因此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曝光效果。



- 在[**3**：自動亮度優化]中，如取消勾選[在M或B模式中關閉]的核取標記<✓>，可在<M>及<B>模式中設定自動亮度優化(第140頁)。
- 設為自動ISO時，可按下<★>按鈕鎖定ISO感光度。
- 如按下<★>按鈕並重新構圖，您可在曝光量指示標尺(第22、23頁)上看與按下<★>按鈕時的曝光量差異。

## ☑ 選擇測光模式 ☆

您可選擇四種測量主體亮度方法的其中一種。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權衡式測光會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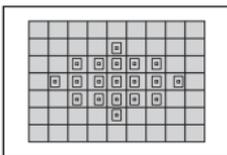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6)

2 選擇測光模式。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或<☑>轉盤。



- ☑：權衡式測光
- ☑：局部測光
- ：重點測光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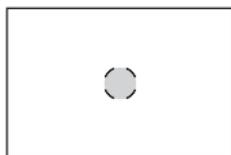
☑ 權衡式測光

此模式為全範圍測光模式，即使逆光主體亦同樣適用。相機會自動設定曝光參數以配合場景。



### 局部測光

由於逆光等造成背景比主體更亮時有效。測光會偏重於覆蓋觀景器中央約7.7%的區域。



### 重點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對拍攝主體或場景的指定點進行測光。測光偏重於覆蓋觀景器約3.0%的中央區域。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偏重於觀景器中央，然後對整個場景作平均測光。

-  使用  (權衡式測光)時，若半按快門按鈕並成功對焦，曝光設定將被鎖定。在  (局部測光)、 (重點測光)及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模式中，會在拍攝相片時設定曝光。(半按快門按鈕無法鎖定曝光。)
- 設為  時，觀景器中會顯示  (第376頁)。

## 設定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可加亮(增加曝光)或減暗(減少曝光)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曝光補償可以在P/Tv/Av拍攝模式中進行設定。雖然您可以1/3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至±5級，但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的曝光補償指示只可顯示±3級的設定。如要設定±3級以外的曝光補償設定，請使用速控畫面(第50頁)或按照下一頁[ 3：曝光補償/AEB]的說明操作。

### 1 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明亮的影像



減少曝光量以獲得較暗的影像



### 2 設定曝光補償量。

-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然後轉動<◁>轉盤。

### 3 拍攝相片。

- 如要取消曝光補償，請設定曝光補償量至<0>。

如 [ 3：自動亮度優化] (第140頁) 設定為 [關閉] 以外的任何設定，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 即使您將電源開關置於<OFF>，曝光補償量仍會有效。
- 設定曝光補償量後，您可將<LOCK>開關置於上方以免意外更改曝光補償量。
- 如曝光補償量超過±3級，曝光量指示標尺的末端會顯示<◀>或<▶>。

## 自動包圍曝光(AE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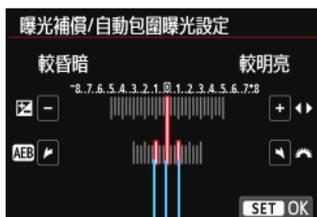
透過自動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相機會為三張連續拍攝的相片以1/3級為調整單位包圍曝光最高±3級。這稱為自動包圍曝光。

\* AEB代表自動包圍曝光。



### 1 選擇[曝光補償/AEB]。

- 在[3]設定頁下，選擇[曝光補償/AEB]，然後按下<SET>。



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轉動<>轉盤以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按下<◀▶>鍵以設定曝光補償量。
- 按下<SET>完成設定。
- ▶ 結束選單時，<>及自動包圍曝光範圍將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 3 拍攝相片。

- 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根據設定的驅動模式按以下次序拍攝：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自動包圍曝光不會自動取消。如要取消自動包圍曝光，請按照步驟2以關閉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自動包圍曝光拍攝期間，觀景器中的<✱>及液晶面板上的<- 如驅動模式設為<□>或<□S>，每次拍攝您必須按三次快門按鈕。設為<H>、<S>時，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然後相機會自動停止拍攝。設為<10>或<2>時，相機會在10秒或2秒延時後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
- 您可結合曝光補償設定自動包圍曝光。
- 如自動包圍曝光範圍超過±3級，曝光量指示標尺的末端會顯示<◀>或<▶>。
- 自動包圍曝光無法與閃光燈、[多重拍攝消除雜訊]、創意濾鏡或B快門曝光配合使用。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或閃光燈準備閃光時，自動包圍曝光會自動取消。

## ✳ 自動曝光鎖 ☆

對焦區域與曝光測光區域不相同或您要以同一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請使用自動曝光鎖。按下 <✳> 按鈕以鎖定曝光，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這稱為自動曝光鎖定。這適用於拍攝逆光主體。

###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會顯示。



### 2 按下 <✳> 按鈕。(☑4)

- ▶ 觀景器中的 <✳> 圖示亮起，表示曝光設定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 <✳> 按鈕，將鎖定目前的自動曝光設定。



### 3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如要在拍攝更多相片時保留自動曝光鎖定，請持續按下 <✳> 按鈕，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其他相片。

## 自動曝光鎖效果

測光模式(第165頁)	自動對焦點選擇方法(第103至105頁)	
	自動選擇	手動選擇
 *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所選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MF> 時，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無法與B快門曝光配合使用。

## B：B快門曝光

在此模式中，快門會在快門按鈕完全按下時一直保持開啟，在釋放快門按鈕時關閉。這稱為B快門曝光。使用B快門曝光拍攝夜景、煙花、天體及其他需要長時間曝光的主體。



1 將模式轉盤設為<B>。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或<🕒>轉盤。



3 拍攝相片。

- 只要您保持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曝光就會繼續。
- ▶ 已曝光時間將會顯示於液晶面板上。

已曝光時間



- 長時間曝光產生的雜訊較普通曝光多。
- 如設為自動ISO，ISO感光度將會為ISO 400(第122頁)。



- [📷4：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設為[自動]或[開]時，可減少長時間曝光產生的雜訊(第143頁)。
- 對於B快門曝光，建議使用三腳架及快門線(另行購買，第184頁)。
-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184頁)進行B快門曝光。按下遙控器的傳輸按鈕後，B快門曝光會立即啟動或2秒後啟動。再次按下傳輸按鈕以停止B快門曝光。

# HDR : HDR(高動態範圍)拍攝☆

即使在對比度極高的場景中，高動態範圍色調亦會保留高光細節及暗部細節。HDR拍攝適用於風景及靜物拍攝。

使用HDR拍攝，每次拍攝可捕捉三張不同曝光(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的影像，然後自動合併三張影像。HDR影像會記錄為JPEG影像。

\* HDR代表高動態範圍。



## 1 選擇[HDR模式]。

- 在[4]設定頁下，選擇[HDR模式]，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調整動態範圍]。

- 選擇所需動態範圍設定，然後按下<SET>。
- 選擇[自動]會根據影像的整體色調範圍自動設定動態範圍。
- 數值越高，動態範圍越寬。
- 如要結束HDR拍攝，請選擇[關閉HDR]。

- 只會儲存合併後的HDR影像。用於產生合併後HDR影像的三張影像不會被儲存。
- 無法選擇RAW及RAW+JPEG。設為RAW或RAW+JPEG時，無法設定HDR模式。
- 如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白平衡包圍、多重拍攝消除雜訊、多重曝光或拍攝B快門曝光或短片，HDR模式將無法設定。
- HDR拍攝期間，閃光燈不會閃光。



### 3 設定[連續HDR]。

- 選擇[只拍一張]或[每一張]，然後按下<SET>。
- 使用[只拍一張]，拍攝結束後HDR拍攝會自動取消。
- 使用[每一張]，步驟2中的設定設為[關閉HDR]前，會繼續進行HDR拍攝。



### 4 設定[自動對齊影像]。

- 對於手持拍攝，請選擇[開]。使用三腳架時，請選擇[關]，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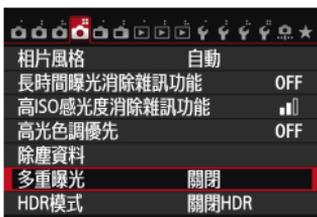
### 5 拍攝相片。

- 使用觀景器拍攝及即時顯示拍攝時，可以進行HDR拍攝。
- ▶ <HDR>將會顯示於液晶面板上。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會拍攝三張連續的影像，HDR影像會記錄至記憶卡。

- 如拍攝運動主體，主體的運動可能會產生殘像或主體周圍的區域可能變暗。
- 為防止相機震動，ISO感光度設定可能會高於通常設定。
- 使用ISO感光度擴展時無法進行HDR拍攝。(在ISO 100–ISO 12800的範圍內可進行HDR拍攝。)
- 如將[自動對齊影像]設為[開]時拍攝HDR影像，自動對焦點顯示資訊(第294頁)及除塵資料(第341頁)將不會加入影像。
- 如[自動對齊影像]設為[開]並手持拍攝HDR相片，相片邊緣會被裁切，解像度會降低少許。另外，如因相機震動等而導致影像無法正確對齊，自動影像對齊可能無法使用。請注意，使用極其明亮或昏暗的曝光設定進行拍攝時，自動影像對齊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如在[自動對齊影像]設為[關]時進行手持HDR拍攝，3張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對齊，HDR效果可能很不明顯。這種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
- 對於重複的圖案(格子、線條等)或單色調的平面，自動對齊影像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天空或白色牆壁的色彩漸變可能無法正確重現。可能會出現異常色彩或雜訊。
- 在光管或LED燈下進行HDR拍攝，可能會導致照明區域的色彩變得 unnatural。
- 由於HDR拍攝會合併影像，因此與普通拍攝相比，將HDR影像記錄至記憶卡可能會需要更長時間。影像處理期間會在觀景器中及液晶面板上顯示「buSY」，處理完成前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在HDR模式中，無法設定相機選單中顯示為灰色的選項。請注意，設定HDR模式時，拍攝前自動亮度優化、高光色調優先及曝光模擬將會被設為[關閉]。

## ☑ 多重曝光☆

您可進行兩次至九次曝光拍攝以合併為一張影像。如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第215頁)拍攝多重曝光影像，可在拍攝時觀看單次曝光的合併情況。



### 1 選擇[多重曝光]。

- 在[☑4]設定頁下，選擇[多重曝光]，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多重曝光]。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如要結束多重曝光拍攝，請選擇[關閉]。



- 連續拍攝時，連續拍攝速度將會大大降低。
- 如您設定白平衡包圍、多重拍攝消除雜訊、HDR模式或拍攝短片，多重曝光拍攝將無法設定。
- 如使用Wi-Fi功能，多重曝光拍攝將無法設定。
- 多重曝光拍攝期間，自動亮度優化、高光色調優先、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將無法使用。
- 為第一次曝光設定的影像記錄畫質、ISO感光度、相片風格、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及色彩空間等亦會做為後繼曝光的設定。
- 如相片風格為[自動]，將設為[標準]相片風格進行拍攝。



### 3 設定[多重曝光控制]。

- 選擇所需的多重曝光控制方法，然後按下<SET>。

#### ● 疊加

每次單次曝光的曝光都會累積添加。基於[曝光次數]，設定負曝光補償。請參閱以下基本指南，設定負曝光補償。

#### 多重曝光的曝光補償設定指南

兩次曝光：-1級，三次曝光：-1.5級，四次曝光：-2級



如設為[疊加]，拍攝期間顯示的圖像可能有雜訊。但是，完成所設定次數的曝光拍攝後，會應用消除雜訊，最終的多重曝光影像的雜訊會比較少。

#### ● 平均

基於[曝光次數]，進行多重曝光拍攝時會自動設定負曝光補償。如果對相同場景進行多重曝光拍攝，會自動控制主體背景曝光以獲得標準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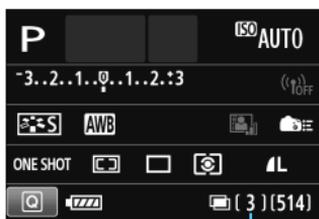
### 4 設定[曝光次數]。

- 按下<▲▼>鍵以選擇曝光次數，然後按下<SET>。
- 可以設為兩次至九次曝光。



## 5 設定[連續多重曝光]。

- 選擇[只拍一張]或[連續拍攝]，然後按下<SET>。
- 選擇[只拍一張]，拍攝結束後多重曝光拍攝會自動取消。
- 選擇[連續拍攝]，步驟2中的設定設為[關閉]前，會繼續進行多重曝光拍攝。



剩餘曝光次數

## 6 進行第一次曝光。

- ▶ 拍攝的影像會顯示。
- ▶ <[ ]>圖示會閃爍。
- 剩餘曝光次數會顯示於觀景器或螢幕上的[ ]括號內。
- 按下<[ ]>按鈕以檢視拍攝的影像(第180頁)。

## 7 進行後繼曝光拍攝。

- ▶ 捕捉的影像會疊加顯示於之前的影像上。
-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會顯示到目前為止合併的多重曝光影像。按下<INFO.>按鈕可只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完成所設定次數的曝光拍攝後，將退出多重曝光拍攝。使用連續拍攝時，持續按下快門按鈕完成所設定次數的曝光拍攝後，拍攝將會停止。

- 只會儲存合併後的多重曝光影像。步驟6及步驟7中為多重曝光影像拍攝的影像不會儲存。
- 使用多重曝光時，曝光次數越多，雜訊、異常色彩及條紋越明顯。另外，由於ISO感光度越高雜訊越多，建議使用低ISO感光度進行拍攝。
- 如設為[疊加]，進行多重曝光後的影像處理可能會需要一些時間。(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的時間會比通常長。)
- 如在設定[疊加]時進行即時顯示拍攝，多重曝光拍攝結束後會自動停止即時顯示功能。
- 在步驟7中，即時顯示拍攝期間顯示的多重曝光影像的亮度及雜訊會與所記錄的最終多重曝光影像不同。
- 如在設定多重曝光後，將電源開關置於<OFF>、更換電池或切換為短片拍攝，多重曝光拍攝會取消。
- 如在拍攝時將拍攝模式切換為基本拍攝區模式或<C>，多重曝光拍攝將結束。
- 如設為多重曝光或在多重曝光拍攝期間，無法使用相機選單中灰色顯示的功能。
- 連接相機至電腦或打印機時，無法使用多重曝光拍攝。

 按下<▶>按鈕以檢視到目前為止拍攝的多重曝光影像或刪除最後一張單次曝光影像(第180頁)。

## 與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合併多重曝光

您可以從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選擇一張作為第一次單次曝光的影像。選定影像的原始影像會保持不變。

只可以選擇 **RAW** 影像。無法選擇 **M RAW** / **S RAW** 或 JPEG 影像。



### 1 選擇[選擇要多重曝光的影像]。

- 選擇[選擇要多重曝光的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會顯示記憶卡中的影像。

### 2 選擇影像。

- 轉動 <DISP> 轉盤以選擇要作為第一次單次曝光的影像，然後按下 <SET>。
- 選擇[確定]。
- ▶ 選定影像的檔案編號會顯示於螢幕底部。

### 3 拍攝相片。

- 選擇第一張影像時，使用[曝光次數]設定的剩餘曝光次數會減少一次。例如，如果[曝光次數]為3，可以進行兩次曝光拍攝。



- 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時所拍攝的影像及3:2長寬比以外的影像(第229頁)無法選定為第一次單次曝光影像。
- 無論選定為第一次單次曝光的 **RAW** 影像的設定如何，自動亮度優化、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將無法使用。
- 為第一張 **RAW** 影像設定的ISO感光度、相片風格、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及色彩空間等亦會做為後繼影像的設定。
- 如第一張 **RAW** 影像的相片風格為[自動]，將為後繼影像設定[標準]相片風格。
- 您無法選擇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 您亦可選擇 **RAW** 多重曝光影像作為第一次單次曝光的影像。
- 如選擇[取消選擇影像]，將取消選定的影像。

## 拍攝時查看及刪除多重曝光影像



完成拍攝設定的曝光數前，可按下<▶>按鈕檢視目前為止合併後的多重曝光影像。可查看拍攝效果及曝光。  
如您按下<⏪>按鈕，會顯示多重曝光拍攝時可進行的操作。

操作	內容
⏪ 回到上一個畫面	操作顯示會消失，按下<⏪>按鈕前的畫面會重新出現。
🗑️ 取消上一個影像	刪除拍攝的最後一張影像(拍攝另一張影像)。剩餘曝光次數會增加1次。
📄 儲存並退出	目前為止拍攝的影像將會被合併並另存為多重曝光影像。
⏪ 退出而不儲存	將退出多重曝光，而不儲存拍攝的影像。



多重曝光拍攝期間，只可以播放多重曝光影像。

## ? 常見問題

### ● 影像記錄畫質是否有限制？

可選擇全部JPEG影像記錄畫質設定。如設為 **M RAW** 或 **S RAW**，合併後的多重曝光影像將為 **RAW** 影像。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	合併後的多重曝光
JPEG	JPEG
<b>RAW</b>	<b>RAW</b>
<b>M RAW/S RAW</b>	<b>RAW</b>
<b>RAW + JPEG</b>	<b>RAW + JPEG</b>
<b>M RAW/S RAW + JPEG</b>	<b>RAW + JPEG</b>

### ● 可否合併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

使用[選擇要多重曝光的影像]，您可從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中選擇第一次單次曝光的影像(第179頁)。請注意，您無法合併已記錄至記憶卡的多張影像。

### ● 可否使用即時顯示拍攝進行多重曝光？

亦可在即時顯示拍攝(第215頁)時進行多重曝光拍攝。請注意，[ 1：長寬比]會固定為[3:2]。

### ● 多重曝光拍攝期間，自動關閉電源是否會生效？

只要[ 2：自動關閉電源]未設為[關]，未進行任何操作達30分鐘後會自動關閉電源。如自動關閉電源生效，多重曝光拍攝會停止，多重曝光設定會取消。

開始多重曝光拍攝前，會按照相機中的設定啟動自動關閉電源，多重曝光設定會取消。

## 反光鏡鎖上 ☆

雖然使用自拍或快門線可防止相機震動，但如您使用超遠攝鏡頭或近攝(微距攝影)時，使用反光鏡鎖上亦有助防止相機震動(反光鏡震動)。

### 1 將[反光鏡鎖上]設為[啟動]。

- 在[2]設定頁下，選擇[反光鏡鎖上]，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2 向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反光鏡會升起。

### 3 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然後反光鏡落回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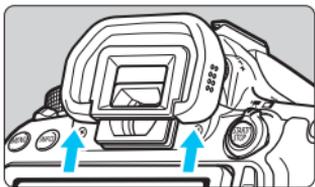
- 在陽光充沛的沙灘或滑雪地等非常明亮的地方，反光鏡鎖上後應立即拍攝相片。
- 請勿將相機對準太陽拍攝。太陽發出的熱量會燒焦及損壞快門簾幕。
- 如組合使用自拍、B快門曝光及反光鏡鎖上，請保持快門按鈕完全按下(自拍延遲時間+B快門曝光時間)。在自拍倒數時，如您釋放快門按鈕，會聽到快門釋放的聲音，但實際上並不會拍攝相片。
- 反光鏡鎖上期間，拍攝功能設定及選單操作等將無法使用。

- 即使驅動模式設定為連續拍攝，亦只能拍攝一張影像。
- 您亦可將自拍與反光鏡鎖上配合使用。
- 反光鏡鎖上30秒後將自動落回原位。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反光鏡再次鎖上。
- 對於反光鏡鎖上，建議使用快門線RS-60E3(另行購買)(第184頁)。
-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184頁)。建議為遙控器設定2秒延時。

## 使用接目鏡遮光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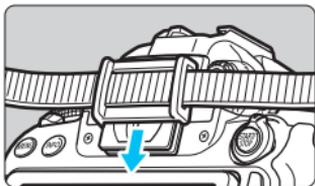
如使用自拍、B快門或快門線時未透過觀景器取景，進入觀景器的光線會導致影像過暗。為避免這種情況，請使用連接在相機背帶上的接目鏡遮光片(第27頁)。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毋須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 1 移除接目環。

- 推動接目環底部以移除接目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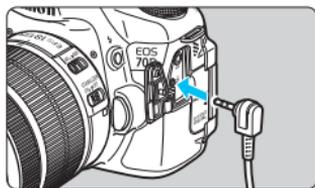


### 2 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 將接目鏡遮光片按接目鏡凹槽處向下推以進行安裝。
- 完成拍攝後，移除接目鏡遮光片並安裝接目環。

## 使用快門線

您可將快門線RS-60E3(另行購買)連接至相機並進行拍攝(第416頁)。  
有關詳細說明，請參閱快門線的使用說明書。



- 1 打開端子蓋。
- 2 將插頭連接至遙控端子。

## 遙控拍攝



使用遙控器RC-6(另行購買)，您可在距離相機約5米/  
16.4呎的範圍內進行遙控拍攝。您可立即拍攝或使用  
2秒延時拍攝。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RC-1及RC-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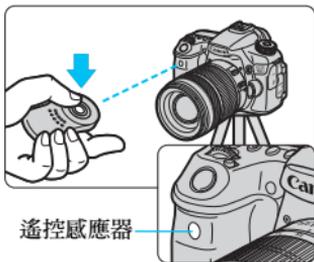
- 1 向主體對焦。
- 2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 您亦可使用<AF>拍攝。
- 3 按下<DRIVE>按鈕。(ⓘ6)





#### 4 選擇自拍。

- 檢視液晶面板並轉動<img alt="gear icon" data-bbox="750 135 785 155"/>轉盤以選擇<img alt="self-timer icon 1" data-bbox="535 155 565 175"/>或<img alt="self-timer icon 2" data-bbox="605 155 635 175"/>。



#### 5 按下遙控器的傳輸按鈕。

- 將遙控器對準相機的遙控感應器，按下傳輸按鈕。
- ▶ 自拍指示燈會亮起並拍攝相片。



- 光管或LED燈可能會意外觸發快門而導致相機操作錯誤。請盡量使相機遠離此類光源。
- 如將電視機的遙控器對準相機並進行操作，可能會意外觸發快門而導致相機操作錯誤。



使用配備遙控釋放功能的EX系列閃光燈等裝置亦可進行遙控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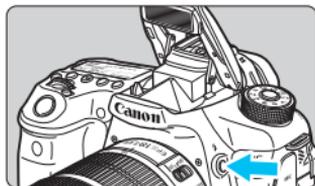
# 6

## 閃燈攝影

本章介紹如何使用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EX系列，另行購買)、如何使用選單進行閃光燈設定以及如何使用內置閃光燈進行無線閃光燈拍攝。

 閃光燈無法用於短片拍攝。(不會閃光。)

## ⚡使用內置閃光燈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只需按下 $\lt \text{⚡} \gt$ 按鈕即可升起內置閃光燈進行閃燈攝影。如要收回內置閃光燈，請用手指將其按回。在基本拍攝區模式( $\lt \text{📷} \gt$ 、 $\lt \text{📷} \gt$ 、 $\lt \text{📷} \gt$ 、 $\lt \text{📷} \gt$ 模式除外)中，低光照或逆光情況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升起並發光。

在 $\lt \text{A}^+ \gt$ 、 $\lt \text{CA} \gt$ 、 $\lt \text{📷} \gt$ 、 $\lt \text{📷} \gt$ 、 $\lt \text{📷} \gt$ 模式中，您可以選擇是否使閃光燈發光。

下表顯示了與閃光燈配合使用的快門速度及光圈。

拍攝模式	快門速度	光圈
$\lt \text{A}^+ \gt$ $\lt \text{CA} \gt$ $\lt \text{📷} \gt$ $\lt \text{📷} \gt$ $\lt \text{📷} \gt$	自動設定	自動設定
<b>P</b>	自動設定(1/250秒–1/60秒)	自動設定
<b>Tv</b>	手動設定(1/250秒–30秒)	自動設定
<b>Av</b>	自動設定(1/250秒–30秒)	手動設定
<b>M</b>	手動設定(1/250秒–30秒)	手動設定
<b>B</b>	如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曝光將會繼續。	手動設定



### **< Av > 模式中的閃燈攝影**

閃燈輸出會配合手動設定的光圈而自動設定(自動閃燈曝光)，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快門速度將自動設定為1/250秒–30秒以配合場景的亮度。

在低光照環境下，拍攝主體用自動閃光燈進行曝光，背景用自動設定的低速快門速度進行曝光。這樣主體及背景看起來都正常曝光(自動低速閃燈同步)。如您正手握相機，請穩固握持以免相機震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如要避免低速快門速度，請在[ $\text{☑} 2$ : 閃光燈控制]下，將[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設為[1/250-1/60秒 自動]或[1/250秒(固定)](第196頁)。

## 內置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約值，米/呎]

ISO感光度	EF-S18-55mm f/3.5-5.6 IS STM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EF-S18-200mm f/3.5-5.6 IS	
	廣角：f/3.5	遠攝：f/5.6
100	1-3.4/3.3-11.2	1-2.1/3.3-7.0
200	1-4.8/3.3-15.9	1-3.0/3.3-9.9
400	1-6.9/3.3-22.5	1-4.3/3.3-14.1
800	1.2-9.7/4.0-31.8	1-6.1/3.3-19.9
1600	1.7-13.7/5.6-45.0	1.1-8.6/3.5-28.1
3200	2.4-19.4/8.0-63.6	1.5-12.1/5.0-39.8
6400	3.4-27.4/11.2-90.0	2.1-17.1/7.0-56.2
12800	4.8-38.8/15.9-127.3	3.0-24.2/9.9-79.5
H (25600)	6.9-54.9/22.5-180.0	4.3-34.3/14.1-112.5



-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移除鏡頭遮光罩並與主體保持至少1米/3.3呎的距離。
- 如安裝了鏡頭遮光罩或距離主體太近，由於閃光受阻，相片底部可能會較暗。



如使用超遠攝鏡頭或大光圈鏡頭且相片底部顯得昏暗，建議使用外接閃光燈 (另行購買，第193頁)。

## MENU 防紅眼功能

進行閃燈攝影前使用防紅眼指示燈可減少紅眼。

防紅眼功能在<☑>、<🏠>、<👤>和<🌿>以外的其他拍攝模式中均可使用。



### 1 選擇[防紅眼功能 開/關]。

- 在[📷2]設定頁下，選擇[防紅眼功能 開/關]，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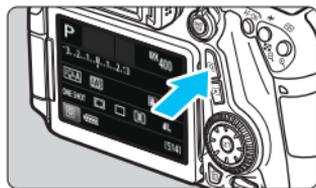
- 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在閃燈攝影中，半按快門按鈕時，防紅眼指示燈會亮起。

- 主體注視防紅眼指示燈、室內光線充足或相機距離主體較近時，防紅眼功能最為有效。
- 半按快門按鈕時，觀景器底部的標尺顯示會慢慢縮短並關閉。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標尺顯示關閉後再拍攝相片。
- 防紅眼功能的效果因主體不同而異。



## 閃燈曝光補償☆

如拍攝主體的閃燈曝光不符合要求，請設定閃燈曝光補償。您可在±3級間以1/3級為單位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1 按下<Q>按鈕。(📷10)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 2 選擇[]。

- 按下<▲><◀>鍵以選擇[\*]，然後按下<SET>。
- ▶ 閃燈曝光補償畫面會出現。

## 3 設定曝光補償量。

- 要使閃燈曝光變亮，請向右轉動<◉>或<>轉盤(增加曝光量)。要使閃燈曝光變暗，請向左轉動<◉>或<>轉盤(減少曝光量)。
- ▶ 半按快門按鈕時，<>圖示會顯示於觀景器中。
- 拍攝相片後，按照步驟1至步驟3將閃燈曝光補償量設為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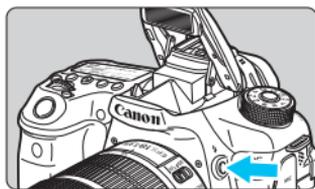
- 如[3：自動亮度優化](第140頁)設定為[關閉]以外的任何設定，即使已設定減少閃燈曝光補償，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另行購買，第193頁)設定閃燈曝光補償，無法使用相機(速控或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如同時使用相機及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則閃光燈的設定會取代相機的設定。



- 即使您將電源開關置於<OFF>，曝光補償量仍會有效。
- 亦可使用[2：閃光燈控制]中的[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第195頁)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亦可以與使用內置閃光燈相同的方法使用相機設定外接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

## ✳ 閃燈曝光鎖 ☆

閃燈曝光鎖可獲得並鎖定框住主體所需部份的合適閃燈曝光。



### 1 按下<⚡>按鈕。

- ▶ 內置閃光燈會升起。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觀景器以確保<⚡>圖示亮起。



### 2 向主體對焦。



### 3 按下<✳>按鈕。(☞16)

- 將觀景器中央對準要鎖定閃燈曝光的主體，然後按下<✳>按鈕。
- ▶ 閃光燈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 ▶ 在觀景器中，「FEL」顯示片刻，<⚡✳>將會亮起。
- 每次按下<✳>按鈕都將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時閃光燈閃光。



- 如主體距離過遠且超出閃光燈的有效範圍，<⚡>圖示將閃爍。請靠近主體並重複步驟2至步驟4。
- 即時顯示拍攝時無法使用閃燈曝光鎖。

## ⚡ 使用外接閃光燈

### EOS專用的EX系列閃光燈

使用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進行閃燈攝影與使用內置閃光燈一樣簡單。**有關詳細說明，請參閱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本相機是A型相機，可使用EX系列閃光燈的所有功能。

如要使用相機的選單設定閃光燈功能及閃光燈自訂功能，請參閱第195至202頁。



- **閃燈曝光補償**

使用速控畫面(第50頁)或[📷 2：閃光燈控制]下的[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設定閃燈曝光補償(第199頁)。使用速控畫面時，可以與內置閃光燈相同的方法設定閃燈曝光補償。請參閱第190頁。

- **閃燈曝光鎖**

以與內置閃光燈相同的方法設定閃燈曝光鎖。請參閱上一頁的步驟2至步驟4。



使用自動對焦難以成功對焦時，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在需要時會自動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非EX系列的佳能閃光燈

- 使用EZ/E/EG/ML/TL系列閃光燈設定A-TTL或TTL自動閃燈模式時，閃光燈將只以全輸出閃光。  
請將相機拍攝模式設為<M>(手動曝光)或<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然後調整光圈設定後再拍攝。
- 使用具有手動閃燈模式的閃光燈時，請使用手動閃燈模式拍攝。

## 使用非佳能閃光燈

### 同步速度

本相機可以1/250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與小型非佳能閃光燈同步。使用大型影樓閃光燈時，由於其閃光持續時間比小型閃光燈長並會根據模式而發生改變，因此請確保拍攝前使用設為1/60秒至1/30秒之間的同步速度測試閃燈同步。

### 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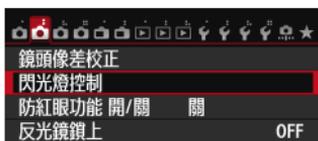
如您使用非佳能閃光燈進行即時顯示拍攝，請將[ 2：靜音即時顯示拍攝]設為[關閉](第231頁)。如設為[模式1]或[模式2]，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 ● 如本相機使用其他品牌相機專用的閃光燈或閃光燈配件，本相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並可能出現故障。
- 請勿在相機的熱靴上安裝高壓閃光燈，否則可能不會閃光。

## MENU 設定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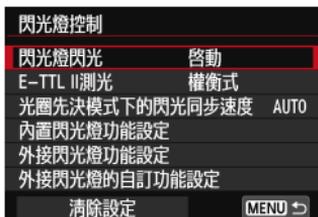
使用兼容閃光燈功能設定的內置閃光燈或EX系列閃光燈時，您可以使用相機的選單畫面設定閃光燈功能及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如使用外接閃光燈，在設定閃光燈功能之前，請將閃光燈安裝至相機，然後開啟閃光燈。

有關外接閃光燈功能的詳細說明，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1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2]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 ▶ 閃光燈控制畫面會出現。



### 2 選擇所需的選項。

- 選擇設定的選項，然後按下<SET>。

## 閃光燈閃光



如要啟用閃燈攝影，請設為[啟動]。如只想啟用自動對焦輔助光，請設為[關閉]。

## E-TTL II 閃燈測光



一般閃燈曝光時，請將其設為[權衡式]。如設為[平均]，閃燈曝光將以整個場景平均。可能需要使用閃燈曝光補償。此設定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在光圈先決自動曝光(**Av**)模式下可設定閃燈攝影的閃燈同步速度。

- **AUTO: 自動**

在1/250秒至30秒的範圍內根據場景亮度自動設定閃燈同步速度。亦可以使用高速同步。

- <sup>1/250</sup>/<sub>-1/60</sub> A: **1/250-1/60秒 自動**

用以避免在低光照環境下被設定低速快門速度。這對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非常有效。但是，雖然可使用閃光燈對主體正確曝光，背景可能會顯得較暗。

- **1/250: 1/250秒(固定)**

閃燈同步速度固定為1/250秒。可比使用[**1/250-1/60秒 自動**]更有效地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然而，在低光照環境下，主體的背景會比使用[**1/250-1/60秒 自動**]的背景稍暗。

如設為[**1/250-1/60秒 自動**]或[**1/250秒(固定)**]，在<**Av**>模式中無法使用外接閃光燈進行高速同步。

##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 ● 閃燈模式



一般情況下，請將此設為[E-TTL II]。可使用內置閃光燈進行自動曝光拍攝。



要手動設定閃燈輸出水平，請選擇[**手動閃燈**]。

選擇[**閃燈輸出**]，在1/1—1/128範圍內設定閃燈輸出水平(以1/3級為單位)，然後進行拍攝。

### ● 快門同步



一般情況下，請將快門同步設為[**前簾同步**]以便閃光燈在開始曝光後立即閃光。

如設為[**後簾同步**]，閃光燈將會在快門關閉前的瞬間閃光。如設為較慢的快門速度時，您可建立光線軌跡，如夜晚時汽車車頭燈。使用後簾同步時，閃光燈會進行兩次閃光：一次是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一次是在曝光結束前的瞬間。



使用後簾同步時，請設定1/25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如快門速度為1/30秒或以上，即使設定[**後簾同步**]也仍會自動使用前簾同步。

## ● 閃燈曝光補償



可設定與第190頁「閃燈曝光補償」中步驟3相同的設定。

## ● 無線閃燈功能



使用無線閃燈攝影(透過光脈衝傳送)時，可以使用內置閃光燈控制外接閃光燈。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03頁的「使用無線閃燈」。

##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螢幕顯示及設定選項因外接閃光燈型號、目前的閃燈模式、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等的不同而異。

有關閃光燈功能的詳細說明，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範例顯示



### 閃燈模式

您可選擇適合閃光燈拍攝的閃燈模式。



[E-TTL II 閃燈測光]是使用EX系列閃光燈進行自動閃光燈拍攝的標準模式。

[手動閃燈]模式用於自行設定閃光燈的[閃燈輸出水平]。

有關其他閃燈模式，請參閱兼容這些功能的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 無線閃燈功能



可使用無線電或光脈衝傳送進行無線(多支)閃光燈拍攝。有關無線閃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兼容無線閃光燈拍攝的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 閃燈變焦(閃光燈覆蓋範圍)



使用具有變焦閃光燈頭的閃光燈時，可設定閃光燈覆蓋範圍。一般情況下，請將此功能設為[AUTO]，以便相機自動設定適合鏡頭焦距的閃光燈覆蓋範圍。

## ● 快門同步



一般情況下，請將快門同步設為[前簾同步]以便閃光燈在開始曝光後立即閃光。

如設為[後簾同步]，閃光燈將會在快門關閉前的瞬間閃光。如設為較慢的快門速度時，您可建立光線軌跡，如夜晚時汽車車頭燈。使用後簾同步時，閃光燈會進行兩次閃光：一次是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一次是在曝光結束前的瞬間。

如設為[高速同步]，可在全部快門速度使用閃光燈。在想要優先光圈設定並使用補光閃光拍攝人像時，這十分有效。

## ● 閃燈曝光補償



可設定與第190頁「閃燈曝光補償」中步驟3相同的設定。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 閃燈包圍曝光



閃燈輸出自動變更時，會拍攝三張相片。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兼容閃燈包圍曝光的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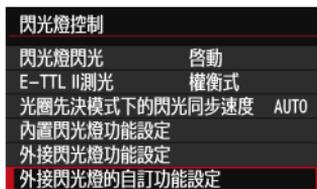
使用後簾同步時，請設定1/25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如快門速度為1/30秒或以上，即使設定[後簾同步]也仍會自動應用前簾同步。



- 使用不兼容閃光燈功能設定的EX系列閃光燈時，只可以進行以下設定：[閃光燈閃光]、[E-TTL II測光]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下的[閃燈曝光補償]。(快門同步)亦可以使用部份EX系列閃光燈設定。)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無法使用相機(速控或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如同時使用相機及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則閃光燈的設定會取代相機的設定。

## 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

有關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的詳細說明，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1 選擇[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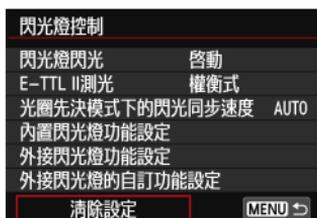
- 選擇[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然後按下<SET>。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 清除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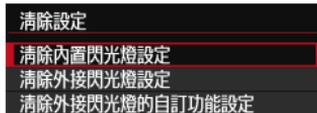


### 1 選擇[清除設定]。

- 選擇[清除設定]，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要清除的設定。

- 選擇[清除內置閃光燈設定]、[清除外接閃光燈設定]或[清除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 選擇[確定]時，相應的閃光燈設定或所有自訂功能設定將會清除。



使用EX系列閃光燈時，如[閃燈測光模式]自訂功能設為[TTL](自動閃光)，閃光燈將總是以全輸出閃光。

使用相機的[閃光燈控制]畫面無法設定或取消閃光燈的個人功能(P.Fn)。請使用閃光燈設定此功能。

## 使用無線閃燈☆

相機的內置閃光燈可作為佳能閃光燈的主要裝置，具有透過光脈衝傳送的無線從屬功能，可無線觸發閃光燈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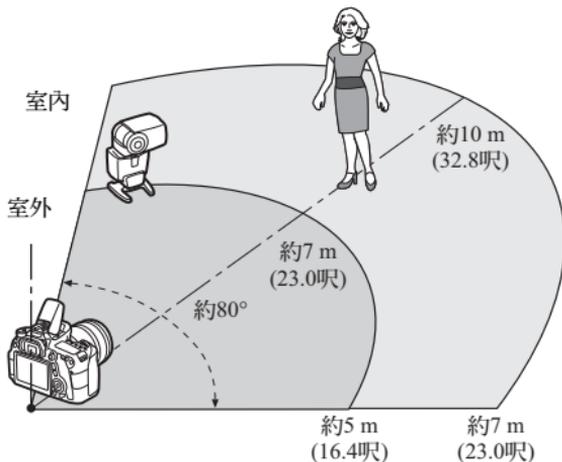
請務必仔細閱讀閃光燈使用說明書中的無線閃燈攝影(光脈衝傳送)。

### 從屬裝置設定及位置

關於閃光燈(從屬裝置)，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並按以下方式進行設定。以下除外的從屬裝置控制的所有設定均是使用相機進行設定。可以同時使用和控制不同類型的佳能閃光燈從屬裝置。

- (1) 將外接閃光燈設為從屬裝置。
- (2) 將外接閃光燈的傳送頻道設為與相機上設定相同的頻道。\*1
- (3) 如想要設定閃光比率(第210頁)，請設定從屬裝置ID。
- (4) 將相機和從屬裝置置於如下所示範圍內。
- (5) 將從屬裝置的無線感應器對著相機。\*2

無線閃燈設定範例



\*1：如閃光燈沒有傳送頻道設定功能，相機可使用任一頻道。

\*2：在較小的房間中，即使從屬裝置的無線感應器沒有對著相機，從屬裝置亦可能進行操作。相機的無線信號可以透過牆壁反射，然後被從屬裝置接收。如使用具有固定閃光燈頭和無線感應器的EX系列閃光燈，拍攝相片以確保閃光燈能閃光。

### ● 取消從屬裝置的自動關閉電源功能

如要取消從屬裝置的自動關閉電源功能，請按下相機的<✳>按鈕。

如使用手動閃光燈閃光，按下從屬裝置的測試閃光按鈕取消自動關閉電源功能。

 透過無線電傳輸進行無線閃光燈拍攝時無法使用相機的主要裝置功能。

## 無線閃光燈拍攝配置

下表顯示了無線閃光燈拍攝可以使用的配置。選擇適合主體、拍攝條件以及所用外接閃光燈數量的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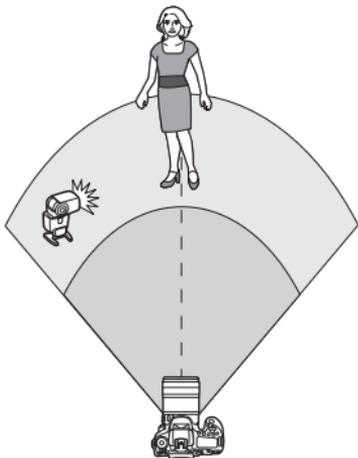
	外接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	頁碼	設定	
	打印張數	A:B閃光比率			無線閃燈功能	閃燈組
全自動 (E-TTL II自動閃燈)	一個	-	-	第206頁		全部
	一個	-	已使用	第208頁	+	-
	多個	-	-	第209頁		全部
	多個	已設定	-	第210頁		(A:B)
	多個	-	已使用	第211頁	+	全部和
	多個	已設定	已使用		+	(A:B)
	• 閃燈曝光補償				第212頁	
• 閃燈曝光鎖						

	外接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	頁碼	設定	
	打印張數	A:B閃光比率			無線閃燈功能	閃燈組
手動閃燈	一個/多個	-	-	第213頁		全部
	多個	已設定	-			(A:B)
	一個/多個	-	已使用		+	全部和
	多個	已設定	已使用		+	(A:B)



即使禁用內置閃光燈的閃光功能，內置閃光燈仍會閃光以控制從屬裝置。因此，因拍攝條件而異，相片中可能會出現控制從屬裝置的閃光燈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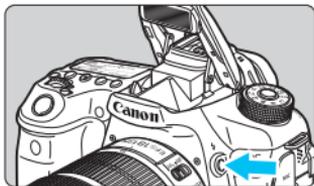
## 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這顯示了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無線閃光燈拍攝的最基本設定。

步驟1至步驟4以及步驟6適用於所有無線閃光燈拍攝。因此，後續頁面中介紹的其他無線閃燈設定省略了這些步驟。

在選單畫面上，<☑>及<📷>圖示表示外接閃光燈，<📷>及<📷>圖示表示內置閃光燈。



### 1 按下<📷>按鈕升起內置閃光燈。

- 進行無線閃光燈拍攝時，請務必升起內置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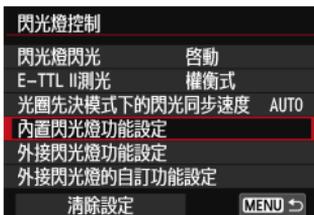
### 2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2]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



### 3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曝光補償	-3.2.1.0.1.2*3

- 4 設定[閃燈模式：E-TTL II]。
- 將[閃燈模式]設為[E-TTL II]。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閃燈組	全部
曝光補償	-3.2.1.0.1.2*3

- 5 設定[無線閃燈功能：]。
- 將[無線閃燈功能]設為[]。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閃燈組	全部
曝光補償	-3.2.1.0.1.2*3

- 6 設定[頻道]。
- 將頻道(1-4)設定為與從屬裝置相同的頻道。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閃燈組	全部
曝光補償	-3.2.1.0.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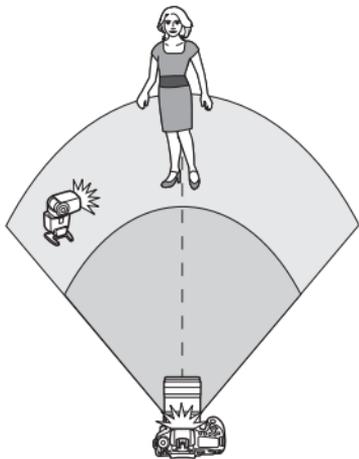
- 7 設定[閃燈組：全部]。
- 將[閃燈組]設定為[全部]。

- 8 拍攝相片。
- 使用與一般閃光燈拍攝相同的方式設定相機並拍攝相片。
  - 如要終止無線閃光燈拍攝，請將無線閃燈功能設為關閉。



- 建議將[E-TTL II測光]設為[權衡式]。
- 使用從屬裝置無法進行閃光燈測試閃光。

## 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此為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進行的全自動無線閃光燈拍攝。您可以變更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之間的閃光比率以調整主體上陰影的顯示效果。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無線閃燈功能	[☑️]:[☑️]
頻道	1
閃燈曝光補償	-3..2..1..0..1..2:3
[☑️]:[☑️]	2:1 · 1:1 · 1:2

### 1 將[無線閃燈功能]設為[☑️]:[☑️]。

- 在第207頁的步驟5中，將[無線閃燈功能]設為[☑️]:[☑️]。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無線閃燈功能	[☑️]:[☑️]
頻道	1
閃燈曝光補償	-3..2..1..0..1..2:3
[☑️]:[☑️]	2:1 · 1:1 · 1:2

### 2 設定所需的閃光比率並拍攝相片。

- 選擇[☑️]:[☑️]並在8:1至1:1的範圍內設定閃光比率。無法設定正好為1:1的閃光比率。



- 如內置閃光燈輸出不足，請設定更高的ISO感光度(第120頁)。
- 8:1至1:1的閃光比率相當於3:1至1:1級(以1/2級為單位)。

## 使用多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多個閃光燈從屬裝置可視作一個閃光裝置，或分成可設定其閃光比率的從屬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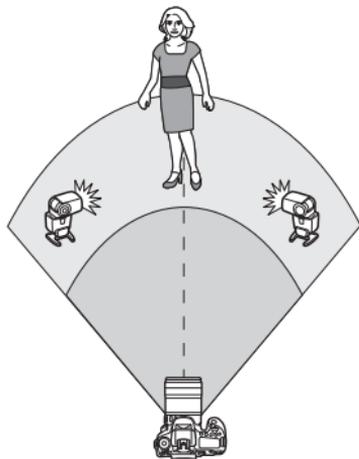
以下為基本設定。變更[閃燈組]設定後，可透過多個閃光燈使用各種無線閃燈設定進行拍攝。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閃燈組	
曝光補償	-3..2..1..0..1..2..3

### 基本設定：

閃燈模式	: E-TTL II
無線閃燈功能	:
頻道	: (與從屬裝置相同)

### ● [全部]使用多個從屬閃光燈作為一個閃光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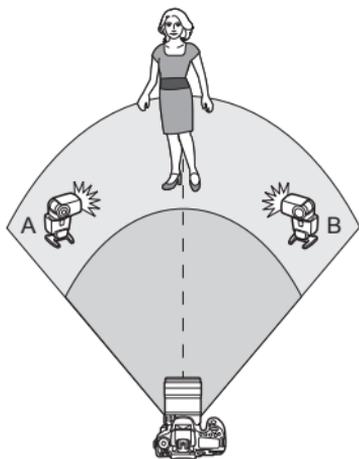
如需要大閃燈輸出時，此功能非常方便。所有從屬裝置均以相同輸出閃光並得到控制以獲得標準曝光。

無論從屬ID為多少(A、B或C)，所有從屬裝置都將作為一個組進行閃光。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閃燈組	
曝光補償	-3..2..1..0..1..2..3

- 1 設定[閃燈組：全部]。
- 2 拍攝相片。

## ● [閃燈組(A:B)]多個組中的多個從屬裝置



將從屬裝置分成A和B兩組，然後變更閃光比率以獲得所需的亮度效果。

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將一個從屬裝置的從屬ID設為A(A組)，其他從屬裝置的ID設為B(B組)，然後如圖所示放置。



⚠ 如[閃燈組]設為[閃燈組(A:B)]，從屬ID為C(C組)的閃光燈不會閃光。

📱 8:1至1:1至1:8的閃光比率相當於3:1至1:1至1:3級(以1/2級為單位)。

## 使用內置閃光燈及多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內置閃光燈亦可添加到第209至210頁介紹的無線閃光燈拍攝中。

以下為基本設定。變更[閃燈組]設定後，可使用內置閃光燈附帶的多個閃光燈的各種無線閃燈設定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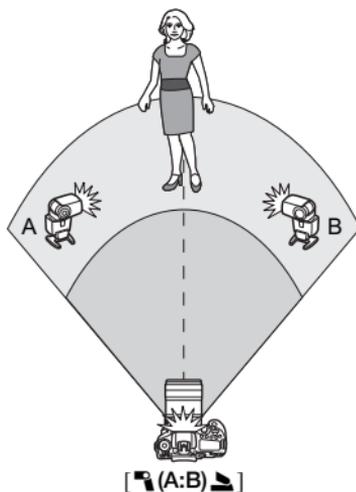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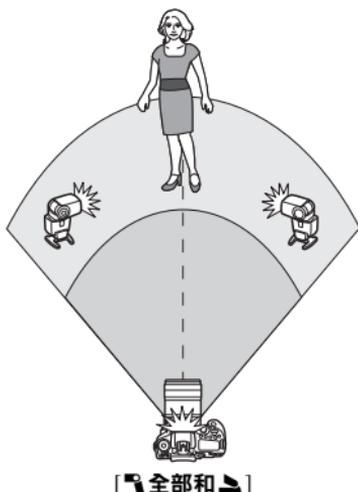
### 1 基本設定：

- 閃燈模式 : E-TTL II
- 無線閃燈功能 : [無線閃燈功能圖示]
- 頻道 : (與從屬裝置相同)



### 2 設定[閃燈組]。

- 選擇[全部和]或[A:B]。
- 使用[A:B]時，設定A:B閃光比率並進行拍攝。



## 創意無線閃光燈拍攝

### ● 閃燈曝光補償

[閃燈模式]設為[E-TTL II]時，可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因[無線閃燈功能]與[閃燈組]設定而異，可設定的閃燈曝光補償設定(參見以下)會有所不同。



### 閃燈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應用於內置閃光燈及全部外接閃光燈。

### ▶ 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應用於內置閃光燈。

### ▶▶ 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應用於全部外接閃光燈。

### ● 閃燈曝光鎖

如[閃燈模式]設為[E-TTL II]，可按下<✳>按鈕執行閃燈曝光鎖(第192頁)。

## 手動設定閃燈輸出進行無線閃光燈拍攝

[閃燈模式]設為[手動閃燈]時，可手動設定閃燈曝光。因[無線閃燈功能]設定(參見以下)而異，可設定的閃燈輸出設定([閃燈輸出]、[A組閃光輸出]等)會有所不同。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手動閃燈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閃燈組	
 閃燈輸出	1/4 . . 1/2 . . 1/1

無線閃燈功能：

- 閃燈組：全部  
手動閃燈輸出設定將應用於全部外接閃光燈。
- 閃燈組： (A:B)  
您可將從屬裝置分成A和B兩組，然後分別為每個組設定閃燈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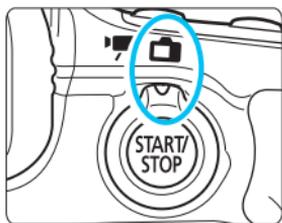
無線閃燈功能： + 

- 閃燈組：全部和  
可分別為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設定閃燈輸出。
- 閃燈組： (A:B)   
您可將從屬裝置分成A和B兩組，然後分別為每個組設定閃燈輸出。您亦可為內置閃光燈設定閃燈輸出。



# 7

##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相機液晶螢幕上的相片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可啟動即時顯示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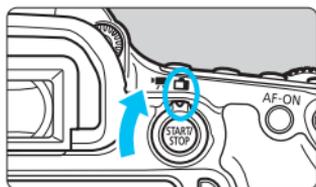
- 如您握持本相機並在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影像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 有關握持相機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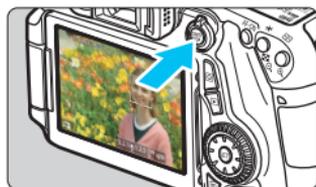
### 遙遠即時顯示拍攝

在電腦中安裝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456頁)後，您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然後在檢視電腦螢幕時進行遙控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 📷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 1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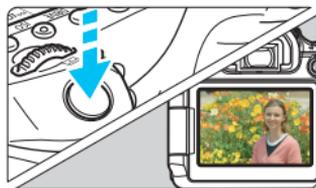
-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即時顯示影像會以接近真實情況反映實際拍攝影像的亮度等級。



- 3 向主體對焦。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以目前的自動對焦方式(第233頁)進行對焦。



-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 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99%(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為JPEG **L**時)。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您可按下景深預覽按鈕查看景深。
- 連續拍攝時，首張拍攝的曝光設定亦會應用於隨後的拍攝中。
-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184頁)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 啟動即時顯示拍攝



設定[ 1：即時顯示拍攝]為[啟動]。

##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的最多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室溫 (23°C/73°F)	低溫 (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230	210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10	200

- 以上數字是在使用充滿電量的LP-E6電池，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得出。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6，在室溫(23°C/73°F)下可連續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約1小時50分鐘。



- 在< >及< >模式中，拍攝區域會比較小。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烈光源，如天氣晴朗時的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損害影像感應器或相機內部零件。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249至第250頁。



- 您亦可按下<AF-ON>按鈕進行對焦。
- 使用閃光燈時，會發出兩次快門聲音，但實際只進行一次拍攝。另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所需時間會比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稍長。
- 如長時間不操作相機，電源會按照[ 2：自動關閉電源]中設定的時間自動關閉(第59頁)。如[ 2：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即時顯示拍攝會在30分鐘後自動停止(相機電源保持開啟)。
- 使用另行購買的HDMI連接線HTC-100或另行購買的立體聲音音連接線AVC-DC400ST，您可在電視螢幕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第316、319頁)。

## 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請勿以同一身體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設定[ 1 : 曝光模擬：啟動](第230頁)時可顯示直方圖。
- 您可按下<INFO.>按鈕(第65頁)顯示電子水平儀。請注意，如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追蹤]，或使用HDMI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則電子水平儀無法顯示。
- <Exp.SIM>顯示為白色時，表示即時顯示影像亮度接近於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Exp.SIM>閃爍，表示由於較低或較高的光照情況，所顯示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拍攝結果的亮度不同。但是，實際記錄的影像會反映曝光設定。請注意，雜訊可能比實際記錄的影像更明顯。
- 如設為<>或<>模式，設為多重拍攝消除雜訊，或使用B快門或閃光燈，<Exp.SIM>圖示及直方圖會顯示為灰色(僅供參考)。直方圖在低光照或亮光環境下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 場景圖示

在<A+>拍攝模式中，相機會偵測場景類型並自動設定適合場景的各種設定。偵測到的場景類型會在畫面左上方表示。對於某些場景或拍攝情況，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背景 \ 主體	人像 <sup>*1</sup>		非人像			背景顏色
		運動	自然及室外場景	運動	近攝 <sup>*2</sup>	
明亮						灰色
逆光						
包括藍天						淺藍色
逆光						
日落	*3				*3	橙色
聚光燈						深藍色
昏暗						
使用三腳架		*4*5	*3		*4*5	

\*1：只有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追蹤]時才會顯示。如設定其他自動對焦方式，即使偵測到人物亦會顯示「非人像」圖示。

\*2：安裝的鏡頭具有距離資訊時顯示。使用延伸管或近攝鏡頭時，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3：將會顯示適合偵測到的場景的圖示。

\*4：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顯示：拍攝場景較暗、為夜景、相機安裝於三腳架上。

\*5：使用以下任何鏡頭時顯示：

- EF-S18-55mm f/3.5-5.6 IS II
- EF-S55-250mm f/4-5.6 IS II
- EF300mm f/2.8L IS II USM
- EF400mm f/2.8L IS II USM
- 2012年或之後上市的影像穩定器鏡頭。

\*4+\*5：如同時符合\*4及\*5中的情況，快門速度會變慢。

## 最終影像模擬

最終影像模擬會在即時顯示影像中反映相片風格、白平衡及其他功能的設定，以便查看所拍攝的影像效果。

即時顯示影像將會自動反映下列設定效果。

### 即時顯示拍攝時的最終影像模擬

- 相片風格
  - \* 將反映銳利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其他所有設定。
- 白平衡
- 白平衡修正
- 創意濾鏡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測光模式
- 曝光(設定[ 1 : 曝光模擬 : 啟動])
- 景深(按下景深預覽按鈕)
- 自動亮度優化
- 周邊亮度校正
- 色差校正
- 高光色調優先
- 長寬比(影像區域確定)

# 拍攝功能設定

## AF/DRIVE/ISO/設定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如您按下<AF>、<DRIVE>、<ISO>或<>按鈕，設定畫面會出現於液晶螢幕，您可轉動<>或<>轉盤以設定相應的拍攝功能。

設為快速模式時，您可按下<>按鈕以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使用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及區域自動對焦，您可使用<>、<>或<>選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



- 設定 (局部測光)或 (重點測光)時，中央會顯示測光圈。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無論測光模式如何設定，曝光均會在拍攝相片時設定。

## Q 速控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自動對焦方式**、**驅動模式**、**測光模式**、**影像記錄畫質**、**白平衡**、**相片風格**、**自動亮度優化**及**創意濾鏡**。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Q>及<Q>除外)中，您可設定粗體顯示的功能及第91頁表內所列之設定。



### 1 按下<Q>按鈕。(約10)

- ▶ 可設定功能將會顯示。

###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9頁)將會出現。
- 按下<◀▶>鍵進行設定。
- 在<SCN>模式中，選擇畫面左上方的拍攝模式選項，然後按下<SET>以選擇拍攝模式。
- 如要設定RAW影像記錄畫質或相片風格參數，請按下<INFO.>按鈕。

### 3 結束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使用濾鏡效果拍攝

檢視即時顯示影像時，可以在拍攝前應用濾鏡效果(粗糙黑白、柔焦、魚眼效果、油畫藝術效果、水彩畫效果、玩具相機效果或模型效果)。這些效果稱為創意濾鏡。

拍攝相片時，相機僅會儲存應用創意濾鏡後的影像。如要同時儲存未應用創意濾鏡的影像，拍攝相片時請勿使用創意濾鏡。然後為影像應用創意濾鏡並另存為新影像(第335頁)。

1 設定<Q>或<Fn>以外的拍攝模式。

2 按下<Q>按鈕。(約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選擇[OFF]。

● 按下<▲>鍵以選擇螢幕右方的[OFF]  
(創意濾鏡)。



4 選擇濾鏡。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濾鏡效果  
(第226頁)。

▶ 應用所選濾鏡後的影像將會顯示。





## 5 調整濾鏡效果。

- 按下<INFO.>按鈕(模型效果除外)。
- 按下<◀▶>鍵以調整濾鏡效果，然後按下<SET>。
- 對於模型效果，按下<SET>，然後按下<▲▼>鍵以移動白色邊框至想要保持清晰的影像區域。

## 6 拍攝相片。

- ▶ 應用濾鏡並拍攝影像。



在設定創意濾鏡時，即使驅動模式已經設為<H>、<S>或<S>，亦會使用單張拍攝。



- 如記錄畫質為RAW+JPEG或RAW，或已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白平衡包圍或多重拍攝消除雜訊時，您無法使用創意濾鏡。
- 使用創意濾鏡拍攝時不會顯示直方圖。

## 創意濾鏡特性

-  **粗糙黑白**  
建立粗糙的黑白相片。您可通過調整對比度來變更黑白效果。
-  **柔焦**  
賦予影像柔和的感覺。您可通過調整虛化來變更柔和度。
-  **魚眼效果**  
賦予魚眼鏡頭的效果。影像會具有桶狀變形。  
視乎此濾鏡效果的程度而定，影像周邊的裁切區域會變更。另外，由於此濾鏡效果會放大影像中央區域，視乎記錄畫質而定，中央區域的影像解像度可能會下降。請在查看影像效果的同時設定濾鏡。自動對焦方式將會設定為FlexiZone - 單點(固定於中央)或快速模式(固定於中央)。
-  **油畫藝術效果**  
賦予相片油畫般的效果及主體立體效果。您可調整對比度及色彩飽和度。請注意，天空、白牆及相似主體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顯示異常或有明顯雜訊。
-  **水彩畫效果**  
賦予相片水彩畫般的柔和色彩。您可調整色彩強度。請注意，夜景或黑暗場景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顯示異常或有明顯雜訊。

-  **玩具相機效果**

使相片四角變暗並改變色調，讓相片看起來像是用玩具相機拍攝的。您可通過調整色調來變更色彩效果。

-  **模型效果**

建立立體模型效果。您可變更要保持清晰的影像區域。在步驟5中，您可按下<Q>按鈕(或輕點螢幕上的[])以切換白色邊框的水平/垂直方向。自動對焦方式將會為FlexiZone - 單點，以對焦白色邊框中央。



- 使用粗糙黑白，液晶螢幕上顯示的顆粒感效果將會與實際影像中的顆粒感效果有所差別。
- 使用柔焦及模型效果，液晶螢幕上顯示的虛化效果可能與實際影像中的虛化效果有所差別。您可以按下景深預覽按鈕查看影像的虛化效果(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適用)。

## MENU 選單功能設定

### 1



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1>時，在[1]及[2]設定頁下會顯示即時顯示拍攝選單選項。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2]設定頁及[1]設定頁下的某些選項將不會顯示。

此選單畫面中的可設定功能只會應用於即時顯示拍攝。觀景器拍攝無法使用這些功能(設定將變得無效)。

#### ● 即時顯示拍攝

可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為[啟動]或[關閉]。

#### ● 自動對焦方式

您可選擇[C+追蹤]、[FlexiZone - 多點]、[FlexiZone - 單點]或[快速模式]。有關自動對焦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233至244頁。

#### ● 連續自動對焦

預設設定為[啟動]。

相機會持續對主體進行初步對焦。半按快門按鈕時便會更快地成功對焦。如已設定[啟動]，鏡頭會頻繁運作並消耗更多電池電量。這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電池可拍攝數量)。另外，如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快速模式]，連續自動對焦會自動設定為[關閉]。如您選擇其他自動對焦方式，連續自動對焦會回復至原本設定。

連續自動對焦期間，如要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請先停止即時顯示拍攝。

- **輕觸式快門**

只需輕點液晶螢幕便可自動進行對焦並拍攝相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45頁。

- **顯示格線**

使用[3x3 井]或[6x4 井井]，您可顯示格線以幫助將相機保持在垂直方向或水平方向。另外，使用[3x3+對角 井井]，會同時顯示格線及對角線以幫助將主體交叉部份對齊，獲得更加均衡的構圖。

- **長寬比 ☆**

影像的長寬比可設定為[3:2]、[4:3]、[16:9]或[1:1]。設為下列長寬比時，即時顯示影像周圍的區域會以黑色遮蔽：[4:3] [16:9] [1:1]。  
JPEG 影像將以設定的長寬比儲存。RAW 影像只會以[3:2]的長寬比儲存。由於RAW 影像加入了長寬比資訊，使用相機及隨附的軟件處理RAW 影像時，影像會以相應的長寬比顯示。

影像畫質	長寬比及像素數(約值)			
	3:2	4:3	16:9	1:1
L / RAW	5472×3648 (2,000萬像素)	4864×3648 (1,770萬像素)	5472×3072* (1,680萬像素)	3648×3648 (1,330萬像素)
M	3648×2432 (890萬像素)	3248×2432* (790萬像素)	3648×2048* (750萬像素)	2432×2432 (590萬像素)
M RAW	4104×2736 (1,120萬像素)	3648×2736 (1,000萬像素)	4104×2310* (950萬像素)	2736×2736 (750萬像素)
S1/S RAW	2736×1824 (500萬像素)	2432×1824 (440萬像素)	2736×1536* (420萬像素)	1824×1824 (330萬像素)
S2	1920×1280 (250萬像素)	1696×1280* (220萬像素)	1920×1080 (210萬像素)	1280×1280 (160萬像素)
S3	720×480 (35萬像素)	640×480 (31萬像素)	720×408* (29萬像素)	480×480 (23萬像素)

- 附有星號標記的影像記錄畫質設定並不完全符合對應的長寬比。
- 附有星號標記的長寬比所顯示的影像區域會較實際記錄的區域稍大。拍攝後請查看液晶螢幕上的影像。
- 如使用其他相機直駁打印本相機以1:1的長寬比拍攝的影像，則影像可能無法正確打印。

- **曝光模擬** ☆

曝光模擬可模擬並顯示實際影像亮度(曝光)的效果。

- **啟動** (Exp.SIM)

顯示的影像亮度將會接近所拍攝影像的實際亮度(曝光)。如您設定曝光補償，影像亮度會同時變更。

- **使用**  時 (DISP / Exp.SIM)

一般情況下，影像以標準亮度顯示以方便查看即時顯示影像。只有持續按下景深預覽按鈕時，影像才會以接近所拍攝影像的實際亮度(曝光)顯示。

- **關閉** (DISP)

影像以標準亮度顯示以方便查看即時顯示影像。即使設定了曝光補償，影像亦會以標準亮度顯示。

 2 ☆


- 靜音即時顯示拍攝 ☆

- 模式1

拍攝操作雜音會比正常拍攝時低。您亦可使用連續拍攝。如設為 <  H >，您可使用約7.0張/秒的最高連續拍攝速度進行拍攝。

- 模式2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只會拍攝一張影像。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操作將會延遲。快門按鈕返回半按位置時，相機操作會恢復。因此拍攝雜音會降至最低。即使設定為連續拍攝，亦只能拍攝一張影像。

- 關閉

使用TS-E鏡頭(以下中所列除外)進行**偏移或傾斜鏡頭操作**或使用**延伸管**時，請確保將靜音即時顯示拍攝設為[關閉]。如設為[模式1]或[模式2]，可能無法獲得標準曝光，或可能造成不正常曝光。



- 如您使用閃光燈，無論[靜音即時顯示拍攝]設定為任何模式，都無法使用靜音拍攝。
- 使用非佳能閃光燈時，請設為[關閉]。如設為[模式1]或[模式2]，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如設為[模式2]並使用遙控器(第184頁)，操作會與使用[模式1]時相同。



使用TS-E17mm f/4L或TS-E24mm f/3.5L II鏡頭時可使用[模式1]或[模式2]。

● 測光定時器<sup>☆</sup>

您可變更曝光設定的顯示時間(自動曝光鎖時間)。



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均會停止即時顯示拍攝。如要重新開始即時顯示拍攝，請按下<START/STOP>按鈕。

- 選擇[4：除塵資料]、[4：清潔影像感應器]、[4：清除全部相機設定]或[4：韌體版本]。
- 變更拍攝模式(例如：基本拍攝區模式↔創意拍攝區模式)。

# 使用自動對焦(自動對焦方式)



## 自動對焦速度變化因自動對焦控制方式而異

如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的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追蹤]、[FlexiZone - 多點]或[FlexiZone - 單點]，視乎使用的鏡頭及所選功能而定，自動對焦控制方式(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相位差異檢測或對比度檢測)會自動切換，如短片數碼變焦或放大檢視。這會大大影響自動對焦速度，並且相機可能會需要更長時間進行對焦(相位差異檢測通常會讓自動對焦更快)。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佳能網站。

##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您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方式。提供以下自動對焦方式：  
[ (臉部)+追蹤]、[FlexiZone - 多點] (第236頁)、[FlexiZone - 單點] (第238頁)及[快速模式] (第243頁)。

如要精準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放大影像，然後手動對焦(第247頁)。



##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在[ 1]設定頁下，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選擇所需自動對焦方式，然後按下 <SET>。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亦可按下 <AF>按鈕以在顯示的設定畫面中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臉部)+追蹤：AF

相機偵測並對焦人臉。如臉部移動，自動對焦點< >亦會移動以追蹤臉部。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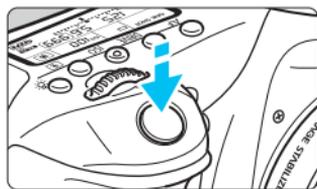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偵測到臉部時，<[ ]>框會出現於要對焦的人臉。
- 如偵測到多張人臉，<[ ]>將會顯示。使用<[ ]>以移動<[ ]>框至要對焦的臉部。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臉部或主體。如主體並非人臉，<[ ]>將會顯示。
- 如未偵測到人臉或您輕點液晶螢幕但並未選擇任何臉部或主體，相機會切換至[FlexiZone - 多點]以自動選擇 (第236頁)。



##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以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216頁)。



- 如主體臉部嚴重脫焦，臉部偵測將無法使用。您可透過將[連續自動對焦]設為[啟動]以避免出現此問題。
- 人臉以外的其他物件可能會被偵測為臉部。
- 畫面中的臉部太小或太大、太亮或太暗、或部份隱藏時，臉部偵測均無法操作。
- <[ ]>可能只覆蓋部份臉部。



- 您可按下<[SET]>或<[ ]>按鈕以顯示中央的自動對焦點<[ ]>，然後使用<[ ]>移動自動對焦點。
- 在畫面邊緣偵測到臉部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因此<[ ]>會顯示為灰色。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將會使用FlexiZone - 多點方式以自動選擇對主體對焦。

## FlexiZone - 多點：AF( )

您可使用最多31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寬區域對焦(自動選擇)。此廣闊區域亦可分割為9個區域進行對焦(區域選擇)。



區域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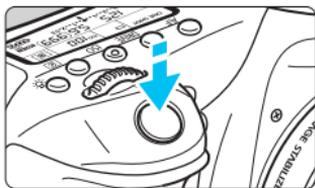
###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TART/STOP>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SET>或<MENU>按鈕會在自動選擇及區域選擇之間切換。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自動選擇。
- 使用<DISP>以選擇區域。如要返回中央區域，請再次按下<SET>或<MENU>按鈕。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區域。



###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區域框會變為橙色。



###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216頁)。



- 如相機未能使用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對焦所需的目標主體，請將自動對焦方式切換至區域選擇或[FlexiZone - 單點]，然後重新對焦。
- 因[ 1 : 長寬比]而異，自動對焦點數量會有所不同。設為[3:2]時，會有31個自動對焦點。設為[4:3]及[1:1]時，會有25個自動對焦點。設為[16:9]時，會有21個自動對焦點。另外，設為[16:9]時，只有三個區域。
- 對於短片拍攝，會有21個自動對焦點(設為[640 × 480]時為25個自動對焦點)及三個區域(設為[640 × 480]時為九個區域)。

## FlexiZone - 單點：AF □

相機使用單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想要對焦特定主體時非常有效。



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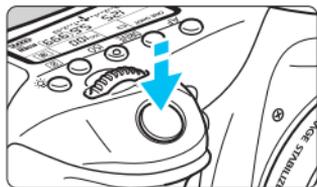
###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 自動對焦點 <□> 會出現。
- 短片拍攝期間，如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設定為 [啟動]，自動對焦點會以大尺寸顯示。



### 2 移動自動對焦點。

- 使用 <AF-ON> 移動自動對焦點至要對焦的位置。(無法移至螢幕邊緣。)
- 如要回復至中央自動對焦點，請按下 <SET> 或 <AF-ON> 按鈕。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移動自動對焦點。



###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216頁)。

## +追蹤/FlexiZone - 多點/FlexiZone - 單點的註釋

### 自動對焦操作

- 即使已成功對焦，半按快門按鈕將會重新對焦。
- 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及完成自動對焦後，影像亮度可能會變更。
- 如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光源改變，螢幕可能會閃爍並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請結束即時顯示拍攝並在實際光源下進行自動對焦。
- 設定為[FlexiZone - 多點]並按下<Q>按鈕(或輕點螢幕上的<Q>)時，選定的區域中央(使用自動選擇時為影像中央)將會放大。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將會返回正常顯示，相機將會進行對焦。
- 設定為[FlexiZone - 單點]並按下<Q>按鈕(或輕點螢幕上的<Q>)時，自動對焦點覆蓋的區域將會放大。放大檢視時，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這適用於相機安裝至三腳架並需要高精度對焦時。如在放大檢視時難以對焦，請返回正常顯示並使用自動對焦。請注意，正常及放大顯示時的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不同。
- 如您在正常檢視時使用[FlexiZone - 多點]或[FlexiZone - 單點]進行對焦後再放大檢視，可能無法實現精確對焦。
- 如已設定[+追蹤]，則無法進行放大檢視。

- 使用某些類型的鏡頭時，自動對焦控制方式(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相位差異檢測或對比度檢測)會自動切換。因此，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大大改變，並且對焦可能會需要更長時間。
- 放大檢視時，無論使用哪款鏡頭，都將使用對比度檢測自動對焦。因此自動對焦速度會變慢。
- 放大檢視時，連續自動對焦(第228頁)將不會執行。

##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對比度低的主體，如藍天、色彩單一的平面或高光或暗部細節丟失時。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條形及其他只在水平方向有對比度的圖案。
- 帶有重複圖案的主體(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 細線條及主體輪廓。
- 在亮度、色彩或圖案不斷變更的光源下。
- 夜景或點光源。
- 在光管或LED燈光源下及影像閃爍時。
- 極小的主體。
- 在相片邊緣的主體。
- 強反光的主體。
- 自動對焦點覆蓋近處及遠處主體(如籠子裡面的動物)。
- 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模糊，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內不斷移動，無法靜止。
- 正在接近或遠離相機的主體。
- 主體嚴重脫焦時進行自動對焦。
- 使用柔焦鏡頭應用柔焦效果。
- 使用特殊效果濾鏡。
- 自動對焦期間螢幕出現雜訊時(點、條紋等)。

 如在上頁列明的拍攝情況下未能成功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並手動對焦。

- 
- 如您要拍攝畫面邊緣的主體而該主體稍微脫焦，請將中央自動對焦點或區域對準主體進行對焦，然後重新對焦並拍攝相片。
  -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但是，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時，LED燈會根據需要而開啟以輔助對焦。
  - 放大檢視時，相機震動可能會使成功對焦更加困難。建議使用三腳架。

## 快速模式：AFQuick

使用專用自動對焦感應器作單張自動對焦(第100頁)，自動對焦的方法與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相同。

雖然可快速對焦目標區域，但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將會暫時中斷即時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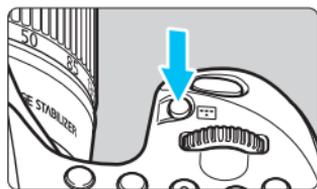
在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以外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中，您可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區域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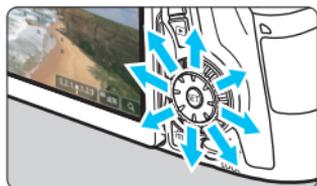
###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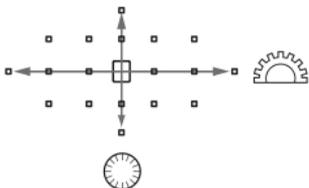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如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設為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自動對焦區域框會顯示。
- 使用FlexiZone - 單點(手動選擇)時，自動對焦點將顯示為小框。
- 使用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時，會顯示表示區域的框。



### 2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及自動對焦點。 ☆

- 按下 <AF-ON> 按鈕以顯示目前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每次按下 <AF-ON> 按鈕，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將會變更。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為FlexiZone - 單點(手動選擇)或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時，您可選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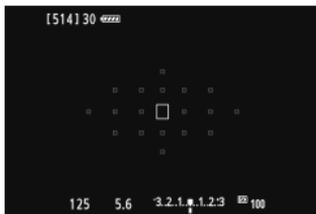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點(或區域)選擇將會在傾斜 <☼> 的方向上變更。
- 如按下 <SET>，會選擇中央自動對焦點 (或中央區域)。
- 您亦可使用 <☼> 及 <☼> 轉盤選擇自動對焦點。



###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將關閉，反光鏡將重新回復原位，自動對焦將會執行。(不會拍攝相片。)
- ▶ 完成對焦後，提示音會響起並重新出現即時顯示影像。
- ▶ 用於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亮起綠色。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閃爍橙色。



###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21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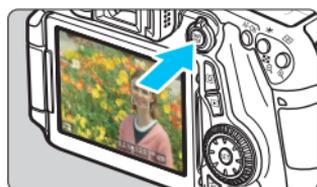
- 設定為[快速模式]時，[連續自動對焦]會自動設定為[關閉]。
- 無法為短片拍攝設定快速模式。



自動對焦時無法拍攝相片。在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拍攝相片。

## 使用輕觸式快門拍攝

只需輕點液晶螢幕便可自動進行對焦並拍攝相片。這適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START/STOP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2 啟動輕觸式快門。

- 輕點螢幕左下方的[]。每次輕點此圖示將會在[]及[]之間切換。
- [](輕觸式快門：啟動)  
您可透過輕點螢幕進行對焦及拍攝。
- [](輕觸式快門：關閉)  
您可透過輕點螢幕選擇要對焦的區域。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3 輕點螢幕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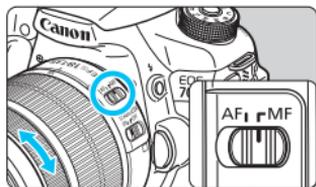
- 輕點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 ▶ 相機會在輕點的點使用設定的自動對焦方式(第233至244頁)進行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自動拍攝相片。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再次輕點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 即使設為<H>、<>或<S>，亦會使用單張拍攝。
- 放大檢視時無法使用輕觸式快門。
- [C.Fn III-4：自訂控制]下的[半按快門按鈕]設為[測光啟動]或[自動曝光鎖(按下按鈕)]時，自動對焦將不會啟用。

- 您亦可使用[1：輕觸式快門]設定輕觸式快門。
- 如要使用B快門曝光拍攝，請輕點兩次螢幕。第一次輕點螢幕會啟動B快門曝光。再次輕點將會停止曝光。請注意輕點螢幕時不要晃動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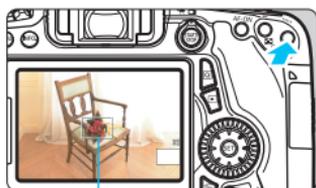
# MF：手動對焦

您可放大影像並使用手動對焦進行精確對焦。



##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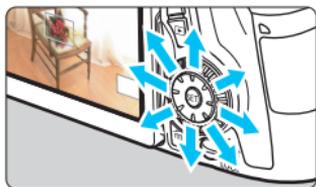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初步對焦。



## 2 顯示放大框。

- 按下<Q>按鈕。
- ▶ 放大框會出現。
- 您亦可輕點螢幕上的[Q]以放大影像。

放大框



## 3 移動放大框。

- 按下<⌂>移動放大框至要對焦的位置。您亦可輕點放大框進行移動。
- 如要將放大框回復至螢幕中央，請按下<SET>或<⏪>按鈕。



自動曝光鎖

放大區域位置

放大倍率

## 4 放大影像。

- 每次按下<Q>按鈕，框中的放大倍率將變更如下：  
→1倍→5倍→10倍→正常檢視→
- 放大檢視時，您可使用<⌂>捲動放大的影像。

## 5 手動對焦。

- 查看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Q>按鈕以返回正常檢視。

## 6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216頁)。



## 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

### 影像畫質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雜訊(如亮點及條紋)可能更加明顯。
- 在高溫中拍攝可能導致影像中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功能連續拍攝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不拍攝時請務必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 如果相機內部溫度較高時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請結束即時顯示拍攝並等待幾分鐘後再繼續拍攝。

### 關於白色<🔴>及紅色<🔴> 內部溫度過高警告圖示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或高溫環境而導致相機內部溫度升高時，白色<🔴>或紅色<🔴>圖示將會出現。
- 白色<🔴>圖示表示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在重新開始拍攝之前，請結束即時顯示拍攝，讓相機內部溫度降低。
- 紅色<🔴>圖示表示即將自動結束即時顯示拍攝。如出現這種情況，相機內部溫度降低前您可能無法繼續拍攝。請結束即時顯示拍攝或關閉電源，讓相機休息片刻。
- 如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將導致<🔴>或<🔴>圖示更快地出現。不拍攝時請關閉相機。
- 如相機內部溫度較高，顯示白色<🔴>圖示前，高ISO感光度影像或長時間曝光的影像畫質可能已經降低。

### 拍攝效果

- 如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曝光效果可能會不理想。請返回正常檢視後再拍攝相片。放大檢視時，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顯示為橙色。即使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影像亦會在正常檢視範圍內拍攝。
- 如[📷3：自動亮度優化](第140頁)設定為[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減少閃燈曝光補償，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 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

### 即時顯示影像

- 在低光照或亮光環境下，即時顯示影像可能不會反映拍攝影像的亮度。
- 即使設定了較低的ISO感光度，在低光照環境下顯示的即時顯示影像中仍可能有比較明顯的雜訊。然而，拍攝時記錄的影像中的雜訊會很少。(即時顯示影像的影像畫質與記錄的影像的畫質不同。)
- 如影像光源(照明)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這種情況下，請結束即時顯示拍攝並在實際光源下重新開始拍攝。
- 如您將相機指向其他方向，即時顯示影像會暫時失去正確的亮度。請等待直至亮度等級穩定後再拍攝。
- 如相片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液晶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黑。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將會正確顯示明亮區域。
- 如在低光照環境下將[**42：液晶螢幕亮度**]設定為光亮設定，即時顯示影像可能會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但是，雜訊或異常色彩不會記錄於拍攝的影像上。
- 放大影像時，影像銳利度可能比實際影像中更加明顯。

### 自訂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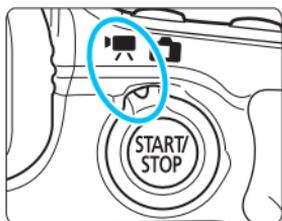
- 即時顯示拍攝時，部份自訂功能設定將無效(第363頁)。

### 鏡頭及閃光燈

- 僅使用自2011年下半年可用的對焦預設模式的(超)遠攝鏡頭時，可使用對焦預設功能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閃燈曝光鎖將無法使用。使用外接閃光燈時，閃燈曝光鎖及造型閃燈將無法使用。

# 8

## 拍攝短片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短片>可啟動短片拍攝。短片記錄格式為MOV。

- 有關可記錄短片的記憶卡的資訊，請參閱第3頁。
- 如您握持本相機拍攝短片，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短片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 有關握持相機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6頁。



如將[Wi-Fi]設為[啟動]，將無法進行短片拍攝。拍攝短片前，請將[Wi-Fi]設定為[關閉]。



### Full HD 1080

全高清1080(Full HD 1080)表示兼容1080個垂直像素(掃描線)的高清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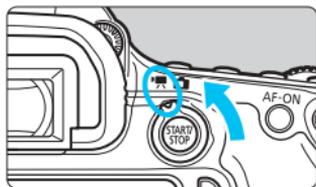


# 📹 拍攝短片

## 自動曝光拍攝

拍攝模式設為<M>以外的模式時，自動曝光控制會啟動以配合場景目前的亮度。

**1** 將拍攝模式設為<M>以外的其他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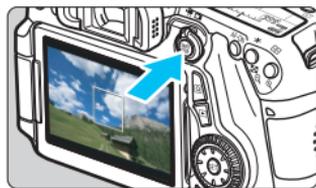
**2**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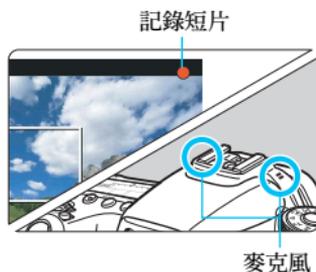
**3** 向主體對焦。

- 拍攝短片前，請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233至248頁)進行對焦。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目前的自動對焦方式進行對焦。



**4** 拍攝短片。

- 按下<START/STOP>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
- ▶ 拍攝短片時，「●」標記會顯示於螢幕右上角。
- 再次按下<START/STOP>以停止拍攝短片。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效果與在<A+>模式中相同。另外，相機偵測到的場景的場景圖示會在螢幕的左上方顯示(第255頁)。
- 在<Tv>、<Av>或<B>拍攝模式中，設定與在<P>模式中相同。
- 基本拍攝區模式及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的選單功能將會不同(第415頁)。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按下<★>按鈕(第170頁)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曝光設定會以使用[C, 1: 測光定時器]設定的時間長度進行顯示。在短片拍攝期間應用自動曝光鎖後，按下<☒>按鈕可取消。(按下<☒>按鈕前會持續應用自動曝光鎖設定。)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透過向下推動<LOCK>開關並轉動<☉>轉盤以設定曝光補償。
- 半按快門按鈕，螢幕底部會顯示ISO感光度及快門速度。這是拍攝靜止影像時的曝光設定(第258頁)。短片拍攝的曝光設定不會顯示。請注意，短片拍攝與靜止影像拍攝的曝光設定可能不同。
- 如使用自動曝光拍攝短片，快門速度及光圈將不會記錄至影像資訊(Exif)。

### 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 ISO感光度會在ISO 100–ISO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

### P、Tv、Av及B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 ISO感光度會在ISO 100–ISO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
- 在[📷3：ISO感光度設定]下，如將[ISO感光度範圍]的[最高]設定為[12800/H](第123頁)，自動ISO感光度設定的最高ISO感光度會擴展至H(相當於ISO 12800)。請注意，將[最高]設為[12800]時，最高ISO感光度不會擴展並保持ISO 6400。
- [📷4：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啟動]時(第145頁)，ISO感光度為ISO 200–ISO 6400。
- 在[📷3：ISO感光度設定]下，無法為短片拍攝設定[自動ISO範圍]或[最低快門速度](第124、125頁)。

🔍 在[ISO感光度範圍]下，如將[最高]設為[H (25600)]並從靜止影像拍攝切換至短片拍攝，則拍攝短片時自動ISO感光度範圍的最高設定將會為H(相當於ISO 12800)。它將無法擴展至ISO 25600。

### 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

使用自動曝光(M以外的模式)短片拍攝時，相機會在低光照情況下自動開啟閃光燈的LED燈。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場景圖示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進行短片拍攝期間，將會顯示代表相機偵測到的場景的圖示並會配合該場景進行拍攝。對於某些場景或拍攝情況，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背景 \ 主體	人像 <sup>*1</sup>	非人像		背景顏色
		自然及室外場景	近攝 <sup>*2</sup>	
明亮				灰色
逆光				
包括藍天				淺藍色
逆光				
日落	*3		*3	橙色
聚光燈				深藍色
昏暗				

\*1：只有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追蹤]時才會顯示。如設定其他自動對焦方式，即使偵測到人物亦會顯示「非人像」圖示。

\*2：安裝的鏡頭具有距離資訊時顯示。使用延伸管或近攝鏡頭時，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3：將會顯示適合偵測到的場景的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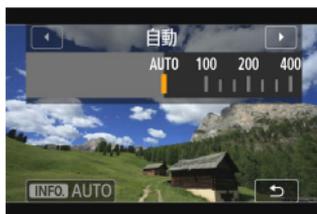
## 手動曝光拍攝

您可手動設定短片拍攝的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1 將模式轉盤設為<M>。

2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3 設定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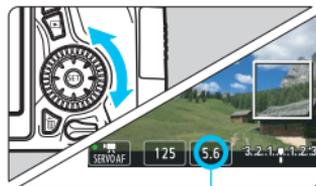
- 按下<ISO>按鈕。
- ▶ ISO感光度設定畫面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轉動<🔧>轉盤以設定ISO感光度。
- 有關ISO感光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快門速度

4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轉盤。可設定的快門速度取決於影片格數<📷>。
  - 📷<sub>30</sub> 📷<sub>25</sub> 📷<sub>24</sub> : 1/4000秒 – 1/30秒
  - 📷<sub>60</sub> 📷<sub>50</sub> : 1/4000秒 – 1/60秒
- 如要設定光圈，請轉動<🔧>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然後轉動<🔧>或<🔧>轉盤。



光圈

5 對焦並拍攝短片。

- 操作步驟與「自動曝光拍攝」(第252頁)的步驟3及4相同。

## 手動曝光拍攝時的ISO感光度

- 使用[自動](A)時，ISO感光度會在ISO 100–ISO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在[📷3：ISO感光度設定]下，如將[ISO感光度範圍]的[最高]設定為[12800/H](第123頁)，則最高ISO感光度會擴展，並且ISO感光度會在ISO 100至H(相當於ISO 12800)範圍內自動設定。
- 可在ISO 100–ISO 6400之間以1/3級為單位手動設定ISO感光度。在[📷3：ISO感光度設定]下，如將[ISO感光度範圍]的[最高]設定為[12800/H]，手動ISO感光度設定的最高ISO感光度會擴展至H(相當於ISO 12800)。請注意，將[最高]設為[12800]時，最高ISO感光度不會擴展並保持ISO 6400。
- [📷4：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啟動]時(第145頁)，ISO感光度會在ISO 200–ISO 6400範圍內(因[ISO感光度範圍]設定而異)。
- 在[📷3：ISO感光度設定]下，無法為短片拍攝設定[自動ISO範圍]或[最低快門速度](第124、12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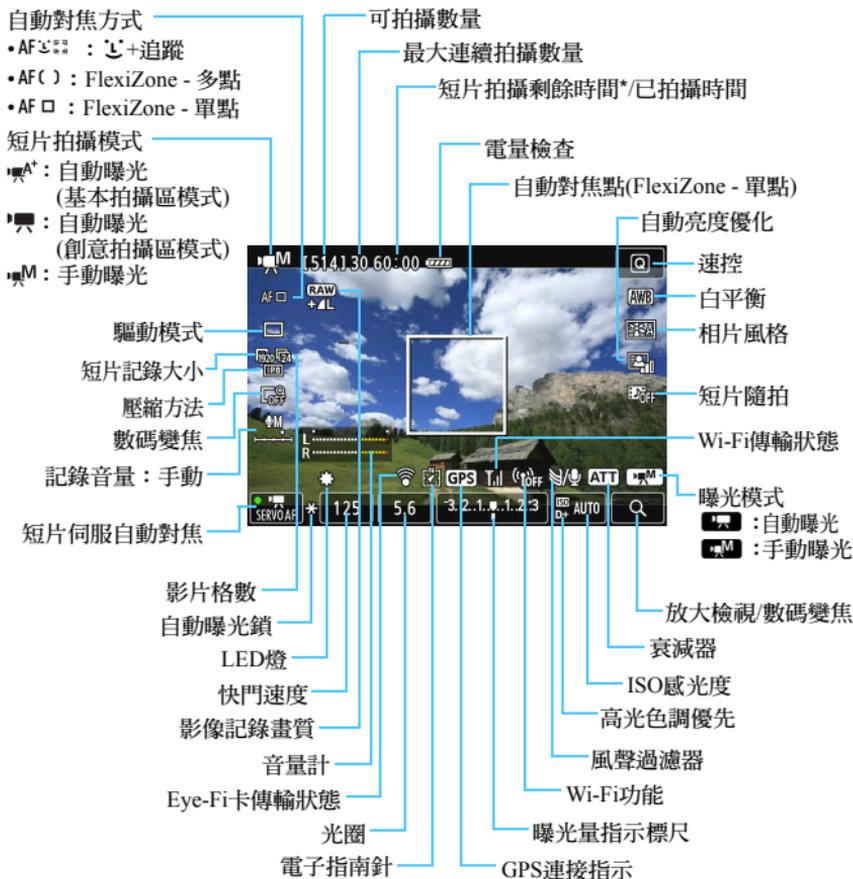
- 由於在ISO 8000/10000/12800下拍攝短片可能會產生較多雜訊，本設定會指定為擴展的ISO感光度(顯示為[H])。
- 在[ISO感光度範圍]下，如將[最高]設為[H (25600)]並從靜止影像拍攝切換至短片拍攝，則拍攝短片時ISO感光度範圍的最高設定將會為H(相當於ISO 12800)。它將無法擴展至ISO 25600。
- 由於曝光變化會被記錄，所以不建議在拍攝短片時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
- 對運動主體進行短片拍攝時，建議使用1/30秒至1/125秒的快門速度。快門速度越快，主體的運動效果越不流暢。
- 如果在光管或LED燈照明下拍攝時變更快門速度，影像閃爍可能會記錄下來。



- 設為自動ISO時，可按下<✳>按鈕鎖定ISO感光度。
- 如按下<✳>按鈕並重新構圖，您可在曝光量指示標尺(第22、258頁)上查看與按下<✳>按鈕時的曝光量差異。
- 按下<INFO.>按鈕可顯示直方圖。

## 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應用於單個短片片段。

- 您可按下<INFO.>按鈕(第65頁)顯示電子水平儀。
- 請注意，如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 +追蹤 ]，或使用HDMI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第316頁)，則電子水平儀無法顯示。
- 短片拍攝開始後，短片拍攝剩餘時間會變更為已拍攝時間。

## 短片拍攝的註釋



請勿以同一身體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烈光源，如天氣晴朗時的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損害影像感應器或相機內部零件。
- 如設為<AWB>，而短片拍攝期間ISO感光度或光圈發生變更，白平衡亦可能會變更。
- 如您在光管或LED燈光線下拍攝短片，短片可能會閃爍。
- 不建議拍攝短片時對鏡頭進行變焦操作。無論鏡頭最大光圈變更與否，對鏡頭進行變焦操作都會導致曝光變化。結果可能會記錄曝光變化。
- 拍攝短片時，即使按下<Q>按鈕，亦無法放大影像。
- 請小心操作，避免手指等覆蓋麥克風(第252頁)。
- 有關短片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287頁及第288頁。
- 請按需要同時參閱第249頁及第250頁的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 短片相關設定在[📷 1]及[📷 2]設定頁下(第273頁)。
- 每次拍攝短片時都會記錄一個短片檔案。如檔案大小超出4 GB，之後每4 GB便會建立一個新檔案。
- 短片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100%(短片記錄大小設為[FR20])。
- 您亦可按下<AF-ON>按鈕對焦影像。
- 要在短片拍攝期間進行對焦，請按下<AF-ON>按鈕。按下快門按鈕無法對焦。
- 透過相機的內置麥克風，聲音將記錄為立體聲。
- 大多數市面有售的帶有3.5 mm直徑迷你插頭的外接立體聲麥克風都可連接至相機。

## 短片拍攝的註釋



- 驅動模式為<📷>或<📷2>時，您可使用遙控器RC-6(另行購買，第184頁)開始及停止短片拍攝。將拍攝計時開關設為<2>(2秒延時)，然後按下傳輸按鈕。如開關設為<●>(立即拍攝)，會啟用靜止影像拍攝。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6時，短片的總拍攝時間在室溫(23°C/73°F)及低溫(0°C/32°F)下約為1小時20分鐘。
- 使用自2011年下半年可用的對焦預設模式的(超)遠攝鏡頭時，可使用對焦預設功能進行短片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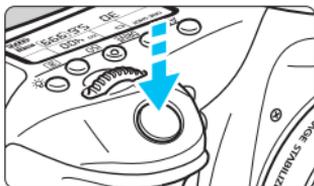
## 最終影像模擬

使用最終影像模擬功能可查看影像的相片風格、白平衡等效果。拍攝短片時，顯示的影像將會自動反映下列設定效果。

### 短片拍攝的最終影像模擬

- 相片風格
  - \* 將反映銳利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其他所有設定。
- 白平衡
- 白平衡修正
- 曝光
- 景深
- 自動亮度優化
- 周邊亮度校正
- 色差校正
- 高光色調優先

## 拍攝靜止影像



拍攝短片時，您亦可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靜止影像。

### 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

- 如在短片拍攝時拍攝靜止影像，短片中會記錄約1秒的靜止部份。
- 捕捉的靜止影像會記錄至記憶卡，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回復。
- 短片及靜止影像檔案將分別記錄在記憶卡上。
- 以下介紹靜止影像拍攝的功能。其他功能與短片拍攝相同。

功能	設定
影像記錄畫質	與[📷1：影像畫質]中的設定相同。 短片記錄尺寸為[1920×1080]或[1280×720]時的長寬比為16:9。短片記錄尺寸為[640×480]時的長寬比為4:3。
ISO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動曝光拍攝時：ISO 100–ISO 6400。</li> <li>• 手動曝光拍攝時：請參閱第257頁的「手動曝光拍攝時的ISO感光度」。</li> </ul>
曝光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動曝光拍攝時：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li> <li>• 手動曝光拍攝時：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li> </ul>

\* 如已設定高光色調優先，ISO感光度範圍會從ISO 200開始。

- ⚠️
- 自動包圍曝光無法使用。
- 即使使用閃光燈，閃光燈亦不會閃光。
- 短片拍攝時可以連續拍攝靜止影像。但拍攝的影像不會在螢幕上顯示。視乎靜止影像記錄畫質、連續拍攝時的拍攝數量及記憶卡性能而定，短片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
- 短片拍攝期間，按下<AF-ON>按鈕進行自動對焦時，可能會出現以下現象。
  - 可能會短暫的脫焦。
  - 所記錄短片的亮度可能與實際場景的亮度不同。
  - 所記錄的短片可能會出現短暫畫面靜止。
  - 短片可能會記錄鏡頭操作的雜音。
  - 未成功對焦時無法拍攝靜止相片，如主體移動時。
- 短片拍攝期間，即使半按快門按鈕，亦不會執行自動對焦。

- 📄
- 如要在拍攝短片時連續拍攝靜止影像，建議使用高速記憶卡。同時建議為靜止影像設定較小的影像記錄畫質並減少連續拍攝的靜止影像數量。
- 您可以在全部驅動模式中拍攝靜止影像。
- 開始拍攝短片前可設定自拍。拍攝短片時，相機將會切換至單張影像拍攝。

# 拍攝功能設定

## AF/DRIVE/ISO 設定

液晶螢幕上顯示短片影像時，如您按下<AF>或<DRIVE>按鈕，設定畫面會出現於液晶螢幕上，可轉動<>或<>轉盤以設定相應的拍攝功能。手動曝光拍攝時(第256頁)，您可按下<ISO>按鈕設定ISO感光度。請注意，無法設定測光模式。

## Q 速控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自動對焦方式**、**驅動模式**、**短片記錄大小**、**數碼變焦**、**白平衡**、**相片風格**、**自動亮度優化**及**短片隨拍**。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只可以設定以粗體顯示的功能。



### 1 按下<Q>按鈕。(10)

- ▶ 可設定功能將會顯示。

###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9頁)將會出現。
- 按下<◀▶>鍵進行設定。
- 如要設定相片風格參數，請按下<INFO.>按鈕。

### 3 結束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短片拍攝。

## MENU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使用 [ **2**：短片記錄大小 ]，您可設定短片的影像大小、每秒的影片格數及壓縮方法。因 [ **3**：視頻系統 ] 設定而異，影片格數會自動切換。

- **影像大小**

1920 [1920×1080]：全高清(Full HD)記錄畫質。長寬比為16:9。

1280 [1280×720]：高清(HD)記錄畫質。長寬比為16:9。

640 [640×480]：標清記錄畫質。長寬比為4:3。

- **影片格數 (fps：每秒記錄格數)**

30 / 60：適用於電視格式為NTSC的地區(北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等)。

25 / 50：適用於電視格式為PAL的地區(歐洲、俄羅斯、中國、澳洲等)。

24：主要用於電影。

- **壓縮方法**

IPB IPB：一次過高效壓縮多格影片進行記錄。檔案大小會比使用ALL-I小，因此可以拍攝更長時間。

ALL-I (只限I)：一次壓縮一格影片進行記錄。雖然檔案大小會比使用IPB時大，但短片會更適合編輯。

##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短片記錄大小			總記錄時間(約值)			檔案大小(約值)
			4 GB記憶卡	8 GB記憶卡	16 GB記憶卡	
F1920	30 25 24	IPB	16分鐘	32分鐘	1小時4分鐘	235 MB/分鐘
	30 25 24	ALL-I	5分鐘	11分鐘	22分鐘	685 MB/分鐘
F1280	60 50	IPB	18分鐘	37分鐘	1小時14分鐘	205 MB/分鐘
	60 50	ALL-I	6分鐘	12分鐘	25分鐘	610 MB/分鐘
F640	30 25	IPB	48分鐘	1小時37分鐘	3小時14分鐘	78 MB/分鐘

## ● 超出4 GB的短片檔案

即使拍攝超出4 GB的短片，亦可以不間斷地連續拍攝。

拍攝短片時，短片達到4 GB檔案大小前約30秒，顯示於短片拍攝影像中的已拍攝時間或時間碼會開始閃爍。如您繼續拍攝短片而檔案大小超出4 GB，會自動建立新短片檔案，已拍攝時間或時間碼會停止閃爍。播放短片時，需要單獨播放每個短片檔案。短片檔案無法自動連續播放。短片播放結束後，選擇下一個要播放的短片。

## ● 短片拍攝時間限制

單個短片片段的最長記錄時間為29分鐘59秒鐘。短片拍攝時間達到29分鐘59秒鐘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您可按下<START/STOP>按鈕再次開始拍攝短片。(開始記錄新短片檔案。)

⚠ 當相機內部溫度升高時，可能會導致短片拍攝在達到上述表格中的最長記錄時間前停止(第287頁)。

## MENU 使用短片數碼變焦

短片大小為[1920×1080](全高清)時，您可使用約3倍至10倍數碼變焦進行拍攝。



### 1 選擇[數碼變焦]。

- 在[ 2]設定頁下，選擇[數碼變焦]，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約3-10x 變焦]。

- 選擇[約3-10x 變焦]，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選單並返回至短片拍攝。



### 3 使用數碼變焦。

- 按下<▲▼>按鈕。
- ▶ 數碼變焦列會出現。
- 按下<▲>鍵放大，或按下<▼>鍵縮小。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無法使用。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以 [FlexiZone - 單點](固定於中央)方式進行對焦。
- 如要取消數碼變焦，請在步驟2中將其設為[關閉]。



- 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使用短片數碼變焦時，無論使用哪款鏡頭，都將使用對比度檢測自動對焦。因此自動對焦速度會變慢。
- 設定短片數碼變焦時，最高ISO感光度將為ISO 6400(它不會擴展至H：相當於ISO 12800)。另外，無法進行放大檢視。
- 由於短片數碼變焦以數碼方式處理影像，因此放大倍率較高的影像會顯得更粗糙。雜訊、光點等亦變得更加明顯。
- 設定短片數碼變焦時，場景圖示將不會顯示。
- 另請參閱第241頁的「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無法進行靜止影像拍攝。

## MENU 設定錄音



在拍攝短片的同時，可以使用內置立體聲麥克風或市面有售的立體聲麥克風記錄聲音。亦可自由調校聲音記錄音量。使用[ 2：錄音]設定錄音功能。

### 錄音/聲音記錄音量

**[自動]**：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自動音量控制會自動啟動以配合音量。

**[手動]**：適用於進階使用者。您可將記錄音量調校為64級之一。選擇[記錄音量]，然後在轉動<img alt="Dial icon" data-bbox="295 395 325 415"/>轉盤時注視音量計以調校聲音記錄音量。注視峰值鎖定指示(此指示顯示3秒)並進行調校，確保音量計有時會亮起右方表示最高音量的「12」(-12 dB)標記。如超過「0」，聲音將會失真。

**[關閉]**：不會記錄聲音。

### 風聲過濾器/衰減器

**[風聲過濾器]**：如設為[啟動]，將會降低戶外記錄時的風聲噪音。此功能只與內置麥克風配合使用。

請注意，[啟動]會同時減少低頻聲音，因此請在無風時將此功能設為[關閉]。這樣，記錄的聲音會比使用[啟動]時更自然。

**[衰減器]**：即使拍攝前將[錄音]設為[自動]或[手動]，如聲音很大還是可能會導致聲音失真。這種情況下，建議設為[啟動]。

## ● 使用麥克風

內置麥克風會記錄立體聲。

連接配備立體聲迷你插頭(φ3.5 mm)的外接立體聲麥克風(市面有售)至相機的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第20頁)後，您亦可記錄立體聲。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的[錄音]選項為[開/關]。如設為[開]，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與使用[自動]時相同)，但是風聲過濾器功能將不會生效。
- 無法調校L(左)及R(右)間的音量平衡。
- L及R均以48 kHz/16位元採樣頻率記錄音頻。

## MENU 設定時間碼



時間碼是自動記錄的時間參考，用於同步短片拍攝時的視頻及音頻。永遠使用以下時間碼單位記錄：小時、分鐘、秒鐘及格數。主要用於短片編輯時。

使用[ 2：時間碼]設定時間碼。

### 向上計算

[記錄時運行]：時間碼只在拍攝短片時向上計算。

[自由運行]：無論拍攝與否，時間碼都會向上計算。

### 開始時間設定

您可以設定時間碼的開始時間。

[手動輸入設定]：您可自由設定小時、分鐘、秒鐘及格數。

[重設]：時間會重設為使用[手動輸入設定]及[設定為相機時間]設定的時間。時間將為「00:00:00.」或「00:00:00.」（第272頁）。

[設定為相機時間]：以相機內部時鐘設定小時、分鐘及秒鐘。「格數」會設為00。

- 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會導致實際時間與時間碼之間發生偏差。
- 如已設定[自由運行]並更改時間、時區或夏令時間(第37頁)，時間碼會受到影響。
- 短片隨拍不會記錄時間碼。



無論[短片記錄時間]設定如何，時間碼永遠會記錄至短片檔案。

## 短片記錄時間

您可選擇要顯示於短片拍攝畫面中的內容。

**[記錄時間]**：表示從開始拍攝短片起的已用時間。

**[時間碼]**：表示拍攝短片時的時間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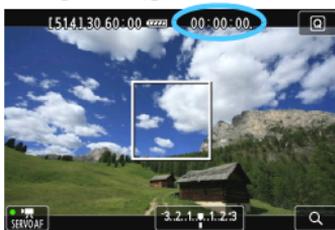
## 短片播放時間

您可選擇要顯示於短片播放畫面中的內容。

**[記錄時間]**：顯示短片播放時的記錄時間及播放時間。

**[時間碼]**：顯示短片播放時的時間碼。

使用**[時間碼]**設定：



拍攝短片時



播放短片時



- 更改**[時間碼]**中的**[短片播放時間]**或**[短片記錄時間]**其中一個設定時，另一個設定亦會同時變更。
- 拍攝短片及播放短片時不會顯示「格數」。

## NTSC掉幀

影片格數設為 $\overline{30}$  (29.97格/秒)或 $\overline{60}$  (59.94格/秒)時，時間碼的影片格數會導致實際時間與時間碼之間發生偏差。此偏差可自動校正。這種校正功能稱為NTSC掉幀。

[開]: 透過跳過時間碼計數以自動校正偏差(DF: NTSC掉幀)。

[關]: 不會校正偏差(NDF: 非NTSC掉幀)。

時間碼將會顯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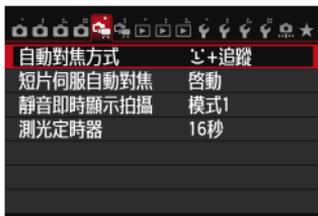
[開](DF) : 00:00:00.(播放時為00:00:00.00)

[關](NDF): 00:00:00.(播放時為00:00:00.00)



如影片格數為 $\overline{24}$  (23.98格/秒)、 $\overline{25}$  (25.00格/秒)或 $\overline{50}$  (50.00格/秒)，不會出現NTSC掉幀。(如設為 $\overline{24}$ 或將 $\blacktriangledown 3$ : 視頻系統]設為[PAL]，NTSC掉幀選項不會出現。)

## MENU 選單功能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時，會顯示專用於短片拍攝時的[1]及[2]設定頁。

### ● 自動對焦方式

自動對焦方式與第233至第242頁所述相同。您可選擇[**C+追蹤**]、[FlexiZone - **多點**]或[FlexiZone - **單點**]。

對於短片拍攝，[**快速模式**]無法設定。

###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短片拍攝期間，相機會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預設設定為[**啟動**]。

**設定[啟動]時：**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相機亦會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
- 由於這會持續驅動鏡頭，因此會消耗電池電量並縮短短片拍攝時間(第266頁)。
- 使用某些鏡頭，對焦時可能會記錄鏡頭操作雜音。要減少鏡頭操作雜音的記錄，請使用市面有售的外接麥克風。使用EF-S18-55mm f/3.5-5.6 IS STM或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時，不易記錄鏡頭操作雜音。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期間，如要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請先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如要在指定點處保持對焦或想要避免記錄鏡頭操作雜音時，您可按照以下方式暫停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停止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時，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灰色。執行以下相同步驟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會恢復。
  - 輕點螢幕左下角的[]圖示。
  - 按下<⚡>按鈕。
  - 在[]C.Fn III-4：自訂控制]下，如使用[停止自動對焦]功能指定某按鈕，則持續按下該按鈕可以暫停短片伺服自動對焦。釋放該按鈕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會恢復。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暫停時，按下<MENU>或<▶>按鈕、變更自動對焦方式或執行其他操作會恢復短片拍攝，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重新開始。

#### 設定[關閉]時：

- 半按快門按鈕（只在開始拍攝短片前）或按下<AF-ON> 按鈕進行對焦。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設定為[啟動]時的注意事項

-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正在接近或遠離相機的快速移動主體。
  - 在鏡頭前較近距離內移動的主體。
  - 另請參閱第241頁的「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變焦或放大檢視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會暫停。
- 使用短片數碼變焦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無法使用。
- 短片拍攝期間，如主體靠近/遠離或垂直或水平移動相機(搖攝)，記錄的短片影像可能會暫時擴大或縮小(影像放大倍率變更)。

- **靜音即時顯示拍攝** ☆  
此功能用於拍攝靜止影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31頁。
- **測光定時器** ☆  
您可變更曝光設定的顯示時間(自動曝光鎖時間)。



- **顯示格線**

使用[3x3 卅]或[6x4 卅卅]，您可顯示格線以幫助將相機保持在垂直方向或水平方向。另外，使用[3x3+對角 卅卅]，會同時顯示格線及對角線以幫助將主體交叉部份對齊，獲得更加均衡的構圖。

- **短片記錄大小**

您可設定短片記錄大小(影像大小、影片格數及壓縮方法)。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65頁。

- **數碼變焦**

您可使用數碼變焦進行遠攝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67頁。

- **錄音**

您可設定聲音記錄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68頁。

- **時間碼**

您可以設定時間碼。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70頁。

- **短片隨拍**

您可拍攝短片隨拍。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77頁。

## MENU 拍攝短片隨拍

短片隨拍即約2秒鐘、4秒鐘或8秒鐘長的短片片段。可以將一系列短片隨拍集合為短片隨拍相簿，以展示旅行、事件等的亮點。  
短片隨拍相簿亦可配合背景音樂播放(第284、309頁)。

### 短片隨拍相簿的概念



### 設定短片隨拍的拍攝持續時間



#### 1 選擇[短片隨拍]。

- 在[ 2]設定頁下，選擇[短片隨拍]，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啟動]。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3 選擇[相簿設定]。

- 選擇[相簿設定]，然後按下<SET>。



### 4 選擇[建立新相簿]。

- 選擇[建立新相簿]，然後按下<SET>。



### 5 選擇隨拍長度。

- 按下<SET>並使用<▲▼>鍵以選擇隨拍長度，然後按下<SET>。



拍攝持續時間

### 6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退出選單。
- ▶ 藍色列將會出現以表示隨拍長度。
- 請進入「建立短片隨拍相簿」(第279頁)。

## 建立短片隨拍相簿



### 7 拍攝首個短片隨拍。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然後拍攝。
- ▶ 表示拍攝持續時間的藍色列將逐漸減少。設定的拍攝持續時間結束時，拍攝會自動停止。
- ▶ 確認對話方塊會出現(第280頁)。



### 8 另存為短片隨拍相簿。

- 選擇[ 另存為相簿]，然後按下 <SET>。
- ▶ 短片片段將另存為短片隨拍相簿中的首個短片隨拍。



### 9 繼續拍攝更多短片隨拍。

- 重複步驟7以拍攝下一個短片隨拍。
- 選擇[ 加入至相簿]，然後按下 <SET>。
- 要建立另一個短片隨拍相簿，請選擇 [ 另存為新相簿]。
- 需要時請重複步驟9。



### 10 退出短片隨拍拍攝。

- 設定[短片隨拍]為[關閉]。要返回至一般的短片拍攝，請確保設定為[關閉]。
- 按下 <MENU> 按鈕以結束選單並返回至一般的短片拍攝。

## 步驟8及步驟9中的選項

功能	內容
 另存為相簿 (步驟8)	短片片段將另存為短片隨拍相簿中的首個短片隨拍。
 加入至相簿 (步驟9)	剛拍攝的短片隨拍將加入至之前剛記錄的相簿。
 另存為新相簿 (步驟9)	建立新的短片隨拍相簿，並將短片片段另存為首個短片隨拍。新的相簿與之前記錄的相簿互為獨立檔案。
 播放短片隨拍 (步驟8及步驟9)	播放剛記錄的短片隨拍。有關播放操作，請參閱下一頁表格。
 不要儲存至相簿 (步驟8)  刪除而不儲存至相簿 (步驟9)	剛記錄的短片隨拍將會被刪除，不會被儲存至相簿。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

## [播放短片隨拍]操作

功能	播放內容
▶ 播放	按下 <SET> 可播放或暫停剛記錄的短片隨拍。
◀◀ 首張	顯示相簿中首個短片隨拍的首個場景。
◀◀ 後退跳轉*	每次按下 <SET>，短片隨拍均會倒轉跳過數秒。
◀◀ 上一張	每次按下 <SET> 會顯示上一格。持續按下 <SET> 將會回捲短片。
▶▶ 下一張	每次按下 <SET> 會逐格播放短片。持續按下 <SET> 將會快轉短片。
▶▶ 前進跳轉*	每次按下 <SET>，短片隨拍均會快轉跳過數秒。
▶▶ 末張	顯示相簿中最後一個短片隨拍的最後一個場景。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分:秒)
 音量	您可轉動 <◀▶> 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第308頁)的音量。
MENU ↶	按下 <MENU> 按鈕返回至前一個畫面。

\* 使用[後退跳轉]及[前進跳轉]，跳過的長度與[短片隨拍]下設定的秒數一致(約2秒鐘、4秒鐘、或8秒鐘)。

## 加入現有相簿



### 1 選擇[加入現有相簿]。

- 按照第278頁的步驟4選擇[加入現有相簿]，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一個現有相簿。

- 轉動<DISP>轉盤以選擇現有相簿，然後按下<SET>。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部份短片隨拍設定將會變更以符合現有相簿的設定。
- 按下<MENU>按鈕以退出選單。
- ▶ 短片隨拍拍攝畫面會出現。

### 3 拍攝短片隨拍。

- 請進入「建立短片隨拍相簿」(第279頁)。

⚠ 您無法選擇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相簿。



### 短片隨拍拍攝須知

- 只可添加相同持續時間的短片隨拍(每段約2秒鐘、4秒鐘或8秒鐘)至相簿。
- 請注意，如在拍攝短片隨拍時進行以下任何操作，則會為之後的短片隨拍建立新相簿。
  - 變更[短片記錄大小]。
  - 將[錄音]設定從[自動/手動]變更至[關閉]，或從[關閉]變更至[自動/手動]。
  - 升級韌體。
- 拍攝短片隨拍時，將無法拍攝靜止相片。
- 短片隨拍的拍攝持續時間只是一個約值。因影片格數而異，播放時顯示的拍攝持續時間也許並不精確。

## 播放相簿

可以使用與播放一般短片相同的方法播放短片隨拍(第308頁)。



### 1 播放短片。

- 按下 <▶> 按鈕以顯示影像。



### 2 選擇相簿。

- 單張影像顯示時，畫面左上角顯示的 [SET] 圖示表示短片隨拍相簿。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相簿。



### 3 播放相簿。

- 按下 <SET>。
- 短片播放面板顯示時，選擇 [▶] (播放)，然後按下 <SET>。



### 背景音樂

- 播放相機上的相簿、一般短片及幻燈片(第309、312頁)時，您可播放背景音樂。要播放背景音樂，首先必須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複製背景音樂至記憶卡。有關如何複製背景音樂的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 記憶卡上記錄的音樂只可用於個人欣賞。請勿侵犯版權所有者的權益。

## 編輯相簿

拍攝後，您可重新排列、刪除或播放相簿中的短片隨拍。



### 1 選擇[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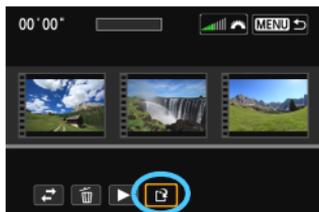
- 在顯示的短片播放面板上，選擇[X] (編輯)，然後按下<SET>。
- ▶ 編輯畫面將會顯示。



### 2 選擇編輯操作。

- 選擇編輯選項，然後按下<SET>。

功能	內容
↔ 移動隨拍	按下<◀▶>鍵以選擇要移動的短片隨拍，然後按下<SET>。 按下<◀▶>鍵以移動隨拍，然後按下<SET>。
🗑 刪除隨拍	按下<◀▶>鍵以選擇要刪除的短片隨拍，然後按下<SET>。 所選的短片隨拍上將會顯示[🗑]圖示。再次按下<SET>將會取消選擇，[🗑]會消失。
▶ 播放隨拍	按下<◀▶>鍵以選擇要播放的短片隨拍，然後按下<SET>。



### 3 儲存編輯的短片。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螢幕底部的編輯面板。
- 選擇[?] (儲存)，然後按下<SET>。
- ▶ 儲存畫面會出現。
- 如要另存為新的短片，請選擇[新檔案]。如要儲存並覆寫原本短片檔案，請選擇[覆寫]，然後按下<SET>。



- 如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空間，[新檔案]將無法使用。
- 電池電量較低時無法編輯相簿。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



#### 相簿可用的隨附軟件

- EOS Video Snapshot Task：可以編輯相簿。ImageBrowser EX的附加功能可使用自動更新功能從互聯網自動下載。



## 短片拍攝注意事項

### 關於白色<🔴>及紅色<🔴> 內部溫度過高警告圖示

- 長時間使用短片拍攝或高溫環境而導致相機內部溫度升高時，白色<🔴>或紅色<🔴>圖示將會出現。
- 白色<🔴>圖示表示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在重新開始拍攝之前，請停止靜止影像拍攝，讓相機內部溫度降低。由於短片影像畫質幾乎不受任何影響，因此仍可以拍攝短片。
- 紅色<🔴>圖示表示即將自動終止短片拍攝。如出現這種情況，相機內部溫度降低前您可能無法繼續拍攝。請關閉電源讓相機休息片刻。
- 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進行短片拍攝，<🔴>或<🔴>圖示將會更快出現。不拍攝時請關閉相機。

### 記錄及影像畫質

- 如安裝的鏡頭配有影像穩定器並且影像穩定器(IS)開關置於<ON>，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穩定器亦會持續運作。影像穩定器會消耗電池電量並可能縮短短片拍攝總時間或減少可拍攝數量。如您使用三腳架或毋須使用影像穩定器，建議將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OFF>。
- 相機的內置麥克風會同時記錄相機的操作雜音。使用市面有售的外接麥克風可避免(或減少)記錄雜音。
- 請勿將外接麥克風以外的任何裝置連接至相機的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
- 如進行自動曝光短片拍攝時亮度發生變更，播放短片時此部份可能會出現短暫停滯。這種情況下，請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
- 如相片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液晶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黑。記錄的短片幾乎與液晶螢幕上所見的相同。
- 在低光照環境下，影像中可能會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記錄的短片幾乎與液晶螢幕上所見的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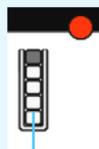


## 短片拍攝注意事項

### 記錄及影像畫質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時可能會在螢幕右方出現五級指示標尺。此指示標尺表示沒有寫入記憶卡的資料量(內置緩衝記憶體剩餘容量)。記憶卡寫入速度越低，指示標尺攀升的速度越快。如指示標尺變滿，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如記憶卡寫入速度很快，指示標尺將不會出現，即使顯示亦會很少向上攀升。首先，請試拍短片以確保記憶卡寫入速度是否足夠快。



指示標尺

### 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

- 關於靜止影像的影像畫質，請參閱第249頁的「影像畫質」。

### 播放及電視機連接

- 如您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第316、319頁)並拍攝短片，拍攝過程中電視機將不會輸出聲音。但聲音會正常記錄。

# 9

## 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如何播放及刪除相片及短片、在電視機螢幕上顯示相片及短片及其他與播放相關的功能。

### **使用其他裝置拍攝及儲存的影像**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電腦編輯過的影像或檔案名稱已變更的影像。

## ▶ 影像播放

### 單張影像顯示



#### 1 播放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出現最後拍攝或播放的影像。



####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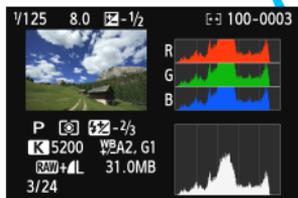
- 要從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逆時針轉動 <◻> 轉盤。要從拍攝的第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順時針轉動轉盤。
- 每次按下 <INFO.> 按鈕，顯示格式將會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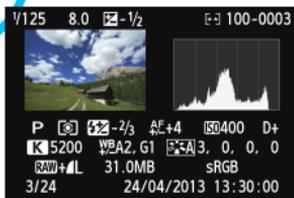
無資訊



顯示基本資訊



直方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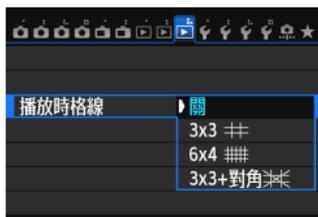


拍攝資訊顯示

###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按鈕以結束影像播放並返回拍攝準備就緒狀態。

#### MENU 顯示格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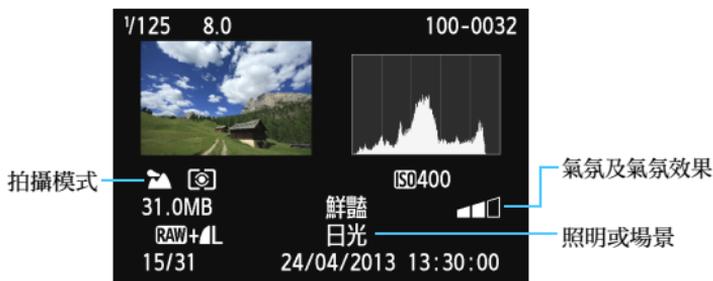
單張影像顯示時，您可覆蓋播放時格線。

使用[▶3：播放時格線]，您可選擇[3x3 井]、[6x4 井井]或[3x3+對角 井井]。此功能對於查看影像的垂直或水平傾斜及構圖十分方便。

 播放短片時不會顯示格線。



## 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的靜止相片範例



- \* 對於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的影像，所顯示的資訊會視乎拍攝模式而定。
- \* [背景模糊]會顯示於<CA>模式中拍攝的影像。

## 短片範例資訊顯示



- \* 使用手動曝光時將會顯示快門速度、光圈值及ISO感光度(手動設定時)。
- \* 短片隨拍將會顯示<M>圖示。

- **高光警告**

[▶3: 高光警告] 設為 [啟動] 時，曝光過度高光區域會閃爍。如要獲得過度曝光的閃爍區域中更多的影像細節，請將曝光補償向負方向調整，然後再次拍攝。

- **顯示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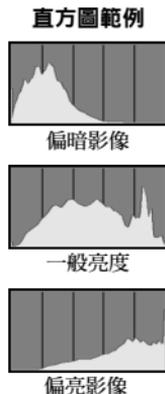
[▶3: 顯示自動對焦點] 設為 [啟動] 時，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為紅色。如使用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可能會有多個自動對焦點同時顯示。

## ● 直方圖

影像亮度直方圖顯示曝光等級分佈情況及整體亮度。RGB直方圖適用於檢查色彩飽和度及漸變情況。使用[**▢3: 顯示直方圖**]可切換顯示。

### [亮度]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亮度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亮度等級(左方較暗, 右方較明亮), 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 則影像越暗。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 則影像越亮。如左方像素過多, 則影像的暗部細節可能丟失; 如右方像素過多, 則影像的高光細節可能丟失。直方圖中間的漸變會得到重現。您可查看影像及其亮度直方圖, 以了解曝光量偏移情況及整體的漸變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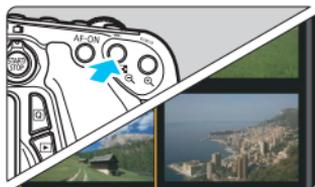
### [RGB]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中各原色(RGB, 或紅、綠、藍)亮度等級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色彩的亮度等級(左方較暗, 右方較明亮), 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的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 則色彩越暗越不突出。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 則色彩越亮越突出。如左方像素過多, 則相應色彩資訊可能不足。如右方像素過多, 則色彩會過於飽和而沒有漸變。您可查看影像的RGB直方圖, 以了解色彩的飽和度、漸變情況及白平衡偏移情況。

## ▶ 快速搜尋影像

### ☒ 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索引顯示)

使用索引顯示在螢幕上顯示四張或九張影像以快速搜尋影像。



#### 1 切換至索引顯示。

- 影像播放時，按下<☒·Q>按鈕。
-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所選影像會高光顯示在一個橙色框中。
- 再次按下<☒·Q>按鈕以切換至9張影像顯示。按下<Q>按鈕會依次切換至9張影像顯示、4張影像顯示及1張影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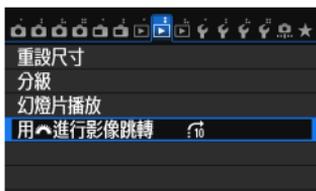


####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移動橙色框並選擇影像。亦可按下<▲▼><◀▶>鍵以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會顯示下一個畫面或上一個畫面上的影像。
- 在索引顯示中按下<SET>，將所選影像作為單張影像顯示。

##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您可轉動<轉盤>以選定的跳轉方法向前或向後跳轉影像。



### 1 選擇[用進行影像跳轉]。

- 在[▶]2設定頁下，選擇[用進行影像跳轉]，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跳轉方法。

- 轉動<轉盤>以選擇跳轉方法，然後按下<SET>。

↶：逐一顯示影像

↶10：跳轉10張

↶100：跳轉100張

📅：按日期顯示

📁：按資料夾顯示

🎞：只顯示短片

📷：只顯示靜止影像

★：按影像分級顯示(第302頁)

轉動<轉盤>以選擇。



跳轉方法

播放位置

### 3 跳轉瀏覽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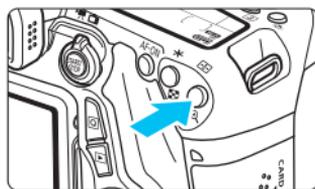
- 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轉動<轉盤>。
- ▶ 您可使用設定的方法瀏覽影像。



- 如要按拍攝日期搜尋影像，請選擇[日期]。
- 如要按資料夾搜尋影像，請選擇[資料夾]。
- 如記憶卡同時包含短片及靜止影像，請選擇[短片]或[靜止影像]以只顯示其中一種。
- 如沒有與所選[分級]匹配的影像，您將無法使用<轉盤>瀏覽影像。

## 🔍/🔍 放大檢視

您可以在液晶螢幕上將拍攝的影像放大約1.5倍至10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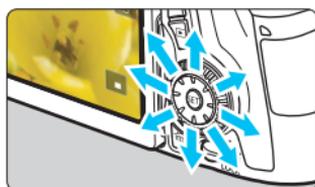


### 1 放大影像。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
- ▶ 影像會放大。
- 如您按住<🔍>按鈕，影像會放大至最大放大倍率。
- 按下<🔍><🔍>按鈕以減少放大倍率。如您持續按下此按鈕，放大倍率會縮小至單張影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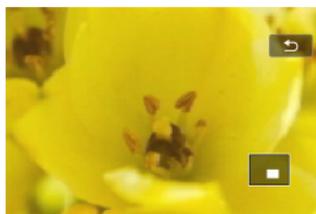


放大區域位置



### 2 捲動放大影像。

- 使用<🌀>以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 如要結束放大顯示，請按下<▶>按鈕，單張影像顯示會重新出現。



- 可轉動<🌀>轉盤以相同放大倍率檢視其他影像。
- 影像拍攝後立即檢視時，無法進行放大檢視。
- 短片無法放大。

## 👉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液晶螢幕是可使用手指輕觸進行各種播放操作的輕觸式感應面板。首先，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 瀏覽影像



### 使用一隻手指輕掃螢幕。

-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使用**一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透過向左或向右輕掃手指可瀏覽下一張或上一張影像。向左輕掃以查看下一張(新)影像或向右輕掃以查看上一張(舊)影像。
- 在索引顯示中，同樣使用**一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透過上下輕掃手指可瀏覽至下一個或上一個畫面。向上輕掃以查看下一張(新)影像或向下輕掃以查看上一張(舊)影像。選擇影像時，橙色框會出現。再次輕點影像以將其顯示為單張影像。

###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 使用兩隻手指輕掃螢幕。

使用兩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向左或向右輕掃**兩隻手指**時，您可使用[▶2]設定頁下[用🔧進行影像跳轉]中設定的方法跳轉影像。

## 縮小影像(索引顯示)



### 合併兩隻手指。

輕觸螢幕時兩隻手指呈分開狀態，然後在螢幕上將手指合併。

- 每次合併手指，螢幕會從單張影像顯示變更為4張影像索引顯示及9張影像索引顯示。如分開手指，影像顯示會以相反順序變更。
- 選擇影像時，橙色框會出現。再次輕點影像以將其顯示為單張影像。

## 放大影像



### 分開兩隻手指。

輕觸螢幕時兩隻手指呈合併狀態，然後在螢幕上將手指分開。

- 隨著手指分開，影像會放大。
- 影像可最大放大至10倍。
- 您可拖曳手指捲動影像。
- 如要縮小影像，在螢幕上將兩隻手指合併。
- 輕點[↶]圖示將會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在連接至相機的電視機上播放影像時(第316、319頁)，亦可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進行輕觸式螢幕操作。

## 旋轉影像

您可旋轉顯示的影像至所需方向。



### 1 選擇[旋轉影像]。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旋轉影像]，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旋轉的影像。
- 您亦可在索引顯示中選擇影像(第296頁)。



### 3 旋轉影像。

- 每次按下<SET>，影像都會以如下次序順時針旋轉：90° → 270° → 0°。
- 如要旋轉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如要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如您在執行垂直拍攝前已設定[☑1：自動旋轉]至[開] (第325頁)，您毋須按以上所述旋轉影像。
- 播放影像時，如旋轉後的影像沒有按旋轉方向顯示，請將[☑1：自動旋轉]設為[開]。
- 短片無法旋轉。

## MENU 設定分級

您可使用五種分級標記之一為影像(靜止相片及短片)進行分級：[\*]/[\*·]/[\*·\*]/[\*·\*·]/[\*·\*·\*]。此功能稱為分級。



### 1 選擇[分級]。

- 在[▶2]設定頁下，選擇[分級]，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分級的影像或短片。
- 按下<☒/🔍>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按鈕。



### 3 為影像分級。

- 按下<▲>鍵以選擇分級。
- ▶ 每個等級中已分級的影像總數會累加。
- 如要為其他影像分級，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如要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每種分級的可顯示影像總數最多為999。如某一分級中的影像超出999，會為此分級顯示[###]。

#### 使用分級的優點

- 使用[ 2：用  進行影像跳轉]可以只顯示具有特定分級的影像。
- 使用[ 2：幻燈片播放]可以只播放具有特定分級的影像。
-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456頁)可以只選擇具有特定分級的影像(只適用於靜止相片)。
- 使用Windows 7或Windows Vista等作業系統時，您可以透過檔案資訊顯示或隨附的影像檢視器查看每個檔案的分級(只適用於靜止相片)。

## Q 播放時的速控

單張影像顯示時，您可按下<Q>按鈕進行以下任何設定：**[ON]：保護影像**、**[↻]：旋轉影像**、**[★]：分級**、**[🌀]：創意濾鏡**、**[📏]：重設尺寸(僅限JPEG影像)**、**[🚨]：高光警告**、**[📍]：顯示自動對焦點**、**[🔄]：用🌀進行影像跳轉**、**[📶]：Wi-Fi\***。

對於短片，只可以設定上述以粗體顯示的功能。

\*如[📶：Wi-Fi]設為[關閉]時不可選。



### 1 按下<Q>按鈕。

- 影像播放時，按下<Q>按鈕。
- ▶ 速控選項會出現。



###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選定功能的設定會在底部顯示。
- 按下<◀▶>鍵以變更設定。
- 設定創意濾鏡(第335頁)、重設尺寸(第333頁)或Wi-Fi功能時，亦可按下<SET>以結束設定。
- 用🌀進行影像跳轉：按下<INFO.>按鈕以設定分級(第297頁)。
- 如要取消，請按下<MENU>按鈕。

### 3 結束設定。

- 按下<Q>按鈕以結束速控畫面。



如要旋轉影像，請將[**▼1：自動旋轉**]設為[開 ]。如[**▼1：自動旋轉**]設為[開 ]或[關]，[**Ⓚ旋轉影像**]設定會記錄至影像，但相機不會旋轉顯示影像。



- 索引顯示時按下<Q>按鈕會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並出現速控畫面。再次按下<Q>按鈕將返回索引顯示。
- 對於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可選擇的選項可能有限。

## 🔊 欣賞短片

您可使用以下三種方式播放短片：

### 在電視機上播放 (第316、319頁)



使用另行購買的HDMI連接線HTC-100或另行購買的立體聲影音連接線AVC-DC400ST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然後您便可在電視機上播放拍攝的短片及靜止影像。如您擁有高清電視機並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您便可以更高的影像畫質觀看全高清(Full HD：1920×1080)及高清(HD：1280×720)短片。

- 由於硬碟錄影機沒有HDMI IN端子，所以無法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硬碟錄影機。
- 即使使用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硬碟錄影機，亦無法播放或儲存短片及靜止相片。
- 如播放裝置不兼容MOV檔案，則無法播放短片。

###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播放 (第308至315頁)



您可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播放短片。您亦可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以自動幻燈片播放的方式播放記憶卡中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 使用電腦編輯後的短片無法重新寫入記憶卡並使用相機播放。但使用EOS Video Snapshot Task(第286頁)編輯的短片隨拍相簿可在相機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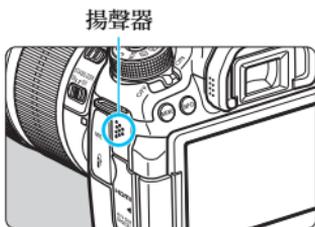
## 使用電腦播放及編輯 (第456頁)

記錄於記憶卡的短片檔案可傳輸至電腦並使用ImageBrowser EX(隨附軟件)播放。



- 如要在電腦上流暢播放短片，請使用高性能的電腦。有關ImageBrowser EX的電腦硬體要求，請參閱PDF檔案ImageBrowser EX使用者指南。
- 如要使用市面有售的軟件播放或編輯短片，請確保軟件兼容MOV檔案。有關市面有售軟件的詳細資訊，請聯絡軟件製造商。

## 播放短片



### 1 播放影像。

- 按下 <▶> 按鈕以顯示影像。

### 2 選擇短片。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要播放的短片。
-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畫面左上角顯示的 <SET 圖示> 表示短片。如短片為短片隨拍，<SET 圖示> 將會顯示。
- 索引顯示時，縮圖左邊緣的穿孔表示短片。由於短片無法從索引顯示播放，請按下 <SET> 以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

### 3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 <SET>。

- ▶ 螢幕底部將出現短片播放面板。

### 4 播放短片。

- 選擇 [▶] (播放)，然後按下 <SET>。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您可按下 <SET> 以暫停短片播放。
- 即使在短片播放時，您亦可轉動 <◻> 轉盤以調校音量。
- 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此相機可能無法播放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短片。

## 短片播放面板

操作	播放內容
▶ 播放	按下<SET>以切換播放及停止。
▶ 慢動作	按下<◀▶>鍵以調整慢動作的速度。慢動作速度會顯示在螢幕的右上角。
⏮ 首張	顯示短片首格。
◀ 上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顯示上一格。持續按下<SET>將會回捲短片。
▶ 下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逐格播放短片。持續按下<SET>將會快轉短片。
⏭ 末張	顯示短片的尾格。
🎵 背景音樂*	播放短片時配以選定的背景音樂(第315頁)。
✂ 編輯	顯示編輯畫面(第310頁)。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設為[短片播放時間：記錄時間]時為分鐘:秒鐘)
hh:mm:ss.ff (DF) hh:mm:ss.ff (NDF)	時間碼(設為[短片播放時間：時間碼]時為小時:分鐘:秒鐘:格數)
🔊 音量	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第308頁)的音量。
MENU ↶	按下<MENU>按鈕返回至單張影像顯示。

\* 設定背景音樂後將不會播放短片的聲音。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6時，在室溫(23°C/73°F)下的連續播放時間約為4小時。
- 如連接相機至電視機以播放短片(第316、319頁)，請使用電視機調校音量。(轉動<🔊>轉盤將不會變更音量。)
- 如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則短片播放時靜止影像將會顯示約1秒。

###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輕點螢幕中央的[▶]。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如要顯示短片播放面板，請輕點畫面左上角的<SET 圖示>。
- 如要暫停短片播放，請輕點畫面。短片播放面板亦會出現。

## ✂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您可以約1秒為單位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



1 在短片播放畫面上選擇[✂]。

- ▶ 短片編輯面板會顯示於螢幕底部。



2 指定要刪除的部份。

- 選擇[✂] (刪除首段) 或 [✂] (刪除末段)，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查看上一張或下一張。持續按下將會快進數格。轉動<⌚>轉盤會進行逐格播放。
- 確定要刪除的部份後，按下<SET>。螢幕頂部以灰色高光顯示的部份為即將保留的部份。





### 3 查看編輯的短片。

- 選擇[▶]並按下<SET>以播放編輯的短片。
- 如要變更編輯，請返回步驟2。
- 如要取消編輯，請按下<MENU>按鈕，然後在確認畫面上選擇[確定]。



### 4 儲存編輯的短片。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 儲存畫面會出現。
- 如要另存為新的短片，請選擇[新檔案]。如要儲存並覆寫原本短片檔案，請選擇[覆寫]，然後按下<SET>。
- 在確認畫面中，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儲存編輯後的短片並返回至短片播放畫面。



- 因短片編輯是以約1秒為單位進行(畫面頂部以[✂]表示的位置)，短片編輯的實際位置與您指定的位置可能不同。
- 如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空間，[新檔案]將無法使用。
- 電池電量較低時無法編輯短片。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

## MENU 幻燈片播放(自動播放)

您可將記憶卡中的影像以幻燈片方式自動播放。



### 1 選擇[幻燈片播放]。

- 在[▶2]設定頁下，選擇[幻燈片播放]，然後按下<SET>。

要播放的影像數量



### 2 選擇要播放的影像。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SET>。

#### [全部影像]/[短片]/[靜止影像]

- 按下<▲▼>鍵以選擇以下其中一種選項：[全部影像]/[短片]/[靜止影像]。然後按下<SET>。

#### [日期]/[資料夾]/[分級]

- 按下<▲▼>鍵以選擇以下其中一種選項：[日期]/[資料夾]/[分級]。
- <INFO. ✓>高光顯示時，請按下<INFO.>按鈕。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SET>。

[日期]



[資料夾]



[分級]



項目	播放內容
全部影像	會播放記憶卡中的全部靜止影像及短片。
日期	會播放指定拍攝日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資料夾	會播放所選資料夾中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短片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短片。
靜止影像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靜止影像。
分級	只播放符合所選分級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 3 設定所需的[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 為靜止影像設定[播放時間]、[重播] (重複播放)、[轉場效果](變更影像時的效果)及[背景音樂]。
- 背景音樂的選擇步驟在第315頁介紹。
- 選擇設定後，按下<MENU>按鈕。

[播放時間]



[重播]



[轉場效果]



[背景音樂]



## 4 開始幻燈片播放。

- 按下<▲▼>鍵以選擇[開始]，然後按下<SET>。
- ▶ [載入影像中...]顯示後，幻燈片播放將會開始。

## 5 退出幻燈片播放。

- 如要退出幻燈片播放並返回設定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 如要暫停幻燈片播放，請按下<SET>。暫停時，影像左上角將顯示[II]。再次按下<SET>以重新開始幻燈片播放。
- 自動播放時，您可按下<INFO.>按鈕以變更靜止相片顯示格式(第290頁)。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音量。
- 自動播放或暫停時，您可以轉動<◉>轉盤以檢視其他影像。
- 自動播放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無法使用。
- 顯示時間可能會因影像而異。
- 如要在電視機上檢視幻燈片播放，請參閱第316頁。

## 選擇背景音樂

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複製背景音樂至記憶卡後，可在幻燈片播放時播放背景音樂。



### 1 選擇[背景音樂]。

- 將[背景音樂]設定為[開]，然後按下 <SET>。
- 如記憶卡沒有背景音樂，您無法執行步驟2。

### 2 選擇背景音樂。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背景音樂，然後按下<SET>。您亦可選擇多首背景音樂曲目。

### 3 播放背景音樂。

- 如要試聽背景音樂範例，請按下<INFO.>按鈕。
- 按下<▲>鍵以播放其他背景音樂曲目。如要停止試聽背景音樂，請再次按下<INFO.>按鈕。
- 轉動<轉盤>轉盤可調校音量。
- 如要刪除背景音樂曲目，請按下<▲>鍵並選擇曲目，然後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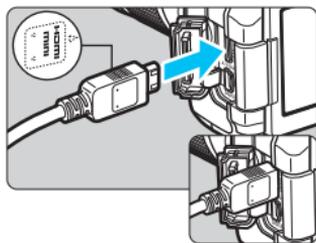
剛購買的相機沒有背景音樂。光碟中的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介紹了複製背景音樂至記憶卡的步驟。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您可在電視機上檢視靜止影像及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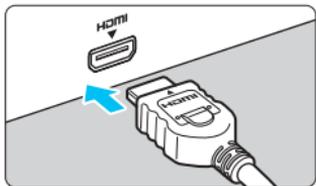
### 在高清(HD)電視機上檢視(使用HDMI連接)

需要HDMI連接線HTC-100(另行購買)。



#### 1 連接HDMI連接線至相機。

- 將插頭的<▲HDMI MINI>標籤面朝向相機前部插入相機的<HDMI OUT>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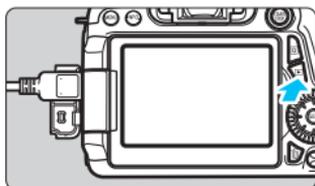
#### 2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

-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的HDMI IN連接埠。

####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連接埠。

####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使用電視機調校短片音量。無法使用相機調校聲音音量。
- 連接或中斷相機與電視機之間的連接線前，請關閉相機及電視機。
- 因電視機而異，顯示影像的某些部份可能會被裁掉。



## 5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出現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內容。)
- 影像會自動以電視機的最佳解像度顯示。
- 按下<INFO.>按鈕可變更顯示格式。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308頁。



無法同時從<HDMI OUT>及<A/V OUT>端子輸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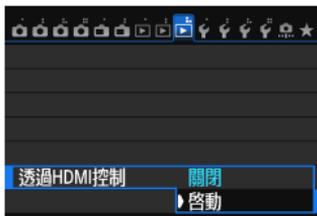


- 請勿連接任何其他裝置的輸出端子至相機的<HDMI OUT>端子，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某些電視機可能無法顯示拍攝的短片。在這種情況下，請使用立體聲音音連接線AVC-DC400ST(另行購買)連接至電視機。

## 使用HDMI CEC電視機

如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至相機的電視機兼容HDMI CEC\*，您可使用電視機的遙控器進行播放操作。

\* 此HDMI標準功能可讓各HDMI裝置間相互控制，因此您可使用一個遙控器即可控制多個HDMI裝置。



## 1 將[透過HDMI控制]設為[啟動]。

- 在[▶]3設定頁下，選擇[透過HDMI控制]，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2 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 電視機的輸入會自動切換至與相機連接的HDMI連接埠。

## 3 按下相機的<▶>按鈕。

- ▶ 電視螢幕上會出現影像，您可使用電視機的遙控器播放影像。

## 4 選擇影像。

- 將遙控器對準電視機，然後按下←/→按鈕以選擇影像。

## 5 按下遙控器的確定按鈕。

- ▶ 選單會出現，您可執行左方顯示的播放操作。
- 按下←/→按鈕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確定按鈕。對於幻燈片播放，按下遙控器的↑/↓按鈕以選擇選項，然後按下確定按鈕。
- 如選擇[返回]並按下確定按鈕，選單將會消失，您可以使用←/→按鈕選擇影像。

### 靜止影像播放選單



### 短片播放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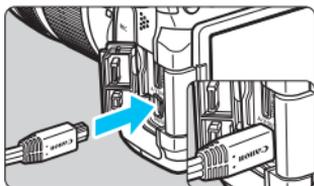


- ↶ : 返回
- ☰ : 9張影像的索引
- ▶ : 播放短片
- 🔄 : 幻燈片播放
- INFO. : 顯示拍攝資訊
- 🔄 : 旋轉

- 部份電視機需要您首先啟用HDMI CEC連接。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部份電視機(包括部份兼容HDMI CEC的電視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這種情況下，將[▶3：透過HDMI控制]設為[關閉]，然後使用相機控制播放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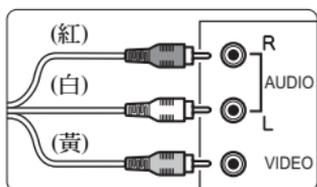
## 在非高清電視機上檢視(使用影音連接線連接)

需要立體聲影音連接線AVC-DC400ST(另行購買)。



### 1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相機。

- 將插頭的<Canon>標籤面向相機背部，然後插入<A/V OUT>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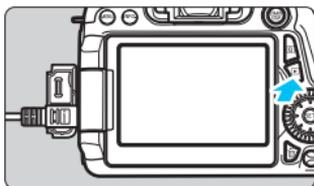


### 2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電視機。

-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電視機的視頻輸入 (VIDEO IN) 端子及音頻輸入 (AUDIO IN) 端子。

###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連接埠。

###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5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出現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內容。)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308頁。



- 請勿使用立體聲影音連接線AVC-DC400ST(另行購買)以外的影音連接線。如您使用其他連接線，短片可能不會顯示。
- 如相機視頻系統格式與電視機的視頻輸入制式不符，短片將無法正確顯示。如發生這種情況，請使用[**3**: 視頻系統]切換至正確的視頻系統格式。

##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可防止影像被意外刪除。

### MENU 保護單張影像



#### 1 選擇[保護影像]。

- 在[▶1]設定頁下，選擇[保護影像]，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選擇影像]。

-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會顯示。

影像保護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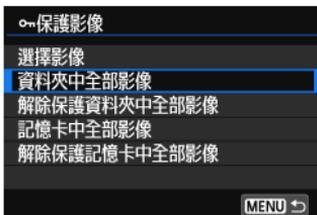


#### 3 保護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保護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會受保護，螢幕頂部會出現<On>圖示。
-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再次按下<SET>。<On>圖示將消失。
- 如要保護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3。
- 如要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MENU 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過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選擇[▶ 1：保護影像]中的[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受保護。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選擇[解除保護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如格式化記憶卡(第57頁)，受保護的影像亦會刪除。



- 短片同樣可以添加保護。
- 影像受保護後，將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影像。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首先取消保護。
- 如您刪除全部影像(第323頁)，將只保留受保護的影像。該功能便於您一次過刪除所有不需要的影像。

## 刪除影像

您可逐張選定並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整批刪除所有影像。受保護的影像(第320頁)將不會被刪除。

-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刪除RAW+JPEG影像會同時刪除RAW及JPEG影像。

### 刪除單張影像



1 播放要刪除的影像。

2 按下 $\langle$ 刪除 $\rangle$ 按鈕。

- 螢幕底部將出現刪除選單。



3 刪除影像。

- 選擇[刪除]，然後按下 $\langle$ SET $\rangle$ 。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

### MENU 勾選 $\langle$ ✓ $\rangle$ 要整批刪除的影像

透過為要刪除的影像加入核取標記 $\langle$ ✓ $\rangle$ ，您可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



1 選擇[刪除影像]。

- 在[▶1]設定頁下，選擇[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langle$ SET $\rangle$ 。



## 2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

-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影像會顯示。
- 按下 <Q>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Q> 按鈕。



## 3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 轉動 <DISK> 轉盤以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核取標記 <✓> 會顯示在螢幕的左上角。
- 如要選擇其他需要刪除的影像，請重複步驟3。



## 4 刪除影像。

- 按下 <DELETE> 按鈕。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的影像會刪除。

### MENU 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過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1：刪除影像]設為[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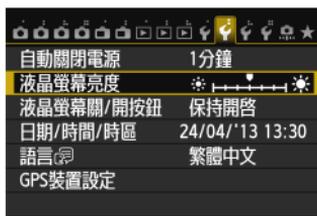


如要同時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格式化記憶卡(第57頁)。

# 變更影像播放設定

## MENU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您可調整液晶螢幕的亮度使其更易於查看。



### 1 選擇[液晶螢幕亮度]。

- 在[42]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亮度]，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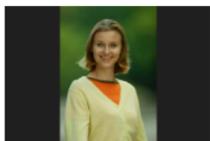
### 2 調整亮度。

- 參閱灰度圖的同時按下<◀▶>鍵，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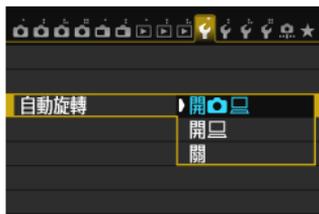


如要查看影像的曝光，建議您查看直方圖(第295頁)。

## MENU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垂直影像會自動旋轉，從而垂直顯示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而非水平顯示。您可變更此功能的設定。



### 1 選擇[自動旋轉]。

- 在[**Y1**]設定頁下，選擇[自動旋轉]，然後按下<GET>。

### 2 設定自動旋轉。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GET>。

#### ● 開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播放時，垂直影像會自動旋轉。

#### ● 開

垂直影像只在電腦上自動旋轉。

#### ● 關

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自動旋轉為[關]時，垂直拍攝的影像不會自動旋轉。即使稍後將自動旋轉設為[開]以播放，垂直拍攝的影像亦不會旋轉。



- 拍攝影像後，垂直影像將不會於影像檢視中立刻自動旋轉顯示。
- 如鏡頭向上仰或向下垂時拍攝垂直影像，則影像播放時可能不會自動旋轉。
- 如垂直影像無法在電腦螢幕上自動旋轉，則表示使用的軟件無法旋轉影像。建議使用隨附的軟件。



# 10

## 後期處理影像

您可以使用相機處理RAW影像、重設JPEG影像尺寸(減少JPEG影像的像素數目)，並應用創意濾鏡。

- 頁面標題右上方的☆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P/Tv/Av/M/B**)中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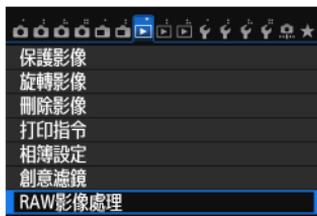


- 本相機可能無法處理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 相機設為多重曝光，或透過<DIGITAL>端子連接至電腦時，本章所述的影像後期處理無法使用。

## RAW↓ JPEG 使用相機處理RAW影像☆

您可以使用相機處理RAW影像並另存為JPEG影像。您可根據不同條件處理RAW影像，從而建立任何數量的JPEG影像，但RAW影像本身並沒有改變。

請注意，M RAW及S RAW影像無法使用相機處理。請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第456頁)處理這些影像。



### 1 選擇[RAW影像處理]。

- 在[▶1]設定頁下，選擇[RAW影像處理]，然後按下<SET>。
- ▶ RAW影像會顯示。



###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處理的影像。
- 按下<☑>按鈕以切換至索引顯示並選擇影像。



### 3 處理影像。

- 按下<SET>，然後RAW處理選項會出現(第330頁)。
- 按下<▲▼><◀▶>鍵以選擇選項，然後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
- ▶ 所顯示的影像會反映「亮度調整」、「白平衡」及其他設定調整。
- 如要返回拍攝時的影像設定，請按下<INFO.>按鈕。



## 顯示設定畫面

- 按下 <SET> 以顯示設定畫面。轉動 <DISP> 或 <WHEEL> 轉盤以變更設定。如要結束變更並返回步驟3中的畫面，請按下 <SET>。



## 4 儲存影像。

- 選擇 [儲存] (儲存)，然後按下 <SET>。
- 選擇 [確定] 以儲存影像。
- 檢查目標資料夾及影像檔案編號，然後選擇 [確定]。
- 如要處理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至步驟4。
- 如要返回選單，請按下 <MENU> 按鈕。

## 放大檢視

您可按下步驟3中的 <Q> 按鈕放大影像。視乎 [RAW影像處理] 中設定的 [影像畫質] 像素數量而定，放大倍率可能會有所不同。使用 <DISP> 可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如要取消放大檢視，請按下 <DISP-Q> 按鈕。

## 應用長寬比設定的影像

使用長寬比(第229頁)[4:3]、[16:9]或[1:1]拍攝的影像將會以相應的長寬比顯示。JPEG影像同樣會以設定的長寬比儲存。



使用Wi-Fi功能時，無法執行RAW影像處理。

## RAW影像處理選項

- **±0 亮度調整**

您可以在±1級間以1/3級為單位調整影像亮度。所顯示影像會反映設定的效果。

- **☑️ 相片風格(第126頁)**

您可選擇相片風格。按下<◀▶>鍵以選擇相片風格。如要設定銳利度等參數，請按下<INFO.>以顯示設定畫面。轉動<▲▼>轉盤以選擇要調整的參數，然後按下<◀▶>鍵以變更參數。如要結束設定並返回步驟3中的畫面，請按下<SET>。所顯示影像會反映設定的效果。

- **☑️ 白平衡(第134頁)**

您可選擇白平衡。如您選擇[**K**]，請轉動<☀️>轉盤以在設定畫面上設定色溫。所顯示影像會反映設定的效果。

- **☑️ 自動亮度優化(第140頁)**

您可以設定自動亮度優化。所顯示影像會反映設定的效果。

- **NR<sub>H</sub>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第141頁)**

您可以為高ISO感光度設定消除雜訊功能。所顯示影像會反映設定的效果。如難以看清效果，請放大影像(第329頁)。

- **4L 影像畫質(第116頁)**

影像轉換為JPEG格式時，您可以設定影像畫質。所顯示的影像尺寸，如[\*\*\*M \*\*\*x\*\*\*]，長寬比為3:2。每種長寬比的像素數如第334頁中的表格所示。

- sRGB **色彩空間**(第155頁)  
您可以選擇sRGB 或 Adobe RGB。由於相機液晶螢幕不兼容 Adobe RGB，使用這兩種色彩空間設定的影像視覺差別甚微。
- OFF **周邊亮度校正**(第146頁)  
如設為[**啟動**]，將會顯示校正後的影像。如難以看清效果，請放大影像(第329頁)並查看四個邊角。使用相機應用的周邊亮度校正效果比使用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的不明顯並可能無法察覺。這種情況下，請使用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應用周邊亮度校正。
- OFF **色差校正**(第147頁)  
設為[**開**]時，會校正鏡頭的色差(主體邊緣的色彩散射)。如設為[**關**]，將會顯示校正後的影像。如難以看清效果，請放大影像(第329頁)。
- OFF **變形校正**  
設為[**啟動**]時，會校正鏡頭特性引起的影像變形。如設為[**啟動**]，將會顯示校正後的影像。校正後影像的周邊會被裁切。  
由於影像解像度可能會稍微降低，請按需要使用相片風格的銳利度參數進行適當調整。

## 周邊亮度校正、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

如要使用相機執行周邊亮度校正、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拍攝時所使用鏡頭的資料必須註冊至相機。如鏡頭的資料未註冊至相機，請使用EOS Utility (隨附軟件，第456頁)註冊鏡頭資料。

-  ● 在相機中處理RAW影像無法跟與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處理RAW影像產生相同的效果。
- 如在[**變形校正**]設為[**啟動**]時處理影像，自動對焦點顯示資訊(第294頁)及除塵資料(第341頁)將不會加入影像。

## ☑ 重設JPEG影像的尺寸

您可以重設影像尺寸以降低像素數並另存為新的影像。您只能重設JPEG L/M/S1/S2影像的尺寸。JPEG S3及RAW影像的尺寸無法重設。



### 1 選擇[重設尺寸]。

- 在[▶]2設定頁下，選擇[重設尺寸]，然後按下<SET>。
- ▶ 影像會顯示。



###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重設尺寸的影像。
- 按下<☑>Q>按鈕以切換至索引顯示並選擇影像。



### 3 選擇所需的影像尺寸。

- 按下<SET>以顯示影像尺寸。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影像尺寸，然後按下<SET>。

目標尺寸



### 4 儲存影像。

- 選擇[確定]以儲存重設尺寸後的影像。
- 檢查目標資料夾及影像檔案編號，然後選擇[確定]。
- 如要重設其他影像的尺寸，請重複步驟2至步驟4。
- 如要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與原始影像尺寸相對應的重設尺寸選項

原始影像尺寸	可用的重設尺寸設定			
	M	S1	S2	S3
L	○	○	○	○
M		○	○	○
S1			○	○
S2				○

### 影像尺寸

前頁步驟3中所顯示的影像尺寸，如[\*\*\*M \*\*\*\*x\*\*\*\*]，長寬比為3:2。與長寬比對應的影像大小如下表所示。

附有星號標記的影像記錄畫質的數值並不完全符合長寬比。影像會稍微裁切。

影像畫質	長寬比及像素數(約值)			
	3:2	4:3	16:9	1:1
M	3648×2432 (890萬像素)	3248×2432* (790萬像素)	3648×2048* (750萬像素)	2432×2432 (590萬像素)
S1	2736×1824 (500萬像素)	2432×1824 (440萬像素)	2736×1536* (420萬像素)	1824×1824 (330萬像素)
S2	1920×1280 (250萬像素)	1696×1280* (220萬像素)	1920×1080 (210萬像素)	1280×1280 (160萬像素)
S3	720×480 (35萬像素)	640×480 (31萬像素)	720×408* (29萬像素)	480×480 (23萬像素)



使用Wi-Fi功能時，無法進行重設尺寸。





## 5 儲存影像。

- 選擇[確定]以儲存影像。
- 檢查目標資料夾及影像檔案編號，然後選擇[確定]。
- 如要對其他影像應用濾鏡，請重複步驟2至步驟5。
- 如要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拍攝RAW+JPEG影像時，將會對RAW影像應用創意濾鏡並另存影像為JPEG影像。
- 拍攝M RAW+JPEG或S RAW+JPEG影像時，將會對JPEG影像應用創意濾鏡。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如已設定RAW影像的長寬比並應用了創意濾鏡，影像將以設定的長寬比儲存。

## 創意濾鏡特性

-  **粗糙黑白**  
建立粗糙的黑白相片。您可通過調整對比度來變更黑白效果。
-  **柔焦**  
賦予影像柔和的感覺。您可通過調整虛化來變更柔和度。

-  **魚眼效果**

賦予魚眼鏡頭的效果。影像會具有桶狀變形。

視乎此濾鏡效果的程度而定，影像周邊的裁切區域會變更。另外，由於此濾鏡效果會放大影像中央區域，視乎記錄像素數而定，中央區域的解像度觀感上可能會下降。請在查看最終影像的同時設定步驟4中的濾鏡效果。

-  **油畫藝術效果**

賦予相片油畫般的效果及主體立體效果。您可調整對比度及色彩飽和度。請注意，天空、白牆及相似主體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顯示異常或有明顯雜訊。

-  **水彩畫效果**

賦予相片水彩畫般的柔和色彩。您可調整色彩強度。請注意，夜景或黑暗場景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顯示異常或有明顯雜訊。

-  **玩具相機效果**

使相片四角變暗並改變色調，讓相片看起來像是用玩具相機拍攝的。您可通過調整色調來變更色彩效果。

-  **模型效果**

建立立體模型效果。您可變更要保持清晰的影像區域。在步驟4中，如您按下<INFO.>按鈕(或輕點螢幕底部的[])，可在白色邊框的垂直及水平方向之間切換。



# 11

## 清潔影像感應器

相機具備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以自動震掉黏附在影像感應器前端(低通濾鏡)的灰塵。  
您亦可將除塵資料附加至影像，這樣殘留的塵點就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第456頁)自動刪除。

### 感應器上黏附的污漬

除灰塵會從外部進入相機外，在極少數情況下，相機內部零件上的潤滑劑可能會黏附在影像感應器上。如經自動清潔後影像仍存在可見斑點，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即使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正在運行，您亦可半按快門按鈕以中斷清潔並立即開始拍攝。

##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每次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都會啟用以自動震掉感應器前方的灰塵。一般情況下，您毋須注意此操作。但是，您可隨時執行或關閉清潔影像感應器。

###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4**]設定頁下，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

-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然後按下<SET>。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螢幕將顯示正在清潔影像感應器。(可能會聽到很小的聲音。)儘管快門會發出聲音，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執行清潔影像感應器時，將相機直立平穩地放在桌子或其他平面上。
- 即使重複清潔影像感應器，效果亦不會有太大改善。清潔影像感應器剛完成時，[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選項會暫時無法使用。

### 關閉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功能

- 在步驟2中，選擇[自動清潔 ]並將其設為[關閉]。
- ▶ 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清潔影像感應器將不再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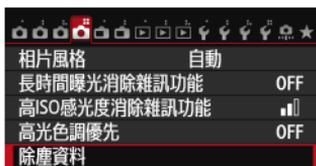
## MENU 加入除塵資料 ☆

一般情況下，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會清除拍攝影像上大部份可能可見的灰塵。但是，如仍有可見灰塵，您可將除塵資料加入影像，以便之後刪除塵點。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456頁)會使用除塵資料以自動刪除塵點。

### 準備

- 準備一個白色物件，例如一張白紙。
- 將鏡頭焦距設為50 mm或以上。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設定對焦至無限遠( $\infty$ )。如鏡頭無距離標度，請正對鏡頭前端，並按順時針方向轉動對焦環。

### 獲取除塵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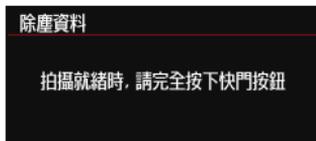
#### 1 選擇[除塵資料]。

- 在[4]設定頁下，選擇[除塵資料]，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執行感應器自動清潔後會出現一條訊息。儘管清潔時快門會發出聲音，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3 拍攝白色物件。

- 在20 cm – 30 cm (0.7呎 – 1.0呎)的距離，將無圖案的白色物件充滿觀景器並拍攝相片。
- ▶ 相片將以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拍攝，光圈為f/22。
- 因為影像並不會儲存，所以即使相機中沒有記憶卡仍可獲取資料。
- ▶ 拍攝相片後，相機會開始收集除塵資料。獲取除塵資料後，將會出現訊息。選擇[確定]，選單會重新出現。
- 如沒有成功取得資料，錯誤訊息將會出現。請按照上一頁中「準備」的步驟操作，然後選擇[確定]。再次拍攝相片。



## 除塵資料

獲取除塵資料後，資料會加入到隨後拍攝的所有JPEG及RAW影像上。因此執行重要的拍攝前，建議再次獲取除塵資料以將其更新。

有關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第456頁)刪除塵點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加入影像的除塵資料非常小，幾乎不會影響影像檔案大小。

 請確保使用白色物件，例如一張新的白紙。如物件上有任何圖案或花紋，則可能會被識別為灰塵資料並影響軟件除塵的準確度。

## MENU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

無法使用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除去灰塵可用市面有售的吹氣泵等手動除去。清潔感應器前，請移除相機上的鏡頭。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如需直接清潔感應器，建議送至佳能客戶服務中心進行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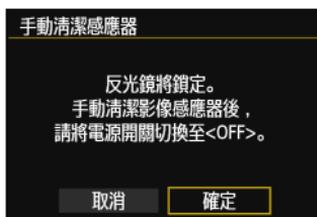
###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4**]設定頁下，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

-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 3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反光鏡會立即升起，快門將開啟。
- 「CLn」將在液晶面板上閃爍。

## 4 清潔影像感應器。

## 5 結束清潔感應器。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如您使用電池，請確保將電池電量完全充滿。如安裝了AA/LR6電池的電池手柄，將無法進行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另行購買)作為電源。



-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及影像感應器可能會受損。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取出或插入電池。
-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請小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 請使用不附刷子的吹氣泵，因為刷子會刮損感應器。
- 請勿將吹氣泵嘴伸入相機的接環卡口內。如電源被關閉，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或反光鏡可能會受損。
- 請勿使用壓縮空氣或氣體清潔感應器。因為高壓氣流會損壞感應器或噴射氣流會在感應器上產生凍結或劃花感應器。
- 如在清潔影像感應器時電池電量變低，會發出提示音警告。請停止清潔影像感應器。
- 如污漬無法以吹氣泵清除，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 12

## 打印影像

- **打印(第348頁)**  
您可直接連接相機至打印機並打印記憶卡中的影像。本相機兼容直駁打印的標準「 PictBridge」。您亦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以發送影像至PictBridge(DPS over IP)打印機並進行打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第355頁)**  
DPOF(數碼打印指令格式)能讓您按照打印指令(影像選擇、打印份數等)打印記錄於記憶卡上的影像。您可整批打印多張影像或對相片沖印機發出打印指令。
- **指定相簿影像(第359頁)**  
您可指定記憶卡上的影像用於打印成相簿。

# 準備打印

檢視相機的液晶螢幕時，您可使用本相機執行所有直駁打印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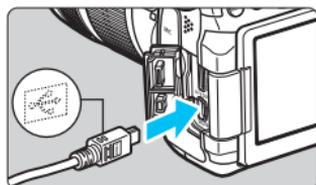
##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1**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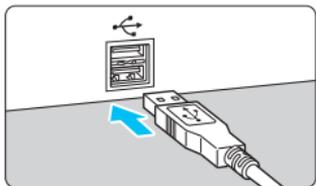
**2** 設定打印機。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的使用說明書。



**3**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的 <↔> 圖示朝向相機正面，連接至相機的<DIGITAL>端子。
- 如要連接打印機，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4** 開啟打印機。



**5**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 某些型號的打印機可能會發出提示音。

## PictBridge



## 6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出現，<PictBridge圖示>將出現在畫面左上方以表示相機已連接至打印機。



- 請確保打印機具有PictBridge連線連接埠。
- 短片無法打印。
- 本相機無法與只兼容CP Direct或Bubble Jet Direct的打印機配合使用。
- 請勿使用非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如在步驟5中發出長聲提示音，則表示打印機存在故障。請參照顯示的錯誤訊息(第354頁)解決問題。
- 拍攝模式設為<PictBridge圖示>或<PictBridge圖示>、設定了多重拍攝消除雜訊或HDR模式時，無法進行打印。
- 如將[Wi-Fi]設為[啟動]，將無法進行直駁打印。請將其設為[關閉]，然後連接介面連接線。



- 您亦可打印使用本相機拍攝的RAW影像。
- 如相機使用電池供電，請確保電量充足。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您可打印約4小時。
- 拔除連接線前，請先關閉相機及打印機。請握住連接線插頭(非接線)拔出連接線。
- 使用直駁打印時，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另行購買)為相機供電。

# 打印

螢幕顯示及設定選項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某些設定可能無法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的使用說明書。

## 打印機連接圖示



###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檢查液晶螢幕左上角是否顯示 <🖨️> 圖示。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2 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會出現。

## 打印設定畫面



設定打印效果(第350頁)。

設定是否印上日期或檔案編號(第351頁)。

設定打印數量(第351頁)。

設定打印區域(第353頁)。

設定紙張尺寸、類型及版面編排(第349頁)。

返回步驟1中的畫面。

開始打印。

顯示您設定的紙張尺寸、紙張類型及版面編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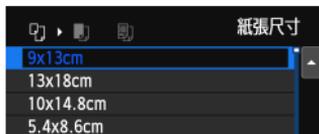
\* 因打印機而異，日期、檔案編號印記及裁切等部份設定可能無法選擇。



### 3 選擇[紙張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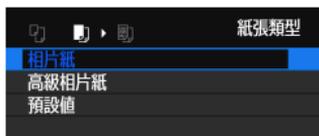
- 選擇[紙張設定]，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設定畫面會出現。

## 設定紙張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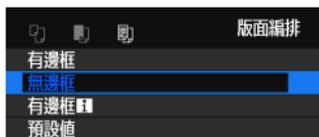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尺寸，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類型畫面會出現。

## 設定紙張類型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類型，然後按下 <SET>。
- ▶ 版面編排畫面會出現。

## 設定版面編排



- 選擇版面編排，然後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顯示。

<b>有邊框</b>	相片四周會有白色邊框。
<b>無邊框</b>	相片四周無邊框。如您的打印機不支援無邊框打印，則相片四周有邊框。
<b>有邊框 II</b>	拍攝資訊*1會打印至9×13 cm或更大尺寸的相片邊框上。
<b>xx頁配置</b>	選擇在每頁上打印2、4、8、9、16或20張影像。
<b>20頁配置 II</b> <b>35頁配置 II</b>	將會在A4或Letter尺寸紙張上打印20或35張影像的縮圖*2。 • [20頁配置 II]將會印有拍攝資訊*1。
<b>預設值</b>	版面編排會因打印機型號或打印機設定而異。

\*1：會加印Exif資料中的相機名稱、鏡頭名稱、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值、曝光補償量、ISO感光度、白平衡等。

\*2：使用「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第355頁)指定打印指令後，建議按照「直駁打印附有打印指令的影像」(第358頁)的步驟打印。



如影像的長寬比與打印紙張的長寬比不同，則在無邊框打印時可能會大幅裁切影像。如裁切影像，由於像素數降低，紙張上的影像顆粒感可能更明顯。



## 4 設定打印效果。

- 按需要設定。如您不需要設定任何打印效果，請進入步驟5。
- 螢幕顯示因打印機型號而異。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SET>。
- 選擇所需的打印效果，然後按下<SET>。
- 如高光顯示<INFO>及<圖>圖示，您亦可調整打印效果(第352頁)。

打印效果	內容
開	影像將使用打印機的標準色彩打印。影像的Exif資料用以執行自動修正。
關	不會應用自動修正。
VIVID	影像將使用較高的色彩飽和度打印，以營造更加鮮豔的藍色及綠色。
NR	打印前會減少影像的雜訊。
<b>B/W 黑/白</b>	用純黑色進行黑白打印。
<b>B/W 冷色調</b>	以冷色調的偏藍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b>B/W 暖色調</b>	以暖色調的偏黃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自動調整色彩	以實際色彩及對比度打印影像。自動色彩調整並不會應用。
手動調整色彩	打印效果與「自動調整色彩」設定相同。但是與「自動調整色彩」相比，該設定可對打印做更細微的調整。
預設值	打印效果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的使用說明書。

\* 變更打印效果時，變更會反映於畫面左上角顯示的影像上。請注意，打印的影像可能與顯示的模擬影像略有不同。這同樣適用於第352頁上的[亮度]及[調整色階]。

如打印使用「H」ISO感光度拍攝的影像的拍攝資訊，則可能無法打印正確的ISO感光度。



## 5 設定日期及檔案編號印記。

- 按需要設定。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所需的打印設定，然後按下<SET>。



## 6 設定打印張數。

- 按需要設定。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選擇打印張數，然後按下<SET>。



## 7 開始打印。

- 選擇[打印]，然後按下<SET>。



- 打印效果及其他選項的[預設值]設定為打印機製造商出廠時的預設設定。如要了解[預設值]設定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因影像檔案大小及影像記錄畫質而異，選擇[打印]後，可能需要等待一段時間才可開始打印。
- 如已應用影像傾斜修正(第353頁)，打印影像可能會需要較長時間。
- 如要停止打印，請在顯示[停止]時，按下<SET>，然後選擇[確定]。
- 如執行[☚4：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第61頁)，所有的設定將會回復至預設設定。

## 調整打印效果



在第350頁的步驟4中，選擇打印效果。  
 <INFO.>旁高光顯示<☰>圖示時，您可按下<INFO.>按鈕。然後可調整打印效果。可調整項目或顯示內容會因步驟4中的選擇而異。

### ● 亮度

可調整影像亮度。

### ● 調整色階

選擇[手動]時，您可變更直方圖的分佈，並調整影像的亮度及對比度。

顯示調整色階畫面時，按下<INFO.>按鈕以變更<▲>的位置。按下<◀▶>鍵以自由調整陰影等級(0-127)或高光等級(128-255)。



### ● 提高亮度

在使主體面部顯得較暗的逆光條件下非常有效。設為[開]時，打印時將提高面部亮度。

### ● 紅眼修正

在主體出現紅眼的閃光影像中非常有效。設為[開]時，打印時將修正紅眼。



- 螢幕上將不會反映出[提高亮度]及[紅眼修正]效果。
- 您選擇[詳細設定]時，可調整[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色彩平衡]。如要調整[色彩平衡]，請使用<◉>。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影像的色彩平衡校正將會趨向所選色彩。
- 如選擇[全部清除]，所有打印效果設定都將回復至預設值。

## 裁切影像



您可裁切影像並只打印裁切部份放大後的版本，如同影像已重新構圖一樣。

請在執行打印動作的前一步設定裁切。如您設定裁切影像後變更打印設定，打印前可能需要再次設定影像裁切。

### 1 在打印設定畫面上選擇[裁切影像]。

### 2 設定裁切框大小、位置及長寬比。

- 將打印裁切框內的影像區域。使用[紙張設定]可變更裁切框的長寬比。

#### 變更裁切框大小

按下<Q>或<■·Q>按鈕時，將變更裁切框大小。裁切框越小，打印時影像放大倍率會越大。

#### 移動裁切框

使用<◀▶>以水平或垂直移動影像上的裁切框。移動裁切框直至覆蓋所需的影像區域。

#### 旋轉裁切框

按下<INFO.>按鈕會在垂直及水平方向之間切換裁切框。此功能可從水平影像建立垂直打印件。

#### 影像傾斜修正

轉動<◂◃>轉盤，您可調整影像傾斜角度，在±10度間以0.5度為單位調整。調整影像傾斜度時，螢幕上的<◂◃>圖示會變成藍色。

### 3 按下<SET>以結束裁切。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顯示。
- 您可在打印設定畫面的左上方檢查裁切後的影像區域。

- 因打印機型號而異，裁切後的影像區域可能不會按照您的指定打印。
- 裁切框越小，相片打印件上的顆粒感越明顯。
- 裁切影像時，請查看相機的液晶螢幕。如您使用電視螢幕檢視影像，裁切框的顯示可能不準確。



### 處理打印機錯誤

如您解決了打印機錯誤(沒有墨水、沒有紙張等)並選擇[繼續]以恢復打印，但是打印並沒有恢復，請按下打印機上的按鈕以恢復打印。有關恢復打印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錯誤提示訊息

如打印過程中出現錯誤，在相機液晶螢幕上將出現錯誤提示訊息。請按下 <SET> 停止打印。問題解決後，重新開始打印。有關如何解決打印問題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紙張錯誤

檢查紙張是否正確裝入打印機。

### 墨水錯誤

檢查打印機墨水量及廢液倉。

### 硬體錯誤

檢查非紙張及墨水造成的打印機故障。

### 檔案錯誤

無法使用PictBridge打印指定的影像。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或經過電腦編輯的影像，可能無法打印。

##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您可設定打印型式、日期印記及檔案編號印記。打印設定會應用於全部已設定打印指令的影像。(無法對每張影像進行單獨設定。)

### 設定打印選項



#### 1 選擇[打印指令]。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設定]。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 設定[打印型式]、[日期]及[檔案編號]。
- 選擇設定的選項，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打印型式]



[日期]



[檔案編號]



打印型式		標準	每頁打印一張影像。
		索引	每頁打印多張影像的縮圖。
		全部	同時進行標準及索引打印。
日期	開	[開]打印記錄日期。	
	關		
檔案編號	開	[開]打印檔案編號。	
	關		

##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打印指令畫面將重新出現。
- 然後，選擇[選擇影像]、[按]或[全部影像]以指定要打印的影像。

- 即使[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因打印型式設定及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或檔案編號亦不一定會打印出來。
- 使用[索引]打印時，無法同時將[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
- 使用DPOF打印時，請使用已經設定打印指令規格的記憶卡。如您只將影像從記憶卡中擷取並嘗試打印，DPOF打印將無法執行。
- 某些兼容 DPOF 的打印機及相片沖印機可能無法按照您的指定打印相片。打印前，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或在設定打印指令時與相片沖印人員核對兼容情況。
- 請勿將使用其他相機設定打印指令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並嘗試指定打印指令；打印指令畫面可能會被覆寫。視乎影像類型而定，亦可能無法設定打印指令。

 RAW影像及短片無法設定打印指令。您可使用PictBridge打印RAW影像(第345頁)。

## 打印指令

### ● 選擇影像



打印張數

選定的影像總數



核取標記

索引圖示

逐張選擇及指定影像。

按下  $\langle \text{☑} \cdot \text{Q} \rangle$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langle \text{Q} \rangle$  按鈕。按下  $\langle \text{MENU} \rangle$  按鈕以儲存打印指令至記憶卡。

### [標準] [全部]

按下  $\langle \blacktriangle \rangle$  鍵以設定顯示影像的打印張數。

### [索引]

按下  $\langle \text{SET} \rangle$  為方塊添加核取標記  $\langle \checkmark \rangle$ 。影像將包含於索引打印中。

### ● 按 $\blacksquare$

選擇[標記資料夾內全部影像]，然後選擇資料夾，將會對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清除資料夾內全部影像]並選擇資料夾，所選資料夾的打印指令將會全部取消。

### ● 全部影像

如您選擇[標記記憶卡內全部影像]，將會對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的打印指令都將清除。



- 請注意，即使設為[按  $\blacksquare$ ]或[全部影像]，打印指令中亦不會包括RAW影像及短片。
- 使用PictBridge打印機時，每個打印指令不應打印超過400張影像。如您指定的影像高於此數值，全部影像可能都無法打印。

## 直駁打印附有打印指令的影像

您可在PictBridge打印機上使用DPOF輕易打印影像。



### 1 準備打印。

- 請參閱第346頁。  
按照「連接相機至打印機」的步驟執行至步驟5。

### 2 在[▶1]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

### 3 選擇[打印]。

- 只有相機與打印機連接並可執行打印時，才會顯示[打印]。

### 4 設定[紙張設定](第348頁)。

- 根據需要設定打印效果(第350頁)。

### 5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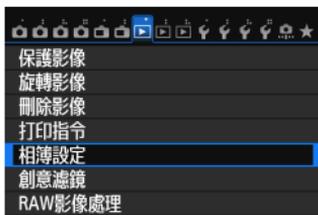
- 打印前，請務必設定紙張尺寸。
- 某些打印機無法打印檔案編號。
- 如設定[有邊框]，部份打印機可能在邊框上打印日期。
- 視乎打印機型號而定，如日期打印在明亮的背景或邊框上，則日期可能顯得較淡。

- 在[調整色階]下，無法選擇[手動]。
- 如您停止打印後希望再次打印剩餘影像，請選擇[重新開始]。請注意，如出現以下任何情況，打印將無法重新開始：
  - 恢復打印前，變更了打印指令或刪除了附有打印指令的影像。
  - 設定索引時，在恢復打印前變更了紙張設定。
  - 暫停打印時，記憶卡的剩餘容量非常小。
- 如打印時出現問題，請參閱第354頁。

## 指定相簿影像

選擇用於相簿的影像(最多998張影像)並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將影像傳輸至電腦時,所選的影像將會複製到專用的資料夾中。此功能適用於訂購線上相簿。

### 一次指定一張影像



#### 1 選擇[相簿設定]。

- 在[▶1]設定頁下,選擇[相簿設定],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選擇影像]。

-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會顯示。
- 按下<☒Q>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Q>按鈕。



#### 3 選擇要指定的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指定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重複此步驟以選擇其他影像。已指定的影像數量會顯示在畫面左上方。
- 如要取消影像指定,請再次按下<SET>。
- 如要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指定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過指定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1：相簿設定]設為[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都將被指定。

如要取消影像指定，請選擇[清除資料夾內全部影像]或[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

⚠ 請勿將已指定給其他相機相簿的影像指定給本相機的其他相簿。相簿設定可能會被覆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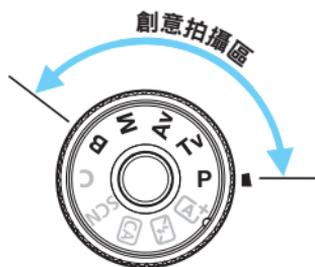
📷 無法指定RAW影像及短片。

# 13

## 自訂相機

您可使用自訂功能根據自己的拍攝喜好自訂各種相機功能。

另外，目前的相機設定可以儲存至模式轉盤的<C>位置。本章介紹的功能只可用於創意拍攝區模式。



## MENU 設定自訂功能★



1 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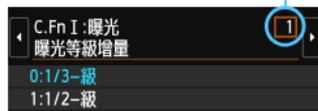
2 選擇組別。

- 選擇C.Fn I、C.Fn II或C.Fn III，然後按下<SET>。

3 選擇自訂功能編號。

- 按下<◀▶>鍵以選擇自訂功能編號，然後按下<SET>。

自訂功能編號



4 按照需要變更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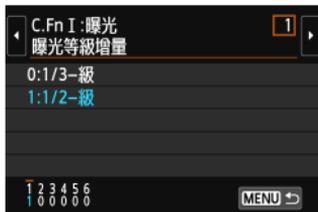
- 選擇所需設定(編號)，然後按下<SET>。
- 如要設定其他自訂功能，請重複步驟2至步驟4。



- 在畫面底部，當前的自訂功能設定會顯示在相應自訂功能編號下。

5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步驟2的畫面會重新顯示。



##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在步驟2中，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以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

即使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C.Fn III-4：自訂控制]設定亦會保留。



### C.Fn III：操作/其他

1	Tv/Av設定時的轉盤方向	第375頁	○	○
2	多功能鎖	第375頁	○	○
3	在觀景器中顯示警告 	第376頁		
4	自訂控制	第376頁	因設定而異	

## MENU 自訂功能設定 ☆

### C.Fn I : 曝光

#### C.Fn I -1 曝光等級增量

0 : 1/3-級

1 : 1/2-級

以1/2級為單位調整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自動包圍曝光、閃燈曝光補償等。如要以大於1/3級的單位控制曝光，此功能非常有效。



使用設定 1 時，在觀景器中及在液晶面板上將顯示曝光量，如下所示。



#### C.Fn I -2 ISO感光度設定的增量

0 : 1/3級

1 : 1級

#### C.Fn I -3 自動取消包圍曝光

0 : 開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時，自動包圍曝光及白平衡包圍設定會取消。閃光燈閃光準備就緒時或切換至短片拍攝亦會取消自動包圍曝光。

1 : 關

即使將電源開關置於<OFF>，自動包圍曝光及白平衡包圍設定亦不會取消。(閃光燈閃光準備就緒時或切換至短片拍攝時，自動包圍曝光會暫時取消，但會保留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C.Fn I -4 包圍曝光次序

自動包圍曝光拍攝次序及白平衡包圍次序可變更。

0: 0 → - → +

1: - → 0 → +

2: + → 0 → -

自動包圍曝光	白平衡包圍	
	B/A方向	M/G方向
0: 標準曝光量	0: 標準白平衡	0: 標準白平衡
-: 減少曝光量	-: 藍色偏移	-: 洋紅色偏移
+: 增加曝光量	+: 琥珀色偏移	+: 綠色偏移

## C.Fn I -5 包圍拍攝數量

使用自動包圍曝光及白平衡包圍的拍攝數量可從一般的3張變更為2、5或7張。

設定[包圍曝光次序: 0]時，包圍曝光相片如下表所示進行拍攝。

0: 3張

1: 2張

2: 5張

3: 7張

(以1級為單位)

	第1張	第2張	第3張	第4張	第5張	第6張	第7張
0: 3張	標準(0)	-1	+1				
1: 2張	標準(0)	±1					
2: 5張	標準(0)	-2	-1	+1	+2		
3: 7張	標準(0)	-3	-2	-1	+1	+2	+3



使用設定 1，在設定自動包圍曝光時可選擇 + 或 -。

## C.Fn I -6 安全偏移

### 0：關閉

### 1：快門速度/光圈

此功能可在快門先決自動曝光(**Tv**)及光圈先決自動曝光(**Av**)模式中使用。當主體亮度改變而使在自動曝光範圍中無法取得標準曝光時，相機會自動變更手動選定的設定以獲得標準曝光。

### 2：ISO感光度

此功能可在程式自動曝光(**P**)、快門先決自動曝光(**Tv**)及光圈先決自動曝光(**Av**)模式中使用。當主體亮度改變而使在自動曝光範圍中無法取得標準曝光時，相機會自動變更手動設定的ISO感光度以獲得標準曝光。



- 在[**3：ISO感光度設定**]下，即使[**ISO感光度範圍**]或[**最低快門速度**]變更為非預設設定，如無法獲得標準曝光，安全偏移將會取代此設定。
- 使用ISO感光度進行安全偏移時的最低及最高ISO感光度取決於[**自動ISO範圍**]設定(第124頁)。然而，如手動設定的ISO感光度超出[**自動ISO範圍**]，安全偏移將在手動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內生效。
- 如設為[**快門速度/光圈**]或[**ISO感光度**]，即使使用閃光燈時，安全偏移亦會在需要時生效。

## C.Fn II：自動對焦

### C.Fn II -1 追蹤靈敏度



設定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期間，障礙物進入自動對焦點或自動對焦點偏離主體時的主體追蹤靈敏度。

**0：**適用於多數主體的預設設定。適用於一般的運動主體。

**鎖定：-2 / 鎖定：-1**

即使障礙物進入自動對焦點或主體偏離自動對焦點，相機亦會盡量繼續對焦主體。與-1設定相比，-2設定時相機追蹤目標主體的時間更長。

但如果相機對焦錯誤的主體，切換並對焦目標主體可能會需要稍長時間。

**靈敏：+2 / 靈敏：+1**

一旦自動對焦點追蹤到主體，相機會連續對焦不同距離的主體。想要一直對焦最近的主體時亦非常有效。與+1相比，+2設定可以更快對焦下一個連續主體。

但相機亦會更容易對焦錯誤的主體。

 [ 追蹤靈敏度 ] 即 EOS-1D Mark III/IV、EOS-1Ds Mark III 及 EOS 7D 中名為 [ 人工智能伺服追蹤靈敏度 ] 的功能。

## C.Fn II -2 加速/減速追蹤



此項設定運動主體的追蹤靈敏度，此類主體的速度會因突然開始或停止而突然發生大幅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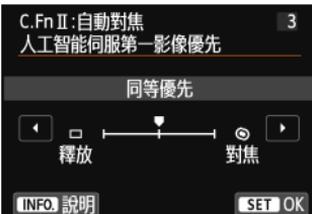
0：適用於以固定速度移動的主體。

+2 / +1：

對突然移動、突然加速/減速或突然停止的主體非常有效。即使運動主體的速度突然大幅變更，相機亦可以連續對焦目標主體。例如，對於正在接近的主體，相機會減少對焦到主體後方的傾向以避免主體模糊。對於突然停止移動的主體，相機變得更不容易對焦到主體前方。與+1相比，設定+2可以更好地追蹤運動主體速度的大幅變更。

但是，由於相機對主體的輕微運動亦會做出靈敏反應，因此對焦可能會暫時不穩定。

## C.Fn II -3 人工智能伺服第一影像優先



您可以設定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進行連續拍攝期間的首張影像的自動對焦操作特性及快門釋放時機。

**同等優先：**

對焦及快門釋放同等優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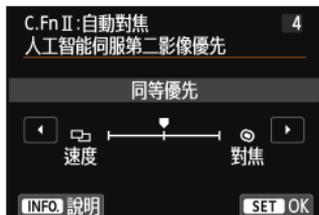
**□：釋放優先**

即使沒有成功對焦，按下快門按鈕亦會立即拍攝相片。如要讓快門機會比對焦優先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對焦優先**

沒有成功對焦前，按下快門按鈕不會拍攝相片。想要在拍攝相片前成功對焦時非常有效。

## C.Fn II -4 人工智能伺服第二影像優先



您可以設定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拍攝首張相片後進行連續拍攝期間的自動對焦操作特性及快門釋放時機。

### 同等優先：

對焦及連續拍攝速度同等優先。在低光照情況下或主體對比度低時，拍攝速度可能會變慢。

### ☐：拍攝速度優先

連續拍攝速度比成功對焦優先。連續拍攝速度不會降低。想要保持連續拍攝速度時比較方便。

### ◎：對焦優先

成功對焦比連續拍攝速度優先。成功對焦前不會拍攝相片。想要在拍攝相片前成功對焦時非常有效。

## C.Fn II -5 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

啟動或關閉內置閃光燈或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發射的自動對焦輔助光。

### 0：啟動

會根據需要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1：關閉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這樣可防止自動對焦輔助光的干擾。

### 2：只有外置閃光燈發射

只有使用外接閃光燈時才會根據需要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相機的內置閃光燈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3：只有紅外線自動對焦輔助光

安裝了外接閃光燈時，只有具備紅外線自動對焦輔助光時才會發光。這樣可防止以連續的小閃光方式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時，LED燈不會自動開啟進行對焦輔助。



外接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自訂功能設為[關閉]時，將會取代此功能的設定且閃光燈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C.Fn II -6 自動對焦失效時的鏡頭驅動

如使用自動對焦無法成功對焦，您可以使相機繼續搜索正確的對焦或停止搜索。

### 0：繼續對焦搜索

### 1：停止對焦搜索

如自動對焦開始後對焦偏差極大或無法成功對焦，鏡頭驅動會停止。這可防止由於搜索對焦而使鏡頭嚴重脫焦。



超遠攝鏡頭在連續對焦搜索期間會嚴重脫焦，下次成功對焦需要更長時間。因此建議為超遠攝鏡頭設定[1：停止對焦搜索]。

## C.Fn II -7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您可選擇適合拍攝喜好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選擇想要使用的模式，然後按下<SET>以添加<✓>核取標記並選擇[確定]。

 **手動選擇：單點自動對焦**

可以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

 **手動選擇：區域自動對焦**

將19個自動對焦點分割為五個區域進行對焦。

 **自動選擇：19點自動對焦**

使用所有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無法刪除[手動選擇：單點自動對焦]中的<✓>標記。

## C.Fn II -8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方法

您可設定變更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的方法。

0: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按鈕**

按下<>或<>按鈕後，每次按下<>按鈕，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將會變更。

1:  → **主轉盤**

按下<>或<>按鈕後，轉動<>轉盤會變更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設定[1:  → 主轉盤]時，使用<>水平移動自動對焦點。

## C.Fn II -9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

您可為縱向與橫向拍攝分別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與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

### 0：縱向/橫向都相同

在縱向與橫向拍攝中都使用相同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與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

### 1：選擇不同的自動對焦點

可為各種相機方向分別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與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相機方向有：1.橫向，2.相機手柄置於頂部時的縱向，3.相機手柄置於底部時的縱向。如您要在所有相機方向都使用右方自動對焦點時，此功能十分方便。

為三種相機方向手動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時，會對相應方向進行設定。每次變更相機方向時，相機將切換至為該方向設定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與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

## C.Fn II -10 手動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時，對焦點選擇可以在邊緣停止或是移動到相反方向的自動對焦點。

這適用於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下使用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 0：在自動對焦區域邊緣停止

經常要使用邊緣的自動對焦點時比較方便。

### 1：連續

選擇的自動對焦點不在邊緣停止，而是繼續前進到另一邊。

## C.Fn II -11 對焦時自動對焦點顯示

您可設定是否要在以下情況時顯示自動對焦點：1.選擇自動對焦點時，2.相機準備拍攝時(在自動對焦操作之前)，3.自動對焦操作時，及4.成功對焦後。

### 0：選定的點(持續顯示)

選定的自動對焦點總是顯示。

### 1：全部(持續顯示)

全部19個自動對焦點總是顯示。

### 2：選定的點(AF前、已對焦)

選定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於第1、第2及第4種情況。

### 3：選定的點(已對焦)

選定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於第1種與第4種情況。

### 4：關閉顯示

選定的自動對焦點不會顯示於第2、第3及第4種情況。

 如設為[2：選定的點(AF前、已對焦)]或[3：選定的點(已對焦)]，即使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下成功對焦時，自動對焦點亦不會顯示。

## C.Fn II -12 觀景器顯示信息照明

成功對焦後，會以紅色照亮觀景器中的自動對焦點與格線。

### 0：自動

在低光照環境下，會自動以紅色照亮自動對焦點與格線。

### 1：啟動

無論環境光照水平如何，都會以紅色照亮自動對焦點與格線。

### 2：關閉

不會以紅色照亮自動對焦點與格線。

-  ● 如設為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即使成功對焦時，亦不會出現紅色照明。
- 這裡的設定不會應用於在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拍攝前)(第67頁)。

 如您按下<>或<>按鈕，無論此設定如何，都會以紅色照亮自動對焦點與格線。

## C.Fn II -13 自動對焦微調

在觀景器拍攝或即時顯示拍攝進行快速模式時，可以微調自動對焦的焦點。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77頁。

## C.Fn III：操作/其他

### C.Fn III -1 Tv/Av設定時的轉盤方向

0：一般

1：反方向

轉盤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轉動方向可反轉。

在<M>拍攝模式中，<☀>及<⦿>轉盤的轉動方向將會反轉。在其他拍攝模式中，只有<☀>轉盤的轉動方向會反轉。<⦿>轉盤的方向將在<M>模式下與設定曝光補償時相同。

### C.Fn III -2 多功能鎖

<LOCK>開關置於上方時，可防止<☀>、<⦿>轉盤及<⚙>意外更改設定。選擇想要鎖定的相機控制項，然後按下<SET>以添加<✓>核取標記並選擇[確定]。

：主轉盤

：速控轉盤

：多功能控制器



- 如已設定<LOCK>開關並嘗試使用已鎖定的相機控制項時，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會顯示[L]。另外，在拍攝功能設定顯示中(第49頁)會顯示[LOCK]。
- 預設情況下，<LOCK>開關置於上方時，<⦿>轉盤會鎖定。

## C.Fn III -3 在觀景器中顯示警告!

當設定了以下任何一種功能時，<❗>圖示會顯示於觀景器右下角(第23頁)。

<❗>圖示亦會在拍攝功能設定顯示(第49頁)中顯示。

選擇想要警告圖示出現的功能，按下<SET>以加入<✓>，然後選擇[確定]。

### 設定單色 時：

如相片風格設定為[單色](第127頁)，警告圖示會出現。

### 校正白平衡時：

設為白平衡修正時(第138頁)，警告圖示會出現。

### 採用ISO感光度擴展時：

如ISO感光度手動設為H (25600)(第120頁)，警告圖示會出現。

### 設定重點測光時：

如測光模式設為[重點測光](第166頁)，警告圖示會出現。

## C.Fn III -4 自訂控制

您可根據個人喜好將經常使用的功能指定至相機按鈕或轉盤。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83頁。

## ☞：微調自動對焦的焦點

在觀景器拍攝或即時顯示拍攝進行快速模式時，可以微調自動對焦的焦點。這稱為「自動對焦微調」。調整前請參閱第382頁的「自動對焦微調註釋」。

⚠ 一般毋須進行此調整。請按需要執行調整。請注意，執行此調整可能會無法正確對焦。

### 1：所有鏡頭統一調整

透過調整、拍攝及查看結果手動設定調整。重複此操作直至獲得想要的調整效果。自動對焦期間，無論使用哪款鏡頭，對焦點將永遠按照調整量進行偏移。



1 選擇[C.Fn II：自動對焦]。

- 在[☞]設定頁下，選擇[C.Fn II：自動對焦]，然後按下<SET>。



2 選擇[13：自動對焦微調]。

- 選擇[13：自動對焦微調]，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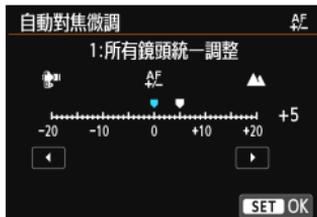


3 選擇[1：所有鏡頭統一調整]。

- 選擇[1：所有鏡頭統一調整]。

4 按下<Q>按鈕。

- ▶ [1：所有鏡頭統一調整]畫面會出現。



## 5 進行調整。

- 按下<◀▶>鍵以進行調整。可調整範圍為±20級。
- 向「-：☞」端設定，對焦點將會偏移至標準對焦點前方。
- 向「+：▲」端設定，對焦點將會偏移至標準對焦點後方。
- 進行調整後，按下<SET>。
- 選擇[1：所有鏡頭統一調整]，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

## 6 查看調整結果。

- 拍攝相片並播放影像(第290頁)以查看調整結果。
- 所拍攝相片對焦在目標焦點前方時，請向「+：▲」端調整。所拍攝相片對焦在目標焦點後方時，請向「-：☞」端調整。
- 需要時請重新調整。

⚠ 選定[1：所有鏡頭統一調整]後，自動對焦調整將無法用於變焦鏡頭的廣角及遠攝端。

## 2：按鏡頭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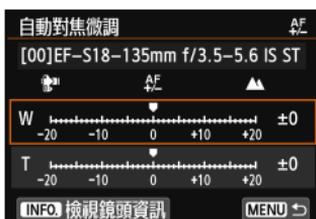
您可調整每個鏡頭並將調整結果註冊至相機。最多可註冊調整40個鏡頭。使用已註冊調整的鏡頭進行自動對焦時，對焦點將永遠按照調整量進行偏移。

透過調整、拍攝及查看結果手動設定調整。如您使用變焦鏡頭，請對廣角(W)及遠攝(T)端進行調整。



1 選擇[2：按鏡頭調整]。

- 選擇[2：按鏡頭調整]。



2 按下<Q>按鈕。

- ▶ [2：按鏡頭調整]畫面會出現。



3 查看並更改鏡頭資訊。

查看鏡頭資訊。

- 按下<INFO.>按鈕。
- ▶ 螢幕會顯示鏡頭名稱及10位數字序號。顯示序號時，選擇[確定]並轉至步驟4。
- 如無法確定鏡頭序號，將顯示「0000000000」。按如下所示輸入數字。有關顯示於鏡頭序號前方的星號「\*」的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註冊編號



### 輸入序號。

- 按下<◀▶>鍵以選擇要輸入的數字，然後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輸入數字，然後按下<SET>。
- 輸入全部數字後，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鏡頭序號

- 在步驟3中，如鏡頭10位數字序號前出現「\*」，您將無法註冊同款鏡頭的多個裝置。即使輸入序號，亦會繼續顯示「\*」。
- 鏡頭上的鏡頭序號可能與步驟3的螢幕上顯示的序號不同。這並非故障。
- 如鏡頭序號中包含字母，請在步驟3中只輸入數字。
- 因鏡頭而異，序號的位置會有所不同。
- 部份鏡頭機身可能未刻有序號。如要註冊未刻有序號的鏡頭，請在步驟3中輸入任何序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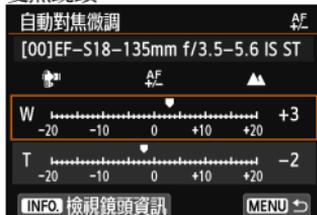


- 如選定[2：按鏡頭調整]並使用增距器，調整會註冊為鏡頭及增距器的組合。
- 如已註冊40個鏡頭，將會出現訊息。選擇將要刪除(覆寫)註冊資訊的鏡頭後，您可註冊其他鏡頭。

## 定焦鏡頭



## 變焦鏡頭



## 4 進行調整。

- 如您使用變焦鏡頭，按下<▲▼>鍵並選擇廣角(W)或遠攝(T)端。按下<SET>然後方塊會消失，可進行調整。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然後按下<SET>。可調整範圍為±20級。
- 向「-:📷」端設定，對焦點將會偏移至標準對焦點前方。
- 向「+:▲」端設定，對焦點將會偏移至標準對焦點後方。
- 如您使用變焦鏡頭，請重複步驟4並為廣角(W)及遠攝(T)端進行調整。
- 調整完成後，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步驟1中的畫面。
- 選擇[2:按鏡頭調整]，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

## 5 查看調整結果。

- 拍攝相片並播放影像(第290頁)以查看調整結果。
- 所拍攝相片對焦在目標焦點前方時，請向「+:▲」端調整。所拍攝相片對焦在目標焦點後方時，請向「-:📷」端調整。
- 需要時請重新調整。

 以變焦鏡頭的中間範圍(焦距)進行拍攝時，將根據為廣角及遠攝端進行的相應調整自動校正自動對焦的焦點。即使只調整了廣角或遠攝端，亦會自動為中間範圍進行校正。

## 清除全部自動對焦微調

螢幕底部出現[全部清除]時，按下<>按鈕會清除[1：所有鏡頭統一調整]及[2：按鏡頭調整]的全部調整。

## 自動對焦微調註釋

-  ● 因主體情況、亮度、變焦位置及其他拍攝情況而異，自動對焦的焦點可能會稍微不同。因此，即使進行自動對焦微調，亦可能無法在適當位置成功對焦。
- 如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第362頁)，自動對焦微調會保留。但設定將變為[0：關閉]。

-  ● 在實際要拍攝的地方進行調整效果最佳。這將使所做的調整更加精確。
- 建議在進行調整時使用三腳架。
- 為查看調整結果，建議使用  L 影像記錄畫質進行拍攝。
- 一級的調整量因應鏡頭的最大光圈而有所不同。重複不斷地調整、拍攝並查看對焦以調整自動對焦的焦點。
- 自動對焦微調將不會應用於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的  + 追蹤、FlexiZone - 多點及 FlexiZone - 單點。

## ☑️ : 自訂控制

您可根據個人喜好將經常使用的功能指定至相機按鈕或轉盤。



### 1 選擇[C.Fn III：操作/其他]。

- 在[☑️]設定頁下，選擇[C.Fn III：操作/其他]，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4：自訂控制]。

- 選擇[4：自訂控制]，然後按下<SET>。
- ▶ 自訂控制畫面會出現。



### 3 選擇相機按鈕或轉盤。

- 選擇相機按鈕或轉盤，然後按下<SET>。
- ▶ 相機控制項的名稱及可指定的功能會顯示。



### 4 指定功能。

- 選擇功能，然後按下<SET>。

### 5 結束設定。

- 按下<SET>按鈕以結束設定時，會重新出現步驟3中的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



顯示步驟3中的畫面時，您可按下<ESC>按鈕以取消自訂控制設定。請注意，即使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C.Fn III-4：自訂控制]設定亦不會取消。

## 相機控制項的可指定功能

功能		頁碼		AF-ON		
自動對焦	 AF	測光與自動對焦啟動	386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AF-OFF	停止自動對焦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ONE SHOT ↔ AI SERVO				
		自動對焦點直接選擇				
曝光		測光啟動	386	<input type="radio"/>		
		自動曝光鎖/閃燈曝光鎖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自動曝光鎖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自動曝光鎖(按下按鈕時)		<input type="radio"/>		
		自動曝光鎖(保持)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閃燈曝光鎖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設定ISO(按住按鈕並轉動  )				
		M模式中的快門速度設定				
外接閃光燈		M模式中的光圈設定				
		閃燈曝光補償	388			
影像		影像畫質	388			
		相片風格				
操作		景深預覽	388			
		啟動影像穩定器				
		觀景器電子水平儀				
	MENU	顯示選單				
	OFF	無效(關閉)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LENS*	SET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只有超遠攝IS鏡頭上會提供自動對焦停止按鈕(LENS)。

### AF：測光與自動對焦啟動

按下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時，測光及自動對焦會執行。

### AF-OFF：停止自動對焦

如您持續按下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自動對焦將會停止。如要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鎖定對焦，此功能十分方便。

### ONE SHOT AI SERVO：ONE SHOT ↔ AI SERVO

您可切換自動對焦操作。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持續按下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時，相機會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只有持續按下此按鈕時，相機才會切換至單張自動對焦模式。拍攝不斷運動及停止的主體，需要持續在單張自動對焦及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之間切換時，該功能十分有效。

### ：自動對焦點直接選擇

測光時，可使用<>直接選擇自動對焦點，而毋須按下<>或<>按鈕。

### ：測光啟動

半按快門按鈕時只會進行曝光測光。

### AEL：自動曝光鎖/閃燈曝光鎖

#### 一般拍攝(不使用閃光燈)

按下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時，測光時可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想要對不同區域進行對焦及測光時或想要以相同的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此功能十分方便。

#### 使用閃光燈

閃燈攝影時，按下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會進行預閃並記錄所需的閃燈輸出(閃燈曝光鎖)。

**\*：自動曝光鎖**

按下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時，測光時可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想要對不同區域進行對焦及測光時或想要以相同的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此功能十分方便。

**\*：自動曝光鎖(按下按鈕時)**

按下快門按鈕時會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

**\*H：自動曝光鎖(保持)**

按下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時，可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再次按下按鈕前會保持自動曝光鎖定。想要對不同區域進行對焦及測光時或想要以相同的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此功能十分方便。

**FEL：閃燈曝光鎖**

閃燈攝影時，按下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會進行預閃並記錄所需的閃燈輸出(閃燈曝光鎖)。

**ISO ：設定ISO(按住按鈕並轉動 )**

您可持續按下 <SET> 並轉動 < > 轉盤以設定ISO感光度。設為自動ISO時，會啟用手動ISO感光度設定。無法設定自動ISO。如在 <M> 模式中使用此功能，您可以在保持目前的快門速度及光圈的同時，使用ISO感光度調整曝光。

**Tv：M模式中的快門速度設定**

在手動曝光 <M> 模式中，您可以使用 < > 或 < > 轉盤設定快門速度。

**Av：M模式中的光圈設定**

在手動曝光 <M> 模式中，您可以使用 < > 或 < > 轉盤設定光圈。

：自訂控制

### ：閃燈曝光補償

按下<SET>以在液晶螢幕上顯示閃燈曝光補償設定畫面(第190頁)。

### ：影像畫質

按下<SET>以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畫面(第116頁)。

### ：相片風格

按下<SET>以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相片風格選擇設定畫面(第126頁)。

### ：景深預覽

按下景深預覽按鈕時，光圈會縮小，您可以查看景深(第163頁)。

### ：啟動影像穩定器

鏡頭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ON>時，按下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會啟動鏡頭的影像穩定器(第43頁)。

### ：觀景器電子水平儀

按下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時，觀景器將使用自動對焦點顯示電子水平儀(拍攝前)與格線(第67頁)。

### MENU：顯示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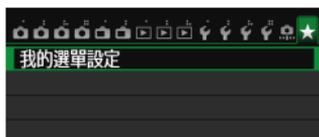
按下<SET>會在液晶螢幕上顯示選單。

### OFF：無效(關閉)

如不想為按鈕指定任何功能，請使用此設定。

## MENU 註冊至我的選單 ☆

在我的選單設定頁下，您最多可註冊六個經常變更設定的選單選項及自訂功能。



### 1 選擇[我的選單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我的選單設定]，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註冊至我的選單]。

- 選擇[註冊至我的選單]，然後按下<SET>。



### 3 註冊所需的項目。

- 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註冊項目。
- 您最多可註冊六個項目。
- 如要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 我的選單設定

### ● 排序

您可變更在我的選單中註冊項目的次序。選擇[排序]，並選擇要變更改次序的項目，然後按下<SET>。[◆]顯示時，按下<▲▼>鍵以變更改次序，然後按下<SET>。

### ● 刪除項目及刪除全部項目

您可刪除任何註冊的項目。[刪除項目]會一次刪除一個項目，[刪除全部項目]會刪除全部已註冊的項目。

### ● 從我的選單顯示

設為[啟動]後，顯示選單畫面時將先顯示[★]設定頁。

## C：註冊自訂拍攝模式☆

您可以將目前的相機設定，如拍攝模式、選單功能及自訂功能設定等，作為自訂拍攝模式註冊至模式轉盤的<C>位置。



- 1 選擇[自訂拍攝模式(C模式)]。
  - 在[4]設定頁下，選擇[自訂拍攝模式(C模式)]，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註冊設定]。
  - 選擇[註冊設定]，然後按下<SET>。



- 3 註冊自訂拍攝模式。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目前的相機設定(第391頁)會註冊至模式轉盤的<C>位置。

### 自動更新

如您在<C>模式中拍攝時更改了任何設定，自訂拍攝模式會自動更新以反映變更後的設定。如要啟用此自動更新功能，請在步驟2中將[自動更新設定]設為[開]。可以自動更新的設定會在第391至392頁列明。

### 取消已註冊的自訂拍攝模式

在步驟2中，如您選擇了[清除設定]，<C>位置會回復至註冊相機設定前有效的預設設定。

## 可註冊的設定

### ● 拍攝功能設定

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ISO感光度、曝光補償、閃燈曝光補償、自動對焦操作、自動對焦點、驅動模式及測光模式。

### ● 選單功能

-  1 影像畫質、顯示觀景器格線 、觀景器水平儀、提示音、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影像檢視時間
-  2 鏡頭像差校正(周邊亮度校正、色差校正)、閃光燈控制、E-TTL II測光、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防紅眼功能、反光鏡鎖上
-  3 曝光補償/AEB、ISO感光度設定、自動亮度優化、白平衡、自訂白平衡、白平衡偏移/包圍、色彩空間
-  4 相片風格、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高光色調優先、多重曝光(選項)、HDR模式(選項)
-  1 即時顯示拍攝、自動對焦方式、連續自動對焦、顯示格線、長寬比、曝光模擬
-  2 靜音即時顯示拍攝、測光定時器
-  1 自動對焦方式、短片伺服自動對焦、靜音即時顯示拍攝、測光定時器
-  2 顯示格線、短片記錄大小、數碼變焦、錄音、短片記錄時間、短片播放時間、短片隨拍
-  2 幻燈片播放(選項)、用  進行影像跳轉
-  3 高光警告、顯示自動對焦點、播放時格線、顯示直方圖、短片播放時間
-  1 檔案編號、自動旋轉
-  2 自動關閉電源、液晶螢幕亮度、液晶螢幕關/開按鈕
-  3 輕觸控制、**INFO.** 按鈕顯示選項
-  4 自動清潔

### C.Fn I：曝光

曝光等級增量、ISO感光度設定的增量、自動取消包圍曝光、包圍曝光次序、包圍拍攝數量、安全偏移

### C.Fn II：自動對焦

追蹤靈敏度、加速/減速追蹤、人工智能伺服第一影像優先、人工智能伺服第二影像優先、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自動對焦失效時的鏡頭驅動、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方法、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手動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對焦時自動對焦點顯示、觀景器顯示信息照明、自動對焦微調

### C.Fn III：操作/其他

Tv/Av設定時的轉盤方向、多功能鎖、自訂控制

- 我的選單設定不會註冊。
- 模式轉盤設為<C>時，您無法選擇[4：清除全部相機設定]及[：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

- 即使模式轉盤設為<C>，您亦可變更拍攝功能設定及選單設定。
- 按下<INFO.>按鈕，您可以查看註冊至<C>的拍攝模式(第394、395頁)。

# 14

## 參考

本章提供相機功能、系統配件等參考資訊。



### 認證標誌

選擇[**4**：認證標誌顯示]並按下<SET>以顯示部份相機的認證標誌。其他認證標誌可在本使用說明書、相機機身以及相機的包裝盒上找到。

## INFO. 按鈕功能



相機準備就緒時，按下<INFO.>按鈕會顯示[顯示相機設定]、[電子水平儀](第65頁)及[顯示拍攝功能](第395頁)。



在[**Y3**]設定頁下，[**INFO** 按鈕顯示選項]能讓您選擇按下<INFO.>按鈕時顯示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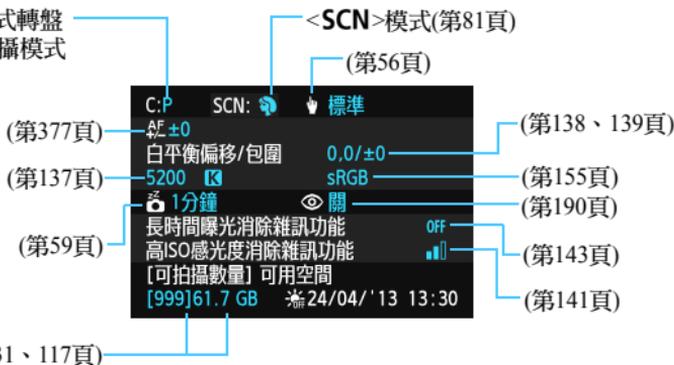
- 選擇要顯示的選項，然後按下<SET>以加入<✓>核取標記。
- 選擇完成後，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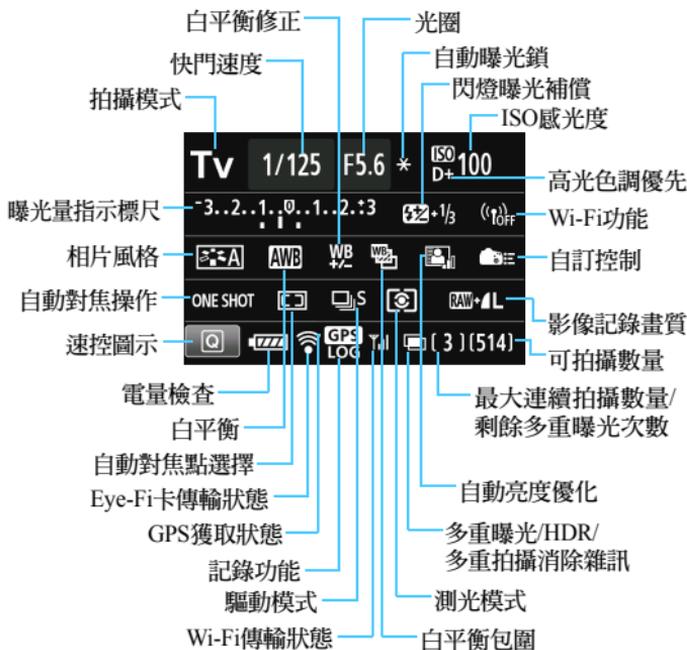
- 請注意，您無法同時取消全部三個顯示選項的<✓>。
- [顯示相機設定]範例畫面在所有語言中均以英文顯示。
- 即使您取消勾選[電子水平儀]核取標記以使其不再出現，在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按下<INFO.>按鈕仍會出現電子水平儀。

## 相機設定

註冊至模式轉盤  
<C>的拍攝模式



## 拍攝功能設定



- 按下 $\langle Q \rangle$ 按鈕會啟動拍攝設定速控(第50頁)。
- 按下 $\langle AF \rangle$ 、 $\langle DRIVE \rangle$ 、 $\langle ISO \rangle$ 、 $\langle \text{AF} \rangle$ 、 $\langle \text{DRIVE} \rangle$ 或 $\langle ISO \rangle$ 按鈕時，設定畫面會出現，並且您可以使用 $\langle \text{DRIVE} \rangle$ 、 $\langle \text{ISO} \rangle$ 、 $\langle \text{AF} \rangle$ 及 $\langle \text{DRIVE} \rangle$ 以設定功能。



如您在顯示「拍攝功能設定顯示」畫面時關閉電源，再次開啟電源時，會顯示相同的畫面。如要取消此設定，請按下 $\langle \text{INFO} \rangle$ 按鈕以退出「拍攝功能設定顯示」畫面，然後關閉電源開關。

## MENU 查看電池資訊

您可在液晶螢幕上查看電池的電量狀態。每枚LP-E6電池都具有獨立編號，您可註冊多枚電池至相機。使用此功能時，您可查看註冊電池的剩餘容量及操作記錄。



### 電池位置



### 選擇[電池資訊]。

- 在[4]設定頁下，選擇[電池資訊]，然後按下<SET>。
- ▶ 電池資訊畫面會出現。

正在使用的電池型號或家用電源。

電池電量圖示(第36頁)會與以1%為單位顯示的剩餘電池電量一起顯示。

使用目前電池拍攝的張數。電池充電時會重設此數值。

電池充電效能等級顯示為以下三級的其中之一級。

■■■■ (綠色)：電池充電效能良好。

■■■■ (綠色)：電池充電效能稍微降低。

■■■■ (紅色)：建議購買新電池。

**!** 建議使用原裝佳能電池LP-E6。如使用非原裝佳能產品的電池，可能無法實現相機的全部性能或引致故障。

- 快門釋放次數為靜止影像的拍攝數量。(短片並不計算在內。)
- 即使安裝LP-E6電池至電池手柄BG-E14時亦會顯示電池資訊。使用AA/LR6電池時，只會顯示電池電量指示燈。
- 如因某些原因相機無法與電池通信或通信異常，[是否使用此電池?]將會顯示。如您選擇[確定]，可繼續拍攝。然而，因電池而異，電池資訊畫面可能不會顯示或可能會顯示錯誤的電池資訊。

## 註冊電池至相機

您最多可註冊六枚LP-E6電池至相機。如要註冊多枚電池至相機，請按以下步驟操作。



### 1 按下<INFO.>按鈕。

- 顯示電池資訊畫面時，按下<INFO.>按鈕。
- ▶ 電池記錄畫面會出現。
- ▶ 沒有註冊的電池會顯示為灰色。



### 2 選擇[註冊]。

- 選擇[註冊]，然後按下<(SET)>。
- ▶ 確認對話方塊會出現。



### 3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註冊電池，電池記錄畫面會重新出現。
- ▶ 灰色顯示的電池數現在會顯示為白色。
- 按下<MENU>按鈕。電池資訊畫面會重新出現。



- 如電池手柄BG-E14裝有AA/LR6電池或您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則無法註冊電池。
- 如已經註冊六枚電池，則無法選擇[註冊]。如要刪除不需要的電池資訊，請參閱第39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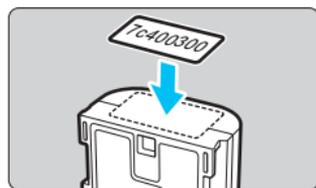
## 標記電池編號

使用市面有售的標籤將所有已註冊的電池LP-E6標記各自的編號以便使用。



### 1 在標籤上寫上編號。

- 在大小約為25 mm × 15 mm / 1.0 吋 × 0.6 吋的標籤上寫上電池記錄畫面顯示的編號。



### 2 取出電池，然後貼上標籤。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開啟電池倉蓋，取出電池。
- 如圖所示，將標籤貼在沒有電子接點的一方。
- 為所有電池重複步驟2以查看編號。

- ⚠ 請勿將標籤貼在步驟2中如圖所示以外的部份。否則，可能難以插入電池或無法開啟相機電源。
- 使用電池手柄BG-E14時，如重複插入及取出電池，標籤可能會脫落。如脫落，請貼上新標籤。

## 檢查註冊電池的剩餘容量

您可查看任何電池(沒有安裝亦可)的剩餘容量及上次使用的日期。



### 尋找編號。

- 請參閱電池的編號標籤，尋找電池記錄畫面上的電池編號。
- ▶ 您可查看相應電池的剩餘容量及上一次使用的日期。

## 刪除已註冊的電池資訊

### 1 選擇[刪除資訊]。

- 按照第397頁的步驟2選擇[刪除資訊]，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要刪除的電池資訊。

- 選擇要刪除的電池資訊，然後按下<SET>。
- ▶ <✓>會出現。
- 如要刪除其他電池的資訊，請重複此步驟。

### 3 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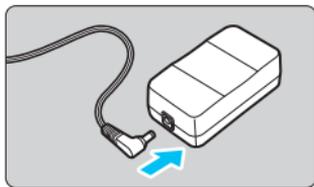
- ▶ 確認對話方塊會出現。

### 4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電池資訊將刪除，步驟1中的畫面會重新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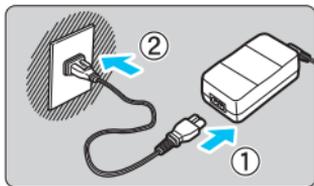
##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另行購買)，您可將相機連接至家用電源插座，而毋須擔心剩餘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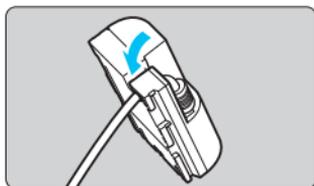
### 1 連接直流電連接器插頭。

- 連接直流電連接器的插頭至交流電轉接器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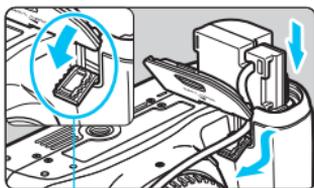
### 2 連接電源線。

- 如圖所示連接電源線。
- 使用相機後，請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插頭。



### 3 將電源線放入凹槽。

- 請小心插入直流電連接器的電源線以免損壞。



### 4 插入直流電連接器。

- 開啟電池倉蓋，然後開啟直流電連接器連接線插孔蓋。
- 插入直流電連接器直至鎖上，將連接線穿過插孔。
- 關閉倉蓋。

直流電連接器電源線插孔

 當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時，請勿連接或拔掉電源線或直流電連接器。

## 📶 使用Eye-Fi卡

設定市面有售的Eye-Fi卡後，您可將拍攝的影像自動傳輸至電腦或透過無線區域網路上載至線上服務。

影像傳輸是Eye-Fi卡的其中一種功能。有關如何設定及使用Eye-Fi卡或任何影像傳輸問題的疑難排解，請參閱Eye-Fi卡使用說明書或聯絡Eye-Fi卡製造商。

**⚠️ 不保證本相機支援Eye-Fi卡功能(包括無線傳輸)。如有Eye-Fi卡相關的問題，請諮詢Eye-Fi卡製造商。同時請注意，在部份國家或地區使用Eye-Fi卡需要取得許可。未經許可不允許使用Eye-Fi卡。如不清楚Eye-Fi卡是否在您的地區已取得使用許可，請諮詢Eye-Fi卡製造商。**

### 1 插入Eye-Fi卡(第31頁)。



### 2 選擇[Eye-Fi設定]。

- 在[**1**]設定頁下，選擇[Eye-Fi設定]，然後按下<SET>。
- 只有在相機中插入Eye-Fi卡時才會顯示此選單。



### 3 啟動Eye-Fi傳輸。

- 選擇[Eye-Fi傳輸]，然後按下<SET>。
- 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如您設定[開]，即使已插入Eye-Fi卡亦不會自動傳輸(傳輸狀態圖示 )。



#### 4 顯示連接資訊。

- 選擇[**連接訊息**]，然後按下<SET>。



#### 5 查看[無線存取點的SSID:]。

- 確保顯示[無線存取點的SSID:]的存取點。
- 您亦可查看Eye-Fi卡的MAC位址及韌體版本。
- 按下<MENU>按鈕以退出選單。



傳輸狀態圖示

#### 6 拍攝相片。

- ▶ 相片已傳輸，<無線>圖示從灰色(未連接)切換至以下其中一個圖示。
- 對於已傳輸的影像，會顯示在拍攝資訊顯示(第292頁)中。

-  (灰色) **未連接** : 沒有與存取點連接。
-  (閃爍) **正在連接...** : 正在與存取點連接。
-  (顯示) **已連接** : 已建立與存取點的連接。
-  (↑) **傳輸中...** : 正在傳輸影像至存取點。



### 使用 Eye-Fi 卡的注意事項

- 如將[**3 : Wi-Fi**]設為[**啟動**]，無法使用 Eye-Fi 卡進行影像傳輸。
- 如顯示「」，則在獲取無線卡資訊時發生錯誤。關閉相機電源開關後再開啟。
- 即使[**Eye-Fi 傳輸**]設定為[**關**]，仍可能會傳輸信號。在醫院、飛機場及其他禁止使用無線傳輸的地方，請從相機移除 Eye-Fi 卡。
- 如無法傳輸影像，請檢查 Eye-Fi 卡及電腦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 Eye-Fi 卡使用說明書。
- 因無線區域網路的連接狀態而異，影像傳輸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或中斷。
- Eye-Fi 卡可能會由於傳輸功能而發熱。
- 電池電量將會消耗更快。
- 傳輸影像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不會啟用。
- 如插入 Eye-Fi 卡以外的無線區域網路卡，[**Eye-Fi 設定**]將不會出現。傳輸狀態圖示<>亦不會出現。

# 各拍攝模式可用功能列表

## 靜止影像拍攝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關閉

功能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A+	S	CA	SCN							P	Tv	Av	M	B	
				👤	🏞️	🌿	🏠	🏡	🏢	🏠						
可選擇全部影像畫質設定	○	○	○	○	○	○	○	○	○	○*	○*	○	○	○	○	○
ISO感光度	自動設定/自動ISO	●	●	●	●	●	●	●	●	●	●	○	○	○	○	○
	手動											○	○	○	○	○
相片風格	自動設定/自動	●	●	●	●	●	●	●	●	●	●	○	○	○	○	○
	手動選擇											○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	○	○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	○	○									
創意濾鏡*2	○	○	○	○	○	○	○	○				○	○	○	○	○
白平衡	自動	●	●	●	●	●	●	●	●	●	○	○	○	○	○	○
	預設										○	○	○	○	○	○
	使用者自訂										○	○	○	○	○	○
	色溫設定										○	○	○	○	○	○
	修正/包圍										○	○	○	○	○	○
自動亮度優化	●	●	●	●	●	●	●	●	●	●	○	○	○	○	○	○
鏡頭像差校正	周邊亮度校正	○	○	○	○	○	○	○	○	○	○	○	○	○	○	○
	色差校正	○	○	○	○	○	○	○	○	○	○	○	○	○	○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	○	○	○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	●	●	●	●	●	●	●	●	○	○	○	○	○	○
高光色調優先											○	○	○	○	○	○
多重曝光											○	○	○	○	○	○
HDR拍攝											○	○	○	○	○	○
色彩空間	sRGB	●	●	●	●	●	●	●	●	●	○	○	○	○	○	○
	Adobe RGB										○	○	○	○	○	○
自動對焦	單張自動對焦				●	●	●		●	●	●	○	○	○	○	○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	○	○	○	○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	●	●								○	○	○	○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	○	○	○
	自動對焦點選擇	●	●	●	●	●	●	●	●	●	●	○	○	○	○	○
	手動對焦(MF)	○	○	○	○	○	○	○	○	○	○	○	○	○	○	○

\*1：無法選擇RAW+JPEG及RAW。

\*2：只可在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

功能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A+	A-	CA	SCN							P	Tv	Av	M	B
					🌀	🏔️	🌿	🦋	🏠	🏡	🌸					
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輔助光	●*3		●*3	●*3	*4	●*3	*4	●	●*3	●	○	○	○	○	○
	自動對焦微調											○	○	○	○	○
	連續自動對焦*2	○	○	○	○	○	○	○	○	○	○	○	○	○	○	○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	●	●	●	●	●	●	●	●	●	○	○	○	○	○
	測光模式選擇											○	○	○	○	○
曝光	程式偏移											○				
	自動曝光鎖											○	○	○	*5	
	曝光補償											○	○	○		
	自動包圍曝光											○	○	○	○	
	景深預覽											○	○	○	○	○
驅動	單張拍攝	○	○	○	○	○	○	○	○	○	○	○	○	○	○	○
	高速連續拍攝	○	○	○	○	○	○	○	○	○	○	○	○	○	○	○
	低速連續拍攝	○	○	○	○	○	○	○	○	○	○	○	○	○	○	○
	靜音單張拍攝	○	○	○	○	○	○	○	○	○	○	○	○	○	○	○
	靜音連續拍攝	○	○	○	○	○	○	○	○	○	○	○	○	○	○	○
	10秒自拍/遙控	○	○	○	○	○	○	○	○	○	○	○	○	○	○	○
	2秒自拍/遙控	○	○	○	○	○	○	○	○	○	○	○	○	○	○	○
內置閃光燈	自動閃光	○		○	○		○		●							
	手動閃光	○		○	○		○			○		○	○	○	○	○
	關閉閃光燈	○	●	○	○	●	○	●		○	●	○	○	○	○	○
	防紅眼功能	○		○	○		○		○	○		○	○	○	○	○
	閃燈曝光鎖											○	○	○	○	○
	閃燈曝光補償											○	○	○	○	○
	無線控制											○	○	○	○	○
外接閃光燈	功能設定											○	○	○	○	○
	自訂功能設定											○	○	○	○	○
即時顯示拍攝		○	○	○	○	○	○	○	○	○	○	○	○	○	○	○
速控		○	○	○	○	○	○	○	○	○	○	○	○	○	○	○

\*3：內置閃光燈設為<🌀>時，將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4：如在即時顯示拍攝時的自動對焦方式設為快速模式，外接閃光燈會根據需要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5：使用自動ISO時，您可設定固定的ISO感光度。

## 短片拍攝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關閉

功能	短片									靜止影像			
	A <sup>+</sup>	C <sub>2</sub>	CA	SCN	P	Tv	Av	B	M	📷*1			
	M <sup>A</sup>				M <sup>B</sup>				M	M <sup>A</sup>	M <sup>B</sup>	M	
可選擇全部影像畫質設定(短片)	○	○	○	○	○	○	○	○	○				
可選擇全部影像畫質設定(靜止影像)										○	○	○	
數碼變焦	○	○	○	○	○	○	○	○	○				
短片隨拍	○	○	○	○	○	○	○	○	○				
ISO感光度	自動設定/自動ISO	●	●	●	●	●	●	●	○	●	●	○	
	手動								○			○	
相片風格	自動設定/自動	●	●	●	●	○	○	○	○	○	●	○	○
	手動選擇					○	○	○	○	○		○	○
白平衡	自動	●	●	●	●	○	○	○	○	○	●	○	○
	預設					○	○	○	○	○		○	○
	使用者自訂					○	○	○	○			○	○
	色溫設定					○	○	○	○			○	○
	修正					○	○	○	○			○	○
包圍												○	○
自動亮度優化	●	●	●	●	○	○	○	○	○	●	○	○	
鏡頭像差校正	周邊亮度校正	○	○	○	○	○	○	○	○	○	○	○	○
	色差校正	○	○	○	○	○	○	○	○	○	○	○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2	●	●	●	●	○	○	○	○	○	●	○	○	
高光色調優先					○	○	○	○	○			○	○
多重曝光													
HDR拍攝													
色彩空間	sRGB	●	●	●	●	●	●	●	●	●	○	○	
	Adobe RGB											○	○

\*1：📷圖示表示短片拍攝時的靜止影像拍攝。

\*2：無法設定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功能		短片									靜止影像		
		A <sup>+</sup>	☒	CA	SCN	P	Tv	Av	B	M	📷*1		
		A <sup>+</sup>			P			M	A <sup>+</sup>	P	M		
自動對焦	☑️+追蹤	○	○	○	○	○	○	○	○	○	○	○	○
	FlexiZone - 多點	○	○	○	○	○	○	○	○	○	○	○	○
	FlexiZone - 單點	○	○	○	○	○	○	○	○	○	○	○	○
	手動對焦(MF)	○	○	○	○	○	○	○	○	○	○	○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	○	○	○	○	○	○	○	○	○	○
測光模式		●	●	●	●	●	●	●	●	●	●	●	●
曝光	程式偏移												
	自動曝光鎖					○	○	○	○	*3		○	*3
	曝光補償					○	○	○	○			○	
	自動包圍曝光												
	景深預覽												
驅動	單張拍攝										○	○	○
	高速連續拍攝										○	○	○
	低速連續拍攝										○	○	○
	靜音單張拍攝										○	○	○
	靜音連續拍攝										○	○	○
	10秒自拍/遙控*4										○	○	○
	2秒自拍/遙控*4										○	○	○
內置/外接閃光燈	開啟閃光燈												
錄音		○	○	○	○	○	○	○	○				
時間碼		○	○	○	○	○	○	○	○				
速控		○	○	○	○	○	○	○	○	○	○	○	○

\*3：使用自動ISO時，您可設定固定的ISO感光度。

\*4：只在開始拍攝短片前可以使用。

# 選單設定

## 觀景器拍攝及即時顯示拍攝

### 📷：拍攝1(紅)

頁碼

影像畫質	RAW * / M RAW * / S RAW *	116
	▲ L / ▲ L / ▲ M / ▲ M / ▲ S1 / ▲ S1/S2/S3	
顯示觀景器格線	關閉/啟動	64
觀景器水平儀	隱藏/顯示	66
提示音	開/觸控時  /關	59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關閉	32
影像檢視時間	關/2秒/4秒/8秒/持續顯示	60

\* 在<📷>或<📷>模式中無法選擇。

\* 拍攝短片時，不會出現[顯示觀景器格線]及[觀景器水平儀]。

### 📷：拍攝2(紅)

鏡頭像差校正	周邊亮度校正：啟動/關閉 色差校正：開/關	146
閃光燈控制	閃光燈閃光/E-TTL II測光/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清除設定	195
防紅眼功能 開/關	關/開	190
反光鏡鎖上	關閉/啟動	182

\* 拍攝短片時，不會出現[閃光燈控制]及[防紅眼功能 開/關]。

 灰色的選單選項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 📷：拍攝3(紅)

頁碼

曝光補償/AEB	在±5級(自動包圍曝光時為±3級)間以1/3級為單位調整	167 168
ISO感光度設定	ISO感光度/ISO感光度範圍/自動ISO範圍/最低快門速度	120
自動亮度優化	關閉/弱/標準/強	140
	使用M或B快門時關閉	
白平衡	AWB /  /  /  /  /  /  /  (約2500 - 10000)	134
自訂白平衡	手動設定白平衡	135
白平衡偏移/包圍	白平衡修正：9級B/A/M/G偏移	138
	白平衡包圍：B/A及M/G偏移，以整級為單位調整，±3級	139
色彩空間	sRGB / Adobe RGB	155

\* 拍攝短片時，[曝光補償/AEB]為[曝光補償]。

## 📷：拍攝4(紅)

相片風格	自動 /  標準 /  人像 /  風景 /  中性 /  忠實 /  單色 /  使用者定義1-3	126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關/自動/開	143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關閉/低/標準/高/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141
高光色調優先	關閉/啟動	145
除塵資料	獲取使用隨附軟件刪除塵點所需的資料	341
多重曝光	多重曝光/多重曝光控制/曝光次數/連續多重曝光	175
HDR模式	調整動態範圍/連續HDR/自動對齊影像	172

\* 拍攝短片時，不會出現[多重曝光]及[HDR模式]。

**📷 1：即時顯示拍攝1(紅)**

頁碼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關閉	228
自動對焦方式	📷+追蹤/FlexiZone - 多點/ FlexiZone - 單點/快速模式	233
連續自動對焦	啟動/關閉	228
輕觸式快門	啟動/關閉	229
顯示格線	關/3x3 井/6x4 井井/3x3+對角 井井	229
長寬比	3:2 / 4:3 / 16:9 / 1:1	229
曝光模擬	啟動/使用 📷時/關閉	230

**📷 2：即時顯示拍攝2(紅)**

靜音即時顯示拍攝	模式1/模式2/關閉	231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232

**▶：播放1(藍)**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	320
旋轉影像	旋轉影像	301
刪除影像	刪除影像	322
打印指令	指定要打印的影像(DPOF)	355
相簿設定	指定相簿影像	359
創意濾鏡	粗糙黑白/柔焦/魚眼效果/ 油畫藝術效果/水彩畫效果/ 玩具相機效果/模型效果	335
RAW影像處理	處理 RAW 影像	328

## ▶：播放2(藍)

頁碼

重設尺寸	降低影像的像素	333
分級	[OFF] / [•] / [••] / [•••] / [••••] / [•••••]	302
幻燈片播放	播放內容/播放時間/重播/轉場效果/背景音樂	312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張/10張/100張/日期/資料夾/短片/靜止影像/分級	297

## ▶：播放3(藍)

高光警告	關閉/啟動	294
顯示自動對焦點	關閉/啟動	294
播放時格線	關/3x3 井 /6x4 井井 /3x3+對角 井井	291
顯示直方圖	亮度/RGB	295
短片播放時間*	記錄時間/時間碼	271
透過HDMI控制	關閉/啟動	317

\* 此設定與[  2：時間碼]中的[短片播放時間]相連結。

## ☛：設定1(黃)

頁碼

選擇資料夾	建立並選擇資料夾	149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151
自動旋轉	開  /開  /關	325
格式化記憶卡	初始化並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57
Eye-Fi設定	插入市面有售的Eye-Fi卡時會顯示	401

## ☛：設定2(黃)

自動關閉電源	1分鐘/2分鐘/4分鐘/8分鐘/15分鐘/30分鐘/關	59
液晶螢幕亮度	七個亮度等級	324
液晶螢幕關/開按鈕*	保持開啟/快門按鈕	60
日期/時間/時區	日期(年、月、日)/時間(時、分、秒)/夏令時間/ 時區設定	37
語言 	選擇介面語言	39
GPS裝置設定	安裝GPS接收器GP-E2 (另行購買)時可以設定	-

\* 拍攝短片時，不會出現[液晶螢幕關/開按鈕]。

 使用GPS時，請確保查看使用國家及地區，並遵守所在國家或地區的法律法規使用裝置。

## ☛：設定3(黃)

頁碼

視頻系統	NTSC / PAL	265 319
功能指南	啟動/關閉	69
輕觸控制	標準/靈敏/關閉	56
<b>INFO</b> 按鈕顯示選項	顯示相機設定/電子水平儀/顯示拍攝功能	394
Wi-Fi	關閉/啟動	* *
Wi-Fi功能	在相機之間傳輸影像/ 連接至智能手機/ 遙控 (EOS Utility)/從Wi-Fi打印機打印/ 上傳至網路服務/ 在DLNA裝置上檢視影像	

\* 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未顯示)。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 使用Wi-Fi功能時，請確保查看使用國家及地區，並遵守所在國家或地區的法律法規進行使用。
- 如果使用介面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打印機、電腦、GPS接收器或其他裝置，則無法設定Wi-Fi。

## ☛：設定4(黃)

頁碼

清潔影像感應器	自動清潔：啟動/關閉	340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手動清潔感應器	343
電池資訊	電源/剩餘電量/快門釋放次數/電池充電效能/電池註冊/電池記錄	396
認證標誌顯示	顯示部份相機的認證標誌	393
自拍拍攝模式(C模式)	註冊目前的相機設定至模式轉盤的<C>位置	390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將相機重設至預設設定	61
版權資訊	顯示版權資訊/輸入作者姓名/輸入版權細節/刪除版權資訊	153
📷 韌體版本：*	用於升級韌體	-

\* 韌體升級時，輕觸式螢幕將被關閉以防止意外操作。

## ⦿：自訂功能(橙)

C.Fn I：曝光	根據需要自訂相機功能	365
C.Fn II：自動對焦		368
C.Fn III：操作/其他		375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	362

## ★：我的選單(綠)

我的選單設定	註冊常用選單項目及自訂功能	389
--------	---------------	-----

## 短片拍攝

### 📷 1：短片1(紅)

頁碼

自動對焦方式	☑️+追蹤/FlexiZone - 多點/FlexiZone - 單點	273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啟動/關閉	273
靜音即時顯示拍攝	模式1/模式2/關閉	275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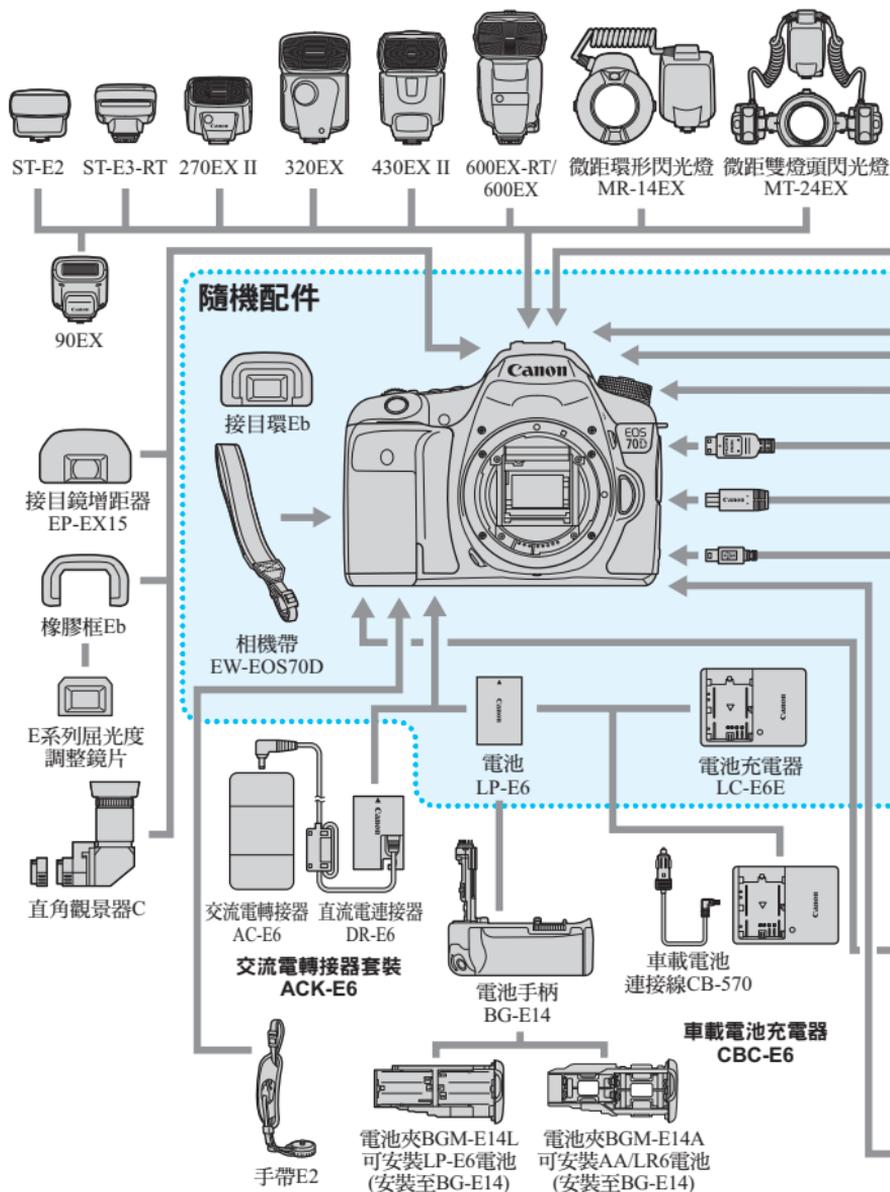
### 📷 2：短片2(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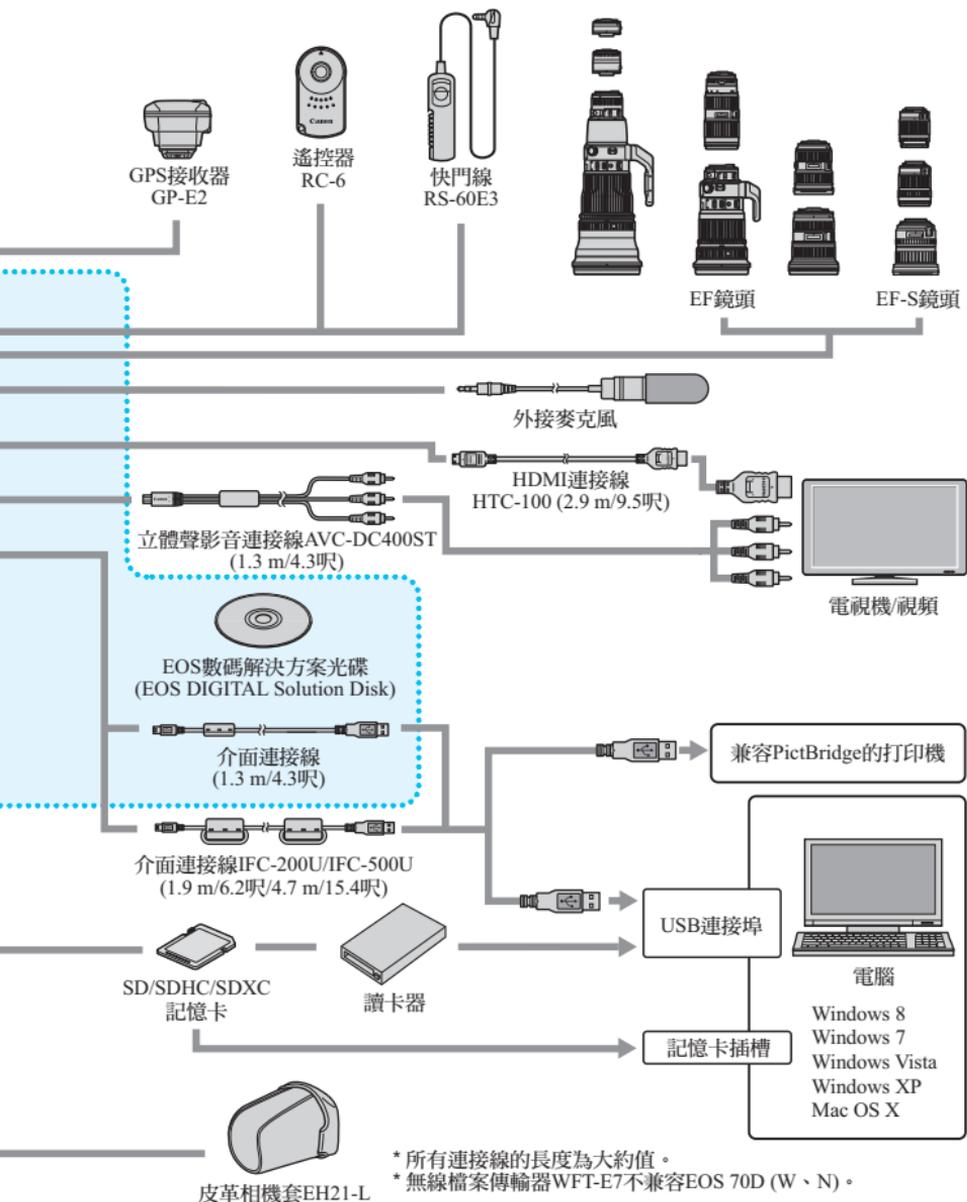
顯示格線	關/3x3 井/6x4 井井/3x3+對角綫	276
短片記錄大小	1920x1080 (☑️ <sub>30</sub> / ☑️ <sub>25</sub> / ☑️ <sub>24</sub> ) (☑️[ALL] / ☑️[IPB]) 1280x720 (☑️ <sub>60</sub> / ☑️ <sub>50</sub> ) (☑️[ALL] / ☑️[IPB]) 640x480 (☑️ <sub>30</sub> / ☑️ <sub>25</sub> ) (☑️[IPB])	265
數碼變焦	關閉/約3-10x 變焦	267
錄音*1	錄音：自動/手動/關閉	268
	記錄音量	
	風聲過濾器：關閉/啟動	
	衰減器：關閉/啟動	
時間碼	向上計算/開始時間設定/ 短片記錄時間/ 短片播放時間*2/NTSC掉幀	270
短片隨拍	短片隨拍：啟動/關閉	277
	相簿設定：建立新相簿/加入現有相簿	

\*1：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的[錄音]選項為[開/關]。

\*2：此設定與[▶ 3：短片播放時間]相連結。

# 系統圖





## 疑難排解指南

如相機出現問題，請先參閱本疑難排解指南。如本疑難排解指南不能解決問題，請聯絡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 電源相關的故障

#### 電池無法充電。

- 如電池剩餘電量為94%或以上，您將無法為電池充電(第396頁)。
- 請勿為原裝佳能電池LP-E6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充電器指示燈快速閃爍。

- 如(1)電池充電器或電池出現故障或(2)與電池(非佳能電池)通信失敗，保護電路將停止充電，指示燈會以橙色快速閃爍。(1)的情況下，請從電源插座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移除後重新安裝電池至充電器。稍等幾分鐘，然後重新連接電源插頭至電源插座。如仍有故障，請聯絡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 充電指示燈並不閃爍。

- 如安裝至充電器的電池內部溫度過高，為確保安全，充電器將不對電池充電(指示燈關閉)。充電時如因某種原因導致電池溫度過高，充電將會自動停止(指示燈會閃爍)。電池溫度下降後，充電會自動恢復。

####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N>，相機仍無法操作。

- 確保相機中的電池安裝正確(第30頁)。
- 確保電池倉蓋已關閉(第30頁)。
- 確保記憶卡插槽蓋已關閉(第31頁)。
- 為電池充電(第28頁)。

##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FF>時，資料處理指示燈仍然閃爍。

- 如正在記錄影像至記憶卡時關閉電源，資料處理指示燈會保持亮起或繼續閃爍數秒。影像記錄完成後，電源會自動關閉。

##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第28頁)。
- 電池充電效能可能已降低。請參閱[**▼4：電池資訊**]以檢查電池充電效能(第396頁)。如電池充電效能欠佳，請更換新電池。
- 以下任何操作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經常使用液晶螢幕。
  - 長時間連續進行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
  - 啟用了Eye-Fi卡的傳輸。

## 相機自動關閉。

-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如不希望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請將[**▼2：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第59頁)。
- 即使[**▼2：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關**]，相機閒置的時間達到30分鐘以後，液晶螢幕仍會自動關閉。(相機電源並沒有關閉。)

## 拍攝相關的故障

### 鏡頭無法安裝。

- 本相機無法與EF-M鏡頭配合使用(第40頁)。

### 觀景器較昏暗。

- 在相機中安裝充滿電的電池(第28頁)。

### 無法拍攝或記錄影像。

- 確保正確插入記憶卡(第31頁)。
- 將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切換至寫入/刪除位置(第31頁)。
- 如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釋放空間(第31、322頁)。
- 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時，如您嘗試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則無法拍攝相片。再次半按快門按鈕進行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45、110頁)。

### 記憶卡無法使用。

- 如顯示記憶卡錯誤訊息，請參閱第33頁或第432頁。

### 影像脫焦。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第40頁)。
- 為避免相機震動，請輕輕按下快門按鈕(第44、45頁)。
- 如鏡頭擁有影像穩定器，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
- 在低光照環境下，快門速度可能會變得較慢。請使用更快的快門速度(第160頁)、設定更高的ISO感光度(第120頁)、使用閃光燈(第188、193頁)或使用三腳架。

### 無法鎖定對焦並重新構圖。

- 將自動對焦操作設為單張自動對焦。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下，或伺服在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模式下生效時，無法進行對焦鎖定(第75頁)。

### 自動對焦速度變化因使用的鏡頭而異。

- 如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的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追蹤]、[FlexiZone - 多點]或[FlexiZone - 單點]，視乎使用的鏡頭及所選功能而定，自動對焦控制方式(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相位差異檢測或對比度檢測)會自動切換，如短片數碼變焦或放大檢視。這會大大影響自動對焦速度，並且相機可能會需要更長時間進行對焦。

### 使用FlexiZone - 多點時，對焦的時間會較長。

- 因拍攝條件而異，對焦主體的時間可能較長。使用FlexiZone - 單點或手動對焦。

### 連續拍攝速度較低。

- 因快門速度、光圈、主體情況及亮度等而異，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變慢。

###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

- 如您拍攝具精緻細節的主體(草地等)，檔案大小會增大，如第117頁所述的實際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無法設定ISO 100。無法選擇ISO感光度擴展。

- [  4：高光色調優先 ] 設為 [ 關閉 ] 時，可以設定ISO 100/125/160(第145頁)。
- [  4：高光色調優先 ] 設為 [ 啟動 ] 時，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ISO 200–ISO 12800(拍攝短片時最高為ISO 6400)。即使在 [ ISO感光度範圍 ] 中擴展了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您亦無法設定擴展後的ISO感光度(H)。

### 自動亮度優化無法設定。

- [  4：高光色調優先 ] 設為 [ 啟動 ] 時，將無法設定自動亮度優化。
- [  4：高光色調優先 ] 設為 [ 關閉 ] 時，才可以設定自動亮度優化(第145頁)。

### 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影像亦會顯得比較明亮。

- 將 [  3：自動亮度優化 ] 設為 [ 關閉 ]。設為 [ 弱/標準/強 ] 時，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閃燈曝光補償，影像亦會顯得比較明亮(第140頁)。

### 所拍攝的多重曝光影像畫質為 RAW。

- 影像記錄畫質設為 M RAW 或 S RAW 時，多重曝光影像會以 RAW 畫質記錄(第181頁)。

### <Av>模式與閃光燈配合使用時，快門速度變慢。

- 如您在背景黑暗的夜晚拍攝時，快門速度會自動變慢(慢速同步拍攝)，以對主體及背景正確曝光。如要避免低速快門速度，請在 [  2：閃光燈控制 ] 下，將 [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 設為 [ 1/250-1/60秒 自動 ] 或 [ 1/250秒(固定) ] (第196頁)。

### 內置閃光燈自動升起。

- 在其預設設定為<A>(自動閃光燈)的拍攝模式 (<A+><CA><P><M><S>)下，內置閃光燈將在需要時自動升起。

### 內置閃光燈不閃光。

- 如您使用內置閃光燈以較短的時間間隔連續拍攝，閃光燈可能停止操作以保護閃光裝置。

### 外接閃光燈不閃光。

- 如您使用非佳能閃光燈進行即時顯示拍攝，請將[ 2：靜音即時顯示拍攝]設為[關閉](第231頁)。

### 外接閃光燈總是以全輸出閃光。

- 如您使用EX系列閃光燈以外的閃光燈，閃光燈將總是以全輸出閃光(第194頁)。
- 外接閃光燈的[閃燈測光模式]自訂功能設為[TTL] (自動閃光)時，閃光燈將總是以全輸出閃光(第202頁)。

### 無法為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如已使用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則無法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取消外接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設為0)後才可以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無法在<Av>模式下設定高速同步。

- 在[ 2：閃光燈控制]下，將[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設為[自動](第196頁)。

### 晃動相機時會發出聲音。

- 內置閃光燈的彈出裝置會輕微移動。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 即時顯示拍攝時快門會發出兩次拍攝聲音。

- 如您使用閃光燈，每次拍攝時快門將發出兩次聲音(第217頁)。

### 即時顯示及短片拍攝過程中顯示白色<🔴>或紅色<🔴>圖示。

- 這表示相機內部溫度過高。如顯示白色<🔴>圖示，靜止相片畫質可能會降低。如顯示紅色的<🔴>圖示，表示即時顯示或短片拍攝將會很快自動停止(第249、287頁)。

### 無法拍攝短片。

- 如將[📶3: Wi-Fi]設為[啟動]，將無法進行短片拍攝。拍攝短片前，請將[Wi-Fi]設定為[關閉]。

### 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 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慢，短片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如壓縮方法設為[IPB]，請用讀寫速度至少為6 MB/秒的記憶卡。如壓縮方法設為[ALL-I] (只限I)，請用讀寫速度至少為20 MB/秒的記憶卡(第3頁)。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
- 短片拍攝時間達29分鐘59秒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 無法為短片拍攝設定ISO感光度。

- 在<M>以外的拍攝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在<M>模式中，您可以自由設定ISO感光度(第257頁)。

### 切換至短片拍攝時，手動設定的ISO感光度會發生變更。

- 使用[ISO感光度範圍]設定[最高：H (25600)]並將ISO感光度設為「H」(25600)時拍攝短片，ISO感光度會切換至「H」(12800)(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時)。即使切換回靜止影像拍攝，ISO感光度亦不會回復至原來的ISO感光度。

### 拍攝短片時曝光發生變更。

- 如在拍攝短片時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可能會記錄曝光變化。
- 無論鏡頭最大光圈變更與否，拍攝短片時對鏡頭進行變焦操作都會導致曝光變化。結果可能會記錄曝光變化。

### 短片拍攝過程中主體顯得變形。

- 如您快速左右移動相機(高速搖攝)或拍攝移動主體，影像可能會顯得變形。

### 短片拍攝過程中影像閃爍或出現水平線條。

- 短片拍攝過程中，光管、LED燈或其他光源會導致閃爍、水平線條(雜訊)或曝光異常。另外，曝光(亮度)或色調變更可能會記錄下來。在<M>模式中，使用低速快門速度可能會解決此問題。

### 在短片拍攝期間拍攝靜止影像時，短片拍攝會停止。

- 為靜止影像設定較低的影像畫質及減少連續拍攝的靜止影像數量可能會解決此問題。

### 時間碼出現偏差。

- 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會導致實際時間與時間碼之間發生偏差。如要使用時間碼編輯短片，建議在拍攝短片時不要拍攝靜止影像。

## Wi-Fi

### 無法設定Wi-Fi。\*

- 如果使用介面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打印機、電腦、GPS接收器或其他裝置，則無法設定Wi-Fi([**▼3** : Wi-Fi]會顯示為灰色)。中斷介面連接線，然後設定Wi-Fi。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 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

## 操作故障

### 無法使用<>轉盤、<>轉盤或<>變更設定。

- 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鎖定釋放，第48頁)。
- 檢查[ C.Fn III-2 : 多功能鎖]的設定(第375頁)。

### 相機按鈕/轉盤的功能已變更。

- 檢查[ C.Fn III-4 : 自訂控制]的設定(第383頁)。

### 使用輕觸式螢幕操作時，提示音突然變得柔和。

- 檢查手指是否遮擋了揚聲器(第20頁)。

### 無法進行輕觸式螢幕操作。

- 檢查[**▼3** : 輕觸控制]是否設定為[標準]或[靈敏](第56頁)。

## 顯示故障

### 選單畫面顯示較少的設定頁及選項。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部份設定頁及選單選項不會顯示。請將拍攝模式設為創意拍攝區模式(第52頁)。

### 檔案名稱的首字元為底劃線(「\_」)。

- 設定色彩空間為sRGB。如設為Adobe RGB，首字元則為底劃線(第155頁)。

### 檔案名稱以「MVI\_」開始。

- 這是短片檔案(第152頁)。

### 檔案編號並沒有從0001開始。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151頁)。

### 顯示錯誤的拍攝日期及時間。

- 確保已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第37頁)。
- 檢查時區設定及夏令時間(第37、38頁)。

### 相片中沒有日期及時間。

- 拍攝日期及時間不會出現在相片中。但是日期及時間會作為拍攝資訊記錄至影像資料。打印時，您可使用拍攝資訊中記錄的日期及時間在相片中加印日期及時間(第351、355頁)。

### [###]會顯示。

- 如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數量超出相機可顯示的數量，將會顯示[###](第303頁)。

### 液晶螢幕上顯示的影像不清晰。

- 如液晶螢幕髒污，請使用軟布清潔。
- 在低溫或高溫條件下，液晶螢幕顯示可能會較慢或看起來較昏暗。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 [Eye-Fi設定]沒有出現。

- [Eye-Fi設定]只在相機中插入Eye-Fi卡時才會出現。如Eye-Fi卡的寫入保護開關設為鎖定位置，您將無法查看卡的連接狀態或關閉Eye-Fi傳輸(第401頁)。

## 播放故障

### 部份影像閃爍黑色。

- [▶3：高光警告]設為[啟動](第294頁)。

### 影像上顯示一個紅色方塊。

- [▶3：顯示自動對焦點]設為[啟動](第294頁)。

### 影像無法刪除。

- 如影像已受保護，則無法刪除(第320頁)。

### 短片無法播放。

- 使用隨附的ImageBrowser EX(第456頁)或其他軟件在電腦中編輯後的短片無法使用相機播放。但使用EOS Video Snapshot Task(第286頁)編輯的短片隨拍相簿可在相機上播放。

**播放短片時，可聽到相機操作的雜音。**

- 如您在拍攝短片時操作相機的轉盤或鏡頭，操作雜音亦會記錄在內。建議使用外接麥克風(市面有售)(第269頁)。

**短片中存在靜止瞬間。**

- 自動曝光短片拍攝過程中如出現大幅的曝光量變化，記錄便會暫停直至亮度恢復穩定。如發生這種情況，請使用<M>拍攝模式進行拍攝(第256頁)。

**電視螢幕上不出現影像。**

- 確保HDMI連接線或立體聲音音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第316、319頁)。
- 將視頻輸出系統(NTSC/PAL)設為與電視機相同的視頻系統(第319頁)。

**單次短片拍攝記錄多個短片檔案。**

- 短片檔案大小達到4 GB時，會自動建立另一個短片檔案(第266頁)。

**讀卡器無法識別記憶卡。**

- 視乎所使用的讀卡器及電腦作業系統而定，SDXC記憶卡可能無法正確識別。如發生這種情況，請使用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腦，然後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456頁)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 無法處理RAW影像。

- **M RAW** 及 **S RAW** 影像無法使用相機處理。請使用隨附軟件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處理影像(第456頁)。

### 無法重設影像尺寸。

- **S3 JPEG** 影像及 **RAW/M RAW/S RAW** 影像無法使用本相機重設尺寸(第333頁)。

## 清潔影像感應器故障

###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快門發出雜音。

- 如您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快門會發出雜音，但不會拍攝相片(第340頁)。

###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無法使用。

- 如您短時間內重複切換電源開關<ON>/<OFF>，<>圖示可能不會顯示(第35頁)。

## 打印相關的故障

### 打印效果比使用說明書中列出的少。

- 螢幕顯示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本使用說明書中列出全部可用的打印效果(第350頁)。

### 直駁打印不工作。

- 如將[3 : Wi-Fi]設為[啟動]，將無法進行直駁打印。將[Wi-Fi]設為[關閉]，然後使用介面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打印機。

## 電腦連接故障

### 無法傳輸影像至個人電腦。

- 將隨附軟件(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安裝至電腦(第456頁)。
- 如將[**3** : Wi-Fi]設為[**啟動**]，將無法連接相機至電腦。將[Wi-Fi]設為[**關閉**]，然後使用介面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錯誤代碼



錯誤編號

如相機出現問題，錯誤訊息將會出現。請執行螢幕上的指示。

原因及解決方法

編號	錯誤訊息及解決方案
01	<b>相機與鏡頭的通訊有故障。清潔鏡頭接點。</b>
	→ 清潔相機及鏡頭的電子接點，使用佳能鏡頭，或取出並重新安裝電池(第19、20、30頁)。
02	<b>記憶卡無法存取。重新插入/更換記憶卡或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b>
	→ 取出並重新插入記憶卡、更換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第31、57頁)。
04	<b>記憶卡已滿，無法儲存影像。請更換記憶卡。</b>
	→ 更換記憶卡、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第31、57、322頁)。
05	<b>內置閃光燈無法升起。關閉相機後再打開。</b>
	→ 操作電源開關(第35頁)。
06	<b>無法清潔影像感應器。關閉相機後再開啟。</b>
	→ 操作電源開關(第35頁)。
10、20 30、40 50、60 70、80	<b>因故障而無法拍攝。關閉相機後再開啟，或重新安裝電池。</b>
	→ 操作電源開關，取出並重新安裝電池或使用佳能鏡頭(第30、35頁)。

\* 如錯誤持續存在，請記下錯誤編號，然後聯絡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 規格

## • 類型

類型：	設有內置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自動曝光數碼單鏡反光相機
記錄媒體：	SD記憶卡、SDHC記憶卡*、SDXC記憶卡* * 兼容UHS-I記憶卡。
影像感應器大小：	約22.5 × 15.0mm
兼容鏡頭：	佳能EF鏡頭(包括EF-S鏡頭) * 不包括EF-M鏡頭 (鏡頭焦距轉換係數約為1.6)
鏡頭接環：	佳能EF接環

## • 影像感應器

類型：	CMOS影像感應器
有效像素：	約2,020萬像素
長寬比：	3:2
除塵功能：	自動、手動、加入除塵資料

## • 記錄系統

記錄格式：	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CF) 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DCF) 2.0)
影像類型：	JPEG、RAW(14位元，佳能原創)、可執行RAW+JPEG同步記錄
記錄像素：	L(大) : 約2,000萬像素(5472 × 3648) M(中) : 約890萬像素(3648 × 2432) S1(小1) : 約500萬像素(2736 × 1824) S2(小2) : 約250萬像素(1920 × 1280) S3(小3) : 約35萬像素(720 × 480) RAW : 約2,000萬像素(5472 × 3648) M-RAW : 約1,100萬像素(4104 × 2736) S-RAW : 約500萬像素(2736 × 1824)
建立/選擇資料夾：	具備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 • 拍攝時處理影像

相片風格：	自動、標準、人像、風景、中性、忠實、單色、使用者定義1-3
-------	-------------------------------

白平衡：	自動、預設(日光、陰影、陰天、鎢絲燈、白光管、閃光燈)、使用者自訂、色溫設定(約2500 – 10000K)、白平衡修正及白平衡包圍 * 具備閃光燈色溫資訊傳輸功能
消除雜訊：	可應用於長時間曝光及高ISO感光度拍攝
自動影像亮度校正：	自動亮度優化
高光色調優先：	具備
鏡頭像差校正：	周邊亮度校正、色差校正

## • 觀景器

類型：	眼平五稜鏡
視野率：	垂直/水平方向約98%(眼點約22mm)
放大倍率：	約0.95倍(-1 m <sup>-1</sup> ，使用50mm鏡頭對焦無限遠)
眼點：	約22mm(從接目鏡鏡片中央，-1 m <sup>-1</sup> )
內置屈光度調整：	約-3.0 – +1.0 m <sup>-1</sup> (dpt)
對焦屏：	固定
顯示格線：	具備
電子水平儀：	拍攝前及拍攝期間可顯示
反光鏡：	快回式類型
景深預覽：	具備

## • 自動對焦

類型：	TTL二次影像重合，使用專用自動對焦感應器進行相位差異檢測
自動對焦點：	19(全部為十字型對焦*) * 使用部份鏡頭除外。
對焦亮度範圍：	EV-0.5 – 18(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室溫、ISO 100)
對焦操作：	單張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手動對焦(MF)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特性：	追蹤靈敏度、加速/減速追蹤
自動對焦微調：	自動對焦微調(所有鏡頭統一調整或按鏡頭調整)
自動對焦輔助光：	內置閃光燈發出的短促連續閃光

## • 曝光控制

測光模式：

- 63區TTL全開光圈測光
- 權衡式測光(可與全部自動對焦點連動)
  - 局部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7.7%的區域)
  - 重點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3.0%的區域)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亮度範圍：

EV 1 – 20(室溫、ISO 100)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智能自動場景、閃光燈關閉、創意自動、特殊場景[人像、風景、近攝、運動、夜間人像、手持夜景、HDR背光控制]、程式)、快門先決自動曝光、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手動曝光、B快門曝光

ISO感光度：

基本拍攝區模式\*：自動設定ISO 100 – ISO 6400

(推薦的曝光指數)

\* 風景：自動設定ISO 100 – ISO 1600，手持夜景：自動設定ISO 100 – ISO 12800

P、Tv、Av、M、B：自動ISO、ISO 100 – ISO 12800(以1/3級或整級為單位)，或ISO感光度擴展至H(相當於ISO 25600)

ISO感光度設定：

ISO感光度範圍、自動ISO範圍，可設定自動ISO的最低快門速度

曝光補償：

手動：在±5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自動包圍曝光：在±3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可與手動曝光補償配合設定)

自動曝光鎖：

自動：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及權衡式測光，成功對焦時鎖定  
手動：使用自動曝光鎖按鈕

## • HDR拍攝

動態範圍調整：

自動、±1 EV、±2 EV、±3 EV

自動對齊影像：

具備

## • 多重曝光

多重曝光次數：

兩次至九次曝光

多重曝光控制：

疊加、平均

## • 快門

類型：

電子控制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 1/8000秒至30秒(全快門速度範圍；可用範圍因拍攝模式而異)、B快門、閃燈同步速度為1/250秒。

## • 驅動系統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高速連續拍攝、低速連續拍攝、靜音單張拍攝、靜音連續拍攝、10秒自拍/遙控、2秒自拍/遙控

連續拍攝速度： 高速連續拍攝：最快約7.0張/秒

低速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靜音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JPEG大/精細：約40張(約65張)

RAW：約15張(約16張)

RAW+JPEG大/精細：約8張(約8張)

\* 數字是以佳能測試標準(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及8 GB 記憶卡測試。

\* 括號中的數字適用於以佳能標準測試的兼容UHS-I的8 GB 記憶卡。

## • 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 可收回、自動彈起式閃光燈  
閃燈指數：約12/39.4(ISO 100，以米/呎為單位)

閃光燈覆蓋範圍：約17mm鏡頭視角

充電時間約3秒

外接閃光燈： 兼容EX系列閃光燈

閃燈測光： E-TTL II自動閃燈

閃燈曝光補償： 在±3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閃燈曝光鎖： 具備

PC端子： 無

閃光燈控制：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

透過光脈衝傳送進行無線閃光燈控制

## • 即時顯示拍攝

長寬比： 3:2、4:3、16:9、1:1

對焦方式： 雙像素CMOS自動對焦系統/對比度檢測自動對焦系統(臉部+追蹤、FlexiZone-多點、FlexiZone-單點)、使用專用自動對焦感應器進行相位差異檢測(快速模式)、手動對焦(可為檢查對焦放大檢視約5倍及10倍)

連續自動對焦：	具備
對焦亮度範圍：	EV 0 – 18(室溫、ISO 100)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315區)、局部測光(約為即時顯示螢幕的10.3%)、重點測光(約為即時顯示螢幕的2.6%)、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亮度範圍：	EV 0 – 20(室溫、ISO 100)
創意濾鏡：	粗糙黑白、柔焦、魚眼效果、油畫藝術效果、水彩畫效果、玩具相機效果、模型效果
靜音拍攝：	具備(模式1及模式2)
輕觸式快門：	具備
顯示格線：	三種類型

### • 短片拍攝

記錄格式：	MOV
短片：	MPEG-4 AVC/H.264
音頻：	可變(平均)位元傳輸速率 線性PCM
記錄大小	1920 × 1080(全高清)：30p/25p/24p
及影片格數：	1280 × 720(高清)：60p/50p 640 × 480(標清)：30p/25p * 30p：29.97格/秒、25p：25.00格/秒、24p：23.98格/秒、 60p：59.94格/秒、50p：50.00格/秒
壓縮方法：	ALL-I(只限I)、IPB
檔案大小：	1920 × 1080 (30p/25p/24p)/IPB：約235 MB/分鐘 1920 × 1080 (30p/25p/24p)/ALL-I：約685 MB/分鐘 1280 × 720 (60p/50p)/IPB：約205 MB/分鐘 1280 × 720 (60p/50p)/ALL-I：約610 MB/分鐘 640 × 480 (30p/25p)/IPB：約78 MB/分鐘 * 拍攝短片所需的記憶卡讀寫速度： IPB：至少每秒6 MB/ALL-I：至少每秒20 MB
對焦：	與即時顯示拍攝對焦相同 * 短片拍攝期間無法使用快速模式
數碼變焦：	約3倍 – 10倍
測光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中央偏重平均及權衡式測光 * 根據對焦模式自動設定。
測光亮度範圍：	EV 0 – 20(室溫、ISO 100)

曝光控制：	自動曝光拍攝(用於短片的程式自動曝光)及手動曝光
曝光補償：	在±3級間以1/3級為單位調整(靜止相片為±5級)
ISO感光度：	自動曝光拍攝時：1.自動設定ISO 100－ISO 6400。在創
(推薦的曝光指數)	意拍攝區模式中，最高限制可擴展至H(相當於ISO 12800)。
	手動曝光拍攝時：自動ISO(自動設定ISO 100－ISO 6400)，手動設定ISO 100－ISO 6400(以1/3級和整級為單位)，可擴展至H(相當於ISO 12800)
時間碼：	支援
NTSC掉幀：	兼容60p/30p
短片隨拍：	可設定為2秒/4秒/8秒
錄音：	內置立體聲麥克風、具備外接立體聲麥克風端子 可調校聲音記錄音量、具備風聲過濾器、具備衰減器
顯示格線：	三種類型
靜止影像拍攝：	具備

#### • 液晶螢幕

類型：	TFT彩色液晶螢幕
螢幕大小及點數：	3.0吋寬屏(3:2)，約104萬點
亮度調整：	手動(7級)
電子水平儀：	具備
介面語言：	25
輕觸式螢幕技術：	電容式感應
功能指南/說明：	可顯示

#### • 播放

影像顯示格式：	單張影像顯示、單張影像+資訊顯示(基本資訊、拍攝資訊、直方圖)、4張影像索引顯示、9張影像索引顯示
高光警告：	曝光過度的高光區域閃爍
顯示自動對焦點：	具備
顯示格線：	三種類型
變焦放大倍率：	約1.5倍－10倍
影像瀏覽方法：	單張影像、跳轉10張或100張影像、按拍攝日期、按資料夾、按短片、按靜止影像、按分級
影像旋轉：	具備

分級：	具備
短片播放：	啟動(液晶螢幕、視頻/音頻輸出、HDMI輸出)，內置揚聲器
幻燈片播放：	全部影像、按日期、按資料夾、按短片、按靜止影像、按分級
背景音樂：	幻燈片播放及短片播放時可選
影像保護：	具備

### • 後期處理影像

在相機內處理RAW影像：	亮度校正、白平衡、相片風格、自動亮度優化、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JPEG影像記錄畫質、色彩空間、周邊亮度校正、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
重設尺寸：	具備
創意濾鏡：	粗糙黑白、柔焦、魚眼效果、油畫藝術效果、水彩畫效果、玩具相機效果、模型效果

### • 直駁打印

兼容打印機：	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
可打印影像：	JPEG及RAW影像
打印指令：	兼容DPOF 1.1版

### • 自訂功能

自訂功能：	23
註冊我的選單：	具備
自訂拍攝模式：	註冊至模式轉盤C
版權資訊：	具備輸入及列入

### • 介面

音頻/視頻輸出/數碼端子：	類比視頻(兼容NTSC/PAL)/立體聲音頻輸出 電腦通訊、直駁打印(Hi-Speed USB或等同規格)、GPS接收器GP-E2連接
HDMI迷你輸出端子：	類型C(自動切換解像度)，兼容CEC
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	3.5 mm直徑立體聲迷你插孔
遙控端子：	用於連接快門線RS-60E3
無線遙控：	兼容遙控器RC-6
Eye-Fi卡：	兼容

## • 電源

電池：	LP-E6電池(一枚) * 可經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使用交流電。 * 安裝電池手柄BG-E14後，可使用AA/LR6電池。
電池資訊：	顯示剩餘電量、快門釋放次數、電池充電效能並可以註冊電池
可拍攝數量： (基於CIPA測試標準)	使用觀景器拍攝： 室溫(23°C/73°F)時約920張，低溫(0°C/32°F)時約850張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 室溫(23°C/73°F)時約210張，低溫(0°C/32°F)時約200張
短片拍攝時間：	室溫(23°C/73°F)時約1小時20分鐘， 低溫(0°C/32°F)時約1小時20分鐘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6。

## • 尺寸及重量

尺寸(寬×高×厚)：	約139.0×104.3×78.5 mm / 5.5×4.1×3.1吋
重量(EOS 70D (W))：	約755 g/26.7安士(CIPA測試標準)， 約675 g/23.8安士(只限機身)
重量(EOS 70D (N))：	約750 g/26.5安士(CIPA測試標準)， 約670 g/23.7安士(只限機身)

## • 操作環境

工作溫度範圍：	0°C - 40°C/32°F - 104°F
工作濕度：	85%或以下

## • 電池LP-E6

類型：	可充電鋰電池
額定電壓：	7.2 V直流電
電池容量：	1800 mAh
尺寸(寬×高×厚)：	約38.4×21.0×56.8 mm / 1.5×0.8×2.2吋
重量：	約80g/23.6安士

### • 電池充電器 LC-E6E

兼容電池：	電池 LP-E6
電源線長度：	約 1 m/3.3 呎
充電時間：	約 2 小時 30 分鐘
額定輸入：	100 – 240 V 交流電 (50/60 Hz)
額定輸出：	8.4 V 直流電 / 1.2 A
工作溫度範圍：	5°C – 40°C / 41°F – 104°F
工作濕度：	85% 或以下
尺寸 (寬 × 高 × 厚)：	約 69.0 × 33.0 × 93.0 mm / 2.7 × 1.3 × 3.7 吋
重量：	約 125 g/4.4 安士 (不包括電源線)

### • EF-S18-55mm f/3.5-5.6 IS STM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 20' – 27° 50' 水平範圍：64° 30' – 23° 20' 垂直範圍：45° 30' – 15° 40'
鏡頭結構：	11 組 13 片
最小光圈：	f/22 – 36
最短對焦距離：	0.25 m/0.82 呎 (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36 倍 (55 mm 時)
視野範圍：	199 × 129 – 63 × 42 mm / 7.83 × 5.08 – 2.48 × 1.65 吋 (0.25 m/0.82 呎時)
影像穩定器：	鏡片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58 mm
鏡頭蓋：	E-58 II
最大直徑 × 長度：	約 69.0 × 75.2 mm / 2.72 × 2.96 吋
重量：	約 205 g/7.2 安士
遮光罩：	EW-63C (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1016 (另行購買)

### •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 20' – 11° 30' 水平範圍：64° 30' – 9° 30' 垂直範圍：45° 30' – 6° 20'
鏡頭結構：	12 組 16 片
最小光圈：	f/22 – 36

最短對焦距離\*： 鏡頭焦距為18 mm時：0.39 m/1.28呎  
(視野範圍約為372 × 248 mm / 14.6 × 9.8吋)  
鏡頭焦距為135 mm時：0.39 m/1.28呎  
(視野範圍約為80 × 53 mm / 3.1 × 2.1吋)  
\* 與影像感應器平面的距離

最大放大倍率： 0.28倍(135 mm時)  
影像穩定器： 鏡片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67 mm  
鏡頭蓋： E-67 II  
最大直徑×長度： 約76.6 × 96.0 mm / 3.0 × 3.8吋  
重量： 約480 g/16.9安士  
遮光罩： EW-73B(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1116(另行購買)

#### • EF-S18-200mm f/3.5-5.6 IS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 20' - 7° 50'  
水平範圍：64° 30' - 6° 30'  
垂直範圍：45° 30' - 4° 20'

鏡頭結構： 12組16片  
最小光圈： f/22 - 36  
最短對焦距離： 0.45 m/1.48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24倍(200 mm時)  
視野範圍： 452 × 291 - 93 × 62 mm / 17.8 × 11.5 - 3.7 × 2.4吋(0.45 m/  
1.48呎時)

影像穩定器： 鏡片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72 mm  
鏡頭蓋： E-72 II  
最大直徑×長度： 約78.6 × 102.0 mm / 3.1 × 4.0吋  
重量： 約595 g/21.0安士  
遮光罩： EW-78D(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1116(另行購買)

- 以上所有資料均基於佳能測試標準及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
- 上述尺寸、最大直徑、長度及重量以CIPA標準測試(只限機身的重量除外)。
- 產品規格及外觀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如相機上安裝的非佳能鏡頭發生故障，請諮詢該鏡頭製造商。

# 操作注意事項：EF-S18-55mm f/3.5-5.6 IS STM、EF-S18-135mm f/3.5-5.6 IS STM

鏡頭套裝使用可驅動鏡頭對焦的脈衝馬達。即使在變焦時，馬達亦會控制鏡頭對焦。

## 1. 相機關閉時

相機關閉時或因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而關閉相機時，馬達停止運作。因此，使用者必須注意以下內容：

- 無法進行手動對焦。
- 變焦時可能會出現對焦不準確。

## 2. 鏡頭處於睡眠模式時

如一段時間不執行任何操作，相機除自動關閉電源功能以外，鏡頭會進入睡眠模式以節省電源。如要退出睡眠模式，請半按快門按鈕。在睡眠模式中，即使相機開啟，馬達亦不會運作。因此，使用者必須注意以下內容：

- 無法進行手動對焦。
- 變焦時可能會出現對焦不準確。

## 3. 初始重設時

相機開啟時或在因自動關閉電源功能\*<sup>1</sup>生效而關閉相機時半按快門按鈕開啟相機時，鏡頭會執行鏡頭對焦的初始重設。

- 雖然初始重設時觀景器中的影像會出現脫焦，但這並非故障。
- 初始重設後，請等待約1秒鐘\*<sup>2</sup>再進行拍攝。

\*1：可應用以下兼容EF-S鏡頭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

EOS 7D、EOS 60D、EOS 60Da、EOS 50D、EOS 40D、EOS 30D、EOS 20D、EOS 20Da、EOS 600D、EOS 550D、EOS 500D、EOS 450D、EOS 1100D、EOS 1000D、EOS 400D DIGITAL、EOS 350D DIGITAL、EOS 300D DIGITAL

\*2：初始重設時間因使用的相機而異。

## 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Microsoft、Windows是微軟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
- SDXC圖示是SD-3C, LLC.的商標。
- HDMI、HDMI圖示及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所有其他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關於MPEG-4授權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 建議使用原裝佳能配件

本產品配合原裝佳能配件可達最佳效果。

佳能對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如電池洩漏與/或電池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的損壞與/或意外(如，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於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導致本產品的損壞不在本產品的保修範圍內，但您可要求付費維修。

- ⚠ 電池LP-E6是佳能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兼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意外，對此佳能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 安全警告

請執行這些安全事項並正確使用器材，以免造成身體受傷、死亡及財物損毀。

### 避免嚴重身體受傷或死亡

- 請執行以下安全事項，以免造成火災、過熱、化學品洩漏及爆炸事故：
  - 請勿使用非本說明書指定的任何電池、電源及配件。請勿使用任何自製電池或改裝電池。
  - 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短路、拆解或改裝電池。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加熱或焊接。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置於火或水中。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受到撞擊。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正負極(+)對調。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型號電池。
  - 請勿在合適的環境溫度範圍0°C - 40°C (32°F - 104°F)以外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不能過長。
  - 請勿將任何其他金屬物件插入相機的電子接點、配件、連接線等。
- 請將備用電池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如兒童誤吞電池，請立刻尋求醫生協助。(電池中的化學物質可能會造成腸胃損傷。)
- 丟棄電池或備用電池時，請用膠帶使電池電子接點絕緣，以免其與其他金屬物件或電池接觸，以免引起火災或爆炸。
- 電池充電過程中，如出現過熱、冒煙、發出異味，請立即從電源插座上拔除電池充電器停止充電，以免發生火災。
- 如電池或備用電池發生洩漏、顏色變化、變形、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將其取出。處理過程中注意避免灼傷。
- 請勿讓電池的洩漏液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這些物質可能會導致失明或皮膚受傷。如電池洩漏的化學物質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大量清水沖洗受影響的地方，而不要擦洗，請立即尋求醫生的協助。
- 電池充電時，請將器材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電源線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或觸電。
- 請勿將任何連接線置於熱源附近，否則連接線可能受熱變形或令絕緣層熔化，並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以同一身體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正在駕駛汽車的司機，否則可能引起意外。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勿靠近人的眼睛，否則可能損害其視力。使用閃光燈拍攝嬰兒時，請保持至少1米/3.3呎以上的距離。

- 
- 相機或配件不使用而存放時，請取出電池並拔除電源插頭。這樣可避免觸電、發熱或引起火災。
  - 請在遠離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器材，以防爆炸或起火。
  - 如本器材摔落造成外殼破裂並暴露出內部零件，請勿觸摸內部零件以免觸電。
  - 請勿自行拆開或改裝本器材。內部的高壓零件可能導致觸電。
  - 請勿透過相機或鏡頭觀看太陽或極亮的光源，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請將相機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頸帶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
  - 請勿將本器材存放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本相機前，請先確認是否允許。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儀錶或醫院的醫療器材。
  -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事故，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
    - 務必將電源插頭完全插入。
    - 請勿用濕手接觸電源插頭。
    - 拔除插頭時，請握住電源插頭並拔除，請勿硬拉電源線。
    - 請勿劃刻、切斷、過度屈曲電源線或將重物壓在電源線上。請勿將電源線屈曲或打結。
    - 請勿在一個電源插座上連接過多電源插頭。
    - 請勿使用絕緣層已破損的電源線。
  - 請不定期地拔除電源插頭，並用乾布擦去電源插座周圍的灰塵。如電源插座周圍多塵、潮濕、油膩，則電源插座上的灰塵會變潮濕，容易引起短路導致火災。
-

## 避免身體受傷或設備損毀

- 請勿在炎熱天氣下將相機置於車廂內或置於熱源附近。相機可能會因此變熱，並灼傷皮膚。
- 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後，請勿攜帶其移動，否則可能造成身體受傷。亦請確認三腳架能夠穩固地支撐相機及鏡頭。
- 請勿在沒有蓋上鏡頭蓋時將鏡頭或裝有鏡頭的相機置於太陽下，否則鏡頭可能匯聚光線並造成火災。
- 請勿用布覆蓋或包裹充電中的器材，否則可能會因為散熱不佳引起外殼變形或造成火災。
- 如相機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屬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立即取出電池及備用電池，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或存放電池或備用電池，這樣容易造成電池洩漏或縮短電池壽命，電池或備用電池溫度可能升高並灼傷皮膚。
- 請勿使用油漆稀釋劑、苯或其他有機溶劑清潔本器材，否則可能引發火災或損害健康。

**如本產品無法正常操作或需要維修，請聯絡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連接或使用家用電源插座時，請只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ACK-E6(額定輸入：100-240 V交流電50/60 Hz，額定輸出：8.0 V直流電)。使用任何其他裝置會引起火災、過熱或電擊。

### 重要的安全使用說明

1. **保存這些說明**—本說明書包含有關電池充電器 LC-E6E 的重要安全事項及操作說明。
2. 使用充電器前，請閱讀在 (1) 充電器、(2) 電池及 (3) 使用電池的產品上的所有使用說明及警告符號。
3. **警告**—為減少身體受傷的危險，請只為電池 LP-E6 充電。其他類型的電池可能會引起爆炸，造成人身傷害及其他損毀。
4. 請勿將充電器暴露於雨或雪中。
5. 使用非佳能建議或出售的配件時可能會引起火災、電擊或人身傷害。
6. 為降低損壞電線插頭及電線的危險，中斷充電器時請拔除插頭而非拉扯電線。
7. 確保電線安全放置，避免使其受到踩踏、將人絆倒或受到損壞或重壓。
8. 請勿使用已損壞的電線或電線插頭操作充電器—請立即將其更換。
9. 請勿操作受到風雨侵蝕、掉落或以其他方式遭到破壞的充電器。請將其送至合格的維修人員處維修。
10. 請勿拆開充電器，需要維修時送至合格的維修人員處維修。錯誤地重裝可能導致電擊或火災。
11. 為降低電擊的危險，在嘗試任何維護或清潔前請將充電器從插座拔除。

### 維護說明

除本說明書說明外，內部並無其他可供用戶使用的部件。有關提供的服務，請諮詢合格的維修人員。

### 警告

使用錯誤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會有爆炸的危險。處理使用過的電池時請遵守當地的法規。



# 15

## 檢視光碟使用說明書 /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本章介紹如何將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安裝至電腦、將影像從相機下載至電腦，簡單介紹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光碟)中的軟件以及如何將軟件安裝至電腦。同時還會介紹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中PDF檔案的瀏覽方法。



相機使用說明書  
(Camera Instruction  
Manual)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



軟件使用說明書  
(Software Instruction  
Manual)

## 檢視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



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包含以下電子版說明書(PDF)：

- **相機使用說明書**  
介紹包含基本內容在內的全部相機功能及操作步驟。
- **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介紹包含基本內容在內的全部Wi-Fi功能及操作步驟。
- **快速參考指南**  
簡單的便攜式指南介紹相機的基本功能設定、拍攝及播放說明。

### 檢視光碟上的相機使用說明書

要檢視使用說明書(PDF檔案)，您的電腦必須安裝Adobe Reader 6.0或更高版本。Adobe Reader可從互聯網免費下載。安裝Adobe Reader後，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1** 將「相機使用說明書(CAMERA INSTRUCTION MANUAL)」光碟插入電腦。

**2** 連按兩下光碟圖示。

- 對於Windows，連按兩下[(我的)電腦((My Computer))]中的光碟圖示。對於Macintosh，連按兩下電腦桌面上的光碟圖示。
- 因電腦的作業系統而異，顯示的圖示會不同。





### 3 連按兩下START(開始)檔案。

- ▶ 步驟4所示的畫面會出現。
- 因電腦的作業系統而異，顯示的圖示會不同。

### 4 選擇語言。



### 5 按一下要檢視的說明書。



- ▶ 相應語言的使用說明書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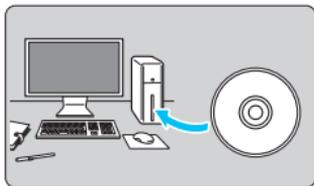


- 您可將PDF檔案儲存至電腦。
- 所有使用說明書(PDF檔案)都有頁碼連結，以便快速找尋所需頁。按一下目錄或索引中的頁碼，該頁便會出現。
- 要了解如何使用Adobe Reader的資訊，請參閱Adobe Reader的說明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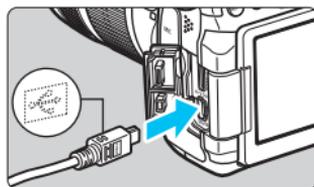
#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您可使用隨附的軟件將相機中的影像下載至電腦。有兩種下載方式可供選擇。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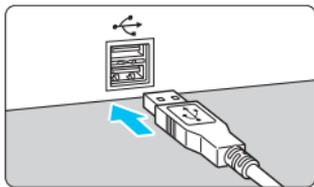


### 1 安裝軟件(第458頁)。



### 2 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腦。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的 <↔> 圖示朝向相機正面，連接至相機的<DIGITAL>端子。
- 將連接線插頭連接至電腦的USB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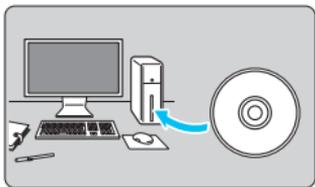
### 3 使用EOS Utility傳輸影像。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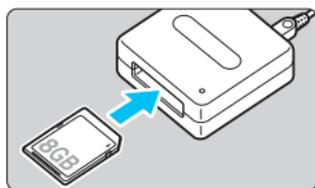
如將[**3** : Wi-Fi]設為[**啟動**]，將無法下載影像至電腦。請將其設為[**關閉**]，然後連接介面連接線。

##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您可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短片至電腦。



### 1 安裝軟件(第458頁)。



### 2 將記憶卡插入讀卡器。

### 3 使用佳能軟件下載影像。

- ▶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 使用ImageBrowser EX。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將影像從相機下載至電腦時，使用讀卡器，毋須使用佳能軟件便可以將記憶卡上的DCIM資料夾複製至電腦。

## 軟件概覽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此光碟包含用於EOS數碼相機的各種軟件。

### EOS Utility

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可以使用EOS Utility將相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傳輸至電腦。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亦可使用此軟件設定各種相機設定並進行遙控拍攝。另外，您可複製背景音樂曲目至記憶卡，如EOS範例音樂\*。

\* 在相機上播放短片隨拍相簿或幻燈片時，可以使用背景音樂。

###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建議以拍攝RAW影像為主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快速檢視、編輯、處理及打印RAW影像。您亦可在保留原本影像的同時編輯JPEG影像。

### ImageBrowser EX

建議以拍攝JPEG影像為主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輕鬆檢視並播放靜止影像、短片及短片隨拍相簿，並可打印JPEG影像。亦可從互聯網下載附加功能，如EOS Video Snapshot Task(第286頁)。

 請注意，之前型號相機隨附的軟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不支援使用本相機(不兼容)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檔案。請使用本相機隨附的ImageBrowser EX。

## Picture Style Editor

此軟件可讓您編輯相片風格並建立及儲存原創相片風格檔案。此軟件適用於有豐富影像處理經驗的進階使用者。

# 安裝軟件

- 安裝軟件前，請勿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否則軟件將無法正確安裝。
- 即使電腦中已安裝ImageBrowser EX，亦請安裝本相機隨附光碟中包含的ImageBrowser EX。因為這是具有優化相機功能的最新版本。您亦可使用自動更新功能以加入最新功能。
- 即使對於ImageBrowser EX以外的軟件，如已安裝之前的版本，亦請按照以下步驟安裝相機隨附的軟件，以更新軟件。(新版本會覆寫之前的版本。)

## 1 插入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 對於Macintosh，連接兩下以開啟電腦桌面上的光碟圖示，然後連接兩下[Canon EOS Digital Installer]。
- 出現選擇您的居住地或語言的畫面時，請按照螢幕上的說明操作。

## 2 按一下[簡易安裝(Easy Installation)]，然後按照螢幕上的說明進行安裝。

- 對於Macintosh，請按一下[安裝(Install)]。
- 如在安裝期間顯示「Microsoft Silverlight」安裝畫面，請安裝「Microsoft Silverlight」。

## 3 按一下[重新啟動(Restart)]，然後在電腦重新啟動後取出光碟。

- 電腦重新啟動後，安裝即完成。



# 索引

<b>數字及字母</b>	
10秒或2秒自拍 .....	113
1280×720 .....	265
1920×1080 .....	265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	103
4張或9張影像索引顯示 .....	296
640×480 .....	265
<b>A</b> (智能自動場景) .....	72
Adobe RGB .....	155
AF-ON(開始自動對焦)按鈕 .....	45
AI FOCUS(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	102
AI SERVO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75、101
追蹤靈敏度 .....	368、369
ALL-I (只限I) .....	265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162
A/V OUT(音頻/視頻輸出) ..	306、316、319
B(B快門) .....	171
B快門曝光 .....	171
C(自訂拍攝) .....	390
<b>CA</b> (創意自動) .....	78
DPOF .....	355
exFAT .....	58
Eye-Fi卡 .....	401
FEB(閃燈包圍曝光) .....	201
GPS .....	412
HD .....	265、306、316
HDMI .....	306、316
HDMI CEC .....	317
HDR .....	172
HDR背光控制 .....	88
ICC色彩描述檔 .....	155
INFO.按鈕 .....	218、258、290、394
IPB .....	265
ISO感光度 .....	120、254、257
ISO感光度擴展 .....	123
手動設定範圍 .....	123
自動設定(自動) .....	122
自動設定範圍 .....	124
設定的增量 .....	365
最低快門速度 .....	125
JPEG .....	116
LOCK(鎖定) .....	48
M(手動曝光) .....	164、256
<b>MENU</b> 圖示 .....	8
M-RAW(中RAW) .....	117、118
NTSC .....	265、413
ONE SHOT(單張自動對焦) .....	101
P(程式自動曝光) .....	158
PAL .....	265、413
PictBridge .....	345
<b>Q</b> (速控) .....	50、90、223、264、304
RAW .....	117、118
RAW+JPEG .....	116
RAW影像處理 .....	328
SD、SDHC、SDXC記憶卡→ 記憶卡	
S-RAW(小RAW) .....	117、118
sRGB .....	155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160
USB(數碼)端子 .....	346、454
Wi-Fi .....	413
<b>一畫</b>	
一般(影像記錄畫質) .....	117、118
<b>二畫</b>	
人像 .....	82
十字型對焦 .....	108

**三畫**

- 三腳架插孔 ..... 21
- 大(影像記錄畫質) ..... 117、333
- 小(影像記錄畫質) ..... 117、333

**四畫**

-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 32
- 中(影像記錄畫質) ..... 117、333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 166
- 分級標記 ..... 302
- 反光鏡鎖上 ..... 182
- 幻燈片播放 ..... 312
- 手持夜景 ..... 87
- 手動重設 ..... 152
- 手動對焦(MF) ..... 110、247
- 手動選擇(自動對焦) ..... 105
- 手動曝光 ..... 164、256
- 日期/時間 ..... 37
- 水彩畫效果 ..... 226、337

**五畫**

- 主轉盤 ..... 46
- 充電 ..... 28
- 充電器 ..... 26、28
- 功能指南 ..... 69
- 包圍 ..... 139、168
- 半按 ..... 45
- 可拍攝數量 ..... 36、217
- 外接閃光燈→閃光燈
- 打印 ..... 345
  - 打印指令(DPOF) ..... 355
  - 打印效果 ..... 350
  - 版面編排 ..... 349
  - 相簿設定 ..... 359
  - 紙張設定 ..... 349
  - 裁切 ..... 353
  - 傾斜修正 ..... 353

- 白平衡(WB) ..... 134
  - 包圍 ..... 139
  - 色溫設定 ..... 137
  - 使用者自訂 ..... 135
  - 個人 ..... 136
  - 修正 ..... 138

**六畫**

-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 400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162
- 全高清(Full HD)
  - ..... 251、265、306、316
- 各拍攝模式的可用功能 ..... 404
- 在電視機上檢視 ..... 306、316
- 多功能控制器 ..... 48
- 多功能鎖 ..... 48
- 多角度液晶螢幕 ..... 34、76
- 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 141
- 多重曝光 ..... 175
- 安全偏移 ..... 367
- 安全警告 ..... 445
- 自拍 ..... 113、185
- 自訂功能 ..... 362
- 自訂白平衡 ..... 135
- 自訂拍攝模式 ..... 390
- 自訂控制 ..... 51、383
- 自動包圍曝光(AEB) ..... 168、365
- 自動亮度優化 ..... 140
- 自動重設 ..... 152
- 自動旋轉 ..... 325
- 自動對焦
  - 手動對焦(MF) ..... 110、247
  - 自動對焦方式 ..... 233、273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103
  - 自動對焦微調 ..... 377
  - 自動對焦輔助光 ..... 102、371
  - 自動對焦操作 ..... 100

- 自動對焦點 ..... 103  
 自動對焦點選擇 ..... 105、386  
 自動選擇 ..... 103、107  
 重新構圖 ..... 75  
 脫焦 ..... 43、44、241  
 提示音 ..... 59  
 難以對焦 ..... 109、241
- 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103  
 自動對焦點 ..... 103  
 自動播放 ..... 312  
 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 103、107  
 自動曝光鎖 ..... 170  
 自動關閉電源 ..... 35、59  
 色差校正 ..... 147  
 色彩空間 ..... 155  
 色溫 ..... 134、137  
 色調 ..... 130  
 色調效果(單色) ..... 131
- ## 七畫
- 刪除影像 ..... 322  
 即時顯示拍攝 ..... 76、215  
   FlexiZone - 多點 ..... 236  
   FlexiZone - 單點 ..... 238  
   可拍攝數量 ..... 217  
   快速模式 ..... 243  
   長寬比 ..... 229  
   速控 ..... 223  
   單張拍攝 ..... 231  
   測光定時器 ..... 232  
   資訊顯示 ..... 218  
   臉部+追蹤 ..... 233  
   曝光模擬 ..... 230  
   顯示格線 ..... 229
- 完全按下 ..... 45  
 局部測光 ..... 166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160
- 快門同步 ..... 200  
 快門按鈕 ..... 45  
 快門線 ..... 184  
 快速模式 ..... 243  
 我的選單 ..... 389  
 系統圖 ..... 416  
 防紅眼功能 ..... 190
- ## 八畫
- 周邊亮度校正 ..... 146  
 夜景 ..... 86、87  
 夜間人像 ..... 86  
 屈光度調整 ..... 44  
 拍攝方向註冊 ..... 373  
 拍攝功能設定 ..... 49、395  
 拍攝資訊顯示 ..... 292  
 拍攝模式 ..... 24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162  
   B(B快門) ..... 171  
   C(自訂拍攝) ..... 390  
   M(手動曝光) ..... 164  
   P(程式自動曝光) ..... 158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160  
   📷 (智能自動場景) ..... 72  
   🔦 (閃光燈關閉) ..... 77  
   📷 (創意自動) ..... 78  
   SCN(特殊場景) ..... 81  
     👤 (人像) ..... 82  
     🌄 (風景) ..... 83  
     📷 (近攝) ..... 84  
     🏃 (運動) ..... 85  
     🌃 (夜間人像) ..... 86  
     📷 (手持夜景) ..... 87  
     🌙 (HDR背光控制) ..... 88
- 拖曳 ..... 55  
 放大倍率 ..... 247、298  
 油畫藝術效果 ..... 226、337  
 版權資訊 ..... 153

- 玩具相機效果 ..... 227、337
- 直方圖(亮度/RGB) ..... 295
- 直流電連接器 ..... 400
- 直接選擇(自動對焦點) ..... 386
- 直駁打印 ..... 346
- 近攝 ..... 84
- 長時間曝光 ..... 171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143
- 長寬比 ..... 229
- 非佳能閃光燈 ..... 194
- 九畫**
- 保護影像 ..... 320
- 前簾同步 ..... 200
- 後簾同步 ..... 200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96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92
- 故障 ..... 418
- 柔焦 ..... 226、336
- 相片風格 ..... 126、129、132
- 相機
- 相機握持方法 ..... 44
  - 相機震動 ..... 182
  - 清除相機設定 ..... 61
  - 設定顯示 ..... 394
- 相機背帶 ..... 27
- 相簿設定 ..... 359
- 背景音樂 ..... 315
- 重設尺寸 ..... 333
- 重點測光 ..... 166
- 音量(短片播放) ..... 309
- 風景 ..... 83
- 風聲過濾器 ..... 268
- 十畫**
- 個人白平衡 ..... 136
- 夏令時間 ..... 38
- 家用電源 ..... 400
- 時區設定 ..... 37
- 時間碼 ..... 270
-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 57
- 消除雜訊
- 長時間曝光 ..... 143
  - 高ISO感光度 ..... 141
- 特殊場景模式 ..... 81
- 索引顯示 ..... 296
- 衰減器 ..... 268
- 記憶卡 ..... 3、19、31、57
-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 32
  - 低階格式化 ..... 58
  - 格式化 ..... 57
  - 問題 ..... 33、58
  - 寫入保護開關 ..... 31
- 記憶卡→ 記憶卡
- 記錄音量 ..... 268
- 配件 ..... 4
- 閃光燈(Speedlite)
- 內置閃光燈 ..... 188
  - 手動閃燈 ..... 199、213
  - 外接閃光燈 ..... 193
  - 有效範圍 ..... 189
  - 自訂功能 ..... 202
  - 快門同步(前簾/後簾) ..... 200
  - 防紅眼功能 ..... 190
  - 閃光燈控制 ..... 195
  - 閃燈同步接點 ..... 20
  - 閃燈同步速度 ..... 194
  - 閃燈模式 ..... 199
  - 閃燈曝光補償 ..... 190、193、201
  - 閃燈曝光鎖 ..... 192、193
  - 無線 ..... 200
  - 關閉閃光燈 ..... 77、80
- 閃燈曝光鎖 ..... 192、193
- 除塵資料 ..... 341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141
- 高光色調優先 ..... 145
- 高光細節丟失 ..... 294
- 高光警告 ..... 294
- 高清(HD)短片 ..... 265、306、316
- 十一畫**
- 區域自動對焦 ..... 103
- 基本拍攝區模式 ..... 24
- 接目環 ..... 183
- 接目鏡遮光片 ..... 27
- 旋轉(影像) ..... 301、325、353
- 液晶面板 ..... 22
- 液晶螢幕 ..... 19、34
- 多角度 ..... 34、76
- 拍攝功能設定 ..... 49、395
- 亮度調整 ..... 324
- 電子水平儀 ..... 65
- 影像播放 ..... 289
- 顯示選單 ..... 52、408
- 清除相機設定 ..... 61
- 清潔(影像感應器) ..... 339
- 清潔影像感應器 ..... 339
- 粗糙黑白 ..... 226、336
- 軟件 ..... 456
- 連接線 ..... 4、316、319、416、454
- 連續拍攝 ..... 111
- 連續檔案編號 ..... 151
- 速控轉盤 ..... 47
- 部件名稱 ..... 20
- 魚眼效果 ..... 226、337
- 麥克風 ..... 252、269
- 創意濾鏡 ..... 224、335
- 單色影像 ..... 92、127、131
- 單張影像顯示 ..... 290
- 單點自動對焦 ..... 103
- 場景圖示 ..... 220、255
- 提示音 ..... 59
- 揚聲器 ..... 308
- 景深預覽 ..... 163、216、221
- 智能自動場景 ..... 72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117、119
- 最終影像模擬 ..... 221、260
- 測光定時器 ..... 232
- 測光模式 ..... 165
- 無線閃光燈拍攝 ..... 203
- 短片 ..... 251
- NTSC掉幀 ..... 272
- 手動曝光拍攝 ..... 256
- 外接麥克風 ..... 269
- 在電視機上檢視 ..... 306、316
- 自動對焦方式 ..... 263、273
- 自動曝光拍攝 ..... 252
- 自動曝光鎖 ..... 253
- 風聲過濾器 ..... 268
- 時間碼 ..... 270
- 衰減器 ..... 268
- 記錄時間 ..... 266
- 速控 ..... 264
- 麥克風 ..... 252、269
- 測光定時器 ..... 275
- 短片記錄大小 ..... 265
- 短片數碼變焦 ..... 267
- 短片隨拍 ..... 277
- 短片隨拍相簿 ..... 277
- 資訊顯示 ..... 258
- 影片格數 ..... 265
- 播放 ..... 306、308
- 編輯 ..... 310
- 錄音 ..... 268
- 十二畫**
- 創意自動 ..... 78
- ☆(創意拍攝區)圖示 ..... 8
- 創意拍攝區模式 ..... 24

- 靜止影像拍攝 ..... 261  
 靜音拍攝 ..... 275  
 壓縮方法 ..... 265  
 檔案大小 ..... 266  
 顯示格線 ..... 276  
 短片隨拍 ..... 277  
 短片隨拍相簿 ..... 277  
 程式自動曝光 ..... 158  
   程式偏移 ..... 159  
 裁切影像(打印) ..... 353  
 視頻系統 ..... 265、319、413  
 韌體版本 ..... 414  
 黑白影像 ..... 92、127、131
- 十三畫**
- 微距攝影 ..... 84  
 微調 ..... 377  
 溫度過高警告 ..... 249、287  
 照明(液晶面板) ..... 49  
 資料夾建立/選擇 ..... 149  
 資料處理指示燈 ..... 32  
 跳轉顯示 ..... 297  
 運動 ..... 85  
 電子水平儀 ..... 65、388  
 電池 ..... 28、30、36  
 電池手柄 ..... 36、416  
 電源  
   充電 ..... 28  
   可拍攝數量 ..... 36、217  
   自動關閉電源 ..... 59  
   家用電源 ..... 400  
   電池充電效能 ..... 396  
   電池資訊 ..... 396  
   電量檢查 ..... 36、396  
 飽和度 ..... 130
- 十四畫**
- 像素 ..... 116
- 對比度 ..... 130  
 對焦→自動對焦、手動對焦  
 對焦模式開關 ..... 40、110、247  
 對焦確認指示燈 ..... 72  
 對焦鎖定 ..... 75  
 精細(影像記錄畫質) ..... 117、118  
 語言 ..... 39  
 說明 ..... 70  
 輕點 ..... 54  
 輕觸式快門 ..... 245  
 輕觸式螢幕 ..... 54、299  
 輕觸提示音 ..... 55  
 遙控拍攝 ..... 184
- 十五畫**
- 影片格數 ..... 265  
 影像  
   分級 ..... 302  
   幻燈片播放 ..... 312  
   手動旋轉 ..... 301  
   在電視機上檢視 ..... 306、316  
   自動旋轉 ..... 325  
   自動播放 ..... 312  
   刪除 ..... 322  
   拍攝資訊 ..... 292  
   放大倍率 ..... 298  
   顯示直方圖 ..... 295  
   保護 ..... 320  
   索引 ..... 296  
   高光警告 ..... 294  
   跳轉顯示(影像瀏覽) ..... 297  
   播放 ..... 289  
   編號 ..... 151  
   顯示自動對焦點 ..... 294  
 影像記錄畫質 ..... 116  
 影像換算係數 ..... 42  
 影像塵點預防 ..... 339  
 影像檢視時間 ..... 60

## 索引

影像穩定器(鏡頭)	43
播放	289
數碼(USB)端子	346、454
模式轉盤	24、46
模型效果	227、337
熱靴	20、193
褐色(單色)	92、131
銳利度	130

### 十六畫

選單	52
我的選單	389
設定	408
設定步驟	53
錯誤代碼	432
靜音拍攝	80、111
連續拍攝	80、111
單張拍攝	111
靜音即時顯示拍攝	231

### 十七畫

檔案大小	117、266、292
檔案名稱	151
檔案副檔名	152
縮小顯示	296

### 十八畫

濾鏡效果	131、335
轉盤	
主轉盤	46
速控轉盤	47
模式轉盤	24、46

### 十九畫

曝光等級增量	365
曝光量指示標尺	23、395
曝光補償	167
曝光模擬	230
鏡頭	25、40

使用說明書	光碟
色差校正	147
周邊亮度校正	146
影像穩定器	43
鎖定釋放	41
鏡頭遮光罩	42

### 二十畫

警告圖示	376
------	-----

### 二十一畫

驅動模式	80、111
------	--------

### 二十二畫

權衡式測光	165
-------	-----

### 二十三畫

顯示格線	229、276、291
------	-------------

### 二十五畫以上

觀景器	23
屈光度調整	44
電子水平儀	65、388
顯示格線	64





所有資料根據佳能標準測試方法測定，如有任何印刷錯誤或翻譯上的誤差，望廣大使用者諒解。產品設計與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機規格及設計外型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使用說明書使用的螢幕及用語與實際相比，可能會有微小變化和差異。

本使用說明書內提及的鏡頭及配件乃2013年4月之前推出的型號。有關這個日期之後推出的任何鏡頭及配件的相機兼容性的資訊，請聯絡佳能客戶服務中心。